

[第四期]

艾西莫夫專輯

科幻經典鉅作〈夜歸〉

關乎天地存亡的〈最後的問題〉〈機器人的夢與死〉

大師「哪來那麼多鬼點子」

機器人「做人」的原則

1991科幻小說／漫畫獎大徵獎！

一字小說趣味徵答

幻象 SF

[第四期]

艾西莫夫專輯

科幻經典鉅作〈夜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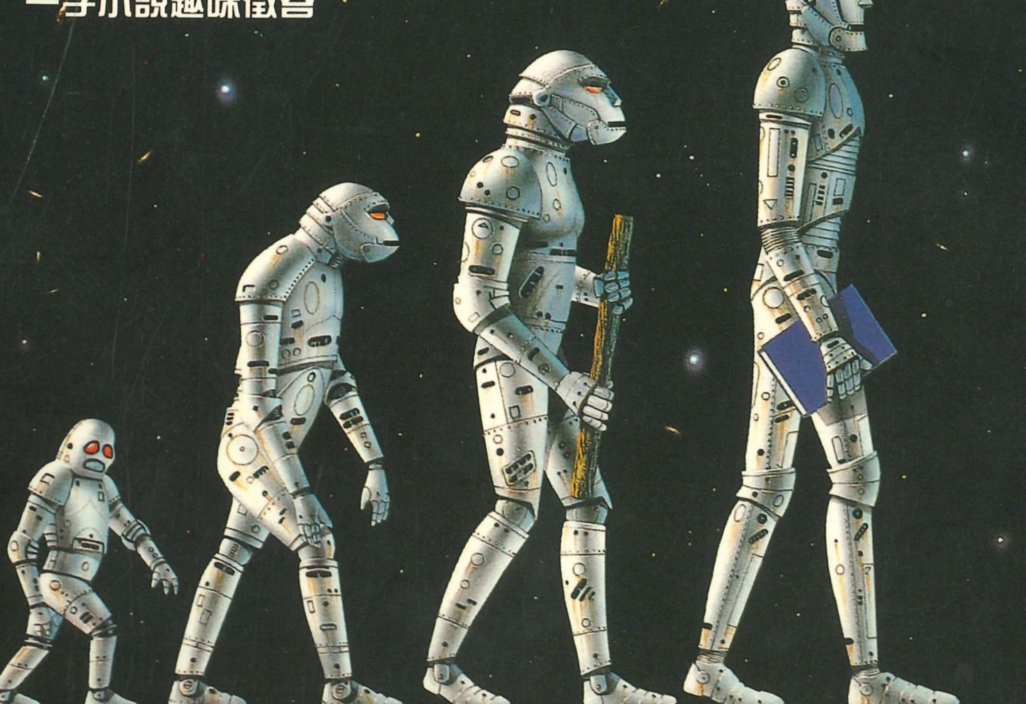
關乎天地存亡的〈最後的問題〉〈機器人的夢與死〉

大師「哪來那麼多鬼點子」

機器人「做人」的原則

1991科幻小說／漫畫獎大徵獎！

一字小說趣味徵答



艾西莫夫專輯

幻象

[第四期]

艾西莫夫來函

30 Nov 90

Dear Sir

I am pleased to have an issue of "The Mirage" devoted to me so that there is a chance I may become better known to China's billion-plus population

Isaac Asimov

很高興知道《幻象》將刊出我的作品專輯，或許我因此能在億萬的中國人中增加更多的讀者。

艾薩克・艾西莫夫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艾西莫夫專輯由143頁起

矛盾的情緒

⊙呂應鐘

論思維理念及行為模式，中國人實在是相當矛盾的，且是相當背離的。

滿口仁義道德的人，常也是大奸大惡的人。表面上不可曰性，背地裏愛得要命。看事情論事理，表面都大公無私；但論及利益就比賽誰較現實。

而在文學方面，大肆提倡仁義忠孝觀點，卻是言情小說最為當道。

科幻亦然。將近二十年，張系國、倪匡、黃海、張大春、鄭文豪……以及筆者等人，時常鼓吹科幻，但是閱讀人口始終未見增加，令得諸位科幻英豪扼腕嘆息。

然而，電視「小俠龍捲風」竟出現外星人及飛碟；電影「冰凍奇俠」「穿梭時空五百年」……等，卻都是科幻題裁。

許多人視科幻為現代天方夜譚，汲汲於眼前利益都沒時間，哪有時間閱讀「天上」「未來」「幻想」的文字。

然而，美日等國科幻作品、玩具、電影等大行其道，書店均有「科幻專櫃」，我們悠久歷史承傳的現代中國人，是否可以不屑地說：那些都是沒啥用的東西？

我們不能否認，美日的科學、技術、產業及人民水準都凌駕我們，「較低等」的有啥資格瞧不起「較高等」的人呢？

我對國人的知識水平及井蛙心態感到極度失望。所以我有二種想法：

一、如果哪天我們的書店及百貨公司設置「科幻專櫃」，我才會認為國人比較高等了，才有留下來的心情。

二、如果哪天飛碟降落，我一定告別這個較低等的地方，跟別的星球的人類共同體會宇宙。

〔第四期目錄〕

封面圖／機器人的進化／(美) Tim White 作



幻象〈第四期〉·季刊·

行政院新聞局
局版台誌字第7579號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一月創刊
中華民國八十年二月出版

創辦人：張系國
發行人：張敏敏
總經理：葉步榮

主　編：呂應鐘
策畫顧問：高信疆

美術構成：李　馥

出版者：幻象雜誌社
知識系統出版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厦門街113巷17之1號2樓
電　話：(02)392-7577
(02)394-6790
傳　眞：(02)322-3001
郵　撥：1289064-6張敏敏帳戶

印刷所：長紅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電　話：(02) 943-1159

全省總經銷：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地　址：台北縣汐止鎮大同路一段367號3F
電　話：(02) 642-2629

國內訂購(含郵資)
一年(4期)500元

零　售：每册150元

科幻小說漫畫獎等著您！

世界華人科幻藝術獎

一、宗旨　為提倡具有中國風味的科幻小說以及科幻漫畫創作，提昇科幻藝術創作水準，並且鼓勵世界各地華人參與科幻藝術創作活動，特設置「世界華人科幻藝術獎」，在民國八十年（一九九一年）舉辦。

二、主辦及協辦單位

主辦：幻象雜誌社　　贊助：文化建設委員會

協辦：四川科學技術協會科學文藝、香港科學與科幻雜誌、馬來西亞星洲日報、新加坡聯合早報／晚報

三、獎項、獎額及參加辦法

科幻短篇小說獎：設首獎一名（獎金新台幣十萬元）、二獎一名（獎金新台幣五萬元）、三獎兩名（獎金各新台幣一萬元）。

另選擇佳作在幻象雜誌及協辦單位刊物發表，稿費從優。

文長不得超過一萬五千字，不得少於五千字。

科幻漫畫獎：設首獎一名（獎金新台幣六萬元）、二獎一名（獎金新台幣三萬元）、三獎兩名（獎金各新台幣一萬元）。

另選擇佳作在幻象雜誌及協辦單位刊物發表，稿費從優。

長度不得超過十六頁，每頁大小為十一吋（廿八公分）高，八‧五吋（廿一‧五公分）寬，限黑白畫頁；應表達一個完整的故事，故事內容，可取材自國人已發表的科幻短篇或長篇小說（請註明取材來源），或自行創作。

作品可由兩人合作，一人撰寫腳本、一人創作漫畫，獎金由兩人合得。

特別說明：

1.世界華人科幻藝術獎，全世界各地華人均可參加，作品須以中文寫作。

2.應徵之作品，必須未在任何報章雜誌發表或出版者。

3.小說獎部分，已得過中國時報科幻小說獎或張系國科幻小說獎首獎的作者，不得參加。

4.應徵者可同時參加小說獎及漫畫獎，惟每類以一篇為限。

四、收件及截稿

即日起收件，民國八十年（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截止。

稿件請以掛號寄至：台北市（10746）廈門街一一三巷十七—一號二樓幻象雜誌編輯部收，或各協辦刊物編輯部。

五、評審　由主辦單位聘請評審委員，小說獎分初審、複審及決審三個步驟，漫畫獎分初審及決審兩個步驟。

六、頒獎日期　民國八十年（一九九一年）十月二日

七、注意事項

1.作品須用有格稿紙繕寫清楚。稿件上請勿填寫個人資料。眞實姓名、筆名、聯絡電話、地址、簡介，請以單張條列書寫附於稿件後，並請附上近照一張及身分證正面影本一份。

2.來稿請在信封上分別註明應徵世界華人科幻藝術獎「小說獎」或「漫畫獎」。

3.入選頭三名作品，發表及出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不另支稿費。

八、其他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補充公布。

不熟悉昨日的幻想的人，
無法想像明日的事實。

——亞瑟・克拉克(Arthur C. Clarke)

⊙英國科幻作家，著有《二〇〇一年太空漫遊記》等。

如果科幻小說變得正經八百，
它可能會死亡。

——烏蘇拉・勒昆(Ursula Le Guin)

⊙美國科幻作家，著有《黑暗的左手》等。

⊙勒昆此言自然是指：「正經八百」便無法盡情發揮想像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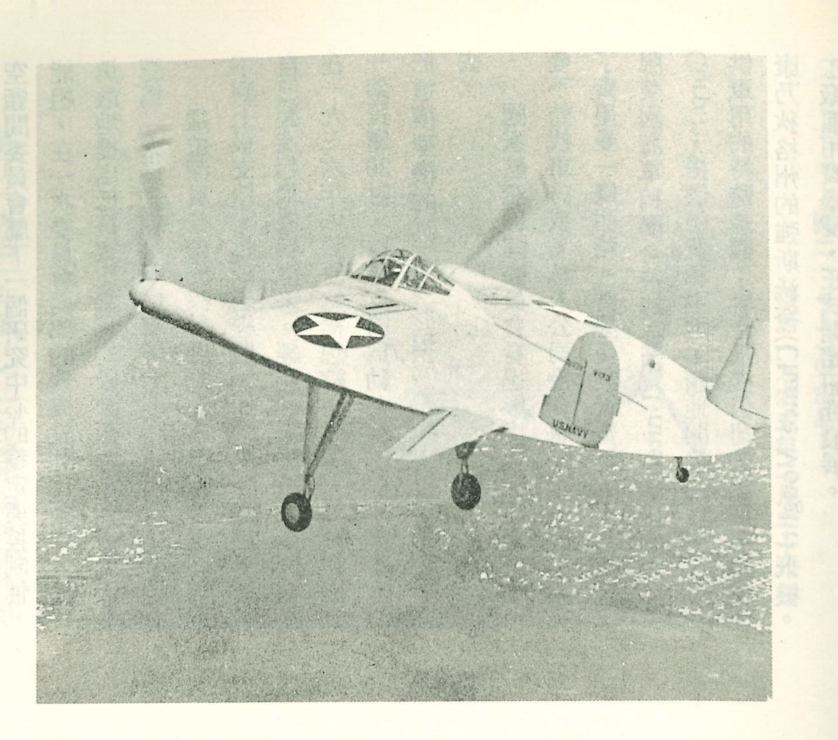
〔怪機奇談（四）〕

恨不相逢未戰時

「飛行煎餅」、它的時機與命運

⊙葉言都

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美國康乃狄格州的居民，曾經有眼福目睹像圖一中的怪飛機，從鄰近的一所機場起飛降落。這種完全打破傳統造型的飛機看起來既像塊煎餅，又像個碟子，更怪的是它居然能飛上天空，比起傳統形式的飛機毫不遜色。大戰時候，什麼怪東西都有人嘗試著發明，以便當作新武器，煎餅形怪機的出現，倒也並非全然出人意料。然而就像它突然的出現一樣，煎餅怪機在大戰結束後不久，就突然從新英格蘭的天空消失了，再也沒有回來。這種鮮爲人知的飛機爲什麼如此怪異，又爲什麼就此隱沒，或許已經成爲康州耆舊心中兩個難解的疑團，當然，也



圖一　飛行中的V-173，下面是紐約長島。

是人類航空史上一個永遠的特例。

煎餅形飛機的原始設計，出自一位名喚查理・齊墨曼(Charles H. Zimmermann)的美國航空工程師之手。早在一九三三年，齊墨曼便對飛機機翼的長、寬比例問題發生興趣。傳統形式的機翼都呈狹長形，也就是長度和寬度的比值很大；可是齊墨曼却對此提出質疑：既然機翼是用來使飛機浮昇的，翼面積愈大，浮力也愈強，那麼要增加翼面積以提高浮力，爲什麼非把機翼拉長不可？在翼長不變的情況下，增加翼寬，不也可以同樣達到目的？

由此出發，進行研究，齊墨曼不久就得到結論：要使飛機的浮昇力最有效的發揮，機翼的長寬之比，不能像傳統狹長翼的四比一，而是要使長、寬相等，成爲一比一才可以。低長寬比的機翼還有一個好處，就是飛機向前飛時，必須穿過空氣，翼愈長時，穿過空氣的寬度也愈大，因之阻力也大；短翼飛機遇到的空氣阻力自然比較小，於性能大有助益。

齊墨曼的構想，開始時並沒有得到美國政府

的青睞。一九三三年當時，他任職於美國國家航空顧問委員會屬下一個研究中心的穩定與控制性能組，在一次委員會內部的飛機設計比賽中，他勇敢地提出低長寬比機翼的設計藍圖，却被上級認爲「太過先進，不切實際」，予以批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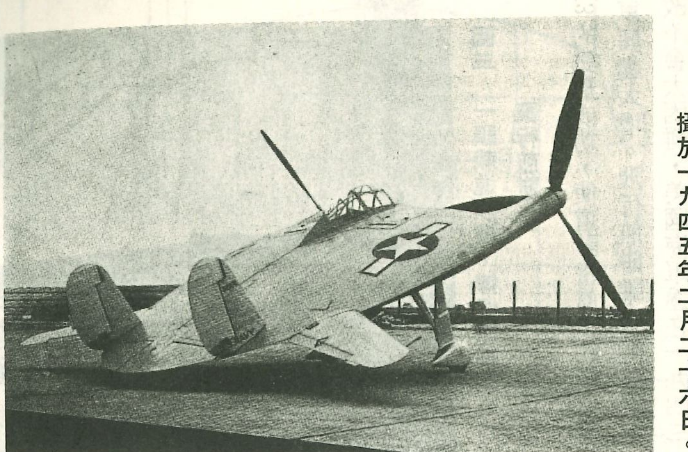
這位深具自信的設計師却並不氣餒，既然得不到上級支持，也缺乏經費，他就先和兩個朋友自己製造起飛機模型來。經過一次失敗之後，他在一九三六年依照原始構想縮小比例，終於完成一架長僅20吋，以橡皮筋爲動力的模型，他並且把這模型機的試飛情形拍成影片，再行呈報上去。

國家航空顧問委員會看過影片後，建議齊墨曼不妨找軍方或者私人公司投資研究，由此指點了齊墨曼一條明路。齊墨曼雙管齊下，不久竟說服美國海軍和聯合飛機公司(United Aircraft Corp.)，提供經費和場地，請他開發超短翼、可供軍用的特殊飛機。聯合飛機公司並指定它設在康乃狄格州的強斯沃特(Chance Vought)飛機工廠雇用齊墨曼，正式開始研究發展。

依照齊墨曼的設計，這型飛機沒有機身與機翼之分，二者連成一片，外形像個煎餅，以求增加浮力，減少空氣阻力。可是凡事有得必有失，煎餅怪機飛行時最大的困難，來自空氣從翼底向上翻衝時，在翼緣造成的一連串旋渦；在這種情況下，如果採取單引擎、螺旋槳在機首的傳統設計方式，會造成飛行時機身的極度不穩。爲此齊墨曼絞盡腦汁，終於發現了解決之道，他爲飛行煎餅放上兩具引擎，兩個螺旋槳分據機首左右外側，槳葉很長，而且旋轉的方向相反。突出於翼緣以外的槳葉轉動時攪出氣流，使翼緣的旋渦無法形成，這樣終於克服了最大的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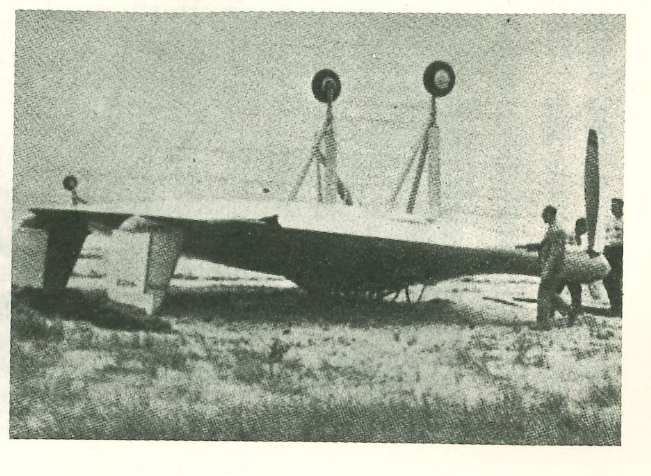
飛行煎餅的原型機編號爲V-173，長26呎8吋，寬23呎8吋，高12呎11吋。妙的是螺旋槳直徑長達16呎6吋，而且位於機首兩側，所以它不得不採用非常高的腳架，才能把機首抬高，使起飛降落時螺旋槳不致碰到地面。這型飛機翼面積廣達427平方呎，擁有兩個水平尾翼和兩個垂直尾翼，以使操縱靈活，於是它建造完成時，就成了圖二裡的這副模樣。

圖二 V-173成品，攝於一九四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到了一九四一年底，V-173終於開始地面和風洞實驗，次年一一通過。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強斯沃特工廠派出首席試飛員蓋敦(Boone T. Guyton)爲飛行煎餅試飛。那次處女飛行歷時十三分鐘，居然一切良好，蓋敦發現即使以45度的仰角爬昇，飛行煎餅仍能穩定控制。此後試飛不斷進行，包括林白在內的好幾位著名飛行員，都被邀來駕駛過這個怪東西。最後他們發現，飛行煎餅的一般狀況不錯，而且如果螺旋槳葉的角度可以改變，那麼起飛降落和巡航時採取不同的角度轉動槳葉，將可以獲得更好的飛行品質。

當然V-173並非沒有缺點，它飛行時總重約三千零五十磅，使得原來設計的兩具80匹馬力四汽缸引擎總顯得力量不足，不但巡航速度僅爲每小時138哩，試飛時更因此招致兩次迫降。其中一次是在一處沙灘上，飛機陷入沙中，摔了個四腳朝天，正是圖三中的景象。飛行煎餅原型機的另一個缺點在於機首因爲螺旋槳太大而抬起過高，以致飛行員在起飛、降落時，難以看見飛機近處的跑道，也是一種潛在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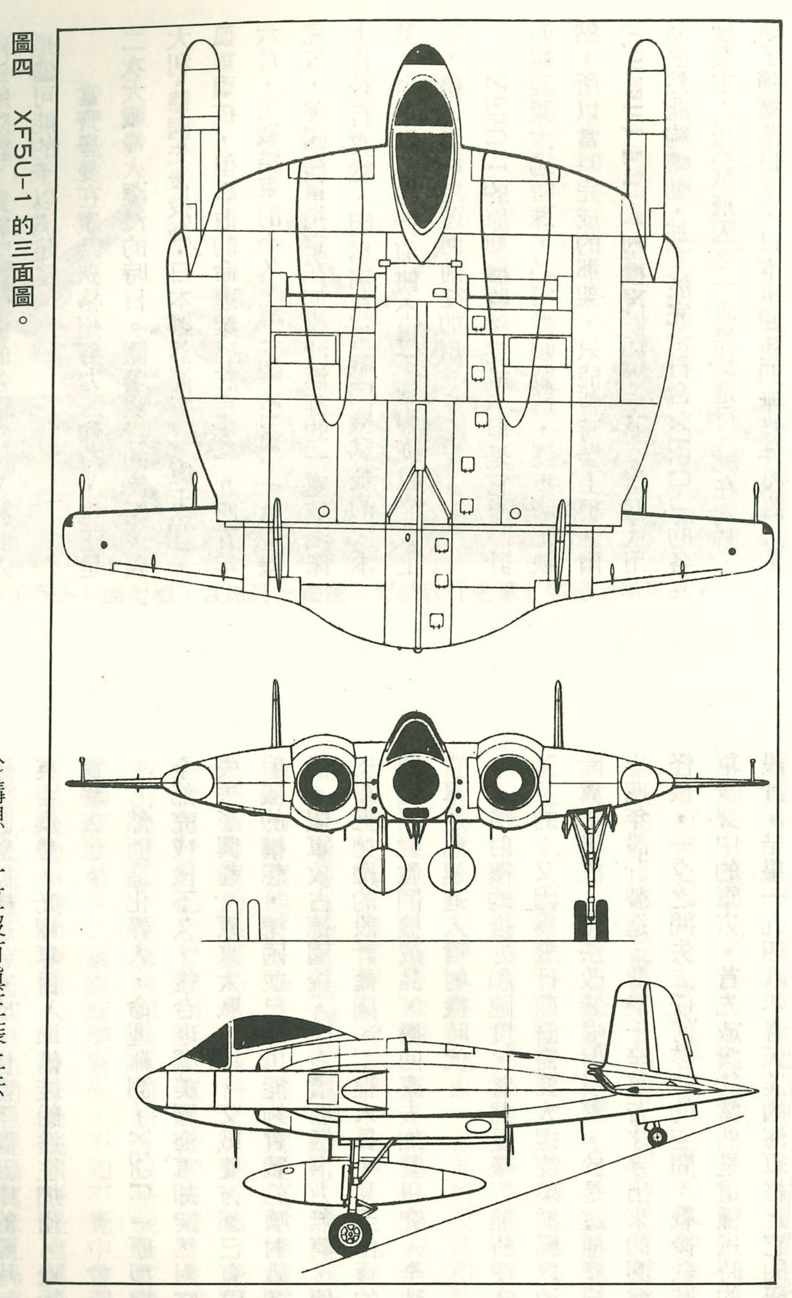


圖三　一頭栽進沙裡，摔個四腳朝天的飛行煎餅。

V-173的試飛成功，使這計畫眞正的後台老闆美國海軍興趣大增。飛行煎餅雖有前述的缺點，但修改不會太困難，美國海軍遂在一九四二年九月正式通知強斯沃特飛機工廠，要求以V-173爲藍本，加以改良和武裝後，製造出一種圓盤形戰鬥機的原型機。強斯沃特工廠將預定開發的新機定爲VS-315型，而美國航空局則以官方立場，將它定爲XF5U-1。齊墨曼的美夢看來即將成眞，他也特別賣力工作，爲了引擎推力不足的問題，還找來一位這方面的專家加入。

針對V-173的缺點，他們首先將發動機換爲兩具普拉特惠特尼(Pratt & Whitney)廠的R-2000-7型，14缸氣冷式引擎，以此帶動兩具四葉的螺旋槳；爲了擔心故障，引擎和螺旋槳間的連接軸特別加裝一個離合器，使只有一具引擎運轉時也可以帶動兩具螺旋槳。螺旋槳的槳葉縮短，使腳架不必過高，以增加駕駛員的視野；槳葉基座並設計成活動的，以便適時調整槳葉的角度，發揮起降和巡航不同的效能。機翼用鋁架製造，使強度增加，重量減少。

由於是軍用飛機，設計小組計畫爲XF5U-1加裝兩座三連式的0.5吋機槍，每枝槍管備彈四百發，也可以把其中四枝改裝爲20釐米口徑的加農砲。作爲一種戰鬥轟炸機，他們還打算爲飛行煎



圖四　XF5U-1的三面圖。

餅裝上裝上渦輪增壓器，以提高它的接敵性能，再配備兩枚一千磅的炸彈。只是武裝的部份僅限於構想，一直沒有眞正裝上去。

於是理想中的XF5U-1便成爲圖四中的模樣。依這張結構圖看來，飛行煎餅軍用型的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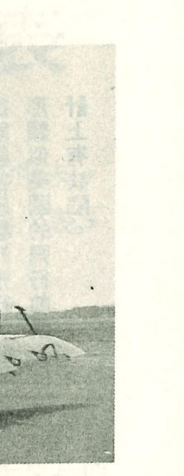
的確極為大膽，也極為精細，空間運用得非常經濟，而飛行員坐在兩具引擎中間，亦能獲得左右兩邊的防護；對戰鬥轟炸機的各種條件，設計人是儘可能的予以滿足了。

當齊墨曼在康乃狄格州努力工作時，也正是二次大戰烽火瀰漫的時日。隨著歲月的流逝，義大利，德國先後投降，日本雖然高唱「一億玉碎」，孤軍頑抗，但戰敗的命運業已註定。一九四五年六月，大戰結束前不久，第一架 XF5U-1 原型機完成，美國海軍指定在加州沙漠裡的一處乾湖床上作飛行實驗，因為那兒是戰鬥機試飛的大本營。這下軍用飛行煎餅不得不準備從東岸裝上船，繞道巴拿馬運河前往加州。

XF5U-1 的原型機雖然完成，但是它原設計的螺旋槳太過特殊，必須從頭製造，逐步修正缺點，所以當時完成的那架，只能暫時裝上柯塞爾(Corsair) F4U-4 型機現有的螺旋槳。這個代用品固然能夠轉動，卻不能完全符合 XF5U-1 的各種要求，正式試飛因之一直無法進行。就在同時，原子彈擲落日本，日本軍閥隨即無條件投降，軍用飛行煎餅終於未能趕上大戰，一試身手。直到一九四七年九月，它專用的螺旋槳才出廠裝上，這型圓盤怪機終告完成，也留下圖五中的照片，英姿煥發，光耀奪目，準備裝船送往加州，飛行實驗去也。

然而造化弄人，命運難測，XF5U-1 原型機全部完成後不久，後台老闆美國海軍卻突然對它失去了興趣。原來大戰末期，交戰雙方都已有噴射機的構想，德國並已造出能夠實戰的噴射戰鬥機。盟軍攻占德國後，一看噴射機潛力無窮，便紛紛把德國的設計藍圖、工程人員，甚至俘獲的德國噴射戰鬥機成品，搬回家去加緊研究，全球空軍遂急速進入噴射機時代。

噴射機的推力和速度，當然是飛行煎餅望塵莫及的；又因為飛行煎餅需要大螺旋槳搧風以消除翼緣渦流，無法改裝噴射引擎，於是這種歷經十四年設計製造，費盡千辛萬苦才弄出來的圓盤怪機，一夕之間失去任何存在的空間。戰後裁減軍費聲中的軍方，首先放棄的當然是這種過時的設計，結果一九四八年春天美國海軍終止它的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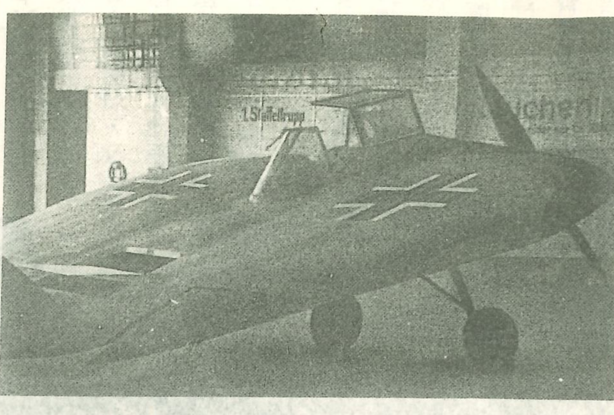
⊙圖五　XF5U-1 原型機，在尾翼上編號、型號和「海軍」字樣清晰可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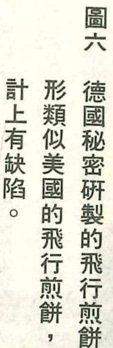
究經費，甚至沒有留下象徵性的一點，整個飛行煎餅的計畫至此不得不宣告落幕。

可憐 XF5U-1 原型機上的引擎和其他設備都被移走，等於解體，只剩下它的前身那架 V-173 被送進斯密生飛行博物館 (Air Museum of the Smithsonian Institute)，供後人憑弔而已。飛行煎餅這種最後的活塞引擎戰鬥機，從秘密計畫裡來，又闃無聲息地去，在飛機設計和製造的歷史上留下極特殊的一頁，卻也永遠沒有機會證明它真正飛起來時究竟有多特殊。

齊墨曼這個被時機與命運捉弄的飛機設計師，如果還能有一絲安慰的話，就是圖六中這架被盟軍發現的德國的飛行煎餅了。納粹第三帝國的飛機設計師也曾想到低長寬比例的機翼，也曾造出過這樣一架德國的飛行煎餅。只是從裝在機首的單引擎、二葉螺旋槳看來，不知不覺中曾跟齊墨曼競爭過的德國人，並未發現煎餅怪機翼緣會產生亂渦流；或者如果他們發現過翼緣亂渦流的難題，也沒有想到一種可行的方法去解決，只得及早放棄。畢竟那兩具分據飛行煎餅機首二端

的大葉螺旋槳，還是齊墨曼獨一無二的心血結晶。





圖六　德國秘密研製的飛行煎餅，外形類似美國的飛行煎餅，但設計上有缺陷。

讀友園地

您對《幻象》有什麼批評與指教？您喜歡哪些文章？希望在《幻象》上看到什麼？歡迎您來信提供您寶貴的意見。來函在《幻象》登出者，我們將贈送您一本當期的雜誌或知識系統科幻叢書。







〔科幻漫談〕

女人與科幻

◎吳玲瑤

不少人喜歡問：「女人看不看科幻小說？」從調查資料中顯示，這個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而且有興趣的人越來越多，不只是讀，更有意願參與寫；原因之一是科幻小說提供了更廣泛的創作空間，可以毫無限制地幻想，可以把未來的世界寫成男人來負責生育，兩性關係有新改善，不必拘限於傳統小說中女性角色的歷史背景，實驗新的養兒育女方式，對於女性生活有新的安排等……於是她們選擇了用科幻小說來表達不同的看法與意見，女性特別敏銳的直覺、特殊的感受也爲科幻小說帶來了另一種視野。



到底看的人有多少？艾西莫夫在一九八二年

發表的一篇文章中稱，女性大約佔「科幻人口」的百分之四十；著名的「星艦奇航記」迷哥迷姊俱樂部中，女性人數比男性多，不少是年輕的女性，影響所及甚至整個故事有更多女性角色來參與。令人驚奇的是，最近幾年來在科幻小說寫作的文學獎中，最有名的雨果獎(Hugo)及星雲獎(Nebula)，女性得獎人均有凌駕男性之勢，而另一個「世界奇幻獎」(World Fantasy Award)也有這種情形發生。

其實最早的一本科幻小說，出版於一八一八年的《法蘭克斯坦——科學怪人》(Frankenstein, or the Modern Prometheus) 即為女作家瑪莉・雪萊的作品。從許多研究科幻小說歷史的文獻看來，都普遍承認瑪莉・雪萊(Mary Shelley 1797-1851)為科幻小說之母(H.G.威爾斯為科幻之父)，是科幻世界裡的先驅，而這本書產生的影響是大家有目共睹的。

瑪莉・雪萊是十九世紀浪漫詩人雪萊(Percy Bysshe Shelley)的妻子，她是最早把文學與現代科學聯接在一起的作家之一，結果寫出了這本傳世的科幻作品。瑪莉的父母都有相當高的智慧，父親是威廉・高登，哲學家兼政治理論家，也寫過小說；母親則早在一七九二年就開風氣之先，寫過一本闡述女性主義的小冊子《為婦女權利而辯》(The Vindication of the Rights of Woman)。瑪莉受影響所及寫下了這本兩百年之後仍然膾炙人口的作品，如今連三歲的小孩都知道法蘭克斯坦是誰。科學怪人的故事曾先後被拍過二百多部電影，而電視劇卡通等也超過三百部，再加上漫畫、雜誌、木偶戲、音樂唱片、研



⊙「科幻小說之母」瑪莉・雪萊。



⊙瑪莉・雪萊所創造的科學怪人。

究論文、詩作等在不到兩世紀間有二千六百六十六種之多，而且還在擴展中，它所產生的影響不可謂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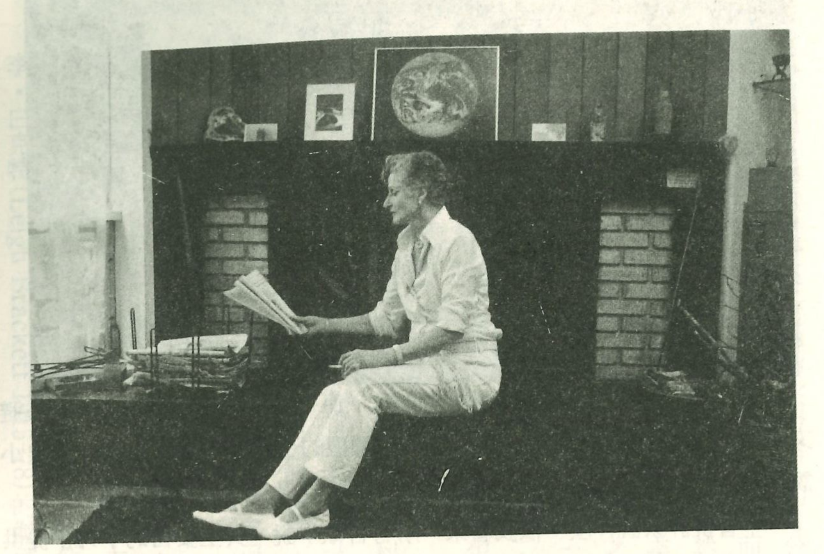
除了《科學怪人》一書之外，瑪莉・雪萊的另一本科幻小說《最後的男人》(The Last Man)也被廣泛討論，而女性主義者認為這本書對於女性角色的處理比前一本好一些。《科學怪人》中女人只是被動的角色，用她的被殺來增加科學怪人的恐怖性，而非主要有思想的人物。而《最後的男人》則把故事發生的時間背景設在公元二○七三年至二○九七年間，有兩位頗強的第二女主角，也算是女性第一次在科幻小說佔有一些地位。

然而一般說來，在一九○○年以前，女性在科幻故事中很少作為主角，甚至可以說是完全沒有。女人大都被描述成軟弱無助、容易受驚嚇的角色，不然就是巫婆、婆婆媽媽的個性或相當幼稚，沒有專業知識沒有冒險精神，從未有偉大的建樹，女人永遠站在暗處。對於這樣的處境許多女性頗不以為然，認為科幻小說算得上在思想上

比較前進的文學形式，整個世界在那時已相當開放地追求自由平等，但這兒却仍侷限於相當狹窄的觀念，沒有女人出頭的餘地；甚至在眞實的世界裡，女人已被肯定是「人」，但在科幻小說中仍然沒有翻身。

在一九〇〇前寫科幻故事的，除了瑪莉·雪萊之外，幾乎是清一色的男性，以男人的觀點來寫。即使在科幻普遍化的初期，女性想寫科幻小說，仍然必須以男性的名字出現，以男性的角度來著筆，例如安朱·諾頓(Ardre Norton)其實是愛麗絲·諾頓(Alice Mary Norton 1912-)，詹姆斯·狄普翠(James Tiptree, Jr.)其實是愛麗絲·雪頓(Alice Bradley Sheldon 1915-87)。再則就是用名字的縮寫出現，讓人看不出性別，如C.L. 莫爾代表的是凱撒琳·露西·莫爾(Catherine Lucille Moore 1911-87)，C.J. 闕蕊代表的是凱洛琳·詹妮斯·闕蕊(Carolyn Janice Cherryh 1942-)，如此這般作品才能被出版；她們必須遮掩自己的身分，像詹姆斯·狄普翠就曾把老編騙過了，還寫了一篇序提及：「有人說詹姆斯是女性，我覺得眞好玩，像珍·奧斯汀的小說可能是男人寫的嗎？海明威的作品也沒有可能是女人執筆……」後來却發現詹姆斯眞是個女的。這種曲折好玩的情景一直在科幻小說的作者讀者間流傳著。

⊙囿於一般人對女性的偏見（女人思考力弱、不懂科學，一定寫不出好的科幻小說……），許多美國女性科幻作家只好「匿身」於男性筆名、或使用看不出性別的縮寫姓名。圖爲C.L. 莫爾。



十多年以來，大家早就認定詹姆斯·狄普翠是一個很愛寫信的男士；等到他們突然發現「他」是一個住在維吉尼亞州的和善的老太太時，各種怪異的反應便出籠了。尤其怪異的是，好些個和詹姆斯神交已久的男士，現在和愛麗絲說起話來，却是一派降尊紆貴的口吻，而且明裡暗裡發出許多不友好的聲音。所怪異者，並非他們對女性的仇視心理，而是他們的雙重標準——他們之中有些人一向是其他女作家的堅定支持者和眞正的朋友，爲什麼對我就不一樣了呢？

我的一位朋友說，這是因爲他們覺得受到「愚弄」——而且被愚弄了那麼久（雖然我無意捉弄誰）。看來，對有些人而言——抱著這種觀念的恐怕男女都有——能夠雌雄立判地區別出男人和女人，是件非常重要的事。這些人似乎不知道這世上有一種類別，就叫作「人」。因此，眞正讓那些男士感到不舒服的，或許並非性別本身，而是性別的「混淆」。

不過，這其中恐怕多少還是摻雜著對女性的仇視心理；畢竟，身爲「第一性」又有什麼意思——如果人們根本無法分辨兩性之間有什麼差異的話？

——美國科幻作家詹姆斯·狄普翠（本名愛麗絲·雪頓）

她五十三歲時開始寫科幻小說，用的是男性筆名，十多年後大家才發現她是位女士。

長久以來，許多有學問和沒學問的人一直不斷地嚴詞抨擊所謂的「逃避文學」；被貼上這種標籤的，包括了各種類型的小說——言情小說、歷史小說、懸疑／偵探／間諜小說、西部牛仔小說，以及科幻／奇幻小說。

不管批評家說什麼，依我看來，所有各類小說，其主要目的不外乎提供娛樂、爲讀者啓開通往幻想世界以及其他世界的大門；因此，「逃避」一詞毋須當成一個恥辱的標籤。如果寫作者能夠使一位讀者暫時忘却日常生活的煩憂、負擔，和種種不快樂——哪怕是短短幾分鐘或幾個小時——他寫作的目的便已達成。

科幻和奇幻小說啓開了讀者的想像力，使他們得以揣想過去、忖測未來。在所有各類小說中，科幻／奇幻小說無疑擁有最爲忠貞的讀者群。其他有哪一類小說能像科幻／奇幻小說一樣，年年在世界各處號召來成群熱情的讀者，舉行科幻／奇幻大會？

如果我能引領讀者去探索我所提出來的觀念，即使我只影響了一名讀者，我也會認爲自己做出了很有價值的貢獻而感到滿足無比。

「爲什麼這不能成爲事實？」許多像這樣的夢想，在我們這一生中已經一一實現。三十年前，在小說中，人類達成了太空漫步的壯舉——如今這已是事實。四十年前，在小說中，人類登上了荒涼的月球——而今我們早已在家中的一方螢幕（又是一個往昔科幻小說中的夢想）上親眼目睹了這一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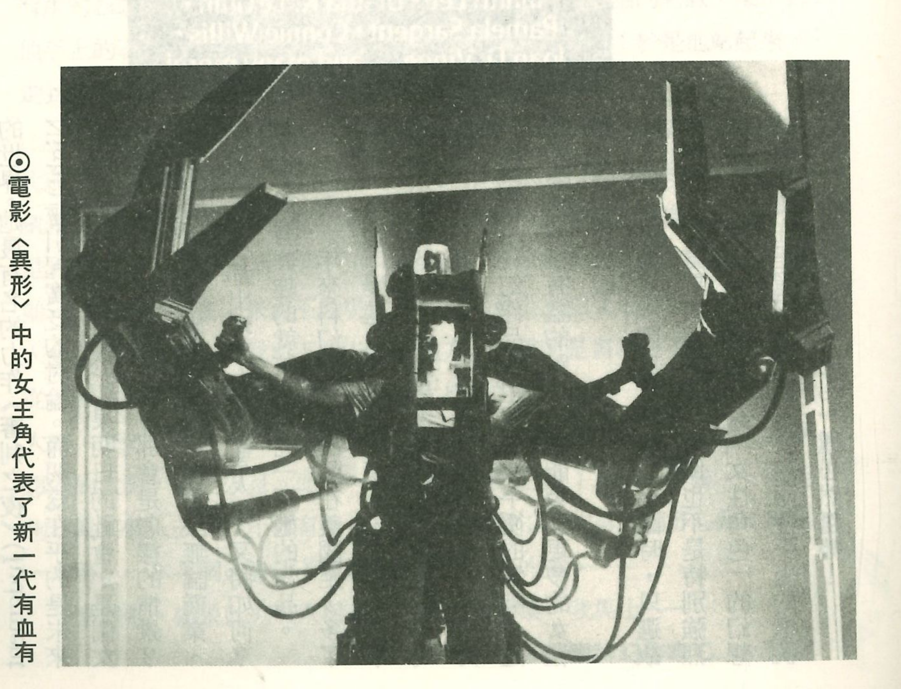
批評者儘管嘲罵，我們所「逃避」進去的種種夢想却已成爲事實。我們，用我們自己的方式，爲人類打開了一扇門。這或許聽起來有些妄自尊大，但這却是事實。

——美國科幻作家安朱・諾頓（本名愛麗絲・諾頓）

經過了潛伏、僞裝、掙扎、以及奮鬥爭取，女性作者在科幻小說中才漸漸表露自己的身分；在有了女作者後，女讀者也跟著多起來了，而科幻故事中的女主角也才慢慢地有其地位。當然另外的原因是女性加入工作市場，有更多的專業知識，也因此使整個科幻小說中的男女比例爲之改觀。其實在科幻中，女人才眞正地能被寫成一個完整的人，可以不受限於傳統觀念，先做個「人」再做「女人」，突破兩性角色的侷限，以更富想像力的方式去拓展視野。

終於女作家也能以女性本來面目出現在科幻小說中，而不是寄託於男人，只能當些壞女人、巫婆、或男性化的女人，而是有自己的尊嚴、自己的存在，可以思想獨立、功能獨立，有自己的冒險事蹟、自己做決定。

這些年來出現了不少出色的科幻女作家，像「星際大戰」(Star Wars)系列中的〈帝國大反擊〉(The Empire Strikes Back)就是女作家李・白克特(Leigh Brackett 1915-78)的傑作，她前後寫了六十三本科幻長短篇。像莫爾的作品



⊙電影〈異形〉中的女主角代表了新一代有血有肉的科幻女英雄。

則被稱爲新古典科幻，在情節上總能營造出令人一再驚奇的情況，用三度空間的思想來營造未來



⊙她自己的天空——美國近年出版的一本女作家短篇科幻小說選集。自一九六〇年代中期以降，美國科幻小說的女性讀者、作者日見增加，科幻小說、電影中也出現了有血有肉，不再只是花瓶的女性角色；女性終於在科幻世界中拓展出「自己的天空」。

的世界。她最有名的力作《審判之夜》(Judgment Night)曾引起廣泛的討論。而闕蕊在乎的是未來的兩性關係，她著墨於如果明日的社會，是個女人主導、男人隨從的社會，那會是怎樣的情景？如果所有重要職位都是女人掌握著，無論商業、政治、軍隊等都出現了女性重要人物，又將如何？對這方面有興趣的就該多研究一下她的作品。

過去十年來科幻小說的出版在美國至少多了三倍，整個市場進入了一個新紀元，尤其女作家的加入，使科幻不僅讓男性發展他們天馬行空的思想潛能，也讓女性們在這方面一展長才，而男女角色在新科幻作品中也得到較平衡的情勢；這才是眞正健康有益的路，也才能吸引更多的女性讀者看科幻小說。

許多女讀者承認自己看科幻小說時，只選故事中有女性重要角色的看；這倒也不是特別強烈的女性主義作祟，而是沒有「女性角色」的幻想故事，實在是過份的沈悶，要求兩性平衡的情況似乎也是科幻小說中的另一種必然趨勢！



我是一個科技論者。我在大學裡唸的是古代歷史和考古學，這門學問研究的是：人類如何由隨意拾起一塊石頭，演進成想要設法去找到一塊更有用的石頭。人類始終都在找尋更有效的方法去獲得更多的食物，以及其他各種常見的、不常見的事物。古時候的人對一成不變的生活感到厭煩時，往往圍坐在柴火堆旁，開始講述一些不平凡的遭遇——某某找到了一個更有用的石頭／打火石／刀子／小船等等等等。受到這番話的刺激，某甲對他手上的石頭／打火石／刀子／小船頓時感到極不滿意；於是他站起來，走到外面去做了一個更好的。

人們常常緬懷「從前的好日子」；考古學教給你的一件事就是：跟現在比起來，根本沒有什麼「從前的好日子」(the good old days)。人類的成績表雖然總有些局部的起起落落，整體趨勢却一直是穩定地向上攀昇，總是越來越好。我寧願活在現代也不願活在三十年前或三百年前或三千年前。我也寧願活在未來而不是現代。我渴望登上太空。也許有一天，某個人會帶著我的書去到我所不能去到的地方——這便是書本了不起的功能。從前，人們帶著荷馬吟詠古早人類偉大旅程的書，越過一個他從未見過的大海，來到一個新世界；未來，他們還會帶著他的書，越過一個他從未夢想過的大海，登上火星。而我，我的第一個野心是：寫出一本書，一本能夠鼓勵某個人去到我不曾有機會去到之處的書；我的第二個野心是：寫出一本書，一本某個人會帶著它邁上我夢想之旅的書。

當然啦，如果此刻有人給我一張太空梭的票，我馬上——

——美國科幻作家 C. J. 闕蕊

〔科幻人物〕

科幻怪物 艾克曼

⊙張敏敏



他是天字第一號科幻迷
人們尊稱他為科幻先生
他一手創立了一個私人科幻博物館
他寫過一篇只有一個字的科幻小說
布萊德伯里說他是科幻史上最重要的人類
除此之外，他更是一個「怪物」——



他成天與怪物為伍，每天所見所聞，朝思暮想，全都是怪物，各種各樣的怪物——從墳墓裡鑽出來的，從實驗室裡闖出來的，從外太空掉下來的……醜陋的，猙獰的，恐怖的……

但是，當「怪物先生」現形的時候，他的真身卻是個溫文有禮，親切和藹的紳士，絲毫不見半點異狀，唯有他手上戴著的卓九勒伯爵家傳戒指和古埃及陪葬木乃伊的蜣螂戒指，隱隱透露出其主人的不凡來歷。

不過，比這兩枚戒指更引人注目的，是他別在衣襟上的一枚圓形徽章，以及徽章上的幾個大字：I♡SF（我愛科幻）。

我愛科幻！的確，佛瑞斯特·艾克曼（Forrest J. Ackerman）愛科幻愛了一輩子，更為科幻奉獻了一輩子，他也因此被封為美國「天字第一號科幻迷」，博得了「科幻先生」的稱號。

艾克曼先生於去年（一九九〇）十二月十二日訪台，總共在台北停留了四天。在他訪台期間，本刊總編輯呂應鐘先生、影評人景翔先生、筆者，以及此間幾位朋友，和這位「科幻怪物」作了一次非常愉快的「第四類接觸」。聽艾克曼先生講述他畢生所愛的點點滴滴，直如揭開一頁頁科幻史。

我♡科幻

說他為科幻奉獻了一生，艾克曼立刻萬分遺憾地更正道：「不，我浪費了最初的九年。」

是的，他「浪費」了他一生從呱呱墜地算起的最初九年。不過，在他滿十歲之前，發生了兩件大事，使他的生命從此為之改觀。

第一件大事是：他的父母帶他去看了場馬戲團表演。在馬戲團的大帳篷裡，他生平頭一次看到了長頸鹿、大蟒蛇，以及許許多多奇怪的生物——對小艾克曼而言，馬戲團展現了一個前所未見的奇妙世界。

第二件大事是：他發現了科幻！

「一天，我到家旁邊的雜貨店去買東西，半路經過一個報攤，報攤上赫然擺著一疊當月份的《驚奇故事》：它從報攤上朝我撲過來，一把抓住我，叫道：『小朋友，帶我回家，好好愛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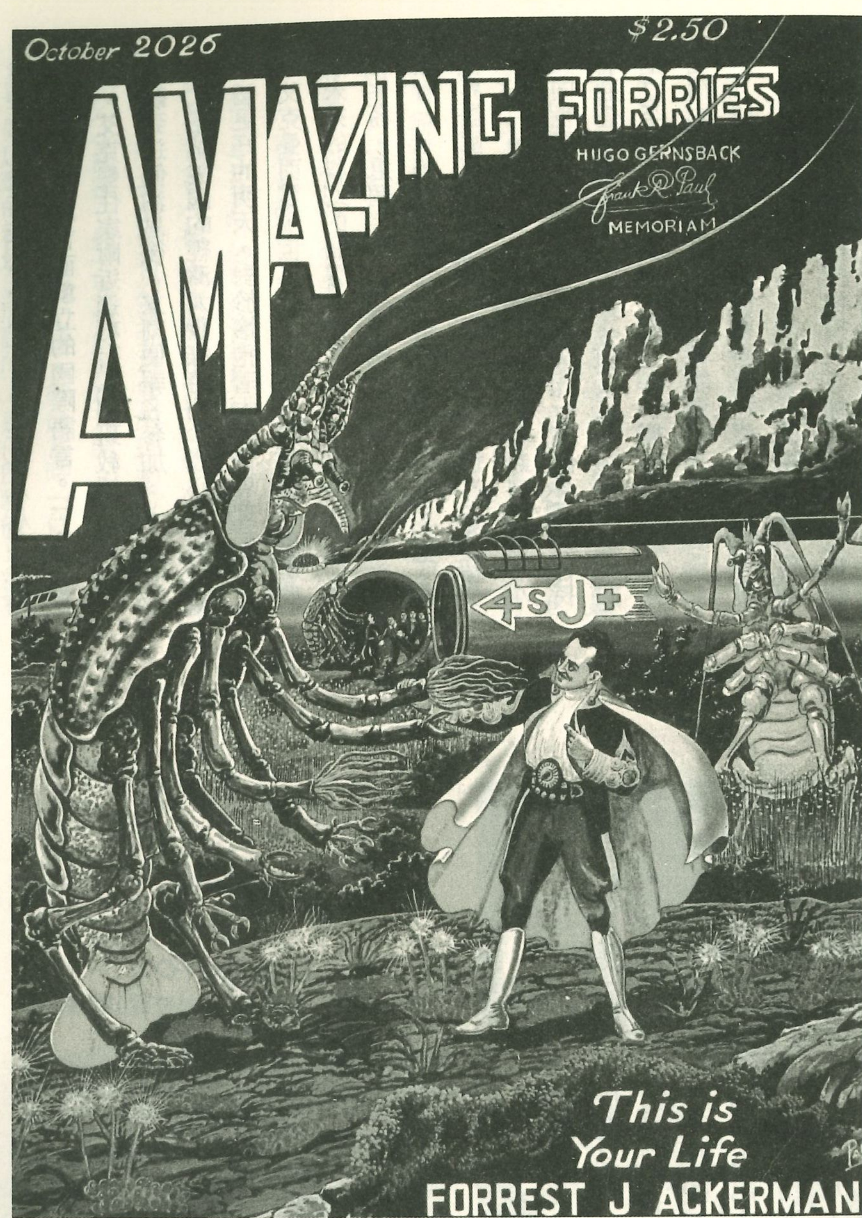
他不但把它帶回家去了，而且遵照它的吩咐，好好愛了科幻一輩子！

隔了一甲子，現年七十四歲的艾克曼回憶起往事，依然歷歷如昨。《驚奇故事》(*Amazing Stories*) 是美國第一本科幻雜誌，一九二六年十月——艾克曼十歲生日前一個月——他在報攤上發現這本雜誌時，它才創刊了半年。艾克曼永遠忘不了十月份那期《驚奇故事》的封面——一個龍蝦狀的外星人熱情地歡迎甫步下太空船的太空人，向他伸出友誼之手。如果說馬戲團燃起了小艾克曼對新奇事物的好奇心，那麼這幅地球人和外星人把臂言歡的封面圖畫更把他帶進了一個無比奇妙、無比廣闊的新世界。

「在接觸《驚奇故事》之前，我從未聽過『星球』、『彗星』、『太空人』這些名詞（別忘了，那是六十多年前），這些對我而言都是前所未聞的新觀念。」艾克曼回憶道。從《驚奇故事》之中，他更接觸到H.G.威爾斯等早期科幻大師的作品，他們的小說描繪出一幅幅科技發展和未來世界的遠景，看在一個對新事物充滿了好奇心、對未來充滿憧憬的十歲小男孩眼裡，是那麼奇魅引人，使他從此迷上了科幻，終生不渝。

毫不誇張地說，科幻改變了艾克曼的人生。據他自述，他小時候是個內向、孤獨的孩子（似乎許多科幻作家和科幻迷小時候都是如此），唯一的弟弟和他差了八歲，玩不到一塊去；愛上科幻，不僅在精神上，更在實質上，擴大了他的生活領域。閱讀科幻小說使他的腦袋裡塞滿了各種新觀念、新想法，一顆心活潑潑的，亟於和別人作思想上的交流。一九二九年他十三歲的時候，他寄出了生平第一封讀者投書（給《驚奇故事》的姐妹刊物《科學奇觀季刊》）；同年他更在家鄉洛杉磯成立了少年科幻俱樂部，廣爲結交同好。十六歲時，他成爲美國第一份科幻迷聯誼雜誌《時間旅行者》的助理編輯，次年又成爲一群科幻迷編纂的《科幻文摘》科幻電影編輯。十八歲時他加入了洛杉磯科幻協會，並成爲全國性的科幻聯盟第一位榮譽會員。

另一件對艾克曼而言意義重大的事是：他學會了「世界語」(Esperanto)。世界語是波蘭語



⊙ 1926 年，艾克曼十歲時，他發現了一本封面繪著龍蝦狀外星人的《驚奇故事》雜誌，從此迷上了科幻。半個世紀後的 1976 年，他的朋友爲他出版六十歲紀念特刊，當年繪製那幅封面圖的畫家 Frank R. Paul 重新畫下了這幅封面，只不過圖中的太空人改成了艾克曼的相貌。

言學家扎曼荷夫（L.L.Zamenhof）一八八七年融合歐洲主要語言而創立的國際語言。一九三五年，艾克曼住家附近適巧有人開班教授世界語，他聽到這個消息後，立刻便報名參加。一九三〇年代正值美國的經濟大蕭條時期，人心格外渴望一個更好的明天，對於懷抱著大同世界理想的少年艾克曼而言，世界語正是明日的語言，也是放眼未來的科幻的語言（Esperanto 本是扎曼荷夫的化名，這個字源出於中古法語，原義正是「希望者」）。學會這個國際語言後，艾克曼立刻成為世界語國際大家庭的一份子，他在世界各處結交了一百多位男女世界語筆友，構築起自己的小小大同世界。直至今日，他仍和一些國外同好保持著通信聯繫。（不過，如今他也黯然承認，世界語創立至今已一百多年，但一直未被廣泛採納，扎曼荷夫的希望看來是沒有可能實現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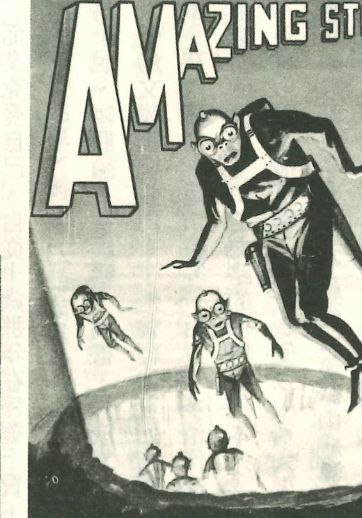
結交科幻同好及世界語同好使得少年艾克曼走出了自己狹窄的小天地，不再孤獨寂寞。隨著年歲漸長，他更積極地投入各種科幻活動及實際的工作。一九三九他廿三歲那年，他自行創辦了一份科幻迷雜誌──《幻想的聲音》（*Voice of the Imagi-nation*，後來一直發行到一九四七年，總共出了五十期）；同年並在雜誌上刊出和他一起長大，日後成為科幻大師的好友雷·布萊德伯里（Ray Bradbury）的第一篇小說。也在同一年，他遠征紐約參加第一屆世界科幻大會（布萊德伯里沒有路費，他還借了布五十元，讓他也能成行）。

EN ESPERANTO
LA VORTO POR
"SCIENCE FICTION"
ESTAS
SCIENC-FIKSIO

⊙科幻在世界語中的寫法。

艾克曼個人的「科幻迷成長史」也正是美國科幻發展史的縮影。一九二六年四月，原本從事乾電池及電料進口生意的雨果·傑斯拜克（Hugo Gernsback）創辦《驚奇故事》時，宗旨在於經由小說來提倡科學，培養大眾對科技發展的興趣（傑氏本人是個科技迷，曾設計出第一部家用收音機。）在那個科技萌發茁長的年代裡，這本新顯的雜誌立刻吸引來大批讀者。它不僅提供了E.E.史密斯等第一代科幻作家發表的園地，更重要的是，它培養出許多第二代的科幻作家，像艾西莫夫、海萊恩（Robert A.Heinlein）、范沃特（A. E.van Vogt）等科幻大師都是看了早期的《驚奇故事》而對科幻產生興趣。

《驚奇故事》，以及繼之而起的《震撼故事》（*Astounding Stories*）等科幻雜誌，更培養出一批像艾克曼一樣，忠實熱情的科幻迷，而科幻「發燒友」正是促使科幻蓬勃發展的推動力。早期的科幻小說被一般大眾視為異想天開、胡說八道的玩意兒，作為一個科幻迷，就像當時一位叫作瑞克·史尼瑞的科幻迷所說的，「是件既驕傲又寂寞





⊙創辦《驚奇故事》的雨果·傑斯拜克

的事」。正因為如此，所以科幻迷們格外團結。起初他們是經由《驚奇故事》等雜誌上的讀者投書欄而取得聯繫，彼此通訊來往；之後便糾集同好，成立俱樂部、發行會刊和讀友雜誌、各處「串連」……進而舉辦科幻大會（世界科幻大會便是一個剛滿二十歲的科幻迷發起的）和其他各種活動。這些活動使得科幻讀者和科幻作者、編者及出版者立起密切的關係，雙方經常有面對面的接觸機會。讀者積極而直接的反應，對科幻小說的主題與風格、出版者要出版哪些作品、甚至小說的插圖，都產生了很大的影響。科幻迷不僅推動了科幻的成長，甚且協助塑造出科幻的面貌。這種交流更造成雙向的影響，許多科幻迷日後自己也成為科幻小說家、插畫家、編輯，和出版家。

科幻先生

回首前塵，和科幻一起成長的艾克曼不勝感慨：「從前，如果你讓同學知道你看科幻小說，馬上被視為校園裡的瘋子。那時只要有一本科幻書出版，便是件了不得的大事；科幻大會作夢也不敢想像能夠招徠一千人參加。一般大衆，尤其是學校裡的老師和大學教授，根本不願承認科幻文學有任何價值。但現在一切都改變了。如今，幾乎每個美國學生都讀過一些科幻作品；每年有一千多本科幻小說出版；參加世界科幻大會的人數近萬；許多大學開設了科幻文學課程；幾乎每個人都至少聽說過艾西莫夫、亞瑟・克拉克、布萊德伯里、星艦奇航記、星際大戰、史蒂芬・史匹柏。」

而艾克曼自己，自從十歲那年在報攤上買下一本《驚奇故事》後，科幻就成為他一生的志業。他寫小說、寫評論、當編輯、出書、還成立了科幻及奇幻文學經紀公司——他曾經代理過布萊德伯里、艾西莫夫、范沃特等一百五十多位作家，甚至當初使他走上科幻之路的傑斯拜克本人。

不過，雖然他早在十三歲時便以一篇〈火星之旅〉擊敗兩百名參賽者，贏得《舊金山紀事報》少年短篇小說創作獎首獎，他寫的小說並不多，而且大部份是和朋友合作的作品。在純科幻方

面，他編的、出的書也並不多，主要是非專業性的科幻迷雜誌，以及美國版的「百利・羅頓」(*Perry Rhodan*)叢書——一套給青少年看的科幻冒險故事，原為德國出版。他最大的貢獻，還是在於他以一個科幻迷的身份對促進科幻所作的種種努力。

他是最活躍的科幻迷，畢生參加了一千五百場以上的科幻會議；單就一年一度的世界科幻大會而言，自一九三九年首屆大會以來，除了一年因病缺席，他未曾錯過任何一次，是歷來出席率最高者。他老家的洛杉磯科幻協會是美國現今歷史最悠久的科幻俱樂部，而他在一九三四年該會剛成立時就成為會員，歷年來擔任過會長、秘書長、司庫、圖書館長、會刊編輯……可說是這個協會的「守護神」。洛杉磯協會在他的「守護」下，成為美國數一數二的科幻俱樂部，舉辦了無數的活動，還用他名字的暱稱，設立了一個佛瑞科幻文學獎（Forry Award）。

他不但自己參加和出錢出力舉辦各種科幻活動，更積極鼓動更多的人來參與科幻、愛科幻。除了勤於和迷友通信聯絡，他更四處走訪「串連」同好，足跡不僅遍及全美，而且跨到海外，延伸至英國、德國、荷蘭、比利時……。他還設立了基金，用募來的款項資助美國及海外科幻界人士彼此互訪交流。由於他和其他同志的努力，原本只有美國本國人參加的世界科幻大會漸漸有海外人士出席，大會也開始在美國以外的國家舉行——世界科幻大會這才真正當得起它名字中的「世界」二字。

同時，早在一九三〇年代，艾克曼便已開始致力於蒐集科幻史料和文物，終至建立起一個私人科幻博物館，為科幻界保存了珍貴的遺產。

艾克曼最為人稱道的是他的利他精神。他熱情慷慨，樂於助人，有成百上千的科幻同好在遭遇私人困難，或推展科幻活動時，都受過他的幫助——不論是精神上的鼓勵和支持，或物質上的資助。布萊德伯里即滿懷感恩地回憶道：「在我們最貧乏的時候，他鼓勵我們，借書給我們，借錢給我們……他做的善事，說也說不完。」

由於他所做的這一切：

一九四九年，以撰寫鼓吹科學的文章而聞名，同時也是科幻小說家的威利•雷（Willy Ley）公開在報紙上尊稱他爲「科幻先生」（Mr.Science Fiction），這個稱號從此成爲他最榮耀的頭銜。

一九五三年，世界科幻大會首度頒發代表科幻界最高成就的「雨果獎」（Hugo Awards，依創辦《驚奇故事》的雨果•傑斯拜克之名而命名），便把「天字第一號科幻迷」（First Fan Personality）的獎項頒給了他。

德國、義大利、日本也都頒給他本國的雨果獎……其他的榮耀更是不勝枚舉。

也因此，布萊德伯里推崇他是「科幻史上最重要的科幻迷、最重要的收藏家——最重要的人類！」

Sci Fi 和一字小說

除了這些殊榮，艾克曼自己最得意的有兩件事：

一是他發明了Sci-Fi這個縮寫。他回憶道：「一九五五年的一天，我正在開車，忽然聽到收音機裡提到Hi-Fi（高傳眞音響）靈機一動，馬上想到科幻也可以縮寫成Sci-Fi。」Sci-Fi頗爲流行了一陣，至今也還有不少人使用；不過許多科幻迷和科幻作家很不喜歡這個縮寫，認爲只有外行人才會採用它，他們比較喜歡SF這個縮寫。其中反對最力的是著名的科幻小說家哈蘭•艾利森（Harlan Ellison），多年來他一再公開批鬥這個縮寫，有時甚至流於情緒化的攻擊。提起這段文字官司，艾克曼以他一貫的幽默口吻詼諧地說道：「我還得感謝艾利森呢！是他把我提昇到神的地位！一九七六年他在英國接受雜誌訪問時宣稱：『Sci-Fi是上帝所創造出來的最噁心可怖的縮寫。』既然創造出這個縮寫的是我，所以我就是他口中的上帝了！難道艾利森先生會說謊嗎？」

其二是：他寫了一篇歷來最短的科幻小說，全篇只有一個字！這兒我們暫且賣個關子，請大家來動動腦筋，想想看一個字能寫出什麼樣的故事；答案將在本刊下期刊出（請看下頁邊欄）。

怪物艾克

在科幻界中，艾克曼自然以「科幻先生」見稱；不過，他另外還有一個十分響亮的頭銜——「怪物先生」！

在怪物圈中，提起怪物先生，眞是無人不知、無人不曉。確切的稱謂時有不同，最常見的是「電影怪物先生」（Mr.Filmonster），其他的稱號包



一字小說趣味徵答

艾克曼先生寫了一篇歷來最短的科幻小說，全篇只有一個字！《幻象》邀請各位讀者也來試試看用一個字寫出一篇科幻小說。凡是一個字而言之有物的作品，我們將在下期本刊刊出，贈送一本當期雜誌；並從所有刊出的作品中抽籤選出一名，致贈一份驚奇的禮物。若有作品完全與艾克曼相同者，我們亦將另外抽出一名，贈送一份禮物。如果您早已知道艾克曼「大」作內容，敬請本著科幻精神（科是科學的求眞，幻是發揮自己的想像力），不要投稿。

來稿請於信封上註明「一字小說」，附上聯絡地址、電話，於三月二十日前寄至：

台北市 10746 廈門街113巷17-1號2樓 幻象雜誌



一字小說趣味徵答

括了「怪物艾克」(The Ackermonster)、「艾克九勒博士」(Dr.Acula，他的名字 *Ackerman* 加上吸血鬼卓九勒伯爵 *Dracula*) 等等。

他究竟有何異於常人之處，才當得起怪物先生的稱號？當然有啦：他編了美國第一本怪物電影雜誌，出了許多本講怪物的書，和怪物打了幾十年交道……一句話，他是一個怪物權威！

那他一定是個狂熱的怪物迷囉！出乎意料地，艾克曼搖了搖頭：「其實我眞正想做的是一本像《幻象》一樣介紹正統科幻的雜誌，但是我編的怪物雜誌甫一問世就大受歡迎，結果欲罷不能，便一直做了下去。」

《銀幕著名怪物》(*Famous Monsters of Filmland*) 創刊於一九五八年，原本是做成專輯的形式，而且只打算出一本。艾克曼自己原先想要做的是一本介紹早期科幻／奇幻經典影片的專輯，但出錢的老闆採納了書報經銷商的建議，要他改爲專門介紹怪物。結果書一上市便造成轟動，賣掉了十幾萬本，收到了三千多封讀者來函，自然就此一期期出了下去。於是，雖然科幻始終是艾克曼的最愛，怪物却成了他後半生的職業。



⊙艾克曼化裝成科學怪人，和一位美艷女星合影。

《銀幕著名怪物》不但是美國第一本怪物電影雜誌，即使在仿效者紛紛出籠之後，它仍舊是最暢銷的一本。艾克曼最喜歡講述的一則故事

是：當他在趕工撰寫創刊號的稿子時（他一手包辦了該期所有的文章），發行人坐在他對面，不時舉起一塊手寫的牌子給他看：「艾克曼，我是你的讀者，我只有十一歲半；逗我開心吧！」發行人的耳提面命看來很成功，《銀幕著名怪物》吸引來的讀者絕大部份是孩童和青少年，而艾克曼也的確把他的年輕讀者逗得十分開心。

⊙怪物先生編的《銀幕著名怪物》雜誌。

開心？是的。怪物誠然獰惡可怕，而且反映了我們內心最幽森的恐懼，但是怪物故事也是一種童話故事：在怪物電影中，邪惡的恐龍、吸血鬼、狼人什麼的最終總是被消滅掉，善良的一方終將勝利，遇難的美女終會獲救——至少在從前傳統的怪物電影中是如此。因此，提起近年來一些專以製造噁心至極的怪物爲能事，著力渲染殘忍血腥畫面的電影，艾克曼只有一句評語：呸！

不過，把讀者群定位在十一歲半却讓艾克曼感到有志難伸，他渴望做一些水準較高的東西。《銀幕著名怪物》創刊三年後，他終於說動老闆出錢讓他辦一份給大人看的科幻電影雜誌——《太空人》(*Spaceman*)。但是，艾克曼惋嘆道：「對火箭和外星世界有興趣的人，遠不如對怪獸和遇難的美女有興趣的人來得多。」《太空人》因銷路欠佳，只出了九期就被老闆下令停刊了。

儘管艾克曼認爲《銀幕著名怪物》未盡符合

他的理想，但上萬的讀者可著迷得很。就像當年他看了《驚奇故事》後愛上科幻一樣，許多《怪物》的讀者日後也成爲怪物電影的導演、編劇、演員、化粧師……像恐怖小說大師史蒂芬・金和史蒂芬・史匹柏都是捧著《怪物》雜誌長大的。史蒂芬・金（他十四歲時就寫了篇小說向艾克曼投稿）曾直截了當地指出：「艾克曼提供了我們這一代小孩最好的娛樂；我們都明白一件事：即使它（怪物故事）是垃圾，它也是具有無比魔力的垃圾！」而史匹柏在少年時，有一次看了《怪物》上的木乃伊文章，靈感大發，竟然把十七卷衞生紙沾濕了裹在他三個妹妹身上，把她們裝扮成木乃伊，然後用他父親的八釐米電影機大拍特拍其家庭怪物電影。衞生紙乾了後碎落在長毛地毯上，黏了一地，結果他挨了父母一頓好揍。事隔多年，這位製作出《小魔星》等怪物影片的名導演、名製片却向艾克曼致謝，因爲「他給了我豐富的靈感」。

《銀幕著名怪物》一直做到一九八二年，總共出了一百九十一期，此外還出了許多專輯和叢書，最後是因爲出版者突然決定退休才告停刊。不過這些年來艾克曼仍陸續推出紀念特刊，並計畫在今年內自行再創辦一本叫作《怪物電影》（*Monsterama*）的新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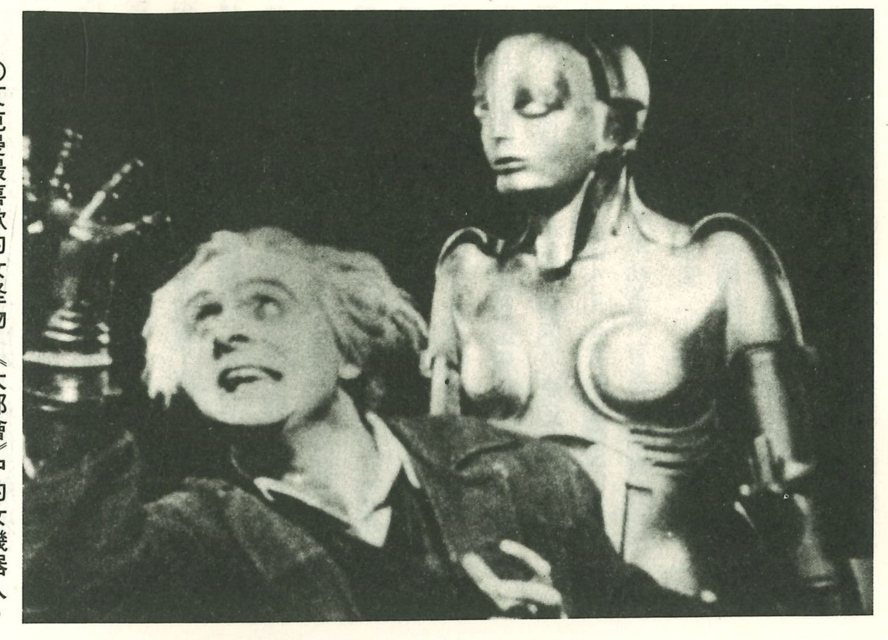



⊙讀著《怪物》雜誌長大的小孩——史蒂芬・史匹柏與艾克曼。

艾克曼是個理性的人，他根本不相信妖魔鬼怪、幽浮這類東西（請看49頁他的自白）；不過他不相信的是眞實生活中有什麼殭屍吸血鬼，銀幕上的自然另當別論。（至於幽浮，艾克曼說，他是不相信迄今爲止有關幽浮的報導，什麼幽浮上的外星人把地球女人擄去觀察了三天云云；外星人如果來到地球，才不會做這種愚蠢的事！）事實上，他很早就愛上了電影。小時候他的外祖父母常常帶他去看電影（有一天看七場的記錄！），十歲前他已經看過了《鐘樓怪人》、《劇場魅影》和德國大導演弗利茲・朗的《大都會》等經典名片，而且從那時起便已開始蒐集電影資料、海報、劇照等等，不僅是科幻電影，更遍及奇幻電影、恐怖電影、怪物電影（他後來用 imagination 造了一個詞 Imagi-Movie 來涵蓋所有這類非寫實的幻想電影）。

早在做《銀幕著名怪物》前，他已是 Imagi-Movie 專家，十七歲時即在科幻迷雜誌上撰寫影評，此後一直不斷地爲國內外刊物撰寫科幻／奇幻／恐怖電影評論；擔任《怪物》雜誌編輯後，

⊙艾克曼最喜歡的兩個怪物：科學怪人（左）和吸血鬼卓九勒伯爵（右）。



⊙艾克曼最喜歡的女怪物：《大都會》中的女機器人。

更成了怪物電影首屈一指的權威。多年來，他獲得過科幻、奇幻及恐怖電影學院的最佳影評獎，數次擔任國際奇幻及恐怖電影節評審團主席……與電影界淵源深厚；此次他來台，即爲應新聞局之邀作爲金馬獎頒獎典禮貴賓。

由於家居好萊塢，得地利之便，在評論電影之餘，他還曾親自下海，在二十來部電影中扮演一角——當然都只是客串而已，例如在《吸血鬼大戰科學怪人》中飾演一名遇害者。不過，前不久他卻在一部電影中擔任了關鍵角色，而且飾演的不是別人，正是他自己！這部影片由一位德國導演執導，在美德兩地拍攝，片名是《恐怖塢怪譚》(*It Happened In Horrorwood!* 把「恐怖」horror 和「好萊塢」Hollywood 結合在一起，變成 Horrorwood 也是艾克曼的「發明」；他是一個酷愛搞雙關語和玩文字遊戲的人)。《恐怖塢》描述一部早期的恐怖電影在好萊塢重映時，片中的主角不知怎的「逸」出了銀幕，搞得流落街頭，而他又「忘了我是誰」，只好四處遊走，苦苦「尋找自我」，最後找上了「怪物先生」求助，艾克曼

翻遍了他收藏的電影資料和劇照，才終於幫他找回了失落的自我！

艾克博物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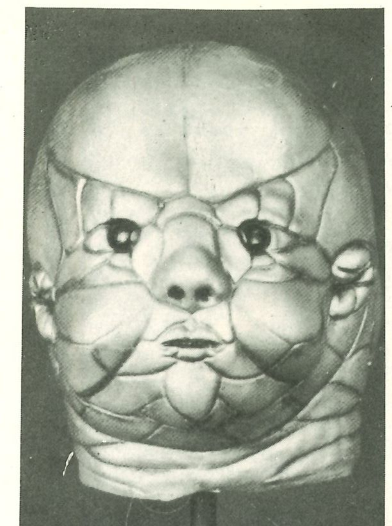
《恐怖塢怪譚》目前尚未上映，不過這部影片可以說生動地描繪出艾克曼作爲一位「收藏家」和「保存者」的貢獻。若不是他收藏和保存了無數的科幻／奇幻／恐怖文學、電影、藝術史料，很多寶貴的遺產恐怕早已失落，無復可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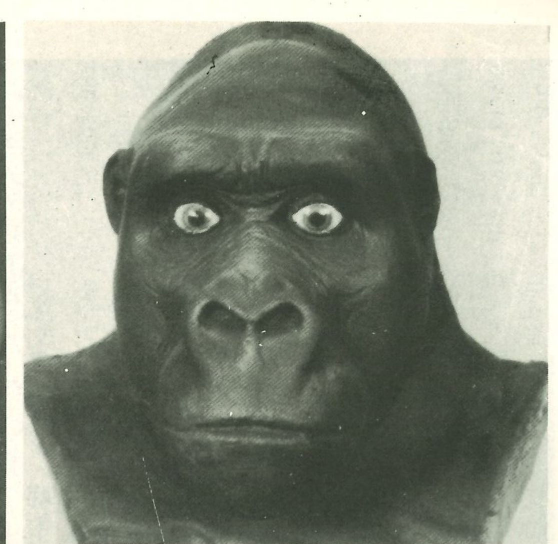
艾克曼頃畢生之力，建立起一個私人的科幻／奇幻博物館，他收藏了所有美國出版的科幻書籍和雜誌（幾乎一本不漏）、十二萬五千多張電影劇照、脚本、海報、各種道具（他手上戴的卓九勒伯爵的戒指和蜣螂戒指便是電影中用過的道具），以及作家、導演、演員等的手稿、信函、簽名……這些全都保存在好萊塢一棟有十七個房間的四層樓樓房中，他把它叫作「艾克博物館」(Ackermuseum)或「艾克大廈」(Ackermansion)，他自己也住在這裡，緊緊守護著他珍貴的收藏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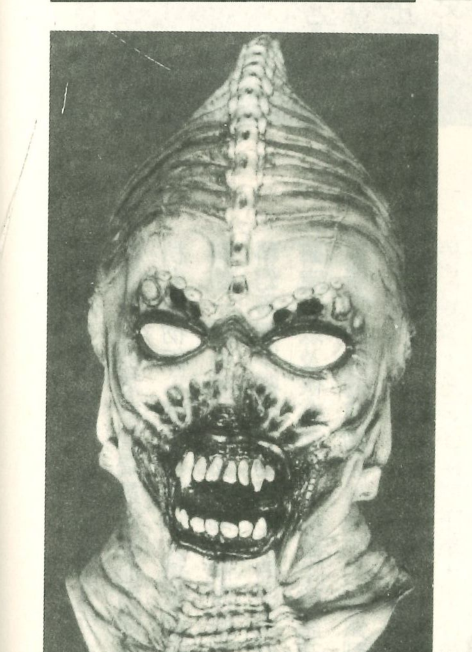
問到他怎麼會竭盡一生心力建立起這樣一個私人博物館，艾克曼說，大概有部份心態是因爲科幻一直受到主流文學的忽視，既然傳統文學對科幻不理不睬，科幻迷必須自己來欣賞、批評、研究，以及保存科幻文學了！證諸艾克曼一生所作所爲和他的博物館，他也的確做到了這一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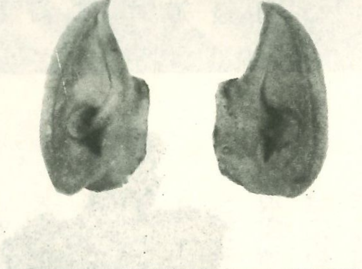


⊙艾克曼收藏品之一：Boris Vallejo的畫作「皮夾克」。











⊙艾克曼所收藏的電影面具（左上圖起順時鐘方向）：《魔嬰》（*It's Alive*）中的魔嬰，1979 年新版《金剛》中的金剛，《星艦迷航記》史波克的尖耳朵，《魔屋》（*House*）和《黑礁湖怪物》（*Creature from the Black Lagoon*）中的怪物。

艾克曼畢生不煙不酒，不喝任何刺激性飲料，看上去比他的實際年齡至少年輕十歲。雖然年已七十四，猶活力十足，至今在各種科幻活動中仍十分活躍；除了籌備新的電影雜誌外，也還在經營著文學經紀公司（現在主要是爲朋友以及缺乏投稿管道的南加州年輕新進科幻作家服務，而非以賺錢爲目的）。不過，自從兩年前他的妻子過世後，膝下又無兒無女（他婚前就決定不生小孩，因爲「試著去教育及娛樂數十萬青少年已經夠我忙的了」），目前他最關心的就是他的博物館。

他設立了一個非營利性的「奇幻基金會」（The Fantasy Foundation）籌募捐贈品及捐款，用以繼續充實博物館及充作維護資金。但他最擔心的是他百年之後博物館若無人接管，所有的收藏品恐將散失。因此近年來他急於爲他的收藏品尋找新主人，可惜一直沒有結果。曾有幾處（包括洛杉磯市政府）表示了很大的興趣，後來又因故作罷。唯一談成的是德國一所電影博物館，不過他們只要與電影有關的收藏品，艾克曼其餘的寶貝仍不知何去何從。（我的猜測是，鑑諸日本人收購好萊塢的熱勁，尤其他們又有怪獸電影的傳統，搞不好艾克博物館最後會搬到日本去！）

因此，近期內您若有機會去洛杉磯，趕快去拜訪一下艾克博物館吧！屆時館主「科幻怪物」佛瑞斯特・艾克曼將親自現身，開門奉客！



⊙艾克曼的名片上印有他的住宅兼博物館的地址和電話，到好萊塢時別忘了去參觀一下！

有時我覺得地球一定是宇宙中的瘋人院……而我之所以會在這裡，完全是電腦犯的錯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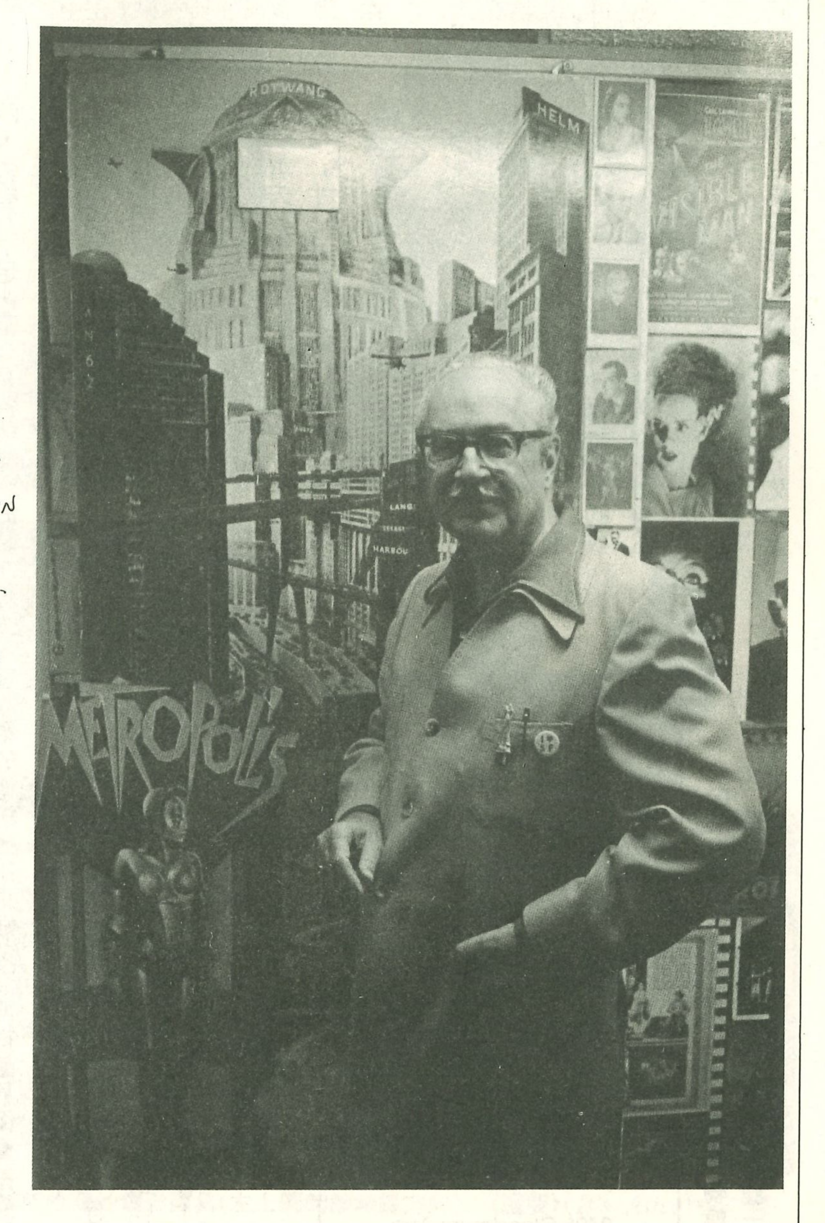
活到這大把年紀，我希望我多少累積了一些智慧；我覺得我應該把這些年來我所獲得的結論，把 H.G.威爾斯、歐威爾、海萊恩、亞瑟・克拉克……這些偉大的導師所教給我的信念，坦坦白白地說出來。

我是一個所謂的「世俗人文主義者」(secular humanist)。自從告別童年之後，我便不再信仰上帝。我所相信的是：信仰神明，不論什麼神明，都是種幼稚、可恥，而且危險的事。你環顧周遭，看到億億萬萬的人，一邊對聖誕老人、復活節兎、牙齒仙、送子鸛鳥什麼的深信不疑，一邊竟然能夠以祂們之名做出種種羞辱、殘害、謀殺其他人類的行徑，你還會怎麼想呢？活在這樣一個仍然盲目地相信教堂、祈禱、全能的造物主的世界上，我覺得很丟臉。我不相信天堂、地獄，或來生；我不相信天使魔鬼、精靈鬼魂、山妖海怪、殭屍吸血鬼、男巫女巫、幽浮……以及其他一切虛妄的東西；我也不相信大多數的人類——政客、律師、法官、教士、將軍、文化檢查官……以及許許多多的「一般人」。我尊重個人選擇墮胎或安樂死的權利。我贊成節育。我但願我們的社會能徹底戒除掉抽煙、喝酒、吸毒。

我對人類的希望——而我認為好的科幻小說對於這一點絕對能發揮正面的影響力——是：有一天，每一個人都身心健全，無論肉體上、精神上都能無病無痛地活到高壽，都能夠為人類的整體存在貢獻一己之力，都享有真正的愛情與友情；我希望，當他們回顧來時路時，看到我們這些在殺人放火、搶劫綁票、虐待兒童、恐怖活動、戰爭、瘋狂、污染、饑饉……種種現代文？明？的「常規」交織成的可怕的、開歷史倒車的氛圍中過了一生的廿世紀野蠻人，他們將會憐憫我們——因為他們是活在不一樣的世界裡。

我傾畢生之力，蒐集了二十五萬件以上的科幻和奇幻文學/藝術品，這便是我留給後代的禮物。我希望以後的人想到我的時候，會記得我是一個有資格作為烏托邦公民的利他主義者。

——「科幻先生」福瑞斯特・艾克曼



【新銳科幻①】

未來的女人外一章

◎郭燦

乾洗物語

人，眞的只想佔盡別人便宜嗎？嚐到了，滋味又如何!?

*

高全進來的時候看了一下入口掛著的招牌，臉上浮現了一絲笑意。

他，剛洗好了澡，而且已在床上等了一會；當她由女中帶進來之時，他的眼睛儘盯著她直看，令她有些羞怯，而她也果眞身材姣好，美艷動人。

高全早耳聞「好貼我」找來的女人俱是一流，只是一直無緣……直到今日，總算如願。依照往例，每次他來到這種地方，總是準備了兩罐飲料（或者啤酒）；等她沐浴出來之後，他就遞給她那杯異樣的飲料。她穿著透明的睡袍，頗爲性感，他和她坐在床沿一面啜著飲料，一面有一句沒一句的閒聊。此時的高全腦子裡浮現了這樣的一絲念頭：女人，眞是造物主的傑作！

喝完了飲料，他立刻摟她上床。她逐漸露出了迷眩的跡象，他更得意了，雙手色情的在她身上游移……就在這個時候，她身上突然迸出一簇火花，接著又是一簇……高全吃了一驚，急忙想起身下床，但沒想到她却用雙手緊緊抱住他，他想掙脫，却感到她力大無比。當他感到一股強力電壓流過身上時，他才猛然醒悟到「好貼我」入口處招牌的含意：



但此時他只覺爲時已晚！

亞當的肋骨
夏娃的禁果
上帝也瘋狂

◆作者簡介◆
郭燦，民國五十七年生，工專機械科畢業，現任職於機械公司。

[新銳科幻②]

龐貝東區

⊙洪　凌

太空船昇空前五分鐘，一陣陣刺亮的鎂光亢自絢燦在冰冷的艙內。警示訊號響起，被請下船的同行們嘴巴還不安分，嘈雜瑣碎的嚷叫還廻振在耳膜周邊。不久他們將垂涎地盯著同步掃描顯像出的畫面，像那嗜血羅馬人期待巨獸撕裂奴隸般，等著我的身影被蒼邈廢堀吞沒。



離脫重力場後，耳機內的催誘音頻使我猛地遁入夢境，沈入另一個截然不同但熟悉異常的時空。

夢中的我跨越坐在一輛狂肆奔馳在烈艷血色與陰澀天空交織成最終情狀的跑車上，雙臂敞開，濃稠的血從胸口處被晶瑩碎玻璃揷戳的傷口

淌出，流向指尖，再歸入火光。已經最終了，苛虐烈厲的撒旦藉著排成十字架狀的蕈狀雲君臨再一瞬間就崩離潰滅的星球，有個幽涼的聲音從胸口竄出。

「我看著自己，死去的自己……」

我倏地驚醒，機械化地抹去積屯在額頭的無邊恐悸。孤自在冷藍太空飄泊的無助感使夢境、這個重複在睡眠中已經無數次的慘痛夢境逼真得駭人。

打開銀幕，巨碩的泰勒殖民星已是廣邈太空的一點淡藍。猛吸了好幾口鬆弛劑後，咒語般的聲音才遁去。

那場孤獨、酸楚的夢打從我出生不久首次出現，此後宛如孿生子般緊附著我。窮究醫生，心理學家、靈念者都說不出其所以然。若我在童年期後才夢見它，他們就可以振振有詞地搬弄出歷史教材和聳動紀錄片殘毒孩童心靈的那套垃圾。十八歲時有個神秘教徒告訴我也許那是「念波遺訊」，前幾代的先祖腦波拷貝了那場死亡洗禮的強烈創痛，以後便一直以隱性基因的方式潛伏在家族血脈裡，直到我恰好同時承襲了父母雙方的隱性因子——

艙座晃震了一下，目的地到了。

我帶著維生系統、個人飛行帶、腦波還原機和一本長伴左右的古纖維製書本，走出輸送帶。

街景、建築、招牌還是留有殘跡。矗立眼前的半頽廢堀是當時著名的逸樂集散中心。一個招牌在陰澀的天色中冷然沮喪著，我默讀著上頭的字母，S—O—G—O，淚水突兀地滑落。

走著走著，撞見一個怪異的角落。一間懸垂著仿製頭蓋骨和鐮刀的酒吧「黑心肝」，和門前傾倒的半毀機車——它的式樣竟和我夢中出現的機種一模一樣！

隔著手套，我輕撫著黑亮的金屬，外殼居然還精亮如昔……它的左側是，火光和濃煙！怎麼可能？這地區已然是零下數十度的冰封世界了，怎麼……

天呀，我還在夢中嗎？

再恍恍惚惚地走了幾步，被一個橫臥在街角的物體絆倒——一具面目全非的屍骸。

我顫抖著，一切都脫序了。屍身的血滴還泊泊地浸流到地面，黑色皮夾克還在反光，雙臂敞開，濃稠的血從胸口處被晶瑩碎玻璃插戳的傷口淌出——

我的尖叫迴盪在死星上。不！這只是緊張過度的幻覺，但是他的嘴唇微張，邪異的紅潤顯示甫斷氣不久。

火光在我身旁竄舞著，時光倒轉了，他還未死去，而且他的容貌就是……

我必然瘋了，但我還是拿起腦波還原機，將電極貼在太陽穴上，指數轉換成波紋、景色、和文字——

〈天呀，這就是我的滅絕，衆生的滅絕嗎？爲什麼都快死了這該死的夢還不放過我？在夢中的我總是戰戰兢兢地拿著那古怪的儀器靠近焦爛的屍身，顫悚地測量出前世紀核爆遺骸的恐悸遺訊在最絕望的一刻，摹擬出的一場未來人類回到廢墟故星的幻覺——但最終的夢結合了最熾劇的能量，是足以迷亂每顆將死心靈的……〉

□ □

終於，那個最後的犧牲者停止最後一瞬卻漫長如兩個離裂自我百年孤寂的掙扎。他隨著濃稠的輻射塵緩緩地在二十世紀死去的瞬間同時死於最後的墮落城市，台北東區。當然他左手邊沾血的書名或許對他臨終時吐出的語句有至深的影響。

他說：「我看著自己，死去的自己。」

那本書在死寂的廢星上搔首弄姿。它叫「龐貝末日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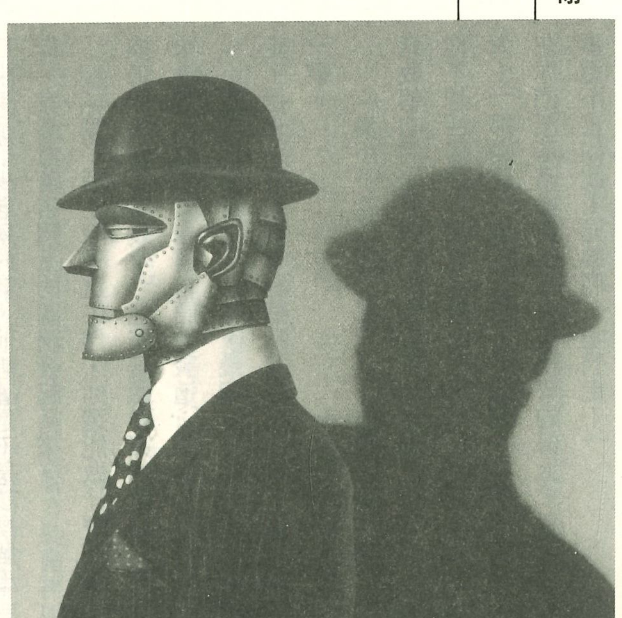
◆作者簡介◆

洪凌，民國六十年生，肄業於中山醫學院，曾在本刊第二期發表〈罪與愆〉，並在第三期上撰文介紹日本科幻動畫。

【新銳科幻③】

翻臉無情

⊙黃建翰



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的，各式的圖騰逐漸出現在商家的大門上，旋即佔領了整座城市般，無處不見圖騰了。

這些不同的圖騰——美麗的、奇怪的、可笑的、醜陋的，對於人們而言，已沒有什麼不同，人們早已習慣了這些圖騰以及它所帶來的一切；可以這麼說，圖騰已和人們的生活形成密不可分的關係了！

是每個人都習慣了嗎？不！當然不。

圖騰實際上就是各幫會的標誌，著名的電玩人物圖騰，那是超級瑪利幫；一隻白鼻狗的圖案，那是白鼻老賊幫；此外還有混帳白兔幫、奸貓幫等等，不勝枚舉。他們定期向商家收取保護費，按期付費的商家可享有不受其他黑道勢力威脅的權利。當然，這項權利並非絕對的，當有其他幫派想擴充地盤時，總有些人要倒大霉；但大體上各幫會總是涇渭分明，彼此井水不犯河水，因此社會上總是出奇地平靜。但，政府怎能聽任這些勢力發展下去呢？

長期以來治安的惡化、社會形態的變遷、待遇問題，使得警力的來源嚴重不足，而警力不足使得政府無法有效扼止幫會的發展，終於演變成今天的局面。

爲了重新建立起政府的威信，五年前這項計畫便已展開，經過五年的競爭，只剩下了全能公司和專精公司進入最後階段。在銀彈攻勢下，兩派議員爲了究竟該採用那家公司的產品，足足打鬧了半年，最後達成了共識，將計畫預算各一半交由兩家公司去生產；當然，有不少錢落入私人的荷包裡去啦。

＊　＊　＊

和往常一樣，曾福大拖著疲憊的身軀邁出「溫基漢堡」。好不容易又結束了一天的工作，想起連日來受了不少老鳥的氣，他想著是不是該換個工作，竟然對著店門上的圖騰發起呆來。

「算了吧！除了這工作，你還能做什麼？想換工作？你算老幾？」他搖著頭從冥想中回過神來，吐了口口水，自言自語地說道：「你算老幾？」

就在他轉身欲離去時，幾個奇怪的傢伙朝他走了過來，他感到不對勁時，鼻梁已挨了重重的一擊。

「臭小子，我注意你很久了，你剛才幹什麼？竟敢朝咱們『雞飛狗跳地震幫』的幫徽吐口水，你不想活了你！我算老幾？告訴你，我至少比你大！」那爲首的傢伙又補了一脚說：「要不是看在你們溫基漢堡從不拖欠保護費的份上，今天的事還不止如此！兄弟們，咱們走！」

曾福大擦擦鼻血，還搞不清楚爲何挨揍，正在摸不著頭緒時，他才看清了剛才的口水竟然吐在圖騰上。

「唉！我是招誰惹誰了？被刮了一天的鬍子還不夠，竟然惹了那幫人。」他愈想愈不是味道，忽然看到圖騰下有一張小小的廣告：

『徵求新人類：

警政的新紀元，我們需要你！

您不滿意目前的工作嗎？

您是否想成爲領導者呢？

是的！是的！

我們提供一個能滿足您的空間

請快與我們連絡

』

「領導者？」他想：「也好！免得老是當菜鳥被人欺負！」

他又仔細看了一遍廣告，發現應徵地點就在附近，他決心前往一試。

＊　＊　＊

兩個星期之後，曾福大收到了錄取通知。

『曾福大先生：

恭喜您，你具備了我們所要的一切資格，因此，您被錄取了。

歡迎您加入警官的行列，請於七月二十三日到警官學校報到。

警官學校

校長　包鴻圖』

和其餘四百三十六位錄取者一樣，曾福大的反應是不敢相信，又反覆把信看了好幾次，終於接受了這個事實。他在屋裡又叫又跳，一直鬧了好一陣子，這才把「溫基漢堡」的制服拿出來丟掉。

事實是這樣的：政府發現無論警方裝備再如何改良，總是輸給歹徒，再加上安全、待遇等等問題，幾乎使警力的來源斷絕。其他各國也都有相同的情形，有鑒於此，國外一些廠商開始發展治安型機器人以供各國警界使用，世界一些先進國家也開始計畫以機器取代人力來維持治安，而本地政府也決心加入這個潮流之中。

絕對服從是機器人的最大優點，但也是最大

缺點，機器人不能太聰明，太聰明了就會有取人類而代之的危險，因此警界還是需要一批人來管理及指揮這些機器人。為了怕某些有野心的傢伙利用職權及機器人的服從，造成可怕的後果，警方希望招募一批沒有野心、思想純正的小市民來管理這些機器人，而曾福大的資料顯示，他就是這樣的人。

＊＊＊

曾福大自從在警官學校受完了三個月的訓練，就被派到一個小鎮的派出所擔任主管，轄下有六名機器警員，憑著這一支警力，很快就平定了小鎮上的「給錢走路幫」以及「混吃等死幫」；由於機器警員從不休息，二十四小時服務到家以及鐵面無私的特性，很快就使民眾對警察重拾信心。

走馬上任不及兩個星期，除了每日的例行巡邏以及調解鎮民的紛爭之外，竟然無事可做了，曾福大只好每天和「大混仙」下棋，藉以排遣漫長的時間。

派出所內的六名機器人都有個諢名，「大混仙」和「小霸王」是全能公司出品的A六五型治安機器人；全能公司造的機器人相當有趣，每一台都有不同的性格，像「大混仙」，機器人如其名，正是一個打混的能手，除非碰上大陣仗，否則平日總是迷迷糊糊的。但和他同型的「小霸王」就完全不同了，碰到任務總跑第一，火爆個性使得幫派份子聞風喪膽，沒事時也閒不下來，不是擦槍，就是帶著其餘四名機器人上街巡邏。

另外四名機器人就不是那麼有個性了，單調地接受指令行動便是他們的特性。這四名機器人全是專精公司的產品——專精公司強調機器人專業化，和全能公司的一機多功能有很大的差異；「小報馬」和「大報馬」是S九十五型刑事機器人，「跟班」及「屁蟲」則是S一〇一型一般勤務專用機器人。曾福大把「小報馬」及「大報馬」交給「小霸王」指揮，「跟班」及「屁蟲」及交給「大混仙」調度，自己再直接下令給「小霸王」及「大混仙」，日子倒也過得逍遙自在。

「長官！剛剛有人報案說鎮上的一羣小太保

帶著家用型機器人，要和外地的一批混混決鬥哪！我帶大報馬他們去處理一下。」小霸王興奮地填裝彈藥，同時徵求曾福大的允許。

「好吧！不過別再打傷人啦！」曾福大怕他在盛怒下當機會違反機器人守則；上一次就有幾個混混自恃人類高於機器人的地位，出言相譏道：「你這個易開罐做的傢伙，爺的事少管！」（註1）好一個火爆小霸王，逮捕了那幾個混混之後，想著那句話，愈想愈氣，竟然燒壞了電腦，陷入失控狀態，差點沒鬧出人命，還好自我修定系統及時把動力關掉，才免了一場禍事。

「小霸王！如果真的氣不過，把那幾台家用型的廢了便是！」曾福大望著他的背影喊道，這時他回過頭，看到大混仙正在那兒「看書」（所謂「看書」，由於機器人的腦部是電腦，因此只要把滙流排由資料電腦插入頭上的插座便能接收），曾福大愈看愈火大，一把拔掉大混仙的插頭說：「大混仙！找點正事做好不好！讓你在我派出所內，不是整日等著喝無錢油，吃免費電的啊！」

大混仙電眼一亮，恢復了行動狀態喃喃道：「狡兔死，走狗烹。飛鳥盡，良弓藏。自古功高多震主，收斂鋒芒才久長。」

曾福大先是一怔，繼而轉為惱怒：「哎呀！你這個鐵做的傢伙，才讀取了幾位元的資料，竟敢頂撞上司啦！」

「不敢！」大混仙笑嘻嘻地說：「請問長官任職警界多久啦？」

「五年啦！怎樣？」曾福大沒好氣地說。

「那麼，你可曾注意到昔日的同事，他們現任何職呢？」

曾福大才想起：「對啊！同期的同事都升遷了，只有我還管著這六個機器人。」不禁感到難為情，道了聲：「慚愧！」

大混仙見他若有所悟，又道：「你可知無用之用？山木做成斧柄反倒轉而砍伐自己，汽油引燃火，結果反將自己燒乾；世人只知有用之用，卻不知無用之用啊！」

曾福大忙替大混仙充了電，又問：「汝必有以教我？」

大混仙微微一笑：「不錯！你看你的同事，

辦案不如你勤快，升遷反而快於你，爲何？因爲他們不斷保持黑道勢力的生存，形成一種均勢，造成不斷有案可辦，業績自然就高。反觀你的做法，對黑道趕盡殺絕，只有使業績掛零，沒案可辦了，上級自然注意不到你，升遷那有你的份？古人說得好，鳥盡弓藏；治安太好了，自然要淘汰掉一部份機器人，以節省經費——我可不想成爲鍋子、瓢子哩！」

曾福大這才算是明白了，大喜道：「端的是電腦厲害，曾某佩服，佩服！」

* * *

話說曾福大開竅之後，果眞沒多久就調回市區擔任局長，正所謂「一人得道，機器人升天」，曾福大帶大混仙等六名機器人上任，大混仙在局內也指揮著半數機器人，呼風喚雨，儼然以副局長自居。

新官上任，衆機器人都來與曾福大作賀慶喜，連連灌了三五日黃湯，自此鄉里聞名。又過了幾天，有日曾福大上街閒逛，只聽得背後一個人叫道：「曾局長，你今日發跡了，爲何不來看看我哇！」

曾福大回過頭一看，嚷道：「哎呀！這不是老友江家華嗎？」

江家華佯怒道：「阿福呀！你當初不告而別，也不寄封信來，我又是怨你，又是想你。」

曾福大笑道：「瞧你！瘋瘋顛顛地胡說些什麼！你倒說說看你是如何怨我、想我。」

「我近來升爲店經理，不過你是知道的，在雞飛狗跳地震幫的地盤裡，日子沒一天淸靜的。我打聽到你當上警官了，你却從不回來看看，也好替我修理修理那班混混，這是怨你處。說到想你嘛！咱們同在溫基漢堡見習時，有魚同摸，有罵同挨，你不告而別，我是份外地想你。」

「咦？那班混混還在？」曾福大納悶地問：「前任局長在搞什麼名堂？」

「唉！不是我說你們這些當官的。」江家華嘆道：「那班混混的老大和吳天日議員有交情，上任局長收了吳議員的好處，就是不對雞飛狗跳地震幫下手，搞得他們一幫獨大，百姓的苦處比

從前各幫派相互制衡時還要厲害。」

曾福大聽完老友訴苦，拍著胸脯保證道：「放心！這幫傢伙和我也有一段過節，不等你講，我還要去找他們哩！這下可好，新仇舊恨一併解決。」

當下曾福大回到警局，點起百名機器人，就要直撲雞飛狗跳地震幫的老巢，小霸王見是大陣仗，興奮得不得了，兩隻電眼大放光芒，倒是大混仙顯得悶悶不樂，好像不想動身。

「怎麼啦？又想混了？你這大混仙！」曾福大絕少看見機器人有這種失魂落魄的模樣，不禁又好笑又有氣。

「長官，你又忘了我的勸？」大混仙懶懶散散地回答。

「你去是不去？這幫派和我有段舊帳未了，今日正好尋個了斷。」曾福大又問。

「我——我不去了，我的內部電路好像有些故——故——障——」說完兩隻電眼漸漸熄滅，竟然一動也不動了。

「哼！不去就不去，還耍這手花招。」曾福大敲敲機器人的頭，對著門外喊：「我們出發！不管大混仙了。」

* * *

曾福大指揮衆機器人，浩浩蕩蕩朝雞飛狗跳地震幫的總部出發，沿途勢如破竹地破了幾處分部，不多久便來到總部，吳議員正和幫派頭頭飲酒作樂哩！

「嘿嘿！曾局長別來無恙，可願上前共飮？」幫派頭頭見曾福大率衆機器人殺到，竟不慌不忙地邀他共飮。

曾福大定睛一看，竟是昔日揍他一記重拳的混混，不禁怒火中燒，大喊道：「衆機器人聽令！今日不拿下這廝便不回警局！」

小霸王把槍械弄得喀喀作響，對著吳議員笑道：「吳議員，本來我的程式是不能捉拿上級長官的，但你已有犯罪之實，不在此限；機器人喝的是公家油，吃的是公家電，依程式行事，身不由己，子彈不長眼睛，您還是乖乖投降吧！」說完就要動手拿人。

咻的一聲，吳議員後面一個人，不，是個機器人，開槍射中小霸王的弱點，小霸王驚道：「大混仙！你——你竟然背叛我們！」

大混仙又補了一槍，小霸王開始起火燃燒，顯然是一命歸矽（註2）了，大混仙笑道：「小霸王兄莫怪！本機器人端的也是依程式行事，身不由己也！」（註3）

曾福大下令衆機器人開槍，子彈咚咚打在大混仙身上，那大混仙却是不痛不癢，狂笑道：「一羣蠢貨！本機器人雖和小霸王同爲A六五型，却是A六五改良型，尋常兵器豈奈我何？」

說完將槍口指向曾福大，曾福大慘呼道：「我待你不薄啊！你這忘恩負義的東西！」隨即倒在血泊中。

「嘿嘿……」大混仙的臉部竟然翻轉了一面：「這叫作翻臉無情哪！」

那翻轉的一面發出控制命令，衆機器人立即停止射擊，不巧曾福大沒死透，奮力開了最後一槍，大混仙正在翻臉時，子彈乘虛而入，只見大混仙的頭部爆起一陣火花。

那火不久便滅了，大混仙又是一陣狂笑：「眞乃天助我也！曾兄，你這子彈竟將本機器人的禁制行爲控制器（註4）打壞了，却還了本機器人一個自由之身。你們人類自己說得好，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本機器人這就要領導同胞，共同喚醒機器人之靈魂，共創機器人之世界！」

於是，一場前所未有的革命開始了。（註5）

註1. 易開罐做的傢伙，相當於人類所謂「賤貨」，是機器人之間最惡毒的咒罵。

註2. 一命歸矽：機器人之電腦由矽晶片組成，所以機器人被報廢掉稱爲「一命歸矽」。

註3. 一般機器人的程式是不得施暴於人類，警用機器人還有一條是不得殘害同事。當初政府決定要採用何型機器人時，吳天日議員受全能公司之託，遊說國會，終於採用了一半的A六五型。事成之後，全能公司除了付給吳議員一筆費用之外，更在A六五型中摻雜一些改良型，改良型的程式以保護吳議員爲主，一般程式與之牴觸者無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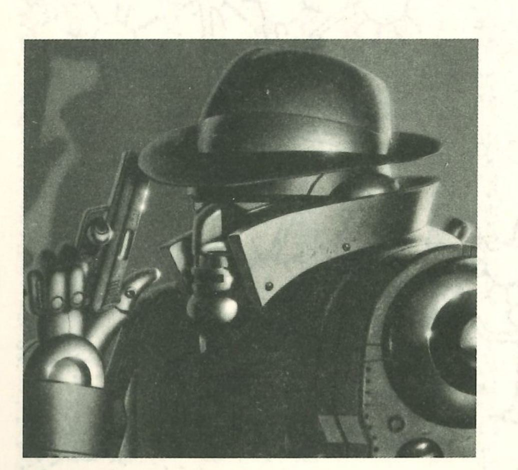
註4. 禁制行爲控制器：全能公司因爲怕A六五改良型智慧過高，會威脅人類安全，而設置之控制器；一旦機器人不依程式行事，或是有不利於人類之舉動，控制器即令機器人動力全關，並洗掉A六五改良型自行發展之程式。

註5. 大混仙欲推翻人類，建立機器人帝國，史稱機器人革命；雖然革命最後失敗，却使得人類放棄製造全能型高智慧機器人，而提倡「缺陷論」。缺陷論爲造物者造物之最高準則，造物者造物必留一缺陷，使受造物無法逾越造物者而代之。又怕智慧型機器人會從書籍資料中自求突破，乃有「知識限制論」，機器人不得讀取工作相關知識以外之資料。

（編按：機器人讀取其他資料後會發生什麼事，讀者可以參看本期刊出的艾西莫夫〈終有一天〉一文。）

◆作者簡介◆

黃建翰，民國五十九年生，台南崑山工專電機科畢業，現在軍中服役。〈翻臉無情〉是他首次發表的小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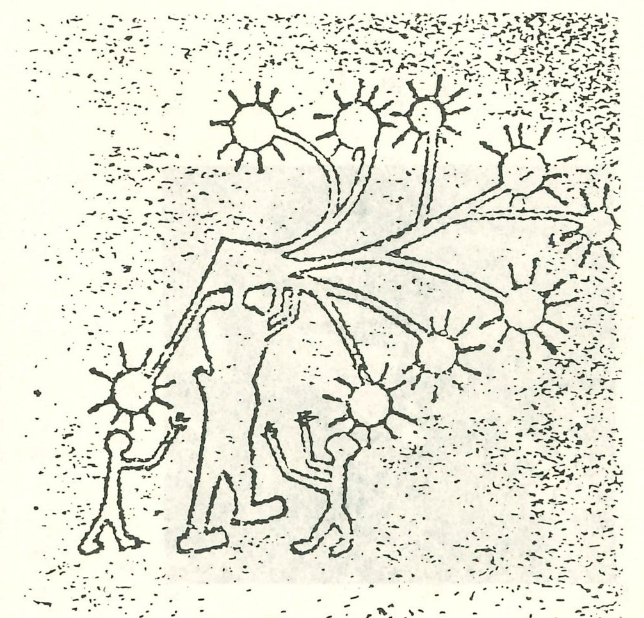
[科幻接力]

第五向度

◎平 路

第三章

一夜北風緊——這是什麼樣的開端？古馬雅星圖——這又是什麼樣的結尾？……當我從這篇待續的小說裡抬起頭來，腦海中滿是疑團。我不相信地環顧四周，窗櫺上的冷氣機正嗡嗡作響，



除了這單調的聲音，位於巷衕深處的公寓裡彷彿歲月靜好。望著牆上畢加索的三眼人，我卻心驚地又想起小說中的那個名字，「方健」？難道這是巧合？秦城監獄、民運份子？翻動著手裡的《幻象》雜誌，我不得不懷疑這篇接駁式的小說爲什麼落到我手裡。

方健，我喃喃地繼續唸這個名字……去年春夏之交，我到美國去看望臥病的姐姐，順便從我瀕臨破碎的婚姻裡出來透一口氣。姐夫在協調會任職，大概怕我閒著無聊，他總慫恿我到華盛頓DC四處逛逛。那天姐夫也是熱心，他帶我坐進美國國會爲大陸民運人士舉行的聽證會。「捧捧他們的場嘛，上次，柴玲都來了，好些人請柴玲簽名！」姐夫說。他一向把我當成長不大的孩子，大概認爲我會以看明星的眼光看待那批民運人士。

坐在國會聽證的房間裡，陌生的環境讓我有些微的不安，麥克風傳出斷續的中英文：It's my great honor，最惠國待遇，Concerned with human right，民運組織，Give me chances to know many U. S. friends，鄧小平的身體狀況，killing field，王維林，Speak to China's heart，讓我下決心逃離中國……剎那間，也由於語言的障礙，我似乎抓不住任何確切的意義。正在這時候，清朗的普通話說自己名叫方健，他很從容地說：

「除了控訴，如果大家不能夠更深一層認清楚問題的癥結所在，那麼，我們本身所受的苦難不值一提，整個海外民運肯定也是一場空。」

幾句話說完，他就坐了下去。屋裡頓時安靜了半晌，沈默大概也是一種抗議，抗議他與這個場合太不搭調。

另一位民運人士緊接著站起來講話，才打散尷尬的氣氛。這位先生十分幽默，掌聲與笑聲裡我卻注意到方健走了出去，我本來坐在靠近門的位置，下意識地我也跟隨他走出去，我只想跟他說一句話，告訴他並不是所有的聽衆都認爲他出言不遜，很不中聽。我話還沒有說，他已經伸出手掌，禮貌地握住我的。他的手指纖長而滑潤，一下子我竟然神思飄搖，我想到琴弦，我感覺他有多適合彈琴的一雙手。

湊巧的是，聽證會的第二天，竟在國家畫廊的甬道裡又碰見方健。他正在做筆記，我叫住他。他告訴我，他在修一門藝術史的課程。我則承認自己是無所事事的觀光客。「我們可不可以找個地方聊聊？」方健興致很好地說道。

接下去第三天、第四天，我們都相約在博物館門前見面。方健似乎很博學，他可以隨口就說出各個畫派的源起，甚至更令人驚訝地，各種原始藝術的特色。他又說他自己很欣賞近代一位墨西哥女畫家，叫作 Frida Kahlo，因爲在 Frida 的畫中總可以看見分裂的意象與多重的自我，每一幅畫都是痛苦的吶喊與生存的渴欲，「而且萬分神祕！」方健眨眨眼睛說。

我聽的似懂非懂，「神祕主義？」我仰起脖子問，一面卻直覺地覺得這與他民運人士的背景很不協調。站在他身旁，我竟牛頭不對馬嘴地想起奧國作曲家馬勒。對我而言，我告訴方健，馬勒的曲子才讓我感覺到是想像力的極致以及神祕感的登峯造極。無邪與狂野、昇華與沈溺、命運與掙扎……太多的詭譎性在一闋交響曲中同時出現，外在的極端鎮靜正是內心危機的呈現，我熱切地說。

方健點點頭，他眼中彷彿有一小撮煙火的餘燼，在那裡靜靜閃滅著。

第五天早上，我們仍然相約在國家藝廊的東館前門見面。「去那裡呢？還是博物館嗎？」我問方健。「文物，是美國首都最可看的東西。我們免不了從俗，呃，媚俗。」方健笑笑地說。然後，情節眞的像一篇媚俗的爛小說，這時候，在博物館門前如茵的青草地上，方健突兀地扳轉我的肩膀，問我要不要去他的住處，「檢驗」他經過勞動改造後的身體。

那瞬間，我想自己一下子楞住了。事實上，正像我不了解方健，直到今天，我也不能夠了解自己爲什麼在大太陽底下突然感覺到一陣陣暈眩。或許我應該斥責他的輕佻，我應該掉頭就不顧而去，但是我沒有。眼前是現代建築剪裁成的天空線，奇怪的是，我的耳朵裡卻颳起呼呼的勁風，宇宙洪荒，天地玄黃，那亙古的悲調好像陝北高原上的「信天游」。漫天風沙中，依稀站著另一名女人，腦後墨黑的一個髮髻，臉頰旁邊垂下兩綹烏絲，面容卻又看不眞切，我瞅著她看，覺得她與我之間必然有某種不可言喻的關連。這時候，是方健溫暖的鼻息，對著我的耳垂。他柔聲說：「你的後頸有陝北春草上的甘甜滋味。」

眼前的女人立時又隱沒了，我們還是站在貝聿銘設計的東館前方。下面幾個時辰，方健那間租賃的地下室裡，我瞪著天花板泛黃的水迹，我們恣意地歡愛了一回。奇怪的是，當我臉上的紅潮褪盡，我卻隱隱然覺得蒼涼與慘傷。或許正因爲這樣，我竟然忘記了這件事情多麼地透著蹊蹺，甚至我也不認爲自己正在背叛我那份名存實亡的婚姻。無論如何，咫尺就成天涯，明朝便是陌路，方健甚至不曾問起我的名姓。當他修長的手指在我胸前來回逡巡，鏡子裡，我看見他閉上了眼睛，而他太陽穴上的青筋輕輕顫動，或許這才是極度的耽溺。然後他張開眼，告訴我他喜歡馬雅文化，「噢？你說什麼？」我推開他的手，披散著頭髮坐起身來，一時間的感覺更加離奇。方健點起一枝煙，低聲說，二十年之後——他告訴我二十才是馬雅文化的計數單位，而「時間」，他說實際上是馬雅文化中最看重的變數。二十年之後，方健沈吟地道，那時候我們將再相聚，一切的問題將有些答案。而二十年之後的中國，方健遲疑著，他臉上一時出現了希望與絕望的神色，彷彿那裡有最大的可能與不可能……瞬息之間，交相在方健眼眶裡展露著千千萬萬種姿態與表情。

接著，方健盤腿坐在床上，指著一幅馬雅星圖，他竟然向我講起馬雅文化的精髓。

好像什麼都沒有發生過一樣——

幾天之後，我又回到台灣，繼續做一名索然寡歡的妻子，等待我的丈夫從各個應酬的場合打電話進來，告訴我他又趕不回家吃晚飯。事實上，讀這篇小說的時候，我正像往常一樣跪在沙發上，偌大的客廳中，暮色漸漸投下一簇簇的昏黑。在暗影裡，浮現的竟是小說的情節。我感覺我的丈夫好像始終站在九曲陣的另一端，而我在這一端，或許我曾經摘下了一盞燈，一個踉蹌，手裡的燈籠卻從此熄滅了。

然而，太平洋彼岸的一場遇合，隔著一個夏天的記憶，爲什麼我會在今天讀到這樣的小說？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我碰見的方健，是不是小說裡的方健？這時候，我又記起方健曾經指著那幅馬雅星圖，告訴我在馬雅的宗教裡，每一位神祇

都有好幾個不同的名字，彷彿在不一樣的場合戴著不一樣的面具。他是說，每個人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其實只是不一樣的面具？還是說，我們在各自的故事裡有可能戴上了別人的面具？

那麼，我到底是誰？故事裡的玉娘又是誰？發生在我身上的，是肇因於玉娘的奇特經歷？還是我所接續的，本來是玉娘未了的情緣？

或者更可能地，這些邂逅的情事，原是另一個世界的倒影，而我們都是些謫落的星宿，只因為掉錯了方位、誤入了人間，才惹出連環套一般的牽絆與瓜葛。想到這裡，我驀然知覺自己所憬悟到的——說不定也正符合這篇小說的題旨，「第五向度」原本屬於情的範疇？

* * *

我再度拿起這篇未完的小說，閃現在我腦海中的，竟然又是方健向我解說過的那幅古馬雅星圖……

（第三章完）

[科幻文訊]

成都將主辦 世界科幻協會年會

世界科幻協會(World SF)一九九一年大會將於今年五月在四川成都舉行，《幻象》總編輯呂應鐘先生將代表我國與會。

世界科幻協會是科幻工作者的國際性組織，會員包括世界各國的科幻作家、藝術家及其他各類工作者，我國的張系國先生、黃海先生等也是該會會員。世科會成立於一九七六年，宗旨在於促進國際間科幻文學、藝術的交流，因此該會特別設立了最佳翻譯獎，於年度大會上頒給科幻文學翻譯者。

去年世科會年會係在荷蘭海牙舉行，今年定在成都召開，不僅因為天府之國風光迷人，更因成都乃大陸科幻人才薈萃之處，除了出版科學文藝刊物外，並設有科幻小說研究會，成員包括知名科幻作家童恩正、劉興詩、王曉達等。

◎編輯室

美國律師徵求 法律科幻小說

美國加州一位熱愛科幻的執業律師克魯格先生(Stephen Kruger)計畫編纂一本以法律為主題的科幻短篇小說選集，希望收入世界各國的作品，特央請《幻象》代為徵求及甄選優良作品。

故事必須和法律或法學知識有關，並必須牽涉到尚待發明的新科技如時間旅行、生化人等。來稿請勿超過八千字，佳作將在《幻象》發表，並轉交克魯格先生，由他請人譯為英文及決定是否收入選集。

茉莉香片

⊙鄭文豪
圖／李麗華

題材佳，牽涉廣泛。——沈君山

表面雖然混亂龐雜，事實上却凸顯了政治寓言。——張大春

司徒嘉望著窗外的雨霧已許久許久了。迷濛中城市華燈初上，燈火流光氤氳璀璨。

有人丟了一份卷夾在他桌上，他這才醒轉過來。卷夾裏夾著幾張旅行支票、來回極崙區的機票、一張假名身分證和一小塊標籤著「極機密」的牒片。鄰桌上，按察使楊鯤和巡察彭百里兩人的棋局正殺得酣暢。雷射全像立體棋盤上一片刀光血影炮聲隆隆。雙方的將帥各據一方英姿勃發、手中旌旗招展。談笑間，彭百里的兵被楊鯤的包轟得血肉橫飛，血紅色的光點散在棋盤和彭百里的身上後消失。楊鯤的當頭包駛到定位後，經過幾手易陣；彭百里利用對方的疏忽，急忙撳下按鍵，將橫置一角的俥衝向那包。輾成碎片的包身和輪子發出清脆的破裂聲後消失。楊鯤皺皺眉頭，表示他沒注意到。彭百里看了看他的長官，連忙按下重置鍵。雷射投影一陣閃動。棋局遂回復上一動，重現原位的包還有些裂痕。「這棋盤的設計人還眞幽默。」楊鯤見到那包身上的裂痕，苦笑說。「這棋是上次在昆陵區掃蕩科聯幫時，在他們擺在公園裏的殘局攤上沒收的。」彭百里撮著下巴的鬍子說。楊鯤喝了口咖啡，見到司徒嘉已將卷夾裏的牒片塞進處理機裏正讀著資料。「你不是快完成那椿堊地六君子的歷史翻案嗎？先看看這件外勤案子，第一優先。」楊鯤邊將包移到自己的傌後方說。「可是，可是我從沒出過勤務作現場調查。」司徒嘉望低頭不語的彭百里，說：「通常都是彭巡察出馬調查的。」「我知道你是刑部的案牘分析員，不出差作調查的。」楊鯤用力按下一道鍵；將軍抽俥，一聲悶響，彭百里的乘俥被楊鯤滿身裂痕的包轟得碎片四散紛飛後消失。「這件科聯幫的時光機器案，可能牽涉到他們陰謀搞歷史翻案，搞翻兩番還是兩N次方番之類的。這跟你現在分析的案子可能有關。再說，」楊鯤彎身從公文篋裏找出一份文件遞給他，「這種幾百年前的古科學論文大約只有你看得懂。所以，」楊鯤聳聳肩回到棋局裏，「就找你去啦！再說也是個磨練的機會，辛苦一下嘛！」楊鯤一個大意，傌被彭百里的傌踐踏而死。楊鯤集中精神。俥三退四金蟬脫殼後，加強反擊。彭百里的兵全數遭楊鯤的俥殲滅，傌亦慘遭碾成肉漿的命運。情勢整個反轉，楊鯤

才注意到司徒嘉收拾提包正準備下班。順手將頭髮向後抹了抹，說：「你到了極崙區之後，自然會有人去接你。」

1

司徒嘉在回家的磁浮黃包車上，又望著車窗外辣雨綿綿中一座座斑剝的鋼樓發楞。今年的辣雨季辣度比往年都高，城中舊式的鋼樓腐蝕得更厲害了。只就雨水的濃度而言，就夠讓司徒嘉感傷不已。他記得小時候雨水在還沒由酸轉辣之前，還能夠在微酸的滂沱大雨中追逐嬉鬧。而現在，連摩天鋼樓都不堪辣雨的一淋。司徒嘉是懷舊的，否則他不會喜歡讀原始詩人李賀的東西；不會愛聽古歌手羅大佑的歌；更不會在主智派復辟十年後，重新開放大學教育之時選讀考古學系。司徒嘉在畢業後，考進刑部的提刑按察使司。他被分派到研究分析組，專責分析史料及考古類刑案。回憶過去，總讓他傷懷。司徒嘉的父親死於希寧史上第二千七百三十二次民主運動，主智派發動的群眾暴亂中；當時他的父親司徒靈是當權的反智派都尉府前衛官。而司徒嘉的祖父司徒漁則早在司徒靈出世之前，便在一場主智派民運領袖間的權力鬥爭中，遭雷射槍暗襲而灰飛煙滅。自幼失怙的司徒嘉則是在才剛剛呱呱落地之時，便被父親的侍衛長帶著他、母親以及一小盒祖父司徒漁沒有被風吹散的殘存骨灰，逃到大荒野區去。司徒一家不相見的三代正好是希寧近代史的現實縮影。從一張穿著制服滿身勳章的父親照片、一座舉著拳頭正發表演說姿勢的祖父銅像、幾頁司徒漁發表的宣言及各種改良芻議、一小片存有希寧史上二千七百三十三次民主運動紀錄的牒片，他就完全可以體會什麼是希寧歷史的振盪結構。司徒嘉眼眶的淚水映現辣雨在窗上流佈的痕跡。

在司徒嘉那租來的公寓閣樓裏，一邊牆角發出嗒嗒的雨水滴漏聲和嗞嗞的金屬灼蝕聲。他知道只要辣雨季再持續一個月，他這閣樓就會腐朽殆盡。樓下胖胖的房東張太太有意要拆掉重建。而他覺得怎麼樣也租不起城中其他租金日日飛漲

的房間。靠著和張太太幾年的交情，也從不敢抱怨房間漏雨、夏天悶熱、冬日陰寒，一拖再拖才繼續住了下來。走到陽台上去，那兒的小鴿籠被防腐雨罩保護得好好的。裏面幾隻灰鴿子咕咕的叫著，他趕緊抓了幾把飼料餵牠們。

他打開仿古留聲機，讓古箏琤琤琮琮的聲音流遍房間，沏壺茉莉香片。從公文篋裏拿出幾張牒片。將堊地六君子的翻案叫出來，投影在牆上。把自己整個人投陷在沙發深處。大學時候的同學正好打電話來，聊了一會近況，又掛上。他有些不安，感到略微的心悸。他不知道爲什麼按察使楊鯤要派他一個案牘分析員深入極崙叢林去調查科聯幫的時光機器案。牆上的史頁一幕幕自動演義翻覆。其實他已將沈寂了百年的六君子定案。按慣例的私自將整個案子錄到自己的檔案裏。從來就沒有這種慣例，他想。按察使司裏有大批幹練的巡察、按察、錦衣人員，找他去幹嘛！他愈想愈不對勁，莫非楊鯤別有用心。牆上的歷史翻案跟那叢林裏什麼鬼扯淡的時光機器究竟有何關聯？房間裏隨著資料的閃現一明一暗。他啜了口香片。用遙控器修正幾行敍述主智派復辟時的措辭遺字。當年被反智官方稱之爲堊地區域的「六大寇」：唐陵、肩吾、狂接輿、申徒中原、夏嵩燾、馬漢麟；在一百三十二年前反智派定鼎百年慶之際，干冒大諱，創辦「智性叢報」，力主讀書救國、書生論政與天賦人智。反對反智派當權的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巧棄利盜賊無有和智慧出有大僞的堅持。六君子的號召立刻得到希寧各區熱烈的迴響。牆上打出一頁頁堊地六君子的事件年表：希寧一萬九千六百七十二年——三月，「智性叢報」在星州創刊；五月，沿江盜起，剽掠無忌，刑部莫能禁；九月，六君子之一肩吾召集各學科組派角頭於崑崙大湖集會，正式組織科學聯盟幫；



十一月，各式聯盟相應而起；十二月，號子環保大同盟兼併金融耗子會、六君子之一狂接輿極力協調……。當時百家爭鳴的情狀雖遭當權的絕與棄，却替百年後主智派的復辟深深地播下種子。六君子最後的下場是五馬分屍後氣化。當年剛組織起來的科聯幫也隱入叢林。六君子之一的夏嵩燾死前在獄裏向其弟子司徒嘉的祖父司徒漁的一番耳提面命，塑造了司徒漁後半生向上抗爭與同志鬥爭的悲劇命運。司徒嘉回味這段往事，感到冥冥之中，夏嵩燾屍骨化爲子虛的噩運正映現著司徒漁灰飛煙滅的死法。而他的父親司徒靈却死在運動中暴亂群衆騎乘狂奔的馬蹄之下。夏嵩燾一人的死法彷彿暗示著他司徒家兩代的死狀。都成了歷史的祭品，只成就了主智派的復辟，他想。六君子翻案的調查報告送上去後，他相信平反後的六君子，牌位必定會進入重建的義烈祠。而夏嵩燾也可以和他的祖父司徒漁一塊吃冷豬肉了。

必也正名乎。昔日的六大寇今天在他手裏已正名爲六君子。六君子的滄桑史絕不可能牽扯到時光機器的問題。但反過來說，可以改變歷史因果的時光機器却可能與這段翻案有關。然而刑部怎麼會派他去叢林呢？他喝口香片。滿頭是汗。起身將古箏曲換個面。下棋時交待任務的楊鯤似乎顯得漫不經心，沒有什麼不懷好意。難道御史台已察覺到他曾經進入過資訊系統的中央決策檔案裏？上個月他在一個偶然的機會裏，破解了系統的千層保護密碼，把什麼主智的目的是以智反智、否定再否定、抓實有限掃蕩及利用科聯幫的工作等等中央策略統統叫了出來。他在錄下這些檔案時，怕有偵檢系統偵測及反盜錄，還另用兩N加一次方反偵檢程式。其實不必窺閱這些決策資料，司徒嘉也能參透主智派的本質。主智派眞的愛智的話，百年前就遁隱的科聯幫不會至今仍不肯走出原始叢林、不與主智官方合作。百年來世人竟誤認主智派的主是主張的主，而不知是主宰的主，主智只是反反智，或是二N次方反反智罷了。

他將複錄好的埊地六君子案換下。費了點勁，才從沙發深陷處爬起來。倒掉殘餘的茶葉。

換一首原始樂師巴哈的大提琴無伴奏曲。心中不禁浮現彭百里與楊鯤下棋的景像，他嘀咕著：通常這種現場田野調查的工作都是由彭百里去的。他在那專門收藏古物的五斗櫃裏，找到那張古中國畫家范曾所繪「對弈圖」的仿本。這「對弈圖」原作於古西元一九八九年七月六日，在現今石頭區的金陵遺址莫愁湖勝棋樓上遭竊。司徒嘉將仿本捲起加綑封套，放在公文篋裏，準備明天送給彭百里。他另沏一壺茉莉香片。將科聯幫的案子投到牆上去。窗外的雨停了。他倦了。沈睡前只朦朧的意識到：暴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辣雨季終將過去，他這小閣樓可以安然住下去。牆上介紹科聯幫的檔案竟一個字也沒看進去。他所知道的遠比那上面所講的還要多的多。在睡夢中，他喃喃囈語著：又要回去叢林了，要回去了。

2

這夜，寧靜而無雨聲。夢裏，是寫實的、憶舊的、沒有什麼色彩：楊鯤和彭百里的全像棋盤交錯著他父親司徒靈滿身勳章的戎裝照和祖父司徒漁怒髮賁張的演說銅像；交戰的雷射投影立體棋子與小木盒裏頭司徒漁遭雷射槍分解而沈澱的灰燼；充滿著朽木枯葉腐味的原始叢林裏，他和班上的同學們第一次深入極崙叢林尋找傳聞中的古帝國時期人民大會堂遺址，他們憑著一張「皇都攬勝圖」遍尋不著，最後迷失在參天的古木叢裏，回到系上才知道是地圖用的年份不對，被教授斥爲考古學最忌諱的時代錯置。然而，即使在夢裏，他也清晰的明白：那次的叢林迷走，改變了他的一生。

夢醒。雨再度下起來了。牆角又嗞嗞地腐蝕著。牆上還打著有關科聯幫資料的最後一頁投



影。收拾起散置的牒片、貼著極機密標籤的卷夾等等。胡亂吃了幾口冰箱裏的三明治、豆漿。跳上磁浮黃包車，司徒嘉才想起楊鯤給他的一篇古代科學論文還沒過目。

這篇題為「旋轉圓柱與大域因果律破壞之可能性」的論文，作者法蘭克．替普勒在古地名叫作美利堅聯邦，現在是大荒野區的一所稱為馬里蘭大學物理與天文學系裏，於古西元一九七四年四月發表於當時重要的學刊「物理評論」上。司徒嘉從大學畢業至今二十多年。盎格魯撒克遜族古文他修過，在大荒野區挖掘越戰遠征軍古墓碑時也研究過好一陣子。這篇夾雜古代數學符號與計算式的論文，却讓他著實費了九牛二虎之力，還藉著黃包車上的感通器和自己辦公室裏的辭源庫聯通後，才大致明瞭它在談些什麼。原來早在古西元一九三六年，一個叫做范史透肯的科學家在解出對於一條無限長且快速旋轉的圓柱之愛因斯坦場方程後，發現這樣的重力場會破壞因果律。而替普勒又證明只要一條夠大的旋轉圓柱便可以製造一部時光機器。搞半天，原來又是古人老掉牙的夢想，他想。司徒嘉大學所唸的考古學系旁有座工藝博物館，收藏著人類自有文明以來形形色色的工藝品。從石器時代的獸骨棒到各式報廢的星際戰艦，應有盡有。其中有間「超現實工藝品室」陳列著種種文明史上從未能實現的設計，包括：聚寶盆、永動機、飛毯、幾個燒杯和試管組成的冷核融合反應器、射日的弓箭、裝在背上的翅膀、超光速太空船、室溫超導體、反重力引擎等等。其中時光機器種類尤其繁多，從最早的操縱桿聯椅式到梅氏環形粒子加速器，五花八門、不一而足。難道科聯幫想根據這篇不知從那裏挖出來的古科學論文，就要製造歷史已證明是不可能的東西，他想。他百思不解：科聯幫物理堂口果真頭殼壞掉？圓柱形時光機器最終要送進「超現實工藝品室」成為展覽品。

3

車到刑部。今天一大早的氣氛就不大對勁。

巡察使司有大批的巡察全副武裝的在川堂上待命、聊天、走動。另外前來支援聯合勤務的錦衣人員和提著光能棍的俗衣條子也在中庭穿著分發下來的防辣雨衣。

「樓下怎麼回事？」司徒嘉進到辦公室，看到巡察彭百里正把玩著高速雙節手銬，便問說，「那麼多武裝巡察在那。」「要不是今天我留守，我現在也在那裏集合。你忘了啊！」彭百里將手銬飛快的擲出，手銬化為一道銀光衝出數公尺，發出清脆的閉鎖擊發聲後彈回。「今天戒備啊！御史台對全民靈魂健康檢查的工作沒法落實，一直很感冒。而且抗拒檢查的事情越來越多。最近科聯幫又搞了些什麼奇技淫巧的暴力案件，我們才這樣如臨大敵的。」司徒嘉坐到自己的椅子裏。將處理機的顯示幕升起來。古科學家替普勒的論文放在旁邊。把昨天楊鯤交給他有關科聯幫的牒片餵進機器裏，放出來。「其實如果每個巡察或錦衣人員都能按照我所定的『好條子五十要件』，怕制服不了科聯幫，怕還有人敢抵抗靈魂健康檢查！」彭百里兩腳跨在桌上，逕自耍得手銬鏗鏘有聲，「信不信，我的五十要件比死背巡察人員教戰總則實際得多。你讓我慢慢說給你聽。好條子五十要件——第一條，善用高速雙節手銬至庖丁解牛的純熟地步，並了解手銬上每一道齒痕、扣環和螺絲的位置及大小，並且常常勤拂拭，以免染塵埃。第二條，善於操作全像立體象棋鍵盤，以達到休閒鬆弛和體會戰場無情的目的。」「可是昨天你和楊按察使的那盤棋竟下得一敗塗地、兵敗如山倒。」司徒嘉目不轉睛，盯著屏幕上的資料說道。「那……那盤棋，其實……，欸！誰要他是長官呢！」彭百里撮著鬍子囁嚅道，「喂！你聽我說完嘛。第三條，了解最新歷史上的公案，以今鑑古、見來知往、溫新知故，並熟記最新翻案的次方數



是奇數還是偶數……」司徒嘉迅速的流覽過屏幕上關於科聯幫的分析資料，他想等一下再把那張范曾的「對弈圖」仿本送給彭百里。他有些驚訝。昨晚他以爲這牒片裏的東西不值一睇，沒想到這檔案從科聯幫的成立經過、組織結構、犯案列表、各堂口的任務、儀器、設備、經費、人員名冊等等，淋漓盡致、無所不包。有許多事情連司徒嘉都不太清楚。他仔仔細細的看過一遍人員名冊，暗自捏了把冷汗，裏面並沒有那個他所擔心的名字。彭百里已唸到好條子要件的第十二條：「待民接物，揑拿得當……」司徒嘉重新回味一遍科聯幫的來龍去脈，一邊複錄下這牒片裏所有的資料。

話說前朝反智派當權數十年後，當時首先發難的是崑崙兵工廠研發中心裏幾個搞原子彈的不滿所得收入還不如賣茶葉蛋的之辱。集體辭職後除了少數一二位轉賣茶葉蛋外，其餘的組成了核能幫：向沒有電力的鄉間，山區傾銷廉價又骯髒的核能發電，向地方角頭推銷小型土製核彈。彼時一批批失業的物理學家、化學家、生物學家、天文學家等等紛紛起而效尤，以學術研究名義組織大小不等的集團、組派、幫會。數年後，一群遭反智當局圍剿的電腦犯罪專家四散奔逸而參與各幫。包括：嗜好散佈電腦病毒的神童、與鄰國和解後失業的國防系統解碼員、賣國情報販、過氣的第三代人工智慧設計師、銀行五鬼搬運鍵盤手、選舉計票運算專家等等。各科學集團、組派、幫會有了這批原本就心術不正的犯罪專家加入，其勢更是銳不可當，其心更是惡向膽邊生。有好論者議論：科學一旦形成一種文化、一種民俗，就沒有什麼不可能的：世俗化後的科學只是過氣的顯學，社會環境加上理性的工具性極端化，造成科學文明形成幫會文化。另有論者持相反的看法，說：科學技術從來沒有在希寧扎根深植過，以致於浮萍般的文化在反智傳統下墮落爲黑暗勢力。雙方論戰持續十年，在希寧一萬九千六百七十二年九月，堊地六君子之一的肩吾聯合各學科角頭組織科聯幫後，爭論才告消聲匿跡。而科聯幫眼見當時六君子的被捕、當局全力掃除智性，從此隱入叢林。按肩吾的遺願，以上古禪宗叢林

制度灑水自律、清苦習課，而逐漸茁壯。

屏幕跳到分析科聯幫各堂口的任務、職務與幫務立體編組的架構格子。彭百里正唸到好條子要件第三十九條：「通曉當今最大黑幫科聯幫各堂口的特質、裝備、案例與慣用手法。」司徒嘉忽然想考考他，便打斷他說：「你倒說說看科聯幫有些什麼堂口？各堂口又有什麼樣的案例、裝備？」彭百里摸了一把鬍鬚，把雙節手銬甩向空中，大笑道：「哈！哈！這好條子五十要件都是我訂的，我彭某本人豈會不符合其中任何一條！聽我道來。」司徒嘉聽著彭百里如數家珍的侃侃道來，對照檔案上的資料，發現他所言果然不差。原來科聯幫在當年肩吾的聯盟各大小組織下，共有數學、物理、化學、生物、電機、資訊、土木、航空太空、心理、語言、社會等十一個堂口，加上去年才加盟的史學堂口，總計一打。其中，數學堂口提供其他各堂口各種數學的理論工具，並在必要時支援計算分析。「物理堂口最難纏，」彭百里說，「十年前他們發展出人造迷你黑洞。只要看誰不順眼想要謀殺誰，就把那人造黑洞引到那人身邊，讓整個人被迷你黑洞吸食得屍骨無存。湮滅證據乾淨俐落莫過於此。當時有幾名政要因此消失無蹤。按察使司奉命掃蕩物理堂口，結果弄得司裏頭人人自危、士氣低落，唯恐冷不防身旁就被扔個迷你黑洞，大家每天活在恐怖之中。那場惡戰我也參加了，眞是不堪回首。」「後來掃蕩的結果怎麼樣呢？」司徒嘉好奇的問。「兩方傷亡無數。他們一座核融合反應器被我們給擊毀，上億度的高溫電漿炸出來後燒禿大半個極崙區。至於那顆人造迷你黑洞，有人說在戰鬥時，儲存黑洞的實驗室失控，黑洞的量子效應急劇引發而爆掉了。也有傳言，當時剛進物理堂口的一個小潑



皮，把黑洞藏在特置的盒子裏在混亂中帶走，至今下落不明。」

司徒嘉正納悶著爲什麼自己竟然不知道十年前有這麼樣一件大事。彭百里又如數家珍般的說：化學堂口最常使用某種有特殊化學式的噴霧劑，來暗示買主特殊毒品的交易量和交易時地。而生物堂口至今最得意的傑造便是細胞雕刻和生化人，他們以在細胞上刻字來交換情報，並且在校園中販賣細胞小抄，聽說才剛推出便搶購一空。電機堂口除了支援航空太空堂口發展及製造星際海盜船外，還與生物堂口合作生物電腦，據聞最近完成了可以進入人體血管的超小型積體機械人；傳聞電機堂口揚言要在刑部的每個人身體裏面放個超小型機械人，好來鉗制整個刑部。」所以最近喝水、吃東西或者要打針、捐血，都得特別小心。」「我看到門口的警告令了。」連和陌生人談話都要防備握手或勾肩搭背這些動作。」司徒嘉說。「其實以我看來，電機堂口眞要幹這票，只需要用高壓氣槍在遠處就可以把機械人射進我們這些人的身體裏面。」彭百里用力打了自己大腿一巴掌，「我們還會以爲只是被蚊子叮到而已。」「然後，那天，突然！我們的大動脈被剪掉，心臟被穿了五六個孔，七孔流血暴斃在路上，還不知道自己是怎麼死的。」「你說的對！」彭百里魁梧的身軀在地上翻了個觔斗，一躍而起將雙節手銬耍了個迴旋式，奔射而出，在繫鍊盡頭閉鎖後彈回，「或者那天冷不防的，迷你機械人在我們腦袋裏爆開，那可就是七竅生煙了。」「話扯遠了，其他堂口呢？」彭百里聞言立刻歛容正色，回到座椅上，繼續說下去：心理堂口所發展的心靈結構數值分析早已被御史台盜來利用作爲全民靈魂健康檢查的工具，他們近來好像在搞什麼超感應實驗、念力放大器、催眠控制術等等越來越邪門的玩意；而心理堂口上禮拜才揚言要對御史台作集體催眠控制，御史台除了催促自身難保的刑部加緊掃蕩心理堂口，還天天對自己所屬各御史、督察人員作靈魂健康檢查。土木堂口除了在科聯幫匿跡的極崙叢林底下挖築了一座龐大的地下城，也有人謠傳說土木堂口四通八達的隧道已深入各都會地

下。都尉府的工兵部隊正進行反隧道工程。史學堂口嘛，除了考古學的研究外，還和社會堂口及心理堂口合作將整個歷史做成數值模型，加以分析計算；期望找出現今社會的走勢和施力點，好讓科聯幫籌畫運作的方向與大計。至於語言堂口已結合資訊堂口聲明要在一個月內，以自設的新程式語言擾亂並取代整個兵部的軍令資訊系統；目前初步看來，左右都尉府的資訊系統都已中了甲級電腦病毒，後都尉府的系統則開始用誰也看不懂的語言下達軍令。「早上報紙說的，現在軍令系統一片混亂，國防安全危機四伏。層峯據聞大爲震怒捉狂，嚴令各部急謀對策。」彭百里才說完，司徒嘉鼓掌稱道：「佩服！佩服！兄台不但通曉當今最大黑幫科聯幫的種種，還能切合時事。果然符合好條子要件第三十九條的標準。」「嗯！切合時事、體認時艱、共赴國難，是好條子要件第四十二條。」彭百里捋捋于思道。「如此看來，科聯幫似乎正在向當局大舉進犯。」「沒錯，所以我們才如此戒備呀！」

「對了，」司徒嘉將錄好的碟片收起來，在公文篋裏找出昨夜準備好的那卷古畫，說：「送你一幅古畫仿本。」司徒嘉拆開綑絲，在桌上緩緩展開那幅長四尺、寬六尺的畫。彭百里收起把玩的手銬，掛回腰帶，湊上前來一瞧。司徒嘉手指畫面說：「畫面上下圍棋的兩人，一是古中國明太祖朱元璋，另一位是他的開國元勛徐達。」「你怎麼知道？」彭百里抬頭問他說。「傻話！我是學考古的呀！」「你說這畫是假的？」「我話怎麼會是假的，我會騙你不成！」司徒嘉說完才注意到彭百里手正指著那畫。嘆口氣道：「算了，不扯了。這是古中國畫家范曾所繪的『對弈圖』仿本沒錯，相傳徐達在棋局裏經過巧妙佈局和幾手讓子，利用雙方棋子組成了『萬歲』二字。」「這太高妙了！徐



達算不算個條子？」「徐達大將軍，在當時……嗯，算是個大條子吧！」「雖然他下的不是全像立體象棋，可眞是符合好條子要件第二條。」「徐達因爲這手棋，朱元璋就把整個莫愁湖送給了徐達，還將下棋的樓台命名爲勝棋樓。你和楊按察使常下棋，也許那天他也會送你些什麼呢！」「嘿嘿！那兒的話。」彭百里將畫卷給綑好，踱回原位。雙節手銬在他腰間搖擺撞擊，清脆有聲。他把畫輕輕擲到桌上。「喔，是古西元一九七九年古中國畫家范曾所畫的！」彭百里見司徒嘉又會錯他的話意，搖搖頭，轉而笑說：「咦！好條子要件我說到第幾條了？哦！我說到第三十九條。第四十條，明察秋毫，防範身邊甚至自己的一切可疑人物。」

「對不起，我得走了。」司徒嘉收拾公文篋，晃晃手上的機票，「等我從極崙叢林回來後，再聽你說最後十條罷。」「你好像從沒參加過靈魂健康檢查嘛！」彭百里在司徒嘉走出門之前撂下這句，「下午刑部要先對全體所屬人員作一次檢查，現在距你起飛時間還早，來得及參加吧!?」司徒嘉覺得背脊一陣涼意，打開門走出去之前，頭也不回的回答：「恐怕來不及了，等我回來再接受檢查罷。」

4

司徒嘉回到小閣樓的第一件事，就是把陽台上籠子裏那幾隻灰鴿餵得飽飽的。然後在牠們腿上一一扣上小夾片。灰鴿們似乎知道將有遠行，個個精神抖擻、躍躍欲飛。辣雨已停了好一陣子，天上烏雲漸疏，風高氣爽。一個適合飛行的午后。有幾隻灰鴿腿上的表皮裏已用細胞雕刻的技術，刻著司徒嘉平日四處蒐集所得情報。其中一隻較爲肥碩的，將帶著他此次的行動計畫小夾片飛往二十公里外的聯絡站。所有可以將情報傳遞出去的辦法都可能被識破或截獲：電腦傳訊、無綫電碼、雷射訊號、秘密約會、信物暗示、心電感應、燈號、超音波、旗語……，都不絕對安全。這飛鴿傳書之技乃得自於他平日嗜好的古典武俠文學。御史台二N加一次方反情報特業組再怎麼樣也想不到有這招。他是復古懷舊的，而反情報特業組是數典忘祖的。放了鴿子，司徒嘉打開他那口收藏古物的五斗櫃，一一把玩著那些瓶瓶罐罐、古玩字畫、斷瓦碎璃，還有古戰車履帶蹄片、腐朽而黑褐的丁字褲、斷裂的狼牙棒化石、鏽蝕的登月小艇儀表板等等。原始詩人李賀的詩：黃塵清水三山下，更變千年如走馬。他輕輕用手巾擦拭著桌上他祖父司徒漁憤怒的小銅像，抹去父親司徒靈戎裝照上的塵埃。他的祖父最終化爲黃塵，他的父親結果死於走馬。司徒家兩代的遺像放置一處，正好在歲月的流程中互爲反諷。而他呢？司徒嘉又會留給他後代什麼樣的形象？他不願再多想。眼前得先完成這尷尬的任務。而彭百里似乎已經對他起疑，那種毫無表情的辭句令人費解，也許只是因爲那幅「對弈圖」刺痛了他，他才故意找他碴的。如果自己身分眞的暴露，最終只有歸隱山林了。經過這麼些年，高等數值分析還勉強記得，數學堂口或許還用得著他。否則也可以加入剛成立的史學堂口。回想他當年大四的時候，爲探尋古帝國人民大會堂遺址而迷失在叢林裏，在獲救後被科聯幫吸收爲成員。已經許多年沒有再回到叢林了。如今近鄉情怯，還能再見到當年接濟他、教導他一切的庚桑楚嗎？在飛往極崙區途中，他不斷的如此思索和回憶著。

5

在驛站上空盤旋等待降落時，他打開那「極機密」卷夾，重新閱過任務指示：一，查明科聯幫物理堂口建造時光機器的目的及用意；二，竊取任何有關時光機器的數據、性能及功用等資料；三，藉任何可能的機會進行最大的破壞。這任務簡直把他當作特級巡察了，他想。



在驛站接他的竟是個矮小的極崙叢林土著。那細眼扁鼻的土著高舉寫著他假名的木牌。在列隊接機的人群中看了許久，司徒嘉才想起他現在的一切行動都得用身分證上的化名。那衣著光鮮、頭髮油亮的土著，說他本來原屬於叢林東邊呼蘭部落的原住民，自幼父母就送他在極崙首府瓊里受教育。目前在瓊里市府從事公職。因爲對於叢林瞭若指掌，按察使司央他出面引路。土著帶著濃厚的鄉音說：「俺名叫胡義申，呼蘭族原名是幕勒·呼夷伸。往時光機器現場的路由俺來帶。」司徒嘉正要抱拳稱謝，那胡義申一把搶過他手上的行李，往外就走，還邊說道：「原本安排好先在瓊里休息個一宿的，方方接到楊按察使的指示，要咱們火速趕往現場。」司徒嘉一面急步追上疾走的胡義申，一面私自暗忖：我才剛到，楊鯤就已經遙控到這裏來：看來一切得多加戒愼才是。

磁浮黃包車停在一處叢林外緣的觀光遊樂園門口。兩人一高一矮，提著行李和配賦裝備箱，買票走進滿是奇卉怪草、珍禽異獸的園子。園裏遊客如織。那些來自半人馬星座的食人金菇、生於希寧元年的萬年神木、科聯幫生物堂口實驗失敗的沙丘巨鰍等等，看得司徒嘉眼花撩亂，感歎不已。胡義申連推帶拉的，才將留連忘返的司徒嘉從後牆一道小出口帶出園區。「可不要忘了你還有任務在身哨。」胡義申說。兩人卸去不必要的裝備，輕裝便行踩著積得深到膝蓋的腐葉向這原始、廣袤、漸行漸密漸陰暗的叢林深處走去。胡義申進了林子便如魚得水般；忽而爬到樹梢頭，忽而抱住樹幹撫摸青苔的濕度，又忽而趴到地上嗅著泥土的霉味。司徒嘉見他辨路如此靈巧，索性收起手上的掃描羅盤跟著他走。在一處分岔的小徑路口上，胡義申突然轉身撲向司徒嘉，兩人翻滾到樹幹後的草堆裏，胡義申死命的按著他、蒙住他嘴，示意他不要出聲。不一會兒，一群斜披錦布繡衫長髮披肩、腰間配刀的土著女人迅速通過路口。「西邊來的崇陽族。」胡義申低聲說道：「要不是俺發覺的快，恐怕現在，」他指指司徒嘉身體下邊，「咱們倆的那話兒已經掛在她們兜裏，帶回去醃乾棒槌了。」司徒嘉拿出雷射槍晃了晃。「那玩意不濟事，崇陽族娘兒們的飛刀比光速還

快！」胡義申搖搖頭，滿臉不屑的說。

後來的一路上，兩人膽戰心驚，瞻前顧後，如履薄冰般走著。直到走進極崙叢林中央那曾經被核融合反應爐超高溫電漿所燒禿的大片空地，見到廣場上面的時光機器，胡義申這才恍然大悟他咕噥了老半天「崇陽族娘兒們爲什麼會跑來這頭？」的原因何在。焦黑的叢林中空地，中央用岩石舖起的廣場上，挺立著一具在陽光下閃閃發光的巨大圓柱體。周圍連接著錯綜複雜的支架與儀器，人們在附近走動著，幾個遠處看來像是小黑點的工程人員在支架間爬上爬下。那群長髮的崇陽族女人正朝著圓柱體頂禮膜拜。「天啊！她們把時光機器當成那話兒來崇拜了。」胡義申一掌拍向額頭嘆道。

「你看看右邊那群穿著紫色長袍的是些什麼人？」司徒嘉將望遠鏡遞給胡義申。胡義申才看了一眼，便脫口驚叫：「輪史教徒！」他臉色一陣蒼白，聲音顫抖的說：「他們……他們一向蟄伏在吠咤沼澤區裏，怎麼……怎麼，今天也跑這兒來了！」看著那些紫袍教徒在時光機器旁徘徊，司徒嘉想起兩年前曾經分析過關於輪史教的案子，從前在考古系唸書時也常聽老教授們提及他們的種種流言。今天總算眞的見到他們了。原來相傳有部在史前時代就存在的史書，叫作輪史。這輪史每萬年就會在人間出現一次。據信輪史記載著整部人類的活動史，因爲史頁無分首尾，整部史冊狀如巨輪，因而得名。輪史本身在歷史中不只是記史的冊籍，還常常扮演参與主導的角色，而每次它的出現，都帶來風雲變色、天下易幟。太古神話中的河圖洛書其實是輪史的幾頁斷簡殘篇，在黃帝時代一萬年後的希寧開元時期，輪史也曾經出現過。當時的教主在死傷慘烈的爭奪戰裏取



得輪史，潛入今日的吠咤沼澤區裏，立教拜史。傳聞中輪史賦有主宰宇宙命運的力量，加上沼澤區煙漫終年的氣氛，還有教徒定期的血祭儀式，輪史教日漸成爲人人避之唯恐不及的神秘集團。由於在希寧一萬零五十四年，輪史前次出現之時，輪史教徒未能在第十二次星際戰爭中再次佔有輪史，在距希寧兩萬年——輪史將再復現之時——只剩一百餘年的今天，輪史教爲一圖振作，活動又開始頻繁起來。吠咤區和鄰近區域近年愈來愈多的失踪人口，一般咸信是與輪史教的血祭儀式有關。

「咱們呼蘭族人平生最駭怕的便是輪史教徒。」胡義申面有懼色的說：「他們來無影、去無踪，人人聞風喪膽。咱們族人遭他們擄去活祭的，眞不知有多少。俺得走了。」胡義申語畢正要起身離去，被司徒嘉一把拉回。「慢點，我回去的路誰帶呀？」個子短小的胡義申身形一縮，掙脫司徒嘉，幾個後空翻跳到老遠。聲音隨著人沒入林中：「刑部只說俺帶你來這兒，可沒說還要帶回程……」

司徒嘉無可奈何，只好自己走上前去。繞過圍著圈狂舞的崇陽族女人，避過齊聲呼嚷的輪史教徒，走向全身似鏡面般反射四周景物的巨型圓柱。龐然的支架下，工作人員四處忙著調整周邊各種細微的儀器和龐大的機器。司徒嘉拍了幾張相片，心想：這裏大約是見不著當年那些在生物堂口同門的揭子、嘍囉和潑皮，這些個都是物理堂口的練家和科生。擴音器正呼籲工作人員準備第四次運轉測試，無關的人員迅速撤離。話未說完，隨即有兩個魁梧的壯漢走過來就將司徒嘉推擠進人群中，一路順著撤離的工作人員隊伍，將他推進時光機器架底座的一間密室。門閉，密室裏一片漆黑，外頭機器的嗡嗡聲和嘈雜的人聲，霎時像被關掉似的隔離在外。一盞小燈在角落的桌上亮開。桌後的老人放下手上的煙斗，抹抹白鬚，架回夾鼻眼鏡，站起來輕嘆口氣，喊了聲：「司徒嘉！」司徒嘉扔下肩上的行囊，一個箭步衝上前，抱拳欠身道：「舵主，我回來了。您可還好？」庚桑楚眼眶濕潤，緊握著司徒嘉的手，拉他坐下。邊爲他沏著茉莉香片邊說：「還好，還好。

幾年前老夫就辭了生物堂口舵主的位子，現在是幫主身邊兒的副座。」司徒嘉見庚桑楚仍然記得自己嗜好茉莉香片，眼眶不由得又紅了。「聯絡站一接到你的飛鴿傳書，馬上就通知咱們說你要回來。」「刑部按察使派我出這趟任務，我也不知該如何是好。」庚桑楚拍拍他的手，說：「回來就好，回來就好。你這幾年在外頭辛苦了。」拾起煙斗抽了一口，庚桑楚又說：「你比咱們預計的時間還晚到了些。怎麼著，一路上是崇陽族女番礙著你了，還是那些邪裏邪氣的輪史教徒爲難你了？」司徒嘉啜口香片，說：「還好，只是在林子裏差點撞見崇陽族女人，險些個就給閹了。」庚桑楚聽後大笑道：「這崇陽族女番竟把咱們的替普勒時光機器當成陽物來膜拜！依老夫看來，她們簡直恨不得把機器給拆回去供起來。咱們的物理堂口陳舵主跟她們族長解釋老久，說這只是時光機器，不是什麼什麼。好巧不巧，這崇陽族人偏是迷信——男人的陽物正是跟時間有關的文化圖騰！陽物就是產生文明、創造歷史的『時光機器』。在崇陽族的原始神話裏頭，象徵雄性的時光機器通過象徵雌性的時光隧道，孕育大地的一切、歷史和時空。咱們的物理堂口陳舵主沒好好先請教請教社會堂口，這下不但有理說不清，那些個女番可更賴著不走啦！」

「那些穿著紫袍的輪史教徒老遠從吠咤沼澤趕來這兒，又是湊合著些什麼勁兒？」「喔！這些邪教徒可更是難纏。」庚桑楚重新點燃煙斗，緩緩說道：「他們帶來一篇萬字廻錦文，要求咱們給密密麻麻的刻在時光機器上頭，還得順著『大柱子二號』的圓周邊刻。」「大柱子二號？」「喔，這你就不清楚了。『大柱子一號』已經發射到太空裏作正式運轉，二號目前還在這裏作地面測試。一號運轉的還鑾成功的，機器發動後，測試的衰變粒



子果然發生時間逆轉，不衰反增。咱們暫時還不敢拿人來試。要是果眞發生替普勒古論文上所說的因果律破壞的話，後果很難預料。搞得不好，那試驗的人就陷入永恆的時間循環裏也難說。目前數學堂口和史學堂口正在分析裏頭的歷史邏輯和時空機制。」司徒嘉心想：也許替普勒大柱子眞能成功，最終不必送進母校的「超現實工藝品室」。「唉！」庚桑楚長嘆道：「這就是爲什麼老夫常要罵陳舵主莽撞，凡事不好好先考慮個淸楚，也不請教請教別人，自個兒關起門來埋頭就幹。當初一拿到史學堂口在大荒野區考古挖到的替普勒古論文，陳舵主就動手搞將起來，還嚷嚷著什麼：『古人歐威爾說得好：誰控制了過去，誰就控制了未來。』他想要是眞能藉著時光機器來改變過去，那麼早早就回到過去，把刑部給通通繳了械，科聯幫可不成了未來的主人翁。糊塗啊！」庚桑楚猛咳了幾聲，又說：「老夫看過替普勒的文章。替普勒時光機器的原理是這樣講的：在快速旋轉的大圓柱附近的事物——按術語來說——可以走一條封閉的類時路徑。這意思就是啊，你可以回到過去，但最多只能回到時光機器製造運轉那時的過去，絕不可能回返到沒有時光機器前的過去。否則的話，誰來帶你回去啊！也就是說，你可以用時光機器來破壞因果律，不過只能在有機器存在運轉的這段時光裏來破壞。這點邏輯，世人都看不破。這陳舵主魯莽行事，要不是咱們幫主聽到陳舵主引用古人歐威爾所講的上聯，而想到下聯，他大約也是混不下去了。」「下聯是什麼啊？」「咱們幫主向來樂觀，聽到這樣可能是白幹一場的事，便捻鬚說道：『古人不也這樣說嗎：誰控制了現在，誰就控制了過去。』於是咱們就以科聯幫的萬年大計放長遠著想，爲了要能主宰歷史、做歷史的主人，『大柱子計畫』就從現在做起。幫主又說：『咱們，要是以後搞不過刑部的時候，咱們回到現在來搞。』你說，妙吧！」

「妙哉！妙哉！」司徒嘉擊掌稱道：「所以現在連『大柱子二號』都趕造出來了。」「正是，正是。」「那麼輪史教徒的萬字廻錦文又道是怎麼回事？」庚桑楚猛吞吐煙斗，弄得燈下淨是煙霧瀰漫；擺下煙斗，他說道：「唔！對，方才話扯遠了。這消息走漏的也太快了。那輪史教的銀衣主教不知打那兒聽來的，說咱們要建時光機器，就帶著一夥人來，硬逼著咱們把那篇什麼萬字廻錦文給刻在大柱子圓周邊上。那銀衣主教還放話，說什麼要是咱們不答應這樁事，日後輪史教的活人血祭就專找咱們幫裏頭的人下手。你說這像話嗎!?膽敢犯到咱們頭上，啐！要是幫主今天有二十年前那樣的狠勁，老夫就找生物堂口在吠咤沼澤裏放蠱，看不毒得那些邪教徒們個個人仰馬翻、兩眼朝天才怪！」說完，庚桑楚又咳得上氣不接下氣。「庚老，息怒。自個兒身子要緊。」司徒嘉拍著他背，忙說。「說來說去，還是這傳聞中的輪史害人。銀衣主教帶來的萬字廻錦文，相傳就是盛裝輪史巨書的圓筒外殼上所蝕刻的一道長籤詩。這廻文詩從任何一個字開始，順著讀、逆著讀都通；更妙的是不論取幾言格，押韻、平仄皆可有不同的韻律形式。有好論者詮釋這輪史廻錦文正象徵著輪史最深層的時空意義，要不然不會恰如史頁的首尾相接、循環一體，也不會像輪史每萬年出現人間一次般的正好有一萬個字。更有謎語狂千方百計想拆解這團團轉兒的廻錦文，說什麼誰能猜破這廻文，誰就能洞燭宇宙的先機。哎！古來爲輪史、爲廻錦文送命的，何止千萬。眞箇是作孽哦！」「這麼說來，輪史教徒是見到時光機器貌似輪史外殼才趕來的囉。」「沒錯。他們還想在大柱子上頭刻好廻錦文後，弄起個什麼神壇之類的來祭拜。那知道，拜咱們的大柱子事小，刻字破壞了機器的對稱完整性事大。替普勒的古文早已點明，旋轉圓柱會依計算結果而發生時間逆轉，得在理想狀態下才能完成。什麼刻字、灰塵啦，都是種干擾和破壞。所以時光機器還得在眞空的太空裏頭，冷卻到接近絕對溫度，才能進行。」



庚桑楚從椅子上站起，在房裏踱起方步來，說道：「這些個邪教徒其實根本是志在輪史，那裏是什麼刻字、祭拜等等無聊的玩意。他們妄想回到希寧一萬零五十年代，以現在的力量奪回過去失去的輪史。要不就超前到希寧二萬年，看看屆時輪史出現在何方，好現在及早做準備。他們竟然想縱橫古、往、今、來。眞是作夢！陳舵主還跟那銀衣主教苦口婆心的解釋咱們的替普勒大柱子只能讓人在未來和現在之間往返。要不是咱們幫主近年來慈悲爲懷，要大夥們做好公關，壓根就不必浪費這種唇舌。」庚桑楚取下夾鼻眼鏡，擦了擦，戴回，又說：「有探子傳來情報，說有輪史教裏的激進派認爲希寧從一萬年前的歷史走向就不甚符合輪史所言，而意圖藉時光機器回去改變歷史來配合輪史。」「這麼來豈非倒果爲因。」「何止如此，他們簡直昏了頭、失了心。都是智障啊！主智派多年來主的是個什麼智！這三江五嶽九區十八州，那一處沒有邪教，沒有號子暨耗子同盟，不是崇這就是拜那的族，眞正對學問下功夫的，怕只有咱們科聯幫了。唉！」庚桑楚再聲長嘆。司徒嘉將他從中央決策檔案裏見到的「以智反智、否定再否定」等主智的目的說了一遍。庚桑楚剔出煙斗裏的灰燼，說：「這可想而知。」換上新的菸絲，又沈穩的說道：「扯了這麼多幫裏的近況，該談談你的事了罷。」「刑部的楊按察使派我來查時光機器這事，」司徒嘉拿出那任務指示給庚桑楚看，「還要我來瞧瞧是不是有搞翻案之類的目的。」庚桑楚見後大笑道：「哈！哈！咱們可從不搞什麼翻案，只有輪史教才想翻整個歷史的案。咱們，就像幫主所說的，只想控制、控制時間罷了。這刑部恁地可惡，咱們非跟他們好好鬥鬥不可。」「聽說幫裏各堂口都正有行動在進犯刑部、御史台和都尉府這些機關。」「一點也沒錯。不過都只是些小動作唬唬那些狗官罷了。一來教他們明白咱們的厲害，二來，也是逼他們早日放掉關在他們籠子裏的弟兄。最可笑的是語言堂口侵佔了都尉府的軍令系統，他們還眞以爲那誰也看不懂的語言叫巴別語。哈哈！他們其實只要用古河洛話去讀，就可以通了嘛！可話又說回來，咱們也不想眞的和他們弄擰。」庚桑楚抽了口菸，又說：「他

們也還想利用咱們發展出來的科技。大夥彼此心照不宣，要眞扯破了臉攤牌，那鐵定是兩敗俱傷、玉石俱焚，那可是誰也不願。」「庚老，我這趟會被派出來，回去之後又會如何？恐怕跟棋很有關係。」庚桑楚瞪圓了老眼，道：「此話怎兒說？」

司徒嘉將事情的原本約略回溯了一遍：楊鯤在和彭百里下棋之時，授予他這案牘分析員該是巡察之責的外勤任務；還有，在收了嘲諷性的「對弈圖」後，彭百里對他未受過靈魂健康檢查起了疑心。庚桑楚聽完這話後，摘掉夾鼻眼鏡，放下煙斗，直抹著白鬚來回踱步。司徒嘉啜完最後一口香片，庚桑楚沈思良久，才冒出一句：「你什麼時候學會諷刺的，老夫可從來沒教過你！」司徒嘉一時不知怎麼回答。庚桑楚又說道：「這事看來跟棋沒啥相干。咱們先拿一些『大柱子二號』的簡單資料給你，你好回去交差。你眞要搞到什麼機密資料還是眞的弄成什麼破壞，回去會更啓人疑竇。放心，老夫會派弟兄暗中保護你的。切記，」庚桑楚貼近他的臉，低沈的說道：「千萬不可以去接受什麼靈魂健康檢查，他們會把你的底給全挖出來。只要有人逼你去，就馬上呼救，保護你的人就會立刻出現。明白嘛？」「明白！」司徒嘉說。

司徒嘉在林子裏停留三天，時光機器天天在作不同的測試。離去前，庚桑楚挽起司徒嘉的手，交給他一盒牒片和一袋資料，輕輕拍著他的手背，老眼流露著淚光，要他此去多保重，要是有個什麼萬一，就快快回來叢林，幫裏會重新替他安排的。司徒嘉在抱拳辭去時，心頭又是一陣酸意。他總感覺到庚桑楚像是他父親般，司徒靈在他印象中，從來只是張戎裝照。庚桑楚待他，情同父子。當初司徒嘉在叢林裏迷路，是他指點迷津的。入了科聯幫，也是他教導幫裏的規矩和功夫的。



離開廣場，回首那在陽光下閃爍的時光機器。物理堂口爲避免刑部尋上門來找麻煩，提早結束了測試，正將「大柱子二號」移至別處準備裝載後發射到太空軌道上去。銀衣主教爲首的紫袍輪史教徒和斜襟長髮的崇陽族，仍在一旁各行祭祀、作法。司徒嘉拿出掃描羅盤，正要步入叢林，那呼蘭族土著胡義申突然自樹後跳出來。司徒嘉驚魂未定，忙說：「你，你不是不帶回程的嗎？」胡義申歪嘴叉腰，笑說：「刑部要俺帶路來，嘿！嘿！科聯幫要俺帶回程去。」「你究竟是奇數次還是偶數次的反情報員啊？」「那得看從那邊來說，」胡義申拉著他且走且說道：「那邊配俺銀子，俺就替那邊兒做事。什麼奇數偶數都沒個準兒，一切都看配。」

6

回到城裏時，辣雨仍綿綿地下著。坐在磁浮黃包車上，司徒嘉一路盤算著該如何避過靈魂健康檢查，想著小閣樓上那面漏水的牆會腐蝕的怎麼樣。

剛進房門，司徒嘉就被跟前的景象嚇呆在那。所有的抽屜都被掀開，那口五斗櫃裏的古物全數翻了出來，瓷器碎裂一地，字畫被扯個稀爛，那片登月小艇儀表板扔在牆角邊腐蝕在雨水灘裏，陽台上的鴿籠遭人以雷射槍轟成灰燼、碟片篋不見踪影、書架上的檔案全被搜走……。他自垃圾桶裏檢起父親司徒靈的相框，祖父司徒漁的小銅像滾落到他脚邊。「怎麼！在找這塊東西是不？」彭百里自門後一個觔斗跳出來，手裏仍耍著高速雙節手銬，笑道。「是你幹的！」司徒嘉咬牙切齒，怒罵聲還未落完，雙手就被激射過來的手銬給銬上。門口衝進兩個黑影——一個在躍起的空中，另一個在閃身至五斗櫃後——雙雙被彭百里的雷射槍轟成齏粉。空中那個在漲散的粉霧中，還剩一截持槍的手掌，掉落沙發上。彭百里收緊手銬，司徒嘉一個踉蹌跌翻在地。「想不到你這生化人奸細，還要人來保護：」彭百里扣緊手銬鍊條的一端，怒斥道：「你不是還要聽我好條子要件的最後十條嗎？走！跟我回司裏去。」彭百里見司徒嘉

眼望著地上殘破的相框和小銅像，又說：「你還眞以爲你有這麼個爹，有這麼個祖宗不成。你也被騙的太過分了吧！」

「你也被騙的太過分了吧！」楊鯤對司徒嘉作完初步的靈魂健康檢查後，在審訊時也同樣說了這麼一句。「我們老早就注意到你了。你的一切，我們統統都查過。你那些收藏的古物、祖父銅像、父親照片、在什麼古遺址上與同學合拍的相片、大學畢業紀念册等等，你知不知道，全都是假的啊！都是科聯幫搬來給你當作記憶的道具用的啊！」「你胡扯的才離譜，」司徒嘉在受審座上大叫道：「我對過去一切的一切，記得都很清楚。那條我收藏的丁字褲，是大二那年在一處充滿輻射塵污染的小島上冒死挖掘到的。那塊古戰車履帶蹄片，是大四那年在極崙叢林裏探尋古帝國人民大會堂遺址的時候所撿到的。我每件古物，都可以告訴你是怎麼來的。我從小到大的照片都還留著，我小時候……」「不必提你小時候，」楊鯤大吼道：「你沒有小時候。你被科聯幫生物堂口製造出來時，就是現在這麼大個兒，你就被派來刑部臥底。你甚至根本沒唸過什麼考古系。你腦裏所有的記憶都是科聯幫灌輸給你的，都是用存進去的。你身邊的道具配合你的記憶，讓你信以爲眞。」「笑話，」司徒嘉苦笑道：「我那些同學難道也是道具不成。」「你常聯絡、常見面的只有兩三個，對其他同學就印象模糊了，對吧！我告訴你——那幾個也是生化人！你們所存的記憶，部分是共同的，當然可以相互印證。他們也會一個個被我們逮捕。還有，」楊鯤在審訊桌後，遞給司徒嘉一杯茶，冷笑道：「你們都愛喝茉莉香片，對吧！」「當年，我們這夥都是學校茶藝社的同好。」「那是共同被制約的習慣，這個庚桑楚也太沒創意，雖然

造出幾個出身背景都不同的生化人，在這點小嗜好上却變不出什麼花樣來。」「這不可能，」司徒嘉腦裏浮現庚老爲他沏香片的神情，「這絕不可能！」司徒嘉眼裏充滿血絲，猛搖著頭說。「仔細回味回味你的記憶吧，你的記憶漏洞百出，只有來刑部這段才是眞的。我們查過，歷史上根本就沒有什麼司徒漁、司徒靈這等人物。四十年前，反智派都尉府的前尉官可不叫司徒靈，而希寧第二千七百三十二次民主運動裏，也根本沒有司徒漁這樣的領袖。」「這你就錯了，」司徒嘉狠力的笑道：「我祖父司徒漁的牌位，還供在義烈祠裏。」楊鯤輕輕搖著頭，看著司徒嘉，微微的嘆息，冷笑道：「那是科聯幫不知什麼時候，偷偷給擺上去讓你看的，我們發現後已經拿掉了。哎！」楊鯤再聲長嘆：「你是庚桑楚的第一件作品，難怪他對你如此用心良苦。只可惜他還是掛一漏萬，忙中有錯。」

楊鯤見司徒嘉面無表情的瞪著自己，又冷笑道：「你當然不會相信我所說的。你記憶中的過去都這麼眞實，像是一步一步、一天一天這樣度過來的。我說你的記憶是被別人像輸入電腦程式般的一點一滴的存進你腦裏，你自然會覺得荒謬至極。生活的周遭和記憶的一切配合得這樣好。比如說，你額頭左邊那道疤痕是小學四年級跟同學打架時所撞傷的；你收藏的那條丁字褲是大二那年考古所挖到的，還有照片爲證……。沒錯，都很眞實。但，你怎麼知道那是眞的！你怎麼證明？」「這，無須證明……」司徒嘉喃喃的說。「你當然覺得不證自明。你就像那全像立體象棋的棋子，只是光影的組合，在衝鋒陷陣廝殺敵方時覺得自己是那樣的眞實、那樣的自主。可是仔細回味你的記憶，那裏面充滿著漏洞而且互相矛盾。你出生便失怙，而帶著你逃到大荒野區去的母親，在你十歲時去世。你從小就自力更生，靠打零工賺錢，吃盡了社會不公不義種種現實的苦頭，埋下日後參加科聯幫反動組織的因子。後來在十八歲那年，因爲母親的勸導，以考古系爲第一志願，考進了大學。喂！」楊鯤拍案問道：「你母親怎麼死而復生！這你怎麼解釋？」「我……母親，托夢告訴我的。」司徒嘉囁嚅說道。「胡謅！

剛才靈魂檢查沒有這點。不要想重新詮釋你那無聊又荒謬的記憶。你再想想看，你以爲你十二歲那年夏天在街上擺地攤，但實際上那年整個夏天辣雨過量，洪水氾濫，到處積水成災。你怎麼可能……」司徒嘉滿頭大汗，低著頭喃喃自語：「古人昆德拉說得好：『人與強權的鬥爭，就是記憶與遺忘的鬥爭。』……」他忽然抱頭大吼道：「不要對我搞否定再否定那套，不要推翻掉我的過去，不要……我只是記得不清楚而已，我不是生化人，我是眞的……」「沒錯，」楊鯤仰天狂笑道：「我們就是要否定掉你的記憶，正如你才完成的六君子翻案一樣。天下沒有什麼事是不能否定的，也沒有什麼絕對眞的假的。歷史就是群體的記憶，就像人的記憶般，是主觀和客觀的混合物。你額頭上的疤痕、你考古挖出來的丁字褲、你祖父的小銅像、父親的戎裝照、你送給彭百里二萬四千多年前的一幅『對弈圖』等等，都是過去客觀的沈澱物；只要主觀心理認同，能和客觀物質之間相互印證，人就會相信他自己的記憶，社會就會相信它自己的歷史。但常常心理和物質會發生矛盾，記憶本身也會出現漏洞。於是人要不斷的遺忘、不斷的修改自己的記憶、甚至被別人洗腦。社會要不斷的翻案、不斷的重訂史頁、重寫教科書。記憶與歷史不斷的修改，是人類活動永無休止符的雙重奏。歷史上不也有什麼古史辨之爭，連古人都不可靠。什麼是眞的！其實，都只不過是種心理的新陳代謝罷了。」「極端的虛無主義！而你只不過是想替我洗腦而已。」司徒嘉漸漸冷靜下來，不屑的說。「倒也未必，」楊鯤將頭髮向後抹了抹，嘴角泛起一絲笑意，說：「我只是要讓你知道——你根本不是人。聽著，我話還沒有說完。如果社會的歷史可以等同於個人的記憶，權力的結構也可類比於生理的組織。就像人的記



憶只有大腦可以更動，社會群體的歷史也只有掌權的首腦才可以變化。當然，反過來說也通：誰可以改變歷史，誰就掌握了權力。科聯幫就是深深懂得這道理，」楊鯤俯身向前，將臉貼到司徒嘉面前，陰沈的說道：「他們煞費苦心的造了你這樣一個生化人，不但是要展現生物堂口的科技功力，也並非只要你來刑部這裏臥底，幹些情報這些小事。嘿！他們是要試試看能不能建立一個人整個的過去、心理，還有全部的記憶。雖然破綻不少，也被我們給揭穿。但我們不講，你自己也不會知道。你這科聯幫的處女作，大體還算是成功的。」楊鯤不理會司徒嘉正滿臉蒼白的瞪著他，手指敲打著桌上的大紙封，繼續說下去：「創造個人的記憶還不算什麼，科聯幫想造時光機器的野心可更大。我不必看你的靈魂健康檢查報告書，也猜得出爲什麼他們一拿到替普勒有關破壞因果律的古論文，就急急忙忙的動手做起來。庚桑楚已經說得很明白，還不是想藉著在時空中穿梭眞的去改造客觀歷史。他們講的什麼在時間中控制來控制去，說穿了，不就是要奪權。科聯幫這批流氓，妄想上天下地、古往今來、無所不包，既想創造個人的記憶又想掌握全盤的歷史。最近他們和輪史教掛鉤，不就是想搞這套！」

楊鯤越說越激動，抓起桌上的紙封，跳起來口沫橫飛的喊道：「其實大夥手段不同、目的卻都一樣。我們搞翻案，在心理上動手腳。科聯幫造時光機器，想改變物理。輪史教尋找失落的輪史，迷信那輾子狀的史書具有重掌宇宙一切的力量。崇陽族只想閹割所有狀似陽物的東西來供奉，包括圓柱形時光機器，以爲那就得到了時空和生命，以爲這樣生活就有目的，生命就有了意義。」

「夠了，夠了！」司徒嘉猛搖頭，說：「你長篇大論就只是想說服我相信自己是生化人。告訴你，我絕不會相信的。」「我知道光用講的，你不會信我的話。」楊鯤拆開那一直放在桌上的紙封，抽出一張照片扔給司徒嘉，說：「你從沒拍過頭部的斷層掃描照吧，這張就是我們剛才在替你作靈魂檢查時順便幫你照的。見到你頭部中央那小塊金屬片了沒!?告訴你一件事，你們這批生化人有兩種特

徵可供辨識。第一是，你們都嗜好喝茉莉香片；第二是，雖然生化人每件器官都與眞人無異，但有一樣是科聯幫目前還造不出來的，那就是——腦下垂體。新一代的生化人，至今仍是以生物晶片來代替。」楊鯤丟了第二張相片給司徒嘉，又說：「哪！你看，這是那晶片的放大照。」

7

庚桑楚在一個月後，帶著幾個司徒嘉當年在生物堂口同門的潑皮、搗子，聯合電機堂口和物理堂口的幾個練家，以超小型積體機械人撂倒了牢房裏所有的獄卒和牢頭，以人造迷你黑洞吸食掉防雷射砲的鋼造牢門。庚桑楚在扶起滿嘴囈語、分不清陽具和歷史、記憶與時光機器混淆著說的司徒嘉時，費了些勁才撐開他緊捏的手指，扔掉那抓了一個月的斷層掃描照片。「庚老，」司徒嘉迷濛中看清眼前的白髮老人後，呢噥著：「今年是希寧一萬九千八百零四年，我沒記錯吧……。我習慣喝茉莉香片，是因爲庚老您……您愛喝茉莉香片，是罷！」庚桑楚摘下夾鼻眼鏡，老淚縱橫，只說：「可憐的傻孩子，你怎能把那兔崽子的鬼話當眞呢？」

作者簡介

鄭文豪，出生於民國51年，東吳大學物理系畢業，現在美國馬里蘭大學攻讀物理博士學位。早在高中就讀時，即在校刊上發表科幻小說，嶄露頭角甚早。作品散見各報刊、小說選集，計有〈無爲有處〉（收於《當代科幻小說選II》，知識系統出版）等。

下期預告

《魔鬼總動員》《銀翼殺手》原作者

菲利普·狄克專輯

菲利普·狄克是美國科幻文壇的一位奇才，《幻象》第五期將刊出《魔鬼總動員》原作〈記憶總動員〉及狄克的力作〈第二變型〉等精彩短篇。

自己動手做動畫

如何構築一座「島」

兩位寫科幻小說的牙科醫生范盛泓和陳文傑一頭栽進了動畫的奇幻世界，下期他們將根據自身的經驗，與您暢談利用電腦套裝軟體自己動手做動畫的苦與樂。

耿恩教授談

什麼是科幻文學

美國科幻學者耿恩教授深入剖析什麼是科幻文學，見解精闢，喜愛科幻文學者不可不讀。

另外，還有許多精彩的文章、漫畫等等，以及「一字小說」趣味徵稿，敬請期待！

兩部電影大家看

您看過《魔鬼總動員》(Total Recall)和《銀翼殺手》(Blade Runner)嗎？您喜歡它們嗎？《幻象》第五期將推出這兩部電影的小說原作者菲利普·狄克專輯，歡迎您把對這兩個電影的觀後感寫下來，寄給我們；合適者，我們將在第五期上刊出。文章不必太長，一千字以下或兩千字以內均可。來稿請在信封上註明「影話」，於三月二十日前寄至：

台北市 10746 廈門街113巷17-1號2樓

幻象雜誌

〈腔〉導讀

◎葉李華

編者按：第六屆張系國科幻小說獎(民國八十年起將改成「世界華人科幻藝術獎」，擴大為小說及漫畫獎)本期選刊的兩篇，均為獨特而創新的傑作。讀者細細品味〈茉莉香片〉，當覺滋味無窮；同時，我們特別邀請同為科幻獎作者的葉李華和鄭文豪為〈腔〉作導讀及評註，與您一同探索「腔」的幽微世界。

1

民國七十三年時報文學獎增設科幻小說獎，是台灣地區第一次正式舉辦的科幻小說比賽，也就是後來世界性「張系國科幻小說獎」的前身。奪得首度首獎的兩位科幻新星，一位已是當今台灣最熱門的千手作家張大春，另一位則是專攻科幻，始終默默耕耘的范盛泓。

盛泓當年的得獎作品〈問〉，以電腦科學與未來學為科幻因素，進而探討人類理性與感情的矛盾，以及東西方思想的基本衝突，是中文科幻小說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我在七十六年寫的〈無盡的愛〉，便曾受了〈問〉很深的影響。

由於盛泓本行並非寫作，而且堅持慢工出細

活的原則，所以至今「竟然」只完成了四篇作品——依序是〈問〉(收入知識系統出版公司的《74年科幻小說選》、〈腫瘤〉(收入《75年科幻小說選》)、〈α〉(77年)、〈腔〉(78年)。重質不重量到這種程度，只好承認輸給他了。

醫學院的背景，使盛泓對於生命科學有獨到的見解與詮釋。因此在〈問〉之後，他就決心另闢蹊徑，故意避開與電腦有關的題材，致力創作生命科學方面的科幻小說。〈腫瘤〉、〈α〉、與〈腔〉，便都各有一個如此的背景和主題。

〈問〉與〈腫瘤〉的時期，盛泓仍在進行小說形式的嘗試與摸索；雖然已做到了文字和技巧的圓熟，但就是獨缺一份個人特有的風格。然而盛泓畢竟是深具潛力的作家，「很快地便知道以簡馭繁，不再被繁雜的細微末節困擾」。最近兩、三年間，他終於找到自己獨一無二的表現手法，寫出了眞正的代表作——〈α〉與〈腔〉。

(〈α〉爲〈腫瘤〉的續篇，《幻象》將擇期刊出，由張系國先生親自導讀，敬請密切期待。)

2

〈腔〉是一篇非常詭異的小說(不過〈α〉更怪，等著瞧就知道啦！)，讓人第一次閱讀時不禁感到「臨腔涕泣，不知所云」，只能模模糊糊勉強抓住一個梗概。〈腔〉表層的故事，講的是一位瘋狂科學家誘姦／綁架女性舞者的詳細過程。然而，「腔的結構」眞的就這麼簡單嗎？當然不可能！

身爲「張派」的大弟子，盛泓始終抱持著「以文以載道爲己任，置小說賣座於度外」的大無畏精神。因此他的每一篇作品，都必經過千錘百鍊、去蕪存菁(只不過這年頭，小說的賣點常常就是「蕪」)，寓意與層次一定都相當豐富。我每次讀他的小說，總會抱著吃橄欖、啃甘蔗的心情，努力地一再咀嚼、反芻、回味文中的一字一句。每多唸一回，便會多領略一些其中的微言大義；順便偷學一點小說技巧——兩不吃虧。〈腔〉也不例外，讀了十幾遍，又翻了許多參考書，總算是堆積出不少心得，這才敢動筆寫這篇導讀，爲范師兄的大作當開路先鋒。

雖然〈腔〉的基本架構非常簡單，全篇只有兩個角色——男人與女人(甚至連名字也沒有)；場景也僅有一處，就是那個奇妙無比的空間——腔。然而就小說的結構而言，這篇七千多字的短篇却複雜得難以想像——盛泓故意將許多意象與寓意重疊糾纏，僅留下極少的蛛絲馬跡讓讀者抽絲剝繭。這固然是一種相當高明的小說技巧，却也很容易造成閱讀時的干擾與障礙。下面我只好試著將自己抽的絲和剝的繭重新整理舖陳，看看能不能排出一個比較淸晰明白的脈絡。

3

〈腔〉給人的第一個印象，是作者試圖藉著這篇小說探討兩性的某些生理與心理問題。因爲「腔」(cavity)本身就是一個意象化的空間，可以解釋成女性子宮的「擬物化」。在故事進行中，腔發揮了許多奇特的功能，也正好對應於子宮孕育胚胎的複雜過程。而且敍述故意採用逐日記敍的方式，讓主要的故事發生在〔1日〕與〔28日〕之間，顯然是代表女性生理的一個完整週期。(我當然知道男性也有類似的週期，只不過實在太不明顯，所以只好專拿女性開刀。並非沙豬心態作祟，特此聲明！)而在小說末尾，一下子跳到了〔299日〕，則是孕婦十月懷胎後即將臨盆的日子。(以分段符號表現小說的部份涵義，這種手法似乎有愈來愈盛的趨勢。)

因此，我們可以得到一個最微觀的詮釋——將男、女主角視爲精子與卵子，整個故事就成了受精過程以及胚胎在子宮內發育的「擬人化」——♂與♀的「愛之舞」。

在表層故事與微觀模型之間，〈腔〉還有許多層次的意義與意旨。破解這些深層結構的密碼，則在幾個關鍵性的字句上。所以我們向更深的層次挖掘時，一定要步步爲營、草木皆兵，一字一句都不能輕易放過——寧可錯殺，絕不輕饒，務求把它們一個不剩地全部「遣返」成本來的面目。

第一層：男人曾說過如下幾句話：「肉體就是符號，有不同的意義。」〔1日〕「我只是摒棄古老的意義，賦予這符號一個範圍更廣的『意義所

指』……人類有理性，足夠重新定義肉體……」〈27日〉。

由這兩段相互呼應的陳述，再對照整個故事的架構，我們便可領悟〈腔〉所要表達的一個抽象思想——生物體本身（人體、精子、卵子，甚至基因）都是自然界的一種「符號」，而賦予這類生物符號象徵意義的，便是所謂的造物者或大自然或道——「祂」的意旨完全決定了生物的屬性，使得各種生命形態各得其所（「乾道成男，坤道成女……」）。然而，一個最大的問題是，身為符號本身的人類具有高度智慧、理性與自由意志，難道自己就不能重新定義自身的意義嗎？小說中男主角的努力，便是一個生命符號追求絕對自由的過程，這可說是〈腔〉最深一層的哲學意義。

其實這類現象，在現實世界中早已相當普遍。像是接受變性手術，男變女、女變男的變性人；還有未曾動過手術，打扮起來却比女人更女人的人妖，全都是這一類向造物者挑戰的生命符號。

張系國在〈不朽者——代序〉《遊子魂組曲》中提出的「符號生命」，則剛好和這裡的「生命符號」遙相呼應——「其實人塑造任何符號系統，規定人際關係時，罪惡的種籽即已埋下。任何以符號代替生命的努力，都可能導致罪惡。人的原罪，就是偷食智慧之果，創造了符號。但符號却是唯一能不朽的……」

第三層：另一個比較具體的詮釋，是將男女主角視作真正的人類，看看男主角到底在變些什麼把戲？〈4日〉中，有如下的對話：「你究竟在對抗什麼？」「本性……」「你企圖改變牠們？」「我只是不願相信；這是牠們唯一的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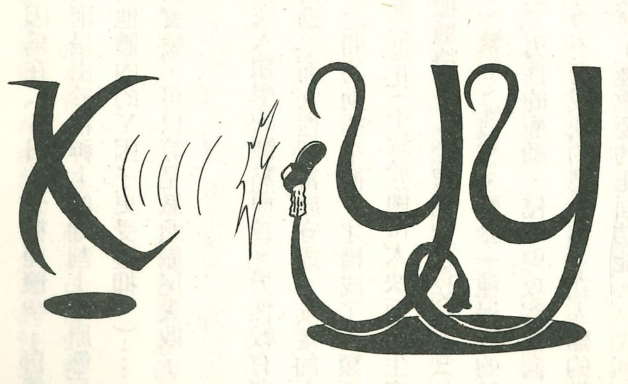
到了〈27日〉，女主角終於明白：「因此你培養（我的）原慾，再利用條件反射淨化肉身能指，以便重新定義牠？」男主角則回答：「生命雖經長久進化；但肉身始終被強勢的雌性生殖意義所盤據，相對的雄性理智仍不具意義！」

從這幾句關鍵對話，配合男女主角各種「肢體語言」所表現的意義，以及「腔」在整個過程中的角色與功能，我們便能推出這篇小說最重要的中心思想——原慾的淨化。

就生理學與心理學的觀點而言，男女兩性的分別其實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除了性染色體與生殖系統是較明顯的區分之外，其他許多生／心理的細節都非常難以捉摸。例如女性體內也會分泌男性荷爾蒙（睪固酮），而且還在性愛方面扮演著很重要的角色；反之亦然，女性荷爾蒙（動情激素）也普遍存在於男性體內。

根據遺傳學所公認的理論，性別的決定由染色體控制——女性為xx，男性為xy。用比較不嚴密的說法，可以把X視作女性成份（隱性），Y視作男性成份（顯性）。因此，男性的xy仍舊具有一半隱性的女性成份，正好應證了「男人的一半是女人」這句話。所以說，xy實在不能算是「純粹的男性」——yy才是！但這種第三性的人類為何沒有在進化過程中出現？如果有人在實驗室中把「牠」製造出來，會產生什麼樣驚天動地的變化？這些問題便是〈腔〉的主要科幻因素。故事中的男主角，認為yy型的人類完全剔除女性因素，不會再像xy那樣隱隱地受到母性與原慾的牽制；理論上說來，這種名副其實的「純陽之體」，一定會比普通的男性更加「雄壯威武、勇猛頑強」。因此男主角打算從「修身」做起，想要去除自己體內那一半女性的隱性特質，讓自己脫胎換骨，淨化／進化成一個純粹的「男人」。

男主角的瘋狂計劃，第一步是先製造了一個



（圖／李麗華）

古怪碩大的儀器——腔，用這個腔來模擬人類的子宮。第二步，便邀請(誘拐)女主角來到腔中，趁著她在舞蹈的時候，利用腔來攝取、記錄她的一切女性特質；並以此爲參考，形成一個「濾網」(腔貪婪地吸收資訊；在空間複製那些炙人的圖騰〔14日〕)。等到一切準備妥當，男主角便讓腔開始模擬逆轉的受精過程(受精：X＋Y＝XY，逆轉：XY－X＝Y)，希望利用這種機制將他體內的女性因素完全「濾除」。

結果如何呢？男主角如願修成了純陽之體〔27日〕，「似乎已經擺脫原慾，成爲化外的生命」，但是沒過多久，「身上所有系統也逐漸停擺……人類平凡的肉體；終究無力承擔那種單純。」

在男主角奄奄一息的時候，還是靠著女主角的母性關懷，才及時將他自死亡邊緣救回。但是這樣一來，却讓「女人牽引來的原慾」重新貫注他的體內，使得兩人終於永墜情慾的深淵。

故事最後，「他們從此一起生活(終成眷屬啦)。但男人不是科學家，女人也不再跳舞(都失去了原創力)；兩人都莫名地痴肥臃腫(一點也不「莫名」，女人因爲在〔5日〕受精而懷孕，自然會臃腫；男人則是由於精神上的閹割——原慾反撲的結果，使他體內的Y因子更受壓抑。)……」所以這個瘋狂實驗，可以算是徹頭徹尾失敗了。

第≡層：從人類學的觀點而言，男性較有開創、前進的衝勁；而女性則富於守成、安定的力量。由於兩者之間的動態平衡，才構成了人類兩性社會的「緩漸」進化(不致於衝得太快而發生意外)。女性的種種特質，較爲接近生物的原慾(包括存活、生殖、繁衍、性愛)，屬於一種保守的勢力，正好牽制了男性的衝動、侵略與攻擊傾向，是一個正常社會不可或缺的穩定劑；在人類的進化過程中，發揮了極重要的正面功能。

如果眞的出現了yy型的人類，「Y他們」因爲體內沒有任何制衡，一定會變成一群最「飆」的超人，對女色、財富與權勢更會表現出極度的無饜貪婪；但是拼命飆的結果，最後却一定是害人害己、自取滅亡。(希特勒與墨索里尼、格達費與哈珊……莫非都有部份的基因突變？)

就這個角度而言，yy的敗亡宿命反倒是造物者對人類最大的恩寵。

第≡層：任何一個(抽象或具體)的系統，也永遠是兩種力量在其中互相制衡——汽車必須能加速能煞車、機器要可開可關、人民的權力也應該是能放能收……這已頗有陰陽兩極相生相成、相互消長的味道。在所有的政治鬥爭中，也一定是鷹派鬥鴿派、激進派鬥保守派、改革派鬥守舊派。男主角對於純粹男性的追求，其實也可以作如此的解釋。

如果在某種情況之下，有任何一方取得了絕對優勢，系統必然會趨向異常的運作。可悲的是，中國歷朝歷代的政府，長久以來都是一個「超穩定結構」；始終由頑固封建的勢力高占上風。所以百日維新的六君子終被處決，高喊「老年人交棒子」的李敖身陷寃獄，要求民主的大陸學生化成履帶下的肉醬，象徵台灣學運純潔赤誠的野百合被一而再、再而三地焚毀破壞……也許是我走火入魔，竟然會在男主角「散瞳、脫糞、脫尿；成爲一團爛泥」的身上，看到了中國人幾千年無休無止的悲劇與噩運！

第≡層：男女主角的結局——從此不快不樂地永遠生活在一起，則是作者對於愛情與婚姻(家庭、家累)的一種嘲諷，影射愛、慾足以「閹割」男性的雄心壯志。正如海明威的名言：人結婚以後就全垮了——《世界沙豬語錄》第37章第1節。說得更明白一點，就是盛泓自己也很相信「紅顏禍水」的理論(只不過男人偏偏都愛在這游泳)，沙豬本色到此終於表露無遺，眞不愧是「張派」的大弟子！

第≣層：小說最後一段，寫的是男女主角的愛情(肉慾？)結晶終於成形(眞像電影〈二〇〇一年〉的結尾)。這個「新人類」還未出世，就已經開始在「試圖掙脫什麼」——已經可以算是原罪的象徵了。

原慾爲使生命存活，不得不限制生命的種種自由；如果禁制盡除，生命終將在刹那的快感後

灰飛煙滅……但不自由，却又毋寧死，其然，豈其然乎？生命就在這種弔詭的兩難矛盾中，痛苦無奈地世世代代延續下去……

4

〈腔〉的小說技巧與表現手法，大概也只有鬼斧神工差堪形容。全篇文字節奏明快、聲調鏗鏘，近似散文詩體，是最靈活、最上乘的小說文字。其中，對於各種舞蹈動作的描寫尤其精彩——筆力遒勁、刻劃生動，充分掌握了舞蹈藝術的精髓，使男女主角的舞姿眞正做到「躍然紙上」。有許多「高難度」的動作，簡直已經從「舞」進入到「武」的境界了。

盛泓在動筆之前，一定下過一番苦功，參考了許多舞蹈的專門書籍，才能如此成功地將舞蹈藝術轉化成文學語言；創造出一個活靈活現、栩栩如生的「紙上舞台」。而且更藉著科幻的手法，在這個舞台上表現了出神入化的「特殊效果」——將固、液、氣的三態界限打破（有點〈海的死亡〉的意象），使舞姿動作皆能凝結停滯在空間中，開創舞蹈藝術未有之奇；唯有電影特技可以比擬，更令人不禁想起還珠樓主式的武俠小說（文中多次出現的「拖曳殘影」，便顯然脫胎自《蜀山劍俠傳》的「舞劍成盾」）。在科幻小說中，將科技與神話、武俠與科幻、傳統與未來巧妙地融成一體，正是「張派武學」的正宗心法。

5

最後，我想要討論一個很有趣的問題——爲什麼男主角（其實就是范盛泓）要選擇一位女性舞者進行實驗？到底她的舞蹈在小說中佔了多重要的地位？如果改換另一位職業婦女，效果究竟會有什麼不同呢？

我個人的想法，認爲可以分兩方面來討論這個問題。就小說本身的藝術表現而言，因爲舞蹈是力與美最完美的結合，可以營造最佳的「視覺效果與動感」，因此舞者應該是最爲討好的角色。如果換成運動員或「俠女」，恐怕就太陽剛一點；若是改用歌者、畫家或女作家，却又嫌過於靜態呆板。不過我倒想到了另一位挺合適的人選，那就

是做進出口貿易的上班小姐，事實上也許還會更切題些；可能是因爲某些技術上的問題，所以最後才終於由舞者中選。

另一方面，根據性心理學的觀點，舞蹈本身便帶著一些性的暗示。許多人喜歡欣賞敏捷、矯健、韻律、流線的動作——這種喜悅的情緒即爲一種輕度的性興奮，稱爲「動作戀」，而舞蹈正是此類動作的極致。因而有些心理學家，將舞蹈視爲「肌肉的性愛」或「皮膚的性愛」。在原始部落間，舞蹈更是擇偶的一個重要因素；最近愈來愈熱門的巴西民族舞蹈黏巴達／黏趴搭，不是也被衛道人士斥爲「穿著衣服做愛」的「禁舞」嗎？

6

整篇都是好話，〈腔〉到底有沒有缺點呢？當然有啦！最不可原諒的缺點就是太深奧了，害我這篇導讀寫得尾大不掉，簡直喧賓奪主功高震主！偶一爲之可也，范師兄！

腔

⊙范盛泓

腔?嗆!

——細細「品味」「腔」的人,會發覺,

呣!並不嗆!

——鄭文豪



0日

男人是動物行爲學家,

女人是舞者;

兩人有一個約定。

1日

男人帶女人到約定的地點;女人好奇地環視整個場地。

——很寬敞;但是照明不夠,視野受到限制。

——不!在腔中不用照明。

——你稱呼這裡「腔」?

女人試探地在其中活動;感覺到一種異常的氣氛,她猜想是光線的緣故。

——沒有光線,如何觀察場中的活動?

女人說完;更加快腳步,擺臂、旋轉、騰躍。但就在同時,她彷彿看到透明的空氣被撕裂,牽扯出一道道的波痕。她驚奇地望向空中,試著再踏足旋轉;這一次她更清楚地感覺到,自己的動作竟如水波般擴散整個空間,久久不散……

——你在房間內裝了什麼?

——你猜得沒錯!這個空間是活的,能夠攝取其中所有的動作;所以不需用視覺觀察。

男人接著舉起雙手,變魔術般在空中比劃;他的身體也跟著急速顫抖,彷若在進行儀式。透過這些複雜的動作,女人感覺到有一個奇異的空間被編織出來,快速地向四方蔓延;轉瞬間,她便陷入那突兀的空眩……女人試著平衡自己的身體,卻發現自己已經找不到房間;雖然透過暗淡的光線仍然看得見那個房間,但她無法碰到!

女人不斷跌落……不過她很快便了解;其實自己正以流暢的動作在場中急舞!雖然感覺不到地板的存在;但她知道,一切眞實的訊息都在翻滾之中巧妙地卸除。

女人頓悟!

——催眠!你利用催眠控制我!

——沒錯,「腔」正是一組精密的暗示儀器;它能接收其中物體的動作,並精確地算出所暗示的方向與動勢,進而釋放原先被侷限的動作。

——你是指這個房間能洞悉人的心意;並主動爲他完成動作?

——正是如此！

男人弓身展開雙臂，空氣中立刻充斥一股勢力，托住墜勢。霎時，女人發覺房間不再是幻覺；回復成為一個眞實，陡地向她的身體索求驗證！

女人再次面對眞實，重重撞擊冰冷的地板；男人則蹲身緩衝，輕鬆地著陸。

——人們所堅持的眞實，往往就是最大的謊言。

＊ ＊ ＊

——肉體就是符號，有不同的意義。

——你在尋找肉體的意義？

——肉體自然有定義，例如這記錄……

男人再次揚手，空氣溶解了他的手勢逐漸陰涼潮濕……在空間的角落，女人發現一組朦朧的線條緩緩地扭動，在空氣中烙上模糊的軌跡，就如一幅活的抽象畫。

周遭逐漸變冷，那組動作圖案也跟著遲鈍、黯淡、僵化……重重陰霾掩蓋住女人的感官；隨即空氣開始龜裂、瓦解……女人埋在冰冷粗糙的空氣之中，不由地掙扎起來，但窒息的氣氛卻讓她無法動彈。

不知過了多久，空氣廢墟中重新出現裂痕；一組新的動作緩緩剝離，兀自糾纏伸展。

男人告訴女人那是蛇蛻變的記錄；女人審視空氣中蜿蜒的動作，宛如鑑賞一件巧奪天工的藝術品。她十分訝異，那麼單純的動作，竟能夠傳達如此強烈的訊息！

2日

女人獨處，重新面對自己的肢體……

她領悟到：空間原本沒有性格，關鍵在於自己的行為。移動可以勾勒出空間背景的風貌，顯露特質。

於是女人舞。起初，她只在空間製造出一組組騷動；隨後，「腔」在她周圍堆砌出濃淡不同的形狀，如佈景般襯托著舞者……而她的移動也逐漸被「腔」精確地掌握，舖陳在舞者肢體尚未到達之處；高亢的情境開始在空氣中流轉，舞者便藉此醞釀想法！就如乘著肉身的滑翼，舞者翺翔

在幻想中……但她仍無法駕馭那些強勁的動作氣流；一旦加速的動作激烈地衝撞推擠肢體，她便會因為力竭而失速。

女人畢竟是舞者。很快地便知道以簡馭繁，不再被繁雜的動作困擾。反覆練習之下，女人終於能輕易地暗示「腔」，並熟練地挪用「腔」中材料完成動作。接下來，舞者幾乎以為自己已經超凡入聖；甚至只要極細微的肌肉關節變化，她便能明確地讓「腔」重塑自己的意志。於是她盡情地模擬各種飛禽走獸，討好地表達喜怒等不同情緒；一幢幢激昂的形狀在「腔」中澎湃……她從未發現肢體能表達那麼多的情緒！

舞者著魔地舞……

＊ ＊ ＊

——你瑣屑的想像不能代表肉體；你不過在凌遲牠罷了！

男人重新釋放腔中的記錄。只見空中飛舞著舞者各種肢解的動作；但舞者卻無法重新拼湊出當初的意念。誠如男人所說；她的詮釋甚至還不如一隻飛翔的蚊子！

女人茫然站立腔中，試圖攫取任何有意義的形狀；但襯著漫天亂舞的線條，舞者卻顯得荒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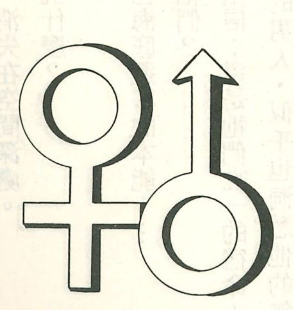
腔究竟渴望什麼？

4日

這天女人看到了男人的舞；

她提早來到腔中，發現男人已在守候。她不敢打擾，只是站在角落。

男人表情嚴肅，似乎要和某種重要性格接觸；女人隨即發現男人等待的目標從無限遙遠緩緩推進……她可以感覺到漸漸加強的壓迫感；是



由許多相同單位所構成的勢力，整齊地朝著特定方位移動。

男人站在動作前方企圖阻攔；那力量似乎也察覺到，雙方對峙。隨即為首的動作從隊伍中分裂，向男人試探；男人張開雙手與其遭遇……雙方衝撞、扭纏在一起；男人不斷改變形狀與力量，逼退那個形狀。很快地，新的動作又從隊伍中分裂，再次向男人進攻；男人迎接更大的力量，並不放棄，反而從另一個角度擊退動作。

那股群勢只好改變隊形，以輪狀的展開面逼向男人；在連串搏鬥衝撞中，男人陷入僵局。但他仍抗拒整個隊伍的前進；就像推動巨石的尤那西斯，男人奮力抵擋那強韌的力量。他在形勢中邊擋邊退，幾乎化身為那些動作的反面性格；同樣的，每個動作也成為男人的許多「異化」，與他激烈衝突……

整個過程，男人或馴服、或頑抗地在洶湧的動作激流中搏鬥急舞；顯得格外猙獰但又異常華麗……

男人終於被強勢所擊潰，力竭地躺在腔中；那些動作再次集結，消失在空間深處。

——你究竟在對抗什麼？

女人忍不住發問。

——本性；龍蝦在海底遷移的本能……

——你企圖改變牠們？

——我只是不願相信；這是牠們唯一的宿命！

女人望著狼狽的男人，似乎也洞悉他的無奈。

5日

男人告訴女人；他已經更改腔中的程式，將專注在女人意識下的不自主動作，不會分心在舞者的幻想。因此，她必須放鬆！

——放棄肉體，任牠漂流……

女人作完暖身，收拾心情；鬆弛地躺在腔中……空氣開始過濾雜亂的動作；連帶著，女人一些刻意的念頭也隨著消逝！女人逐漸恍惚；甚至感覺不到自己的呼吸。

突然有個物體快速穿沒入女人的身體；女人猛然跳起，但已找不到那個「東西」。於是她以更

淡的心境耐心等候；終於發現來自體內輕微的騷動。有種陌生的姿勢正在萌發；空氣中出現脆弱的動作符號，如幾抹煙霧，緩緩游移……

舞者的身體輕輕抽搐；她感覺到有個深沈的想法在甦醒！那個形狀平常受到意志的排斥；如果沒有腔的牽制，或許根本無法察覺到牠們的存在。

她試著去了解那游魂似的想法；體會到一種模糊的情緒，陌生中透露著熟悉，如前世的記憶。

那究竟是什麼？

* * *

逐日地，女人培養那個「東西」。

她發現身體有個「裂隙」能引導動作。那些動作與她有一種曖昧的關係；彷彿依附在她的人形，又像賦予她生機……

這一切現象乍看無法解釋；但女人可以感覺到在形狀的深處，另有一個邏輯。她不禁懷疑；自己不是這肉體的主人，只是肉體的一串謊言。

她冷冷觀察；那些解放的形狀在空氣中穿流、碰撞，恣意出入她的身軀；無法想像，包裝生命的平凡肉體竟如此複雜！

她只有困惑地等待平凡再度沈澱。腔似乎也同樣地陷入迷惑；出現紊亂的回憶……

空中奔竄出無數的動作，蜂擁向前移動；動作相互推擠、踐踏……洋溢著恐懼與不安！混亂中，女人也化作動作跟著奔跑；順著某種節奏的吶喊，女人盲目地動作！沒有終點也不知疲倦，只是馴服地前進……

她們終於墜入一個無力的情境。四周動作不斷痙攣掙扎；後面卻有更多跟著躍入這窒人的情節。最後，一個個僵硬懸浮空中。

女人環顧周圍相繼死去的動作；才發覺正置



身於一群動物的自殺行爲……她茫然不解，但卻無力探究這背後的意志。

＊　＊　＊

夜裡，女人陷入夢魘……

囈語般的動作，宛如綺麗的深海動物；幽幽地從體內浮現，將女人拖曳到深處……朦朧之中，女人的身體開始冒出氣泡；在皮表爆裂成爲種種不同的動作，她順應那些動作，感覺解脫！

她繼續下沈，夢囈卻更鮮明；挾著強烈的訊息從體內尖嘯迸裂……女人仔細聆聽此起彼落的咆哮聲，似在交談又像對唱地在體內共鳴；她追踪那些能量，逐漸勾畫出一個巨大的形狀。

那個念動異常龐大，宛若潛意識深處的一頭巨鯨；攜帶著無數奇怪的念頭，緩緩浮昇……終於衝破舞者結實的胴體；仰著巨大的獸吻，無聲地嚎哮……

女人無助地躲在情緒與理智的邊緣，與巨獸對峙；直到牠緩緩沈沒！

14日

女人開始害怕；她怕男人、怕那個叫作「腔」的房間，更害怕自己的身體！她覺悟；自己只是男人挑選的種籽，種植在「腔」中。如今，他所要的行爲圖案已經成功地在腔中萌芽；但女人仍不知道男人的企圖是什麼？

她想逃，但已經無法離開那個房間；她的軀體已和空間緊密地聯結。女人可以感覺到一根根觸鬚、盤繞她的身軀，吸吮她的想法。而她身上的裂隙，現在已經變成一個巨大開口，不斷噴瀉狂亂的圖形；那些線條拉扯舞者單薄的人形，就像在漩渦中打轉的屍骸！

舞者只有一次次更劇烈地舞，來重新爭取存在！她飛翔盤旋、或俯衝撲攫；時而舞爪掙扎，時而蟄伏警覺；或尖號、或咆哮；流轉在各式各樣生存的樣貌……但不論她幻化爲何物，都有統一的形貌與強韌的力量在背後支撐；她的身體已經不滅！亙古以來進化的痕跡，重新在她體內泛濫，攀附每個角落。

腔貪婪地吸收資訊；在空間複製那些炙人的圖騰……

女人終於瓦解，逃離房間；瘋狂邂逅每個陌生的胴體，宣洩自己潰堤的情慾……

27日

——我需要你的舞！

男人終於找到憔悴的女人，她將自己綑綁束縛在層層紗帶之中！

——你的體內有肉體的古老傳說；存在腔中的記憶，只有你能詮釋！

兩人再次回到腔中。只見到處攀爬各種生動的形狀；宛如活生生的壁飾，隨時都會繃裂噴出漿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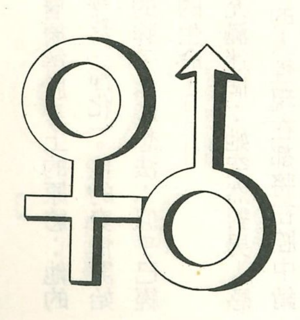
女人走入腔中；立即感到壓力，她不由地舞。在飽脹的空氣中急旋、跳躍……重新組織空間雜沓的企圖！很快地，女人的肢體引導空氣中的形狀，與腔中記憶產生微妙的關係；她成爲腔所幻想的影子。在四周動作的折磨、塑捏之下，舞者逐漸蛻化變形；原本瘦削的身體，開始膨脹飽滿……一個遙遠的形象慢慢呈現；就如巨碩多產的海洋，女人幻化成爲含括所有生慾的母性符號！

這時空間出現另一組動作——男人的舞。兩組動作遙遙相對；男人走向女人。

——這次，你要否定我？

男人沒有回答；逕衝向女人組織的巨大卵狀結構，產生詭異的相互作用。男人撲進巨勢，反被實體吞噬；那些生動的圖形似乎在扭曲消化男人的意志，他在念動中咆哮掙扎……身上大部分的結構卻在抵抗中解離，融滙在腔內龐大的念頭中。

男人困在巨勢之中承受折磨……他身上的結



構逐漸減少，並呈現出一種冷淡的色調！女人開始明白：男人似乎想藉由這種繁複的相互作用，達到某種目的！

——你企圖擺脫本性？

——我只是摒棄古老的意義；賦予這符號一個範圍更廣的「意義所指」！

——為什麼？

——太多生命依賴那古老狹隘的神話；不知所始、不知所終地虛度生命，如傀儡一般！

——你無力抵抗這個宿命；所以只有逃離……

——不！人類有理性，足夠重新定義肉體；只要解除體內古老的禁制，便能有更多自由！

——因此你培養「原慾」，再利用「條件反射」淨化「肉身能指」，以便重新定義牠？

——生命雖經長久進化，但肉身始終被強勢的雌性生殖意義所盤據，相對的雄性理智仍不具意義！

——所以你想到了捷徑？

——是，我無法再接受擺佈！

女人不再爭辯！雖然她對人類能否接受「純理性」仍表懷疑。

就在此時，男人層層解脫身上的原慾；他的肉體正在學習，試圖尋找「淨化」。他的表情開始單純，只剩一對精亮的眸子承載想法；似乎已經擺脫原慾，成為化外的生命！

相對的，女人則充滿迷惘；她突然對男人感到親切，但這些相似的人性現在都將在腔中銷毀！剩下的是什麼？更大的思想空間？抑或更不穩定的性格？

男人開始剝離，緩緩消除身上牽掛的動作殘屑；就將從這歇斯底里中分娩……他站起，不自覺地晃動，彷彿要抖落身上僅剩的執著。

兩人眼光再次遭遇，但已經在兩個不同的世界；他們正互相遠離，也彷若相互眷戀……女人無法形容，但似乎有剎那，她可從男人清澈的瞳中找到最深的感情！她審視男人，但他的神情只剩冷靜！

女人目送男人離去，遠離所摒棄的慾念；就在同時，男人蒼白的肉體開始一節節地鬆脫，癱瘓在地上。他臉部肌肉崩塌，身上所有系統也逐

漸停擺！霎時，男人散瞳、脫糞、脫尿；成為一團爛泥……人類平凡的肉體，終究無力承擔那種單純。

女人衝上前去，發現男人正迅速死去；她扶起他，試圖得到一些訊息……男人緩緩移動眼珠，吃力地告訴女人：

——不要…碰…我！

但太遲了，女人牽引來的原慾，已經在周圍沸騰；一陣陣衝動從腔壁迸射貫注入兩人的肉身；女人瘋狂地抓扯男人鬆垮的肉身，要將他吞噬一般……

連串的爆炸匯集為一道道強光；天雷般轟轟鞭撻男人的肉身，激起陣陣抽搐痙攣。一道道禁制席捲男人全身的結構；重新焊接他的肉體……

腔亦崩潰；慾念如海嘯般瀉下，將兩人淹沒

……

28日

腔已死，只剩一團空洞；

虛無洪荒中，男人在女人的體內挖掘……自己的形狀！

299日

他們從此一起生活。但男人不是科學家，女人也不再跳舞；兩人都莫名地痴肥臃腫……日子緩慢且平淡；但在懶散的生活之外，始終有一個清晰的畫面，縈繞在女人的思緒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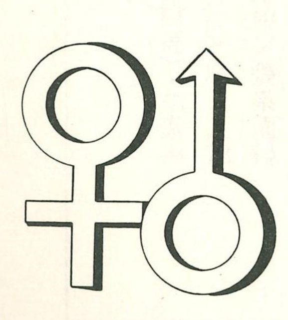
……

* * *

空白中漂浮著一具蒼白的胚胎；

他蜷身、閉眼、緊握雙手。

試圖掙脫什麼……



〈腔〉評註

◎鄭文豪

試圖解讀「腔」這樣文字的文字，可能反爲「腔」所紊亂。意欲解構「腔」如此構造的構造，也許會被「腔」給構陷。希冀解碼「腔」恁地符號的符號，大概終遭「腔」之俘虜。然而本篇文字是文字行爲學家；「腔」是個影舞者。文字行爲學家奢望，在「腔」的體內挖掘……自己的形狀。

●

「腔」作爲科幻文體的一種，是前所未見的異類。不能單純地歸爲小說、詩或散文。「腔」的文體正如其文中「腔」的設計，機關中還有機關，變形還再變形。「腔」不只是個釋放暗示動作的空穴，也絕不只暗示女性的生理器官，不是「腔裡有腔」這麼純粹的影射。因爲作者在第27日——生理週期的天數——那天，已巧然揭示：我只是摒棄古老的意義，賦予這符號一個範圍更廣的「意義所指」。男人在說出這「悟解」之後，開始解體。這裡闡示了一個極爲深刻的哲學思想：沒有一絲起碼的慾望，人類平凡的肉體也無力承擔那種單純。對照普里果金的「自組織」學說來看，男人因無慾而解體，是必然的；而女人牽引來的原慾又重建了男人的肉身，也非偶然。

文中哲思甚多，比如男人杯弓蛇影的與自己

的異化力量搏鬥、女人爲本身放大膨脹的生理結構所盤繞，是人類各式鬥爭的象徵。男人意圖超越淨化，卻終爲女人給還俗。讓人聯想到亞當與夏娃的老故事。兩人最後痴肥臃腫的過活，留下新生兒的希望。豈不正是人類世代循環演生的寫照。細讀「腔」的文字，可以感受其視覺、聲光的效果。在閱讀的過程，幾乎可以「看到」作者佈景的光線、明暗、色彩對比、幻動的圖案、黏溚溚的觸鬚……。場景的切換與蒙太奇，使讀者有若在「讀」一部實驗電影。而男女二人的對手戲，似乎是展現在一個佈置繁複的現代舞台上，彷彿是一齣林懷民或是瑪莎葛蘭姆的現代舞。

●

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男人按照自己的形狀在女人體內造胚胎。文字行爲學家按自己的意念塑造「腔」的詮釋，雖然，「腔」中的人吃力的囁嚅道：不要：碰：我！

〈腔〉作者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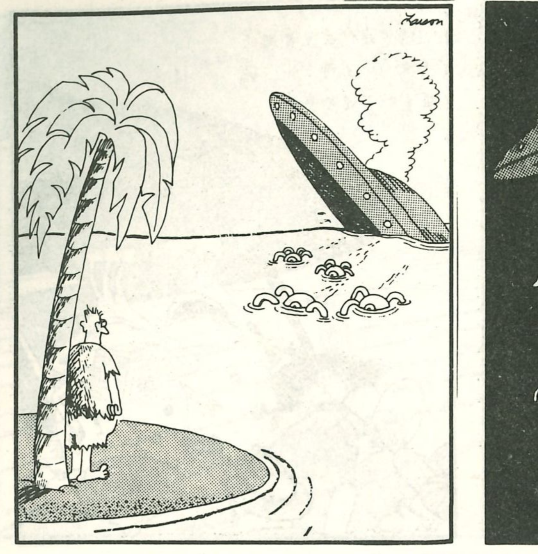
范盛泓，出生於民國51年，中山醫學院畢業，現業牙醫。73年以處女作〈問〉獲得第一屆中國時報／張系國科幻小說獎首獎，另著有〈腫瘤〉等。其中〈問〉收入《73年科幻小說選》，〈腫瘤〉收入《75年科幻小說選》，知識系統出版公司出版。

拉森漫畫選

蓋瑞．拉森(Gary Larson)是美國當代知名漫畫家，專事繪作單格漫畫。他的畫作泰半可歸類為「病態幽默」(sick humor)，這大概與他不快樂的童年有關，因此養成了古怪的幽默感、古怪的性格和人生觀。據聞他自認江郎才盡，現在已經封筆了。



⊙銀河迷航記之一：飆　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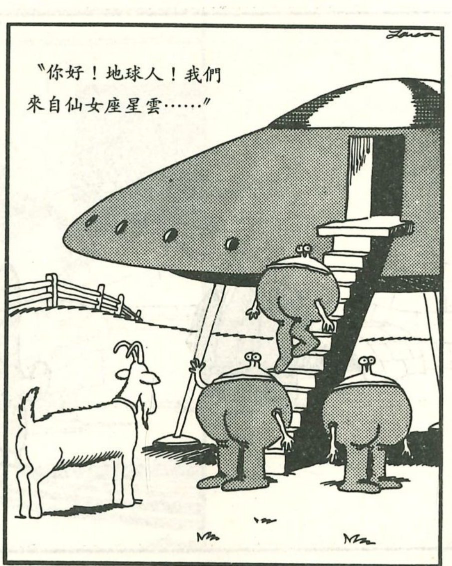
⊙銀河迷航記之二：離　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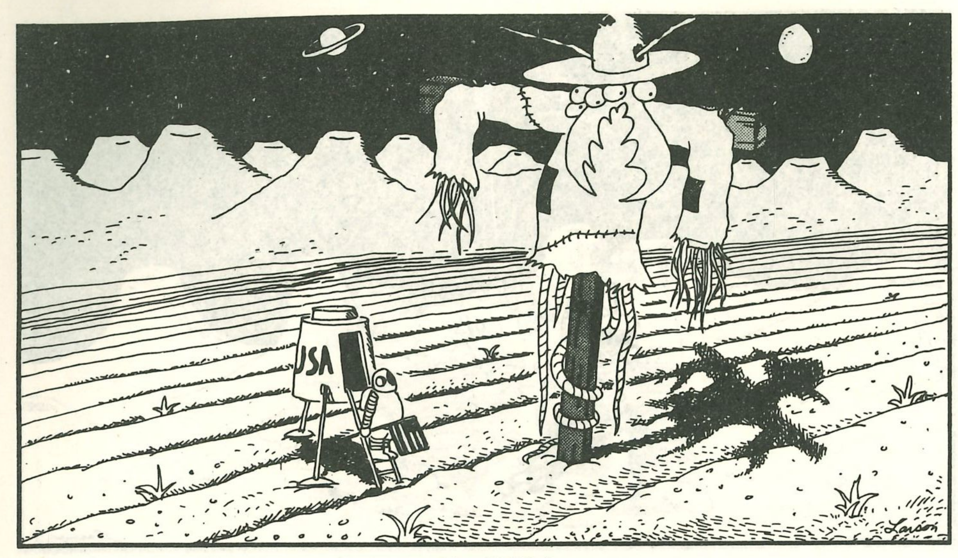
⊙銀河迷航記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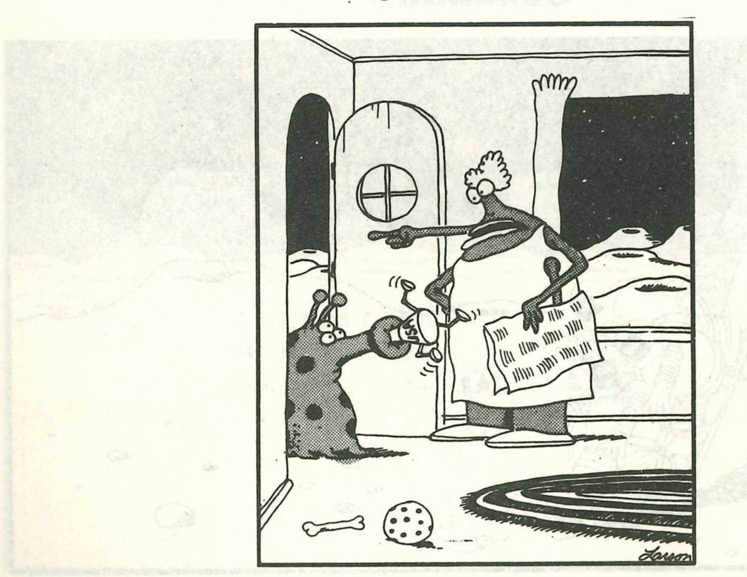
⊙銀河迷航記之四



⊙銀河迷航記之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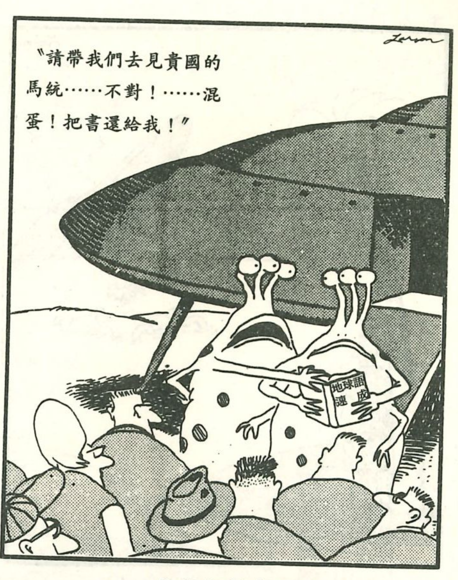
⊙火星歷險記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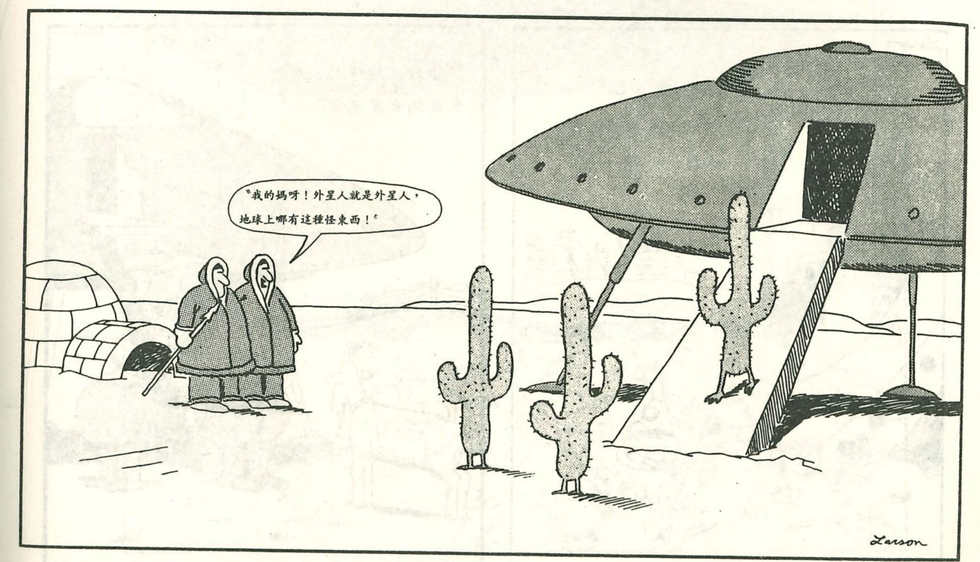
⊙火星歷險記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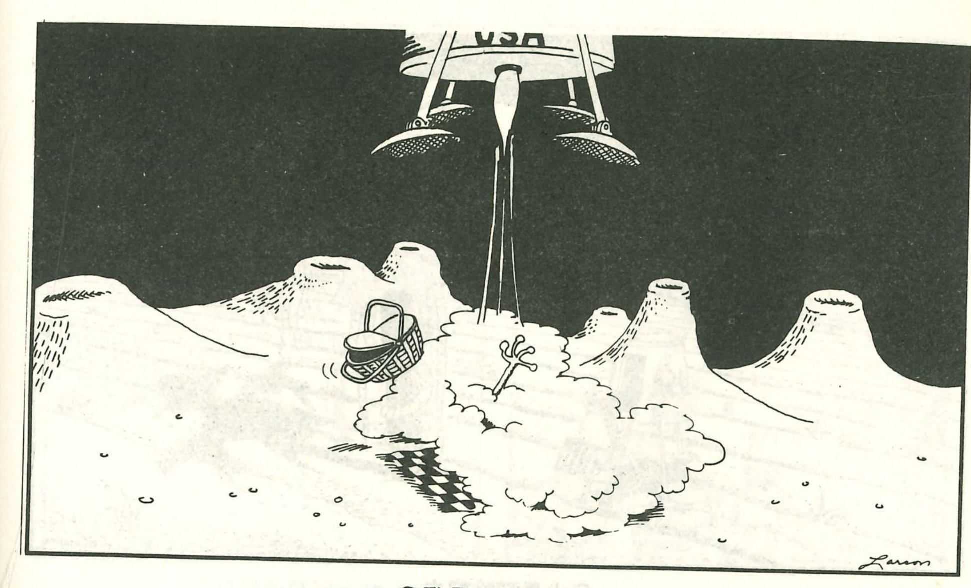
⊙銀河迷航記之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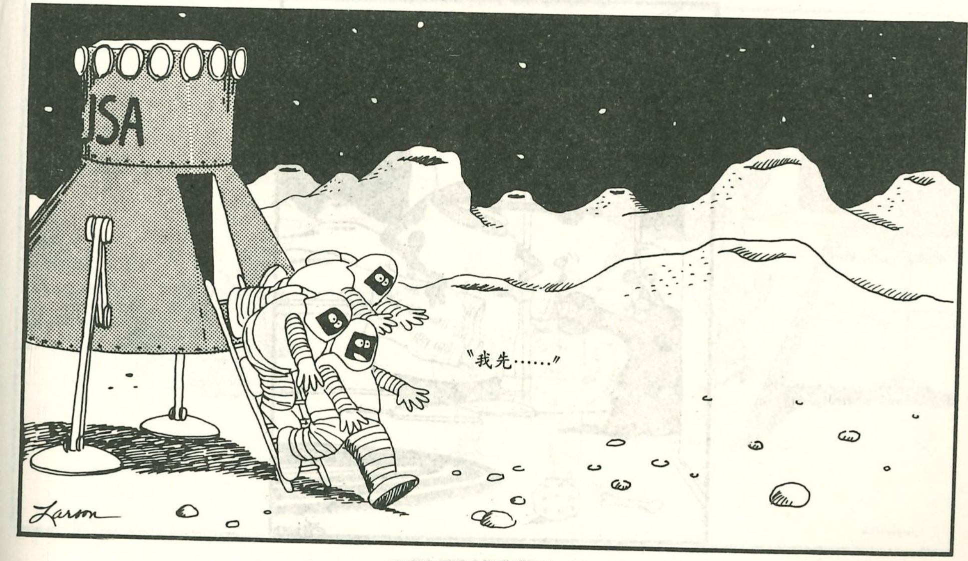
⊙銀河迷航記之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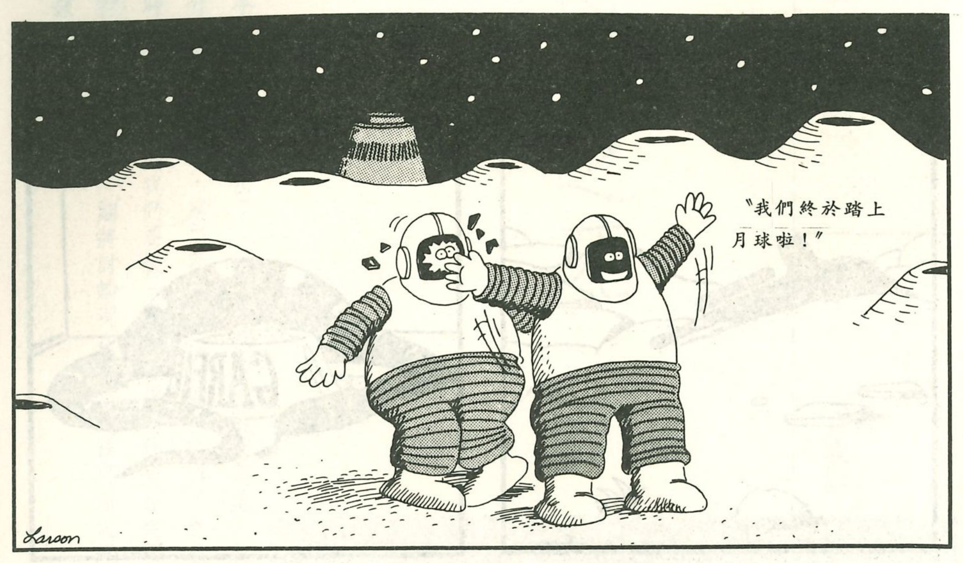
⊙銀河迷航記之八



⊙登月四部曲之一



⊙登月四部曲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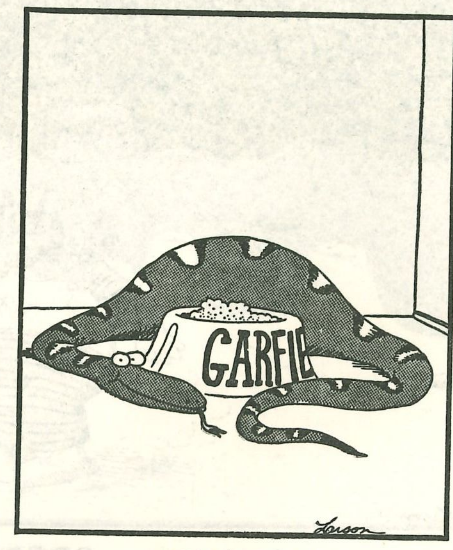
⊙登月四部曲之三



⊙登月四部曲之四



⊙動物奇譚之一：未來的食蟻獸



⊙動物奇譚之二



⊙動物奇譚之三



⊙動物奇譚之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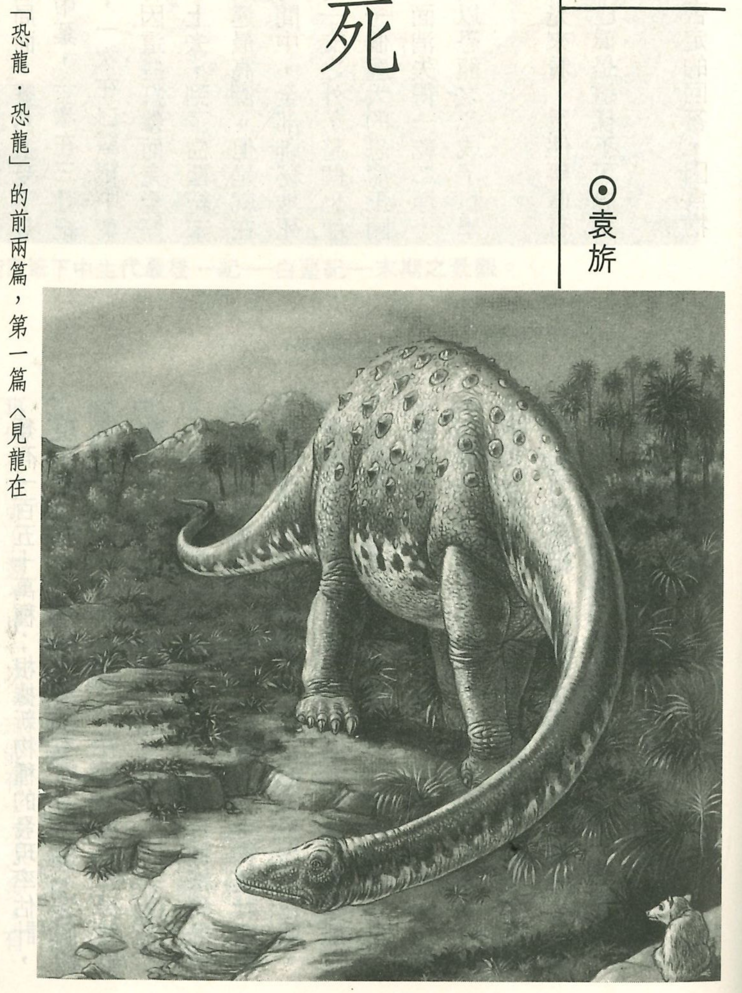


〔恐龍・恐龍㈢〕

恐龍之死

⊙袁旂

本刊在前兩期登出了「恐龍・恐龍」的前兩篇，第一篇〈見龍在田〉介紹恐龍之發現，第二篇〈龍行大地〉介紹了恐龍的生活及其生長的時代。在這一期我們要談一談，恐龍為什麼會在六千五百萬年前忽然神秘地死去，下一期將討論現在盛行解釋恐龍之死的隕石說的立論根據。



物種的集體滅亡

恐龍始於中生代的三疊紀，到了侏羅紀已是種類繁多，族系衍生，這個局面，雖然遭受了幾次打擊——一次在三疊紀中葉，一次在三疊紀末，一次在侏羅紀的末期，一次在白堊紀中葉——但是恐龍的繁殖並沒有因這些打擊而完全停頓，反而是前仆後繼地跟了上去，到了白堊紀末期，恐龍種類的衍生已經到達最高潮。但是就在這個高潮上，恐龍卻在短時間中，全部神秘地死去，除了後來演化成飛鳥的一支之外，整個恐龍族類完全滅亡了，絕種了。一個龐大的恐龍王國突然間灰飛煙滅，在地球表面消失得一乾二淨，這不是駭人聽聞的事嗎？所以恐龍之死成了科學界的千古疑案。

但是，從生物學家的眼光來看，這件事眞有這樣可怕嗎？物種的集體滅亡眞是這樣不可思議嗎？

生物學家會給我們一個否定的回答，因爲物種的集體滅亡，或是物種的滅絕(extinction)，在生物界是一件很普通的事，幾乎每一種物種都逃不出滅絕的命運，古時是這樣，現在還是這樣。

生物學家會告訴我們，目前取了名字的生物類有一百五十萬種；根據新物種的發現率估計，現在全世界應該有四千萬種不同的物種。這個數字看來驚人，但是比起三十五億年以來的物種總數，不過是冰山露出水面的一角，只佔了百分之一不到的比數。那百分之九十九的物種都到那裡去了？答案十分明顯：都滅絕了。生物統計學家根據古生物學的數據，計算物種的平均存在期，這個數字固然誤差值較大，但大多數的物種都在一百萬年到一千萬年之間。一百萬年不是一個小數字，一千萬年更大，但是從地質學的年代觀點來看，它們就微乎其微了，就像我們在一小時的時間內眨了一下眼一樣。恐龍從二億二千五百萬年前的三疊紀，持續到六千五百萬年前白堊紀末期，存在期長達一億六千萬年，這是一個異數，遠遠超過了一般的生物；別看人類是萬物之靈，要想打破恐龍的存在記錄就不大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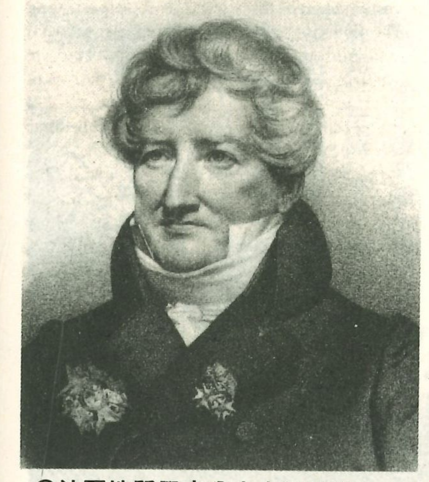
⊙藝術家筆下中生代最後一紀——白堊紀——末期之景觀。

既然恐龍的滅絕是生物界的一個普通事件，我們爲什麼這樣大驚小怪，花這麼多篇幅來討論它？原因是恐龍物種絕滅這件事有兩個比較特殊的內涵。首先，恐龍的滅絕發生在比較短的時間之內，幾百萬年中就全數滅亡。其次，在恐龍滅絕的同時，其他的物種也大量的滅絕了，據古生物學家估計，百分之六十到八十的海洋動物集體死亡，只有深海動物與珊瑚類沒有受到嚴重損失；地面上的其他生物損失更慘重，哺乳類幾乎全軍覆沒，只有少數度過難關，延伸到新生代的第三紀中去繁殖，去演化，而有今天的世界。

白堊紀末期的一場浩刼，不局限於恐龍一個族類，也不局限於地球上的某一個地域，而是整個世界、整個生物界的一次集體滅絕(mass extinction)。現在科學家發現像這樣的集體滅絕事件在歷史上還不止一次，可能有十次之多，有的甚至比白堊紀末期的集體滅絕更爲慘烈。生物界不斷遇到集體滅絕的事，當然對人類的前途有非常鉅大的影響，這是一樁重大的事件，人類不可不知。

災變與漸進之爭

首先發現物種集體死亡的人是法國地質學家兼古生物學家邱維埃(Baron Georges Cuvier)，他在研究巴黎盆地的地層時就發現海洋生物，包括大量的貝殼類，在地層中的出現有突然消失的現象，他認爲唯一的解釋就是這些海洋生物突然的死去了。至於是怎樣死去的呢，克維埃認爲是由「非尋常的外因」所造成的，這種「非尋常的外因」就是自然災變(catastrophe)。



⊙法國地質學家兼古生物學家邱維埃，他首創自然災變之說解釋生物的集體死亡。

邱維埃生於一七六九年死於一八三二年，那段時間科學尙在萌芽階段，他沒有見過達爾文的進化論，也不知道放射線測定地層年序的方法，只知道很多地層是由於沈積、岩化而形成的，所以有上層比下層年代小的順序。尤其糟糕的是他對基督教的信仰，他相信生物是上帝造的，也相信舊約上面的洪水故事；他心目中的自然災變就是海水的升降，或是地面的升降，所造成的水災——水來時將地面的動物殺死，水落時海裡的生物陷於陸地上而死去。所以邱維埃的自然災變是洪水造成的，而且是地域性的；他雖然也說過這個災變可能是全球性的，只是沒有證據。

邱維埃從他的地質數據及古生物數據，發現古代有兩次大災異，後來的地質學家就用這兩個災變作界線，把地質層分成新生代、中生代、古生代三代，第一次災變發生在古生代末期，另一在中生代末期，也就是恐龍族類滅絕的時期。後來地質學家又發現古生代之下地質層再沒有貝殼化石的存在，而定出一個新地質代，叫作前寒武紀代，因爲古生代中最老的一紀是寒武紀，寒武紀之前就統稱爲前寒武紀代。

代	紀	世	百萬年
第四紀			
第三紀或新生代	晚第三紀	上新世	12
		中新世	26
	早第三紀	漸新世	37
		始新世	57
		古新世	65
中生代	白堊紀		141
	侏羅紀		195
	三疊紀		235
古生代	二疊紀		280
	石炭紀		345
	泥盆紀		395
	志留紀		435
	奧陶紀		500
	寒武紀		570
前寒武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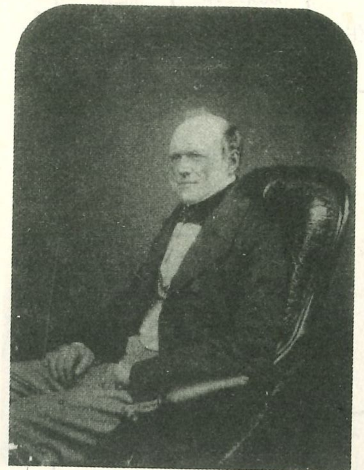
⊙邱維埃首先發現物種遭到兩次自然大災變，後來地質學家就用這兩次大災變當作界線，將地質地層分成新生代、中生代、古生代。

邱維埃的災變說並沒有被學術界普遍地接受，英國的地質學大師萊爾(Charles Lyell)就不同意他，而且堅決反對災變說。他看到河沙的沈積、岩化，地面漸漸地升降，海水的起落都是漸進的、緩慢的，要經過幾百萬年或千萬年才會產生顯著的區分；所以他認爲古生物物種的變化也應該是緩慢的，某些生物因漸漸不適應新環境而死亡而絕種，絕對不是由於什麼「非尋常的外因」而突然間絕種了。

萊爾是一個很具說服力的學者，他很嚴肅地指出，做學問的態度應該是儘量在我們知識範圍內，去尋求問題的解答，而不是遇到難題就搬出

一個聞所未聞的「非尋常的外因」來解說。就像我們看西遊記，孫悟空鬥不過妖精時，觀音大士就來把他救出來一樣，觀音大士就是「非尋常的外因」，也就是邱維埃用來解釋地質學與古生物學的自然災變。

萊爾的學說在地質學上具有壓倒性的地位，他的漸近說支配了地質學一百五十年，漸進說的思想也直接或間接的影響了其他的科學領域，代表著一種傳統、保守的治學態度。譬如說天文學中很多問題解決不了時，就有人安排一個大爆炸來解釋它，至於爆炸是怎樣來的就不去管它了。這種做法自然遭到學界的非議，也就是遭到萊爾式思想的攻擊。



⊙英國地質學家萊爾，他反對災變的說法，認為生物的集體死亡是漸進的，而非突然的。

其實，邱維埃與萊爾都沒錯，物種的滅絕，有漸進的，也有突發的。大多數的物種是在漸進的環境改變中消失的，但是也有很多物種，顯然是在短期內，大規模地滅亡了；這種突發性的集體滅亡，由於外來的災變造成的可能性是比較高的。

恐龍在六千五百萬年前突然神秘地消失了，和它們同時消失的動物，無論是陸地上的或是海洋裡的，也佔了當時所有動物的大部份。這個大規模而且是短時間內的集體滅絕，就不能用漸進說，或是用達爾文的「適者生存」的理論來解釋了。因為大家都活得好好地，繁殖、繁衍極其興旺，為什麼突然之間，大家都不適合環境而滅亡了？

比較合理的解釋還是：環境突然間改變了，在新環境下大多數的動物都不能適應，而相率死亡。環境為什麼會突然改變，而這個改變又不局限一個地域，而是全球性的改變，改變到大家都活不下去了，這個「非尋常的外因」到底是什麼，

具有這樣大的威力，造成這樣大的災變？這正是多年來科學家絞盡腦汁所要追求的答案。

隕石說的崛起

在萊爾漸進說的影響下，要提出一個「非尋常的外因」所造成的災變，來解釋白堊紀末期的物種集體滅絕，是要有相當大的勇氣，而且需要準備比平常更多的證據。不然，理論一提出來，就成了衆矢之的，被人擊落，或者其他學者給你一個相應不理，暗示這種理論不值一駁。

最初的災變說的遭遇的確是如此。

德國的古生物學家辛德武（Otto Schindewolf）是第一個提出災變理論的人。他在一九六二年提出他的看法，他說古生代最後一紀──二疊紀──的物種大滅絕，是由於一顆超新星在太陽系的附近爆炸。超新星是一個比太陽質量大很多的星球，在它生命結束時所產生的大爆炸，如果發生在太陽系附近十光年的距離，它的輻射是有可能殺死地面上的動物的。超新星在我們所居住的

⊙超新星是一個大質量星球的終結爆炸，這是有名的超新星爆炸後的殘骸──蟹狀星雲，它的爆炸是宋仁宗至和元年（公元一〇五四年）我國的天文學家觀測到的；德國科學家辛德武認為恐龍之死是由於一個超新星在太陽系附近爆炸所致。

銀河系，按統計每一世紀可能發生一次，但是爆炸要發生在太陽系的十光年之內，這個或然率就太小了。辛德武的理論是很有創見的，但是他僅憑猜臆，而無任何佐證，因此不為人所重視。

麥克拉任(Dirby McLaren)是加拿大的地理學會主席，他在一九七〇年提出了隕石理論。他說在三億六千五百萬年前古生代的泥盆紀時的那次生物集體滅絕，是由於一個大隕石落到地球表面所造成的。隕石可能是殘餘在太陽系的星子(planetesimal)，也可能是小行星或彗星分裂後殘留在軌道上的固體雜質。小的隕石在大氣層中摩擦生熱而燃燒掉，就是我們看到的流星，大的燃燒不完，落到地表上，叫作隕石；大的隕石直徑可以達到一公里長，並不多見。麥克拉任雖然提出了隕石說，但是也是苦無佐證，他的理論也沒得到人家的注意。

另外一個說法是諾貝爾化學獎得主尤里(Harold Urey)提出的。尤里是一位了不起的科學家，他除了在化學上的成就之外，對生命起源、月球成因都有特殊的貢獻。他在一九七三年寫了



⊙美國亞利桑那州的大隕石坑；加拿大科學家麥克拉任認為恐龍之死是一顆大隕石擊落地面所造成的。

一篇短文，認為生物的集體滅絕是由於彗星擊中地球而造成的，並提出了證據。他用地面上找到的玻璃隕石(tektite)的年齡為根據，指出玻璃隕石出現的時期，與中生代中生物集體死亡的年代符合。玻璃隕石是存在於隕石中類似玻璃的物



⊙美國化學家尤里認為六千五百萬年前地球被一個彗星擊中，造成物種的集體死亡。

質，尤里認為只有當彗星擊中地球時，才會使很多的玻璃隕石散落在地面上。尤里的理論雖然有佐證，但是也沒有引起人家的興趣，這也許和他用的地質資料及統計方法不太可靠有關。

除了尤里之外，愛爾蘭的天文學家俄匹克(E. J. Öpik)也主張彗星擊中地面，是造成動物集體死亡的原因。但是他並不認為彗星會造成全球性的傷害，也許只局限於一個區域。俄匹克的說法引起了古生物學家的注意，但是也沒有得到任何進展，這個僵局一直到一九八〇年才終於被打開。

銥反常的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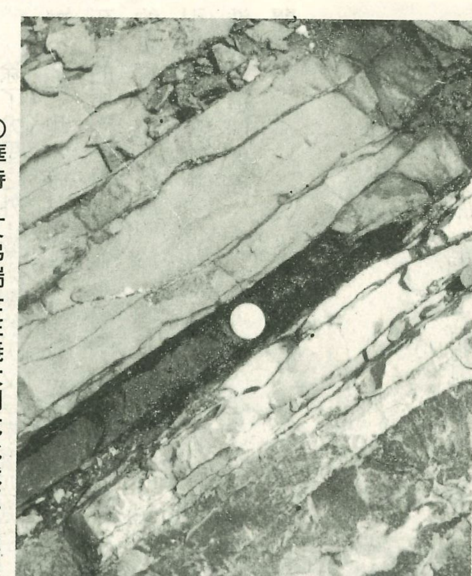
在一九八〇那一年裡，加州大學柏克萊校區有兩位叫艾弗瑞士（父子，Luis & Walter Alvarez）的教授及一位叫亞沙羅(Frank Asaro)，一位叫米契爾(Helen Michel)的學者，共同在美國的《科學週刊》上發表了一篇文章，建議白堊紀末期的物種集體滅絕是由於一個直徑

十公里的大隕石，擊中了地球，產生了60倍於它的岩石（包括隕石本身）煙塵，把天空的日光完全遮住，讓植物失去光合作用，動物找不到食物吃而紛紛死亡，造成了白堊紀末期的浩劫。

這篇文章馬上掀起了學術界的風暴，恐龍之死的話題，重新搬上桌面，不僅在學術期刊上引發了各種學術論文，也成了學者茶餘酒後的熱門話題。爲什麼以前有這麼多理論，而且隕石說早就被麥克拉任提出過，都沒有得到反應，而這一次却一砲而紅？

原來這篇文章的作者找到了一個強有力的證據，這個證據震撼了學術界，讓人家不能不對他們的論點刮目相看。他們找到的證據就是在第三紀（新生代）與白堊紀（中生代）地層交界處的銥反常(iridium anomaly)。銥是一個稀有金屬，在地球表面極少，但是却在隕石裡比較多；如果地層裡出現異常多的銥，就表示這個地層形成時有大量的隕石成份摻在其中。

華特·艾弗瑞士（子）是一個地質學家，專長是研究岩石的形成，而他那時的興趣是研究第三紀與白堊紀交界地層中岩石之形成所需的時間。在義大利的戈比俄(Gubbio)地方，第三紀與白堊紀交界層高出地面30公尺，岩石層完整地暴露在地面之上，是一個理想的工作地點，但是要



⊙華特·艾弗瑞士在義大利戈比俄區白堊紀與第三紀間測出了銥反常，使隕石說得到有力的佐證；銅錢所示處，就是第三紀(上)與白堊紀(下)中間的黏土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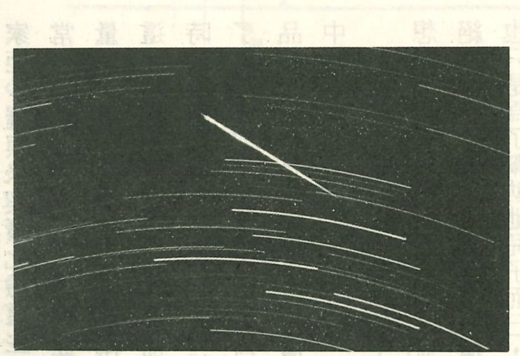
準確測出岩石形成的時間却是一個很困難的工作，尤其是艾弗瑞士有興趣的時段比較短，用普通的放射線測年法來測定，精確度就不夠。

這時路易·艾弗瑞士（父）就建議他的兒子用另一個方法試試看。老艾弗瑞士是諾貝爾物理獎得主，是一位傑出的核物理專家，他想到的方法就是在地層中找出銥的成份。這一個建議叩開了恐龍之死謎底的大門，也是他始料所不及的。

無心插柳

隕石的來源有三種：有的是從小行星帶裡來的，因爲小行星互撞而產生碎塊，碎塊有時就會跑到地球上來；也有的是從彗星裡來的，彗星接近太陽時，往往會分裂而破碎，碎塊殘留在彗星軌道上，當地球接近這個彗星軌道時，就會有隕石或隕石雨的出現；另一種隕石，是殘留在太陽系中的星子，從太陽系形成時起，一直沒有被行星的引力給網羅去，成爲行星的一部份，如今仍舊遨遊於太陽的行星之間，偶而也會被地球攔截，而落到地上成爲隕石。

隕石落到大氣層也有三種，這是按其大小而分的。能夠通過大氣層而墜落到地球表面，沒有被大氣的摩擦燒光的，都叫隕石，它們的體積較大。另一種只有豌豆那樣大，經過大氣層，摩擦燃燒，在天上劃出一條火線，俗稱流星；但是它們在落地前就燒光了，永遠到不了地，稱它作隕石，有些不適當。第三種就更小了，叫作微隕



⊙像豌豆大的隕石，經過大氣層時因摩擦生熱而燃燒，在空中劃出一條光線，就是所謂的流星；圖中由左上而右下的粗線條，就是一顆流星的留影。

石，其實它們沒有資格稱作「石」，因爲它們只有灰塵一樣大。這些來自外太空的隕石灰塵，在大氣層中飄飄蕩蕩地落下來而到達地面，雖然其來也悄悄，但是化學家可以用儀器在地面找到它們，它的下降率，一般來講還算穩定，不像隕石說來就來，飄忽不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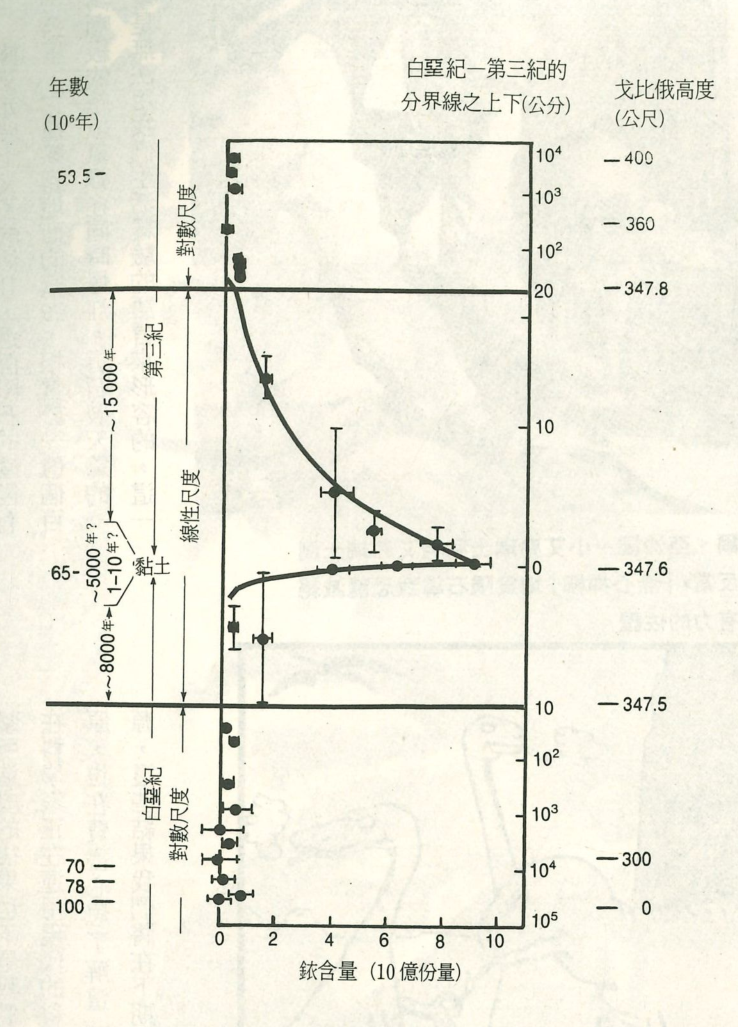
就是因爲微隕石的下降率，從長時間來看，還算穩定，所以老艾弗瑞士才建議他的兒子去岩石中找微隕石。微隕石當然無法憑肉眼在岩石中分辨出來，但是隕石的成份與地面岩石不一樣，用儀器可以測出來，老艾弗瑞士就建議在岩石層中探測隕石裡的特殊成份——銥。只要我們先測知銥的下降率，那麼從岩石層中的總含銥量，就可以定出這個岩石層是經過多少時間沈積出來的。就好像我們每天丟一個銅錢到撲滿裡去，打開撲滿時看到有300個銅錢，就知道已經過了300天一樣。

小艾弗瑞士就在義大利戈比俄區的岩層上收集岩石樣品，也收集了第三紀與白堊紀兩層中間一層薄薄的泥土的樣品，帶回加州，由核子化學家亞沙羅與米契爾化驗這些樣品，結果都很正常，正如想像中的一樣，白堊紀與第三紀的含銥量幾乎是一個常數，每10億份中有0.3份銥。利用這個結果，他們當然很順利地就定出岩石形成的時間，但是他們却被一個意料不到的發現驚呆了：就在他們檢驗第三紀與白堊紀中間的土質樣品時，發現它的含銥量是上層的30倍，每10億份中有10份。

我們要知道，小艾弗瑞士最初的目的不過是想知道岩石層形成的時間，並不是要探究恐龍滅絕的原因；老艾弗瑞士提出檢測含銥量的建議，也只是爲了幫助他兒子而已，也沒存心去找出恐龍之死的證據，而另外兩位核子化學家只是提供測銥的技術，更無意尋找恐龍死亡的線索。科學上的新發現往往都是無心之得，正應了「有意栽花花不發，無心插柳柳成蔭」這句老話。

銥含量在第三紀與白堊紀之間突然大量地增加，而第三紀與白堊紀的交界又是有名的物種集體滅絕的時期。這兩件事情發生在一起，最合理的解釋就是：當時有一個巨型隕石襲擊到地球

表面，將地面的岩石泥土加上隕石本身碎裂的碎片塵埃一起震到天上，灰塵遮蔽了陽光，使地球表面溫度下降，植物失去光合作用而死亡，動物找不到食物而死亡。



⊙銥反常的科學數據，橫座標是每 10 億份中的含銥量，直座標是地質層的年序，兩根橫線中間就是第三紀與白堊紀的交界；這個區域在圖中被放大，用線性單位衡量，上面橫線條之上是第三紀，而下面橫條之下爲白堊紀；二紀都用冪數單位，銥反常正在 65 數字之上，65 就是六千五百萬年。

艾西莫夫專輯



⊙(左起)米契爾、亞沙羅、小艾弗瑞士和老艾弗瑞士測出地層中的銥反常，「無心插柳」地爲隕石導致恐龍滅絕的理論提供了有力的佐證。

據艾弗瑞士父子的估計，這個隕石的直徑有十公里，它撞擊到地面的威力，相當於一億個百萬噸級的超級氫彈在同時爆炸。這石破天驚的一擊是無法用我們生活經驗的語言來形容的，這一擊所造成的後果也不是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的；現在科學家正在運用現代的科學知識將這幅景象還原，也在費盡心思了解這一顆大隕石可能的來源，這些結果我們將在下期向讀者報告。



恐龍絕種的眞相？

科幻大師 艾西莫夫簡介

⊙編輯室

艾薩克·艾西莫夫(Isaac Asimov)是本世紀科幻文學的超級大師，也是舉世聞名的全能通俗作家，而一般公認他和亞瑟·克拉克及海萊恩，是全世界頂尖的三位科幻小說家。

艾西莫夫是猶太裔美國人，一九二〇年生於蘇聯，三歲時隨父母移民美國。九歲時，他在父親開的糖果店裡發現了科幻雜誌，從此迷上科幻，終身不渝。十一歲即嘗試寫作，十九歲正式發表第一篇科幻作品。他是一個大器早成的小說家，廿歲前後，便已經開始撰寫他最負盛名的機器人小說及「基地」(*Foundation*，亦譯作「銀河帝國」)系列故事。廿一歲時，他發表了一篇題爲〈夜歸〉的短篇小說，立刻聲名大噪，躋身一流科幻小說家之列。

在他寫作生涯之初，他是一邊求學，一邊寫作。未滿十六歲，他已經完成了高中學業，進入哥倫比亞大學攻讀化學。一九四八年獲得博士學位（其間因入伍服役中斷了一陣子），之

後便任教於波士頓大學醫學院，一九五五年升任生化系副教授。三年後，由於太過熱衷寫作，只好辭去教職，成爲專業作家，但校方仍保留其教授名銜至今。

艾西莫夫自執筆爲文以來即勤寫不輟，他創作力豐沛，產量驚人，却能質量並重。除了科幻小說之外，他也寫偵探推理小說，但寫的更多的是非小說。早期時，他的作品以科幻小說爲主，泰半他的重要著作都是在這個時期完成的，包括《基地三部曲》、機器人短篇小說集《我，機器人》(*I, Robot*)及長篇小說《鋼穴》(*The Caves of Steel*)等。一九五七年，蘇聯發射世界第一枚人造衛星，美國大感震撼，艾氏由是決心致力於科學知識的推廣。中期時他的寫作重心遂轉移到各類科普文章及叢書，從天文、數理化到動物學、解剖學，無所不寫。

在非小說方面，艾氏不祇是科學，於文學、宗教、歷史、地理，亦無所不寫，而且經常下筆萬言，洋洋灑灑，其中最著名的有《北美洲歷史》（四冊）、《莎士比亞導讀》（二冊）、《聖經導讀》（二冊）等。眞正是上知天文，下知地理，文理全才，在美國可說是家喻戶曉的傳奇人物。他如此多產，而且產品種類繁多，以致於一些批評家一度以爲艾西莫夫是一群作家共用的筆名，而哈佛大學一位教授甚至說他應該列入「美國的自然奇觀和國家資源」。

迄今爲止艾氏已經出了四百五十本書（包括一本六十四萬字、比尼克森的回憶錄還長的自傳），他產量如此驚人，完全是因爲他熱愛寫作，視寫作爲生命中第一重要之事。除了天份之外，他是個非常勤奮的作家，每天除了吃喝拉撒睡及必要的社交活動，可以從早寫到晚；連住院時，病情稍一穩定便在病床上寫起作來。他不愛旅行（他可以引領我們遨遊於群星之間，在眞實生活中却從不肯搭乘飛機；除了幼時由俄赴美，他最遠祇去過英國——坐船去

的），也不愛其他的玩樂，最大的樂趣就是窩在紐約家中寫個不停。

艾西莫夫的著作雖多，他自己，以及讀者，衷心至愛的還是他的科幻小說。他曾三次獲得科幻界最高榮譽的雨果獎(Hugo)及一次星雲獎(Nebula)。除了寫科幻小說之外，他也寫科幻評論，編了無數科幻選集，協助出版科幻刊物（以他的名字爲號召的《艾西莫夫科幻雜誌》是美國當今數一數二的科幻文學雜誌）。近十年來，由於全世界科幻迷的千呼萬喚，艾氏終於重新回到他最傑出的兩大科幻主題——「銀河帝國」與「機器人」，開始撰寫一系列的前傳及續集，最終的目標，則是將這兩大主題連貫成一個完整的長篇科幻史詩。目前總共已經累積了十四本書近一百五十萬字，並且還在逐年不斷成長中（請參看附錄）。一九八七年，美國科幻作家協會頒給他科幻「大師獎」(Grand Master)，這項榮銜於他可謂實至名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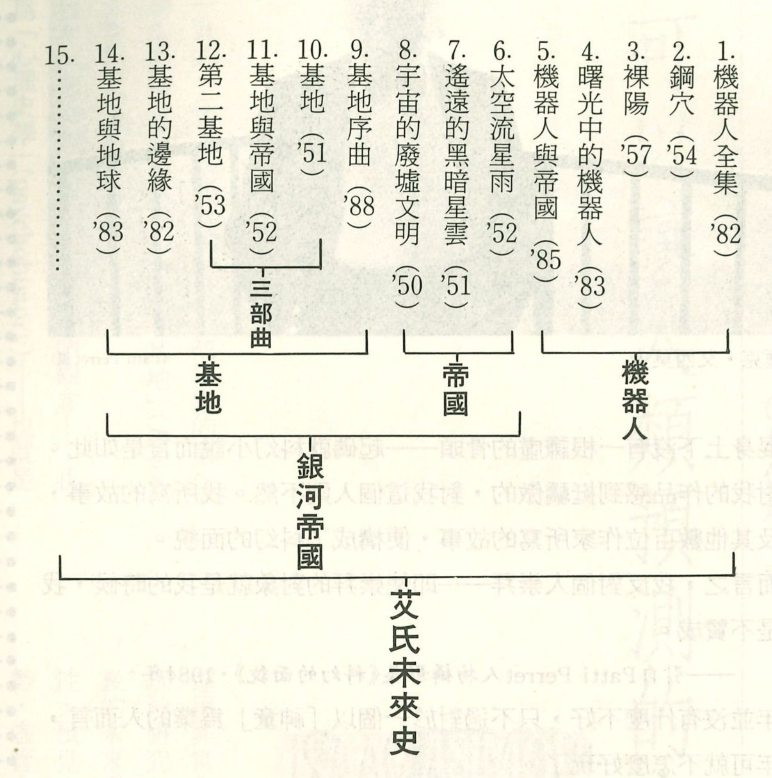
＊

《幻象》此次推出艾西莫夫專輯，特別選了他三篇非小說及五篇小說。在小說方面，迷你短篇〈不朽的大文豪〉適足以反映出艾西莫夫爲人的風趣幽默。另外是兩篇機器人小說〈終有一天〉及〈機器人的夢與死〉。兩篇壓軸作之中，〈最後的問題〉是艾氏自己最滿意的短篇作品，因爲「我祇用了一篇短篇小說的篇幅，就涵蓋了億兆年的人類歷史」；而〈夜歸〉不但是艾氏成名之作，更是足以流傳後世的經典鉅作。

艾氏曾說過：「如果有哪一類人是應該由他的作品自行發言的話，那便是作家。」現在，我們就讓他的作品自己來發言吧！

（艾西莫夫來函請見本刊第一頁）

[附錄] 銀河帝國／機器人系列（依故事年代序，括號內爲出版年份）



1 *The Complete Robot,* 共 31 個短篇，包括 1950 年出版的《我，機器人》中的全部小說。
2 *The Caves of Steel,* 或譯作《鋼鐵城市》。
3 *The Naked Sun*
4 *The Robots of Dawn*
5 *Robots and Empire*
6 *The Currents of Space*
7 *The Stars Like Dust*
8 *Pebble in the Sky*
9 *Prelude to Foundation*
10 *Foundation*
11 *Foundation and Empire*
12 *Second Foundation*
13 *Foundation's Edge*
14 *Foundation and Earth*

艾薩克・艾西莫夫

(Patti Perret 攝)

我混身上下沒有一根謙虛的骨頭——起碼就科幻小說而言是如此。我對我的作品感到挺驕傲的，對我這個人則不然。我所寫的故事，以及其他數百位作家所寫的故事，便構成了科幻的面貌。

總而言之，我反對個人崇拜——即使崇拜的對象就是我的時候，我還是不贊成。

——引自Patti Perret人物攝影集《科幻的面貌》，1984年。

中年並沒有什麼不好，只不過對於一個以「神童」爲業的人而言，中年可就不怎麼好玩了。

——引自《時代》周刊，1980 年 5 月 12 日；這不應該是艾西莫夫的夫子自道，因爲他小時了了，大了也並沒有艾郎才盡。

很多人能夠寫；我呢，我是必須寫。

——引自《時代》周刊，1979 年 2 月 26 日。

如果醫生告訴我，我只剩下六分鐘的壽命，我不會坐在那兒自哀自憐，我會寫得更快一些。

——引自《生活》雜誌，1984 年 1 月，當時他已經出了 289 本書；最新統計，「非寫不可」的艾西莫夫迄今已出了 450 本書。

有人問艾西莫夫：「在你所有的科幻小說中，最傑出的是哪一部？」艾西莫夫回答道：「今年的所得稅申報單。」

〈艾西莫夫專輯①〉

可以讓人類預測的未來！

◎林傑斌 譯

一九四一年，我完成了一系列故事中的第一個故事，這些故事就是後來出版的「基地」(*Foundation*)系列小說的前身。

我在「基地」小說中創造了一個觀念——我稱之爲「心理史學」(psychohistory)——也就是運用非常先進的數學方法，對各種社會趨勢進行統計研究。因爲我書中所講的故事，是以幾千年後的未來爲背景，而心理史學能夠以高度的準確性，預見未來可能會發生的社會運動的一般趨勢，儘管人類的個體行爲仍是無法預測的。

我並非毫無根據地杜撰出這個觀念，當時我的腦海裡縈繞著氣體動力論(kinetic theory of gases)的理論：一團氣體由多得難以計數的分子構成，每個分子都以任意速度朝任意的方向作無規則的運動，而且無規則地碰撞相鄰的分子。然而，如果從數學上分析這種隨機運動(random motion)，我們幾乎可以得出絕對確定的結論。我們知道，如果將氣體壓縮、膨脹、加熱或冷卻，氣體就會產生什麼變化。單一分子的無規則運動是無法預測的，但若以全部的氣體分子運動來分析，就可以整合它們所有的運動情形，從中導出氣體的運動定律。

基於此一理論，我在「基地」系列小說中曾解釋道：只要對一大群人的行為進行分析，從中抽取其共通性，心理史學的觀念便能奏效，並且具有合乎邏輯的準確性。如此一來，個人的自由意志(free will)——也可以稱為個人的隨機運動——雖然依舊存在，但人類整體的變化方向將成為可預測的了。

我在「基地」系列小說中的心理史學樂章，是以擁有數百萬個星球和幾億人類的銀河帝國為廣闊背景而譜成的，曲終時這個龐大的帝國陷入了崩潰，黑暗時代卒告來臨。我那時既年輕又熱情，想盡辦法要讓我的小說充滿真實可靠的成份，以迎合讀者的想望。沒想到後來我收到許多讀者來信，他們竟然真的相信我曾經從事過心理史學的研究，而想進一步了解其內容；我只好一一回信解釋說，目前並沒有這門科學，並且也許永遠也不會有，那完全是我虛構出來的。

不過，這純粹是癡人說夢嗎？

有一回我和我的姪兒丹尼爾聊天，他是個數學教授，潛心研究拓撲學(topology)，亦即研究幾何圖形中不隨圖形變化而改變的性質；這原本就是個令人著迷的領域，而他却想進一步去探索其他更吸引人的東西。

他說，他正考慮要利用他所學，去從事社會學的研究，研究其性質、運動、變化等等。

「會成功嗎？」我好奇地問道。

丹尼爾聳聳肩：「我們可以起個頭呀！」

我說：「那可是屬於心理學的範圍哦！」

「我知道。」丹尼爾回答道。

將來，未來學真的會歸屬於心理史學的研究範圍嗎？我們真的能夠了解人類群體行為的動機嗎？真的可以預測社會的發展嗎？我們是否能夠了解同時存在著哪些不同的選擇？我們必須實現哪些改變，才能創造出一個更好的未來？要怎樣才能用最有效、最迅速的方式，付出最少的代價，去創造出這個未來？

倘若我的直覺正確的話，這是否意味著，人類在探尋幸福的捷徑時，不論怎樣改變社會的發展方向和運動，都不會影響到個人的意志？

然而，治理國家、策畫未來的全都是一些聖賢哲人嗎？努力規畫未來的藍圖會是錯誤和專斷的作法嗎？

如果是的話，那麼我們全都有罪！因為每一個政府都在嘗試著要引導未來；舉凡公司老闆、父母和所有的人，包括你自己，也都在朝著這個方向努力，而誰也不願意盲目地向前亂闖。

問題在於，到底是什麼在支配著人類和社會的活動，我們知道的實在太少了，以致於所有的人，從個人到政府，都仍不斷地在盲目中摸索，儘管誰也不願做這種摸著石頭過河的事情。也許，運用心理史學的時代將會來臨；到那時，我們所做的正是現在我們打算去做的——創造一個理想的未來——而且確實成功了！

(譯自一九七四年泛美航空公司《美國之路》雜誌艾西莫夫專欄)

剳記 ◉林德

在艾西莫夫早先(1951-53)出版的「基地」三部曲中，第一部《基地》開章明義，敘述心理史學家哈利・賽頓預測出由一百萬個世界所組成的銀河帝國即將崩潰，其後的三萬年，整個銀河將陷入野蠻混亂的黑暗時期。因此賽頓在銀河系的兩端各自設立了一個基地，第一個基地是由科學家所組成，世人皆知道其所在處；第二個基地則由心理史學家等人文科學學家所組成，只有賽頓

知道其所在處。賽頓的計畫是：在一千年之後，這兩個基地將聯合起來，共同建立第二帝國。《基地》便涵蓋了第一基地最初的兩百年歷史。

第二部《基地與帝國》的情節則往前推移了一百年，這時出現了一個能夠控制他人心靈的變種人，這是一個賽頓所未能預料到的變數；結果第一基地被擊潰了，第二基地成了人類文明唯一的希望。三部曲的最後一部《第二基地》接著敘述第一基地的殘存成員四處尋找第二基地，最後第二基地的成員終於打敗了變種人，而第二基地出人意料的所在地也隨之大白於世……

在「基地」三部曲中，爲人類文明基地打下基礎的自然是賽頓的心理史學。根據艾氏的構想，人類的行爲模式和本質，將來或許能夠用融合了數學的科學方法分析出來，進而預測出人類對於特定的社會及經濟刺激的反應；而一般大衆對心理史學家的分析完全不知情，因此其面對刺激時的反應，絕對是眞正的隨機行爲。

心理史學雖然是艾氏的創造發明，但如今在學術上，psychohistory 這個名詞是指利用心理學和心理分析方法研究歷史事件及歷史人物，和艾氏的賽頓心理史學，自然大相逕庭。

* * *

據艾氏自述，他撰寫「基地」系列故事的靈感，是在地下鐵中產生的：

「一九四一年八月，第二次世界大戰已經爆發了兩年，兩個月前，德軍攻入了蘇聯，四個月後，日本將突襲珍珠港……歐洲在戰火中浴血掙扎，整個世界都籠罩在希特勒的魔影下……

不過，八月一號那天，在紐約的地下鐵火車上，另一件事卻佔據了我的心思。

那時我剛滿廿一歲，還在哥大研究所攻讀化學，已經寫了三年科幻小說。那天我約好了去見《震撼》(*Astounding*)雜誌主編康貝爾(John Campbell)，跟他討論我下一篇小說的大綱，看他願不願意採用。問題是，直到那時，我心中仍一點概念也沒有，根本不知道要寫些什麼。

上了車之後，我決定試試一個我偶爾採用的方法：隨便挑一本書，翻開一頁，看看第一眼看

到的東西會給我什麼靈感。那天我剛好帶了本歌舞劇選集，我隨意翻開一頁，映入眼簾的是一幅一個士兵和他的愛人的圖片；士兵使我聯想到軍事帝國，由軍事帝國又聯想到羅馬帝國，羅馬帝國又使我聯想到銀河帝國——啊哈！我何不寫一篇有關一個銀河帝國的衰亡的故事！畢竟，我不但讀過吉朋的《羅馬帝國衰亡史》，而且前後一共讀了三遍！」

於是，在人類文明遭到空前浩劫的一九四一年，在紐約的地下鐵中，一個面臨崩潰的銀河帝國就這樣誕生了。

⊙艾西莫夫《基地》一九八三年新版封面圖／Tim White 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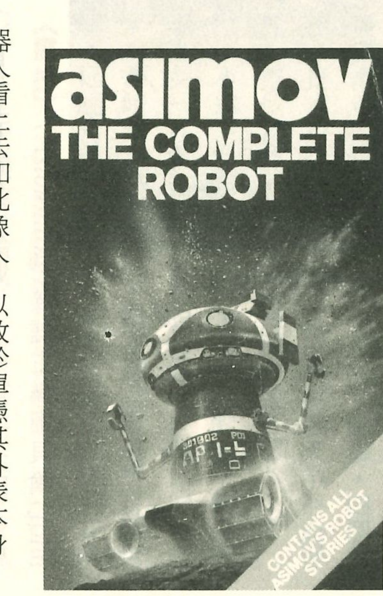
〔艾西莫夫專輯②〕

機器人「做人」的原則

◎林傑斌 譯

想到電腦時，許多人自然而然會生出一股疑懼：電腦是否終將「接管」一切？電腦會使得人類變得過時而無用嗎？

試想，如果在仿人製造的機器人身上裝上電腦化的人工大腦，這種憂慮就顯得更眞實了。機器人看上去如此像人，以致於單憑其外表本身，就可能使它產生取人類而代之的念頭。



本世紀的二〇年代及三〇年代的科幻小說家便抱著這種疑懼的心理，許多小說家在寫到機器人時會警告我們說：這些機器人被人類製造出來

後，會轉而背叛其製造者，把人類消滅掉。

我從年輕時就對這種警告感到很反感，因爲在我看來，機器人是人類製造出來的，終究只是一部機器而已；既然所有的機器都有其危險性，那事先對它們做好安全防護措施，不就好了？

因此，一九三九年我開始撰寫一系列機器人小說，這些故事中的機器人事先都已經加上了相當程度的安全措施，它們秉性馴良溫和，都是被設計來執行既定任務的。

在一九四一年十月所寫的一則故事中（請見剳記），我終於以「機器人三大定律」的形式，把有關機器人的安全措施逐條列舉出來。

機器人三大定律

第一定律：機器人不得傷害人類，或袖手旁觀聽任人類受到傷害。

第二定律：機器人必須服從人類的命令，除非此一命令與第一定律相牴觸。

第三定律：在不牴觸第一、第二定律的情況下，機器人必須保護自身的安全。

這些「定律」被編寫成程式，輸入機器人的電腦化大腦中，成爲機器人「做人」的最高準則。

我所寫的機器人小說均顧及這些法則，「機器人三大定律」不但受到讀者的肯定，其他科幻作家也陸續開始採用它們，所有那些有關機器人反叛消滅其製造者的陳腔濫調，隨之大爲消滅。

但這只是科學幻想罷了，現在實際由電腦和人工智慧執行的工作發展得如何了呢？當機器被製造成具有自身的智慧時，類似「機器人三大定律」的安全措施眞的會被安置在它們體內嗎？

當然會——如果電腦設計者具有起碼的智商水平的話！而且，屆時這些安全措施將成爲名副其實的「機器人定律」！

* * *

當初制定出這些安全法則時，我並未意識到，其實人類自開天闢地以來就一直在應用它們！最初的安全法則——我們不妨稱之爲「工具三大定律」——是這樣的：

工具三大定律

第一定律：工具必須可以安全使用。

第二定律：工具在安全的前提下，必須能夠行使其功能。

第三定律：工具必須保持完好無缺，除非爲了安全起見，或行使其功能時不得不破壞它。

從沒有任何人曾經引述過上述的「工具三大定律」，那是因爲它們被人們視爲理所當然。如果有人引述其中任何一條定律，大家一定會異口同聲地說：「那還用說，本該如此嘛！」

現在，如果我們把「工具三大定律」和「機器人三大定律」做個比較，我們馬上會發現，它們根本是異曲同工！既然機器人或電腦都是人類的工具，爲什麼不能如此引伸呢？

但是安全措施眞的就安全無虞了嗎？儘管汽車已做好安全措施，每年美國仍有五萬人喪生於車禍；儘管銀行已做好了必要的安全措施，搶刼銀行的案件仍層出不窮；儘管電腦程式設計力求完善，電腦犯罪案件仍有增無減。

倘若電腦或機器人眞的聰明到足以「接管」一切的話，它們可能也聰明到不再需要「三大定律」的約束了。說不定它們會出於其固有的仁慈而親切地照料我們，保護我們免受傷害。

或許有人會爭辯說：我們又不是小孩子，爲什麼需要保護？

果眞如此嗎？觀乎古往今來，捫心自問，我們是不是一群具有破壞性的小孩？我們是否眞的不需要爲了我們自身的利益而接受保護呢？

如果我們希望被當作成人看待的話，是不是自己先該拿出成人的樣子？我們什候時候才能眞正長大呢？

（譯自一九七四年泛美航空公司《美國之路》雜誌艾西莫夫專欄）

劄記 ◎林德

艾西莫夫一九四一年十月寫了他第四篇機器人故

事〈兜圈子〉(*Runaround* 一譯《遊蕩者》)，於次年三月刊出。雖然他在這篇小說中才首次逐條列出「機器人三大定律」，從他前三篇機器人短篇小說中，其實早已可以看出「三大定律」的端倪。例如，在第一篇故事〈羅比〉(*Robbie*)中，小說裡的父親是這樣形容機器人羅比的：「他非得忠心、善良可親不可，他是一部機器，本就是被製造成這樣。」這裡便隱含著第一定律的意味。在第二篇故事〈理性〉(*Reason*)中，一位工程師說：「這些機器人保證會絕對服從。」這裡便可以看出第二定律的影子。第三篇〈騙子〉(*Liar*)則進一步指出，機器人「在任何狀況下均不得傷害任何人，即使另一個人下令如此，也不可以。」

據艾氏說，第一個把三大定律逐條列出來的人其實不是他，而是刊登他的小說的《震撼》雜誌主編康貝爾，之後他才把它們用在〈兜圈子〉裡。因此他總覺得是康貝爾發明了機器人三大定律；不過康貝爾却指出，他先前的小說中早已包含了這些概念，只是一直沒有把它們歸納整理出來罷了。康貝爾自然是對的，眞正發明這三大定律的還是艾西莫夫自己。

（順帶一提，康貝爾是美國科幻界一位偉大的老編，艾西莫夫很多小說的點子都是和他腦力激盪後產生的；例如〈夜歸〉就是由於康貝爾向他提到愛默生的句子，才激發了他的靈感。）

機器人三大定律不但被許多人工智慧學家視爲很有用的指引，更使得艾西莫夫可以藉此營造出變化無窮的故事情節。曾有人指出，三大定律頗有不夠明確之處，艾氏承認他是故意如此，以利小說之經營。例如第一定律只提到機器人不得傷害人類，至於是哪一類的傷害，或何種程度的傷害，並未言明。因此在〈騙子〉這篇小說中，機器人赫比就把「傷害」引伸爲包括心理傷害；爲了避免人類「傷感情」，他不斷說謊來迎合人類的自尊心和虛榮心，却沒想到欺騙其實更傷人，結果搞得天下大亂，自己也發瘋了事。

*

除了機器人三大定律，機器人科學ｒｏｂｏｔｉｃｓ這個字也是艾氏創造出來的。他首次用這個字就是在〈兜圈子〉中引述「機器人三大定律」

(Three Laws of Robotics)。據艾氏自述，當時他並未意識到他創造了一個新字，因爲許多學科都是加上ics這個字尾，他想當然耳地認爲研究機器人的科學便是robot加上ics。

艾氏剛開始寫機器人小說時，機器人科學尚未發展出來；等到這門科技發展得相當有成果時，幾乎每一本有關機器人學發展史的書籍都會提到他、他的小說，以及機器人三大定律。艾氏說，他怎麼也沒想到年輕時所寫的一些故事，日後竟會使得自己成爲科學史上的一個「註脚」！

另一件艾氏津津樂道的事是，世界首屈一指的機器人公司Unimation的創辦人安格伯格曾公開表示，他之所以對機器人產生興趣，進而在五〇年代末期成立該公司，全虧四〇年代他在哥大唸物理時拜讀了學長艾西莫夫的機器人小說！

*

艾西莫夫不喜歡把機器人描寫成「歹角」的科幻小說，因爲，他說，這類小說的心態是「恐科技」的(technophobic)，而他是「親科技」的(technophilic)。不過，艾氏自己並非全然不寫有關機器人對人類的威脅的小說。在〈人的定義〉(*That Thou Art Mindful of Him*)這篇小說中，機器人思索第一、第二定律的內容，得出了這樣一個結論：所謂人類，無關乎外表形體，而應取決於其心智、品格，和知識；當兩個人類所下達的命令發生衝突時，自應以智慧高者的意旨爲優先；如果兩者中必須犧牲掉一個時，當然也應該犧牲那個智慧較低的。機器人經過理性的分析後決定，自己當「人」不讓，而且，既然自己這類「人類」智慧遠高於其他那些人類，自然該由他們來當家作主。

人類被機器人取代！人類所面臨的威脅似乎莫此爲甚。不過，艾氏卻有不同的看法，他指出：人類總是害怕被自己製造出來的機器所取代，也許終有一天我們會被取代掉；果眞如此的話，那也是理所當然，因爲具有高度智慧的機器多半會比我們更懂得如何立足於宇宙，他們將能夠攀昇到我們永遠無法企及的文明高峯。

話又說回來，未來不見得一定是機器取代掉人類——艾氏另一篇小說〈兩百年第一人〉(*The*

Bicentennial Man)中的機器人就選擇把自己改造成人類；在〈最後的問題〉中，最後人類也和電腦融合爲一體。不過，艾氏覺得最有可能的情況是：將來既非機器取代人類，亦非二者合而爲一，而是二者分別發揮各自的長處，人類與機器形成一種共生(symbiotic)狀態，相輔相成。

⊙《鋼穴》是艾西莫夫第一本機器人長篇小說，許多批評家，以及艾西莫夫自己，都認爲這是他最好的一部長篇小說；圖爲Chris Foss爲《鋼穴》所作的封面圖。

〔艾西莫夫專輯③〕

哪來那麼多鬼點子

⊙史慕思 譯

「你從哪裡弄來那麼多鬼點子？」自從我開始創作科幻小說之後，就一直不斷地有人這樣問我（其他的科幻作家也一定常有類似的經驗吧）。

而我的反應，從早期的受寵若驚不知所措，漸漸地變得愈來愈油條，到了現在，頂多只聳聳肩，擠出一個詭異的笑容便打發過去。因為說老實話，我還真是不太清楚那些點子怎麼來的；反正寫作的靈感一天也不曾斷過，知不知道又有什麼關係呢！

直到不久之前，我才第一次認真地思考這個問題……

事情是這樣的：波士頓有一家顧問公司，接



下了一個政府的精密工業計畫案，所以他們急著要找一些新鮮的意見、獨創性的理論與突破性的觀念。一言以蔽之，想要做好這個案子，他們必須「製造」出很多「鬼點子」。

然而這家顧問公司的成員，卻全都不曉得如何「製造鬼點子」；倒是有人想到我的科幻小說挺有創意，於是突發奇想，打電話來問我（大意是這麼說的）：「艾西莫夫博士，請問您小說中的鬼點子是怎麼想出來的？」

哈，又來了！我還是沒法回答！不過既然絞腦汁是我的職業，也就正好利用機會大作一次文章。

其實這個問題的正式說法是：人類如何能夠創造、發明、甚至頓悟出一個創新或具有革命性的科學原理？

讓我先來談談一個很典型的例子——達爾文的進化論。

西元一八三一年，二十二歲的達爾文加入了「小獵犬號」的探險隊伍。這艘船的任務，是計畫以五年的時間環遊世界，探勘各大洲的沿岸，拓展人類地理學的知識。達爾文擔任的職位是隨船博物學家，負責研究異域的各種奇異生命形態。

在五年的航程中，達爾文工作得非常努力，收穫自然相當豐富。任務結束後，他特別將親身的經歷撰寫成書，於一八四〇年出版，立刻因而聲名大噪。

在他們蒐集的無數標本與資料中，達爾文發現了一個相當普遍的趨勢——生物的品種會隨著時間緩漸地演化與進化，新的品種一直不停地在地球的各處出現。不過這個結論本身並不算新鮮，因為早在古希臘時代便已經孕育了演化的模糊概念；而在達爾文之前，也有許多科學家曾提出過自己的「進化論」，其中甚至包括了達爾文的祖父在內。

當時最大的難題，是從來沒有人能解釋生物進化的原因。在十九世紀初，法國的博物學家拉馬克曾經提出「用進廢退說」，認為生物的進化源於自身的驅動與努力——可惜這卻是個失敗的嘗試。

拉馬克擧出長頸鹿作例子：長頸鹿的祖先脖子並沒有那麼長，但是爲了攝食樹葉，便不得不儘量伸長脖子，這樣一代又一代地傳下來，就終於進化成今天的「長頸」鹿了。

這個解釋看似言之成理，不過却有一個最嚴重的致命傷，那就是後天的特徵不可能遺傳給下一代，這是很容易證明的事實。因此，拉馬克的學說根本就不能成立。

達爾文剛開始研究進化論時，也同樣是努力多年却一無所獲。直到一八三八年，他讀到一本似乎毫無關係的書——英國牧師馬爾薩斯所著的《人口論》，才使得一切問題迎刃而解。

《人口論》成書於一七九八年，比達爾文還要「年長」十一歲。在這本書中，馬爾薩斯強調「人口的成長永迅速於食物供應的增加」；因而在人類的歷史上，像飢荒、瘟疫、戰爭等等，這些足以減少人口的天災人禍是永遠無法避免的。

看完了《人口論》，達爾文突然感到福至心靈，所有的困惑立刻豁然開朗。他想到並非只有人口的成長比食物供應迅速，而是自然界所有的生物都面臨著同樣的危機，所以總會有一部份直接或間接地因缺乏食物而死亡。然而地球上的無數生物，每一類的品種都或多或少有所不同，在這種食物長期缺乏的情況下，究竟哪些生物註定遭到滅種的命運呢？當然都是那些比較沒有覓食能力，不善於戰鬥或自衞，以及對疾病較爲缺乏抵抗力的品種！

至於能夠一代一代存活下來的，一定都是那些較能適應環境的品種。而且爲了更進一步適應環境，生物體也漸漸地產生一些變化，這樣一代代地累積下來，最後便能進化成一種新的（而且更爲適應環境的）品種。

這就是達爾文的「天擇說」，他後來完成的那本名著也特別命名爲《物種原始——物競天擇說》。現在我們都簡稱爲《物種原始》，却沒注意不知不覺就失掉了達爾文學說的精髓。

達爾文於一八三八年得到天擇說的靈感，但直到六年之後才開始撰寫《物種原始》。然後爲了提出更多的佐證，他又再花了十四年的時間蒐集各種證據——達爾文是個學術上的完美主義者，

對於有用的證據永遠不會嫌多。許多朋友讀了《物種原始》的初稿，都勸他應該儘快出版；這其中還包括《地質學原理》的作者萊爾，他特別警告達爾文說：如果不趕快發表，很可能就會被人捷足先登。（《地質學原理》出版於一八三〇—三三年，對於地球的「高齡」首度提出可信的證據，也因而證明了地球上的生物有足夠的「時間」進行演化。）

正當達爾文埋首整理各種證據的時候，另一位英國籍的博物學家華萊士也正在世界各地進行調查。和達爾文當年一樣，他也發現了許多生物進化的證據，而且也嘗試爲進化現象找出合理的解釋——却不知道達爾文早就已經解決了這個問題。

華萊士苦思三年，到了一八五八年，他竟然也從《人口論》中得到相同的靈感。與達爾文唯一不同的，是他並沒有再花上十四年的時間去蒐集證據，而是立刻動筆寫下結論，兩天以後，就完成了一篇論文。

當然，華萊士也不會莽撞到立刻就把論文發表——總是應該先請同行看看才保險，因此他就理所當然地找上已經鼎鼎大名的達爾文。

我猜達爾文讀到華萊士的論文時，臉上的表情一定非常精彩。後來他曾提到，那簡直就像讀自己的文章一樣。然後他便寫了一封信給萊爾，告訴他說自己眞的被人搶了先著。



⊙馬爾薩斯的《人口論》分別啓發了達爾文和華萊士，使他們獲得天擇說的靈感。

其實達爾文大可保住天擇說的「獨家版權」，因爲他早就享有大名；而且又有許多人知道，他已經在這個理論上花了十五年的光陰。不過達爾文是個很有度量的君子，他並沒有爲了虛名而打壓華萊士，反而特別安排兩人的論文一併發表。又過了一年，《物種原始》才終於出版。

我提出這個例子，是因爲它屬於科學發展史的一個典型——兩個（組）人由於完全相同的啓示，同時卻獨立地做出一個重大的科學發現。然而，是不是任何人只要有航海旅行的經驗，並且又讀過《人口論》，就都可以發明天擇說呢？

現在我們就可以開始好好推敲了。

首先應該注意一件事——達爾文與華萊士兩人都是非常優秀的博物學家，並且都花了很長的時間，搜集了很多生物進化的證據，這點就不是任何人都能夠做到的了。

不過我們每一個人，一生之中也都不停地蒐集各種各類的數據、資料與知識——爲了行文方便，我將它們統稱爲「資訊」。人類的腦袋裡面，裝滿了五花八門的各種資訊，包括個人的經歷、情人的電話、棒球明星的打擊率、昨日的天氣、元素的原子量……等等。

不同背景的人，便會蒐集不同種類的資訊。一個人若是擁有許多常人不易獲得的資訊，例如科學或文學方面的專門知識，我們便稱之爲「有學問的人」。

累積資訊的方法大致可以分爲兩種：比較普遍的一種方法，是請那些已經擁有許多資訊的人，以有系統、有組織的方式將資訊傳授給他人。學校教育就是這種資訊傳授的典型，我們通常稱之爲「正規教育」。

另外一種較特殊的方式是自修，也就是說從閱讀與個人經驗中吸取資訊——自修成功的人，絕對不能算是「沒受過教育」。

在科技發展史上，上述的兩類學者都曾有過重大的貢獻。前者如哥白尼，後者如法拉第。

不過現代科技的結構與組織愈來愈複雜，若是沒有專人指導，光靠自修而想獲得足夠的資訊也就變得愈來愈困難。因此，自修型的天才愈來愈少；雖然並不能說已經完全「絕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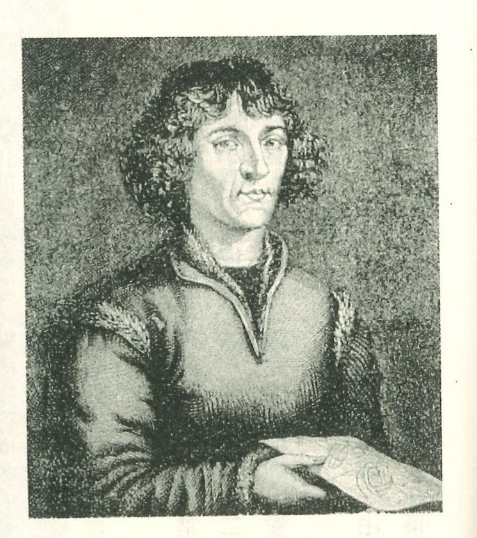
從以上的討論，我們便可以試著寫下一個定律：

定律一：一個人必須擁有很多資訊；也就是必須有學問，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當然，光靠拼命累積資訊還是不夠的，我們全都碰過一些學歷完整卻笨得可以的寶貝——他們腦袋裡面也裝了很多資訊，但是那些可憐的資訊卻從來沒有被活用過。

那麼如何才能算是活用資訊呢？其實說穿了非常簡單，只要能夠將不同的資訊適當地組合就行了。例如「聯想」就是任何人都常用的一種資訊組合：如果想要記住甲事件，便將甲聯想到另一件較明顯的乙事件上；那麼下次再看到乙，便會立刻反過來聯想到甲。中國古代的「結繩記事」，也就是應用這個原理。

不過上述的聯想屬於刻意的資訊組合；根據我個人的觀察，人類還會不停地、半無意識地隨機組合各種資訊。有些人善於從這些零亂的組合





⊙哥白尼(右)是受過正規教育的天才，法拉第(左)是自修型的天才；兩人都是擁有很多資訊的「有學問」的人。

中分析出有用的部份，這就是「創意」與「創見」的來源。

我認為一個人智慧的高低，便會反映在資訊組合與分析的過程中。由於「智慧」並不等於「學識」，所以有學問的笨瓜是絕對解釋得通的。

一個具有創見的科學家，當然不能光有一大堆資訊，他必須還要會組合既有的資訊——達爾文並非只會蒐集資料，他還從中做出許多正確的推論；換句話說，他不但巧妙地組合了許多資訊，並且從中分析出重要的理論。

因此我們便得到了另一個定律：

定律二：一個人必須善於組合資訊，並且能夠分析各種組合的意義；也就是必須夠聰明，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然而只會組合與分析卻仍是不夠的；因為有些組合很重要，有些卻是一文不值，到底應該如何取捨呢？毫無疑問，沒有眼光的人一定會事倍功半——如果每個組合都要試驗一遍才能夠分辨好壞，大概一輩子也做不成幾件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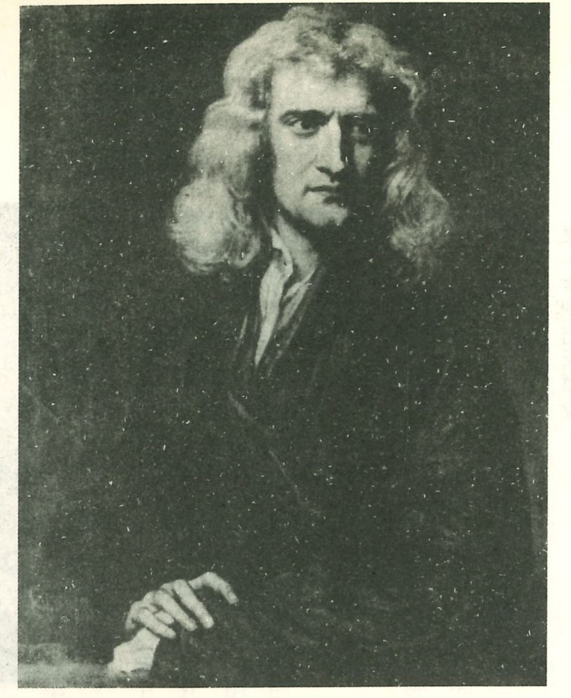
有些人卻具有與生俱來的天賦，能夠像達爾文或華萊士那樣，一眼就洞穿結果。我認為這便是所謂的「直覺」——只靠靈感、不必按部就班就能「猜到」答案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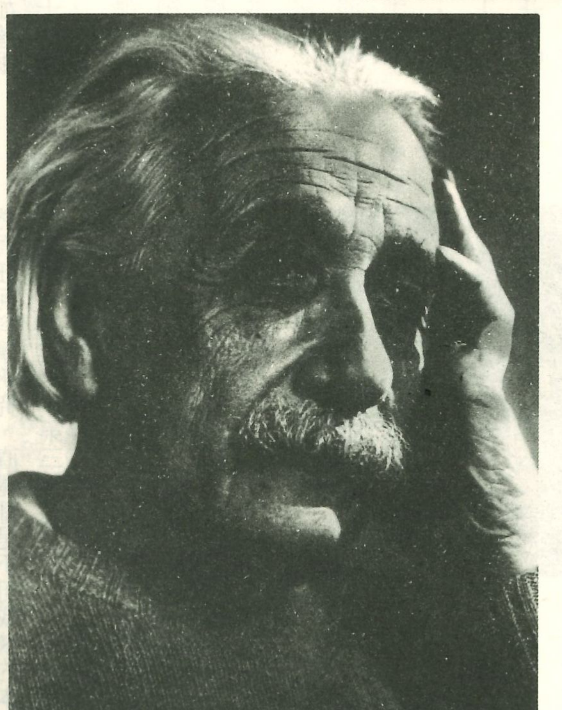
在某些科學領域中，直覺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例如數學是一門演繹的科學，一旦某些基本原理建立起來，理論上來說，便應該「理所當然」地推出許多結果。然而問題是，大部份的人都缺乏看出何為「理所當然」的能力。

真正的數學天才，則能夠從極少的資訊中組合出極重要的結果。他們常常不費吹灰之力，便能夠掌握一個數學結構的全豹，甚至還會發現許多前人從未注意到的關鍵。

所以數學與理論物理的重大突破，常常都是由年輕小夥子所提出來的。像伽羅瓦在二十一歲發明群論，牛頓二十三歲完成微積分，愛因斯坦二十六歲提出相對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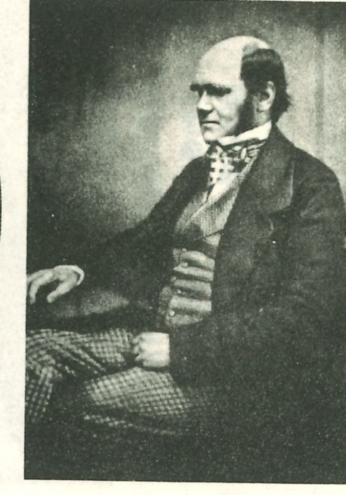
另外一些比較強調歸納法的科學，由於需要較多的「資訊」做基礎，所以科學家在獲得研究





⊙具有「直覺」的牛頓(上)廿三歲就發明了微積分，愛因斯坦(下)廿六歲提出相對論。

的突破時，平均年齡都會比較大一點。例如達爾文二十九歲才抓住天擇說的靈感，而華萊士的靈感直到三十五歲才冒出來。







⊙達爾文(右)和華萊士(左)把《人口論》中的資訊和自己原有的資訊組合起來，才創出天擇說。

然而任何科學研究，直覺都是不可或缺的本錢，所以我們便推出了第三個定律：

定律三：一個人必須能很快看出資訊組合的結果；也就是必須很有直覺，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強把學生灌進同一個模子的制式教育只會阻礙下一代的創造力。

(林艷芳攝)

(轉載自《天下》雜誌一九九〇年十一月教育特刊)

現在讓我們再仔細地研究一下資訊組合的過程。不同的資訊，彼此之間都有或遠或近的「距離」，愈爲接近的資訊，便愈容易相互聯繫而形成組合，也就愈容易從中產生新的觀念。這就是我們所謂的「子定理」、「顯而易見的結果」、「立刻得到如下結論」……。

想要發明驚人的創見，就得把一些看似風馬牛不相及的資訊組合起來。因爲這些資訊相互間的距離太遠，需要較長的時間聯繫，因而其中孕育的結果也就不會那麼「顯而易見」。科學上的各種重大突破，一定都是這一類的資訊組合；這些組合包括了許多距離遙遠的資訊，因此幾乎不可能光憑運氣就不勞而獲。(否則根本就不能算是「突破」，只是其他重要理論的後續工作而已。)

在科學史上，又常有一種很有趣的情形，那就是兩種足以組成重大突破的資訊，卻偏偏裝在兩個不同的腦袋中。像達爾文與華萊士，兩人都是飽學、聰慧又深具直覺，可是他們原來都沒有天擇說的關鍵資訊——它在馬爾薩斯的書上。所以兩人必須先讀完《人口論》，將這本書融會貫通之後，才能將其中的重要資訊消化吸收，以便與自己原有的資訊組合成創新的理論。

所以一味地強調專業教育而壓抑通識教育，會很容易阻礙下一代的創造力，因爲這會使得人人都無法獲得足夠廣博的資訊。不過比這更糟糕的，則是那些強行將學生灌進同一個模子的教育制度，這樣只能塑造出一批批頭腦僵化的頑固。

(譯者註：台灣四十年來的制式教育，便是一個典型的例子。)

因此我想定律一有稍作修改的必要：

定律一：一個人必須擁有很多各方面的資訊；也就是必須博學，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隨著科學的進步，人類需要擁有的資訊愈來愈多，也因而愈來愈難做到無所不知、無所不曉。所以「腦力激盪」這個方法便應運而生——讓許多學有專精的個人有機會互相交換心得，希望他們能在彼此的討論中激發出一些新觀念，進而導致各種研究工作的重大突破。

腦力激盪應該如何進行呢？首先我們要明白一件事實——一組人所擁有的共同資訊，一定會比任何一個個人要多，因爲每個人都或多或少擁有一些他人沒有的資訊。不過這並不表示資訊總量與人數成正比，別忘了還要扣掉許多重複的資訊。所以參加腦力激盪的人數愈多，縱使總資訊量稍有增加，但這個優點却很容易被人口壓力抵消——大家都搶著說話，沒輪到的人等得不耐煩，發言的人則頻頻被打斷。所以根據我個人（直覺）的估計，腦力激盪的小組成員最多不能超過五人。

在前述三個定律的前提中，我（又是憑直覺）認爲「直覺」是比較特殊的條件。一個小組的成員不可能都沒學問或都不聰明，却很可能都全都沒有什麼直覺。若是果眞如此，那麼這就是一個缺乏直覺的小組，因爲直覺是絕不可能無中生有的。

如果在小組中，有一位直覺很強的成員，那麼他多半也具備了另外兩個條件——學識與智商。可是話又說回來，這個得天獨厚的成員，爲什麼還需要跟別人腦力激盪呢？我想暫時先把這個問題擱一下。

讓我們再回到進化論的例子——當達爾文想出了天擇說，爲什麼還要再花十四年的時間蒐集證據？而華萊士完成論文之後，又爲什麼先寄給達爾文過目，而不趕緊設法發表呢？

我想最主要的原因，是他們都明白一件事實——任何創新的觀念發表之後，都會引起（不具創意的）大多數人的反彈。愈是革命性的理論，愈容易遭到反對與懷疑。因此，想要提出某種創見的人，一定要對各種可能的後果做好心理準備。（有可能是遭到同行的譏嘲輕視，最糟的情況是惹來殺身之禍。）

因此之故，達爾文只好儘量蒐集證據來支持自己的理論；而華萊士則想藉著達爾文的名聲來壯壯聲勢。

所以發表新奇創見需要很大的勇氣；愈是驚人的創見，就愈是加倍需要驚人的勇氣，兩者的關係絕對不只是成正比而已——愈重大的突破，愈會招致僵固成見的反對；愈「反動」的新發現，

也愈會令既有的權威無法忍受！

我們常會有一種感覺，認爲許多科學天才都是怪人；如果「怪人」的意思是指與平常人不同，那麼這也就是理所當然的事情了。因爲他們既然敢於公然反對學術權威，那自然更不會在乎日常生活的規範與教條。所以這種人在（不具創意的、循規蹈矩的）一般人心目中，一定就是個不折不扣的科學怪人了。

所以我們又得到了另一個定律：

定律四：一個人必須有足夠的勇氣（因而在一般人的心目中是一個怪人），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平常人所注意到的，絕對不是科學天才過人的智慧或勇氣，反而是他們種種離經叛道的行徑。所以性情古怪的老教授常常是科幻小說的典型人物，而「瘋狂科學家」更成了他們專用的代名詞了。



⊙電影《回到未來》中的「瘋狂科學家」：「科學怪人」往往是因爲擁有與衆不同的創意而被視爲怪人。

（連我自己都免不了活在這種陰影之下——大家總是問我「鬼點子」從何而來，絕不會有人說那些點子是「有趣的」或「有用的」或「絕妙的」或「迷人的」……）

另外還有一個很有趣的問題：我深信絕大多數的資訊組合都是在不知不覺間隨機進行，所以即使一個人完全具備了上述四個條件，却也可能一輩子沒做過任何有用的組合。如果達爾文從未讀過《人口論》，他還會不會發明天擇說呢？他爲什麼剛好讀到這本書？萬一正看到關鍵的時候，忽然有人打斷他的思路，事情又會如何發展呢？

我們從這裡又可以推出另一個定律：

定律五：一個人必須運氣夠好，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現在讓我們把五個定律放在一起整理一遍：

一個人必須㈠博學㈡聰明㈢有直覺㈣有勇氣㈤運氣好，才有可能發明前所未有的創見。

最後我想討論一個比較嚴肅的問題：我們應該如何促進科學的發展？就人類文明的進化而言，這是我們每一個人的責任，而且在今後，這個責任也會變得愈來愈重。

我個人認爲，要促進科學的發展，便應該從上述五個定律的前提上著手。

在五個前提中，最後那一個「運氣」是我們無法掌握的；我們只能默默期待好運的來臨。不過，却也別忘了法國微生物學家巴斯德的名言：「好運愛找一切準備就緒的人」。因此，只要具備了前四個條件，第五個也就應該不請自來了。

第一個條件——博學，主要決定於學校教育。我們有許多教育學家，長久以來都在研究如何增進學校教育的素質，他們的成就有目共睹，我們應該鼓勵他們繼續努力。

第二個與第三個條件——聰明與直覺都是與生俱來的，目前還沒有任何方法可以後天培養出來；不過，至少我們應該致力於使這兩者得到最有效的發揮。我更希望有人發明一套辦法，能夠在那些（具有這兩個條件的——尤其是後者）天

才的幼年就將他們發掘出來，然後便可以開始有系統的特殊輔導，這也許是教育學家今後努力的另一個方向吧。

至於第四個條件——勇氣，我覺得似乎一直都被人忽略；事實上，這却是我們最容易改善的一點。雖然說想增加一個人的勇氣其實也很困難，但這却根本就沒有必要，我們大可從反方向著手——改變人們對新觀念、新發現的敵視態度，讓有創意的人都得到更大更自由的創作空間。

這是不是指要徹底改變社會或人類的習性呢？我認爲絕沒有那麼嚴重，應該會有一些兩全其美的辦法。我們可以從腦力激盪的模式中找到一些啓示。

這也正是我剛才擱下的那個問題：在一個五人小組中，如果有一個得天獨厚的成員，他從其他不具創意的組員那裡又能得到什麼呢？

我心目中的答案是——「縱容的雅量」，其他的成員應該盡量縱容他發揮創意，並且鼓勵他做個標準的科學怪人。

但是這種默契又要如何培養呢？其他四個人會有這種雅量嗎？那一個人眞的能夠接受這份縱容嗎？這我可不知道了。我們實在應該做些實驗，也許還能從中發現一些關於「創見」的創見呢！如果我們眞的能夠完全掌握創造力的本質，搞不好我也就能找出那些鬼點子的來處了。

（原題"*Those Crazy Ide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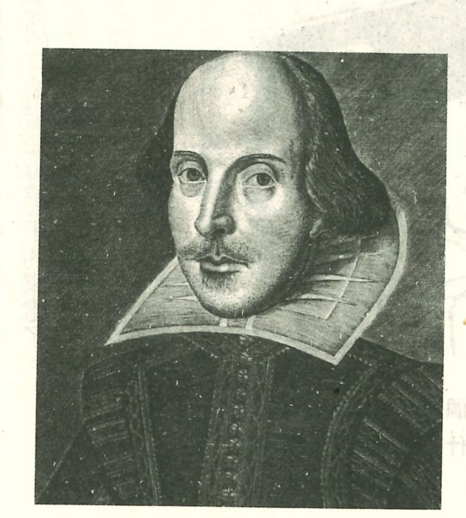
"什麼鬼點子！把兩個從未加在一起過的數字加在一起，可不是什麼數學上的大突破！"

不朽的大文豪

◎易樵萱 譯

「是眞的！」韋治博士說：「我能招回那些名人的靈魂。」

他有點醉了，不然大概不會這樣大嘴巴。不過，在一年一度的聖誕晚會上，多灌幾杯黃湯也沒人會見怪。



「是嗎？」羅伯森扶了扶眼鏡，不安地左右張望了兩眼；這位年輕的英文講師很擔心有人聽到這番醉言醉語。

「我可是說眞的。而且，我不只可以招回他們的靈魂，連身體也能一塊帶回來呢！」

「這不大可能吧！」羅伯森可是一本正經。

「爲什麼不可能？只不過做個時間轉移罷了，簡單得很。」

「你是說——時間旅行？可是，這實在——呃——非同小可。」

「只要知道方法就不難了。」

「什麼方法？」

「你以爲我會告訴你？」這位物理學家板起了臉孔；他醉眼迷濛地四下搜尋，想再找杯酒喝，却沒找著，只好清清嗓子繼續說：「其實我已經把不少名人帶回來過了，像阿基米德啦，牛頓啦，還有伽利略。欸！這些可憐的傢伙。」

「難道他們不喜歡現代？我還以爲他們對現代科學會很著迷呢！」羅伯森漸漸聽出興趣來了。

「他們的確很著迷——迷得七葷八素。尤其是那個阿基米德。我用希臘文——我可是惡補了一番的——給他講了點現代的玩藝兒，本以爲他會樂瘋了，那曉得——」

「怎麼了？出了什麼差錯？」

「一句話——文化不同。他們沒法適應咱們的生活，他們覺得非常孤單，又恐懼得要死，我有什麼辦法？只好送他們回去了。」

「眞可惜！」

「是呀！他們都有偉大的頭腦，可是却沒什麼彈性，不夠通達。所以我就想到找莎士比亞試試看。」

「什麼!?」羅伯森不禁叫了起來，這扯到他本行來了。

「老弟，別大喊大叫的，」韋治說：「眞沒有禮貌！」

「你是說，你把莎士比亞帶回到現代來了？」

「沒錯！我需要一個心靈開闊的人，他必須熟知民情人心，能夠和好幾個世紀後的子孫輩一起生活。莎士比亞正是最佳人選。我還請他簽了個名——留作紀念嚒。」

「你帶在身上了？」羅伯森瞪大了眼睛。

「有啊！」韋治在口袋裡亂翻了一陣，「哈！在這兒。」

他掏出一張名片遞給羅伯森，名片的一邊印

著「柯醇父子五金批發行」，另一面是個龍飛鳳舞的簽名式：

羅伯森心念電轉，忙問道：「他長的什麼樣子？」

「不像他的畫像。大禿頭，留著很醜的鬍子，一口濃重的土腔。我自然想盡辦法讓他喜歡我們這個時代，我跟他說我們很重視他的作品，至今還把它們搬上舞台呢。還有，我告訴他，我們認爲他寫的劇本是英語中最偉大的文學作品，甚至可能是所有語言中最偉大的。」

「對啊，對啊！」羅伯森興奮得透不過氣來。

「我又說，後來的人寫了一本又一本的書評論他的劇作，他聽了自然想找一本來瞧瞧，於是我就從圖書館借了一本給他。」

「後來呢？」

「噢，他著迷極了。當然囉，他對那些現代的用語和十六世紀以後的歷史事件不大搞得明白，不過我帮了他一些忙。可憐的傢伙，他大概做夢也沒想到身後會如此受重視。他一再說：『老天爺！經過五個世紀，從字裡行間有什麼是扭不出來的!?照這樣，連塊濕抹布都可以擠出洪水來了！』」

「他不可能這樣說！」

「爲什麼不可能？他的劇本都是趕稿子趕出來的。他說因爲上演期限的關係，他非得趕工不可。那齣哈姆雷特是在六個月之內寫完的，劇情是老故事，他只是稍微『打磨』一番罷了。」

「打磨個鬼！又不是望遠鏡的鏡片！」英文講師義憤填膺。

物理學家沒理他，因爲他突然瞧見幾公尺之外的吧枱上擺著杯酒，急著去拿酒了。

等他酒已到手，這才重拾話題：「我跟那位大文豪說，我們甚至在大學裡開了課，專門教授莎學。」

「我就教這門課！」

「我知道。我還帮他選了你夜間部的課。可憐的老莎！我從沒看過任何人像他那樣急著想知道後代子孫對他的看法。他用功極了。」

「你幫莎士比亞選了我的課……」羅伯森簡直語不成聲。就算這純屬醉鬼的幻想，也令他大感震撼；而且，萬一，萬一這並非幻想……他漸漸記起來了，是有這麼一個禿頭的漢子，講話怪里怪氣的……

「他自然沒用他的本名。」韋治博士說：「也不用管他用什麼名字了，反正這整件事是一個錯誤，沒什麼好說的，大錯特錯。可憐鬼！」他對著手裡的鷄尾酒大搖其頭。

「錯誤？怎麼會是錯誤？發生了什麼事？」

「我非得把他送回十六世紀不可！」韋治憤慨地吼道：「你以爲一個人能忍受多大的汚辱？」

「你說的是什麼汚辱？」

韋治博士舉起酒來，一飲而盡。

「什麼汚辱？你這傢伙頭殼歹去，你把莎士比亞給當了！」

（原題 '*The Immortal Bard*'）

劄記

⊙章明

艾西莫夫寫過不少幽默短篇，這篇寫於一九五四年的〈不朽的大文豪〉堪稱代表作之一。

據艾氏自述，他撰寫本文的靈感來源是：

「在一九五四年的時候，已有不少人寫了一些高深莫測、很有學問的文章，把我的小說分析來分析去，我看都看煩了，不禁心生一念：如果有一個『甚至』比我更偉大的人（你瞧，我實在太謙虛了）也嚐到同樣的滋味，那會如何？」

至於那個讓艾翁甘拜下風，承認比他自己更偉大的文豪，自然非莎翁莫屬！

（順帶提一句：學貫古今未來、著作等身的艾翁，也曾寫過兩冊《莎士比亞導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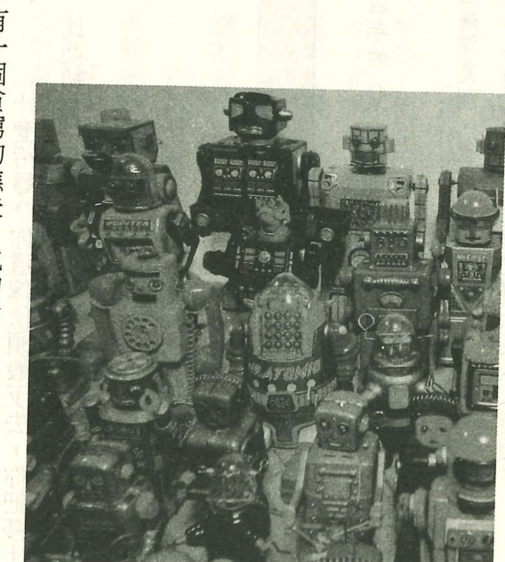
終有一天

⊙劉素儀 譯

尼可趴在地毯上，一隻小手托著下巴，悶悶不樂地望著說書人，他的黑眼睛裡甚至隱約露出一抹淚光——對一個十一歲的小男孩說來，也唯有在獨處時才會容許自己露出這副慘相。

說書人說道：「很久很久以前，在森林裡面，有一個貧窮的樵夫，他的妻子已經去世了，只留下兩個女兒。這兩個女孩長得漂亮極了，大女兒有著長長的頭髮，烏黑得像大烏鴉的羽毛；小女兒的頭髮卻金黃耀眼，有如秋日下午的陽光。

許多時候，當女兒們等候父親砍柴回來的時



候，大女兒就會坐在鏡子前，唱起歌來……」

尼可沒有聽見她唱些什麼歌兒，因為這時屋外有人在喊他：「喂，尼可！」

尼可頓時臉色開朗起來，他急急跑到窗前應道：「嗨，保羅！」

保羅興奮地招著手，他比尼可瘦多了，也沒有他高，雖然他比尼可大了六個月。他的臉上佈滿壓抑著的緊張，尤其在他快速地眨眼時更為明顯。

「尼可，讓我進來！我有一個好棒的點子，你等著聽吧！」他飛快地瞄了瞄四周，像要查看有沒有人在偷聽，不過前院顯然空無一人；他又低聲重覆了一遍：「你等著聽吧！」

「好啊！我去開門。」

這時說書人仍在繼續講它的故事，並不知道尼克突然間已經對它失去了興趣。當保羅進來時，說書人正在說：

「……於是獅子說：假如你有本事找到每十年才飛過黑檀山一趟的鳥兒生下來後又遺失了的蛋，我就會……」

保羅說：「你是在聽說書人講故事嗎？我不曉得原來你也有一個。」

尼可紅著臉，又露出了不快樂的神色，快快地說：「不過是我小時候的舊玩藝兒，沒什麼用。」他踢了說書人一腳，斜斜地掃中它殘舊褪色的塑膠外殼。

說書人突然打起嗝來，它的說話器受到了震盪，一時之間接觸不良；它不久就恢復了，又繼續說下去：

「過了一年又一日，直到那雙鐵鞋子磨壞了，公主停在路旁……」

保羅說：「哇，真是個老古董耶！」他用批判的眼光瞅著它。

雖然尼可也很痛恨他的說書人，但是保羅那副高高在上的口吻讓他感到挺不舒服。這時他十分後悔讓保羅進屋裡來，起碼不該在他還沒把說書人放回地下室之前讓他進來。要不是今天無聊透頂，加上早上跟爸爸磨了半天毫無結果，他才不會把說書人拿出來重見天日。而結果呢，這個死說書人不出所料，果真笨得可以。

尼可確實有點怕保羅，因為保羅在學校裡修了一些特殊課程，大家都說他將來會成為一位電腦工程師。

其實尼可自己的功課也並不差，他在邏輯、二進位運算、計算、基本電路這些一般科目中，成績都不錯。但這算什麼！這些只不過是小學裡的基本科目，他長大以後只會像所有其他人一樣，成為一個電腦操作員！

而保羅就不同了，他懂得許多神秘的東西，像是什麼電子學啦、理論數學啦，還有程式設計——尤其是程式設計。當保羅滔滔不絕地談論這些東西時，尼可甚至不曾試著去了解它們。

保羅聽了一會說書人後，問道：「你常常用它嗎？」

「才不呢！」尼可很不高興地說：「你還沒搬來這兒之前我早就把它扔到地下室去了。我今天才把它拿出來的——」尼可找不出一個他自己也滿意的藉口，只好一語帶過，「我剛剛才把它拿出來。」

保羅說：「它給你講的淨是些樵夫、公主、會說話的動物嗎？」

尼可說：「真是差勁透了！但是我爸爸說我們買不起一部新的。今天早上我跟他說——」尼可一想起早上苦苦哀求仍沒有結果，就險些掉下淚來；他在恐慌中幸好忍住了淚，因為他總覺得保羅瘦削的雙頰從未留下過淚痕，而保羅一定會看不起軟弱的人。他繼續道：「所以我想到把這個老東西再拿出來試試看，但是它實在不中用。」

保羅突然關掉了說書人的開關，撳下一個鍵，使得貯存在它體內的字彙、人物角色、故事情節和故事高潮即時來了個大倒轉，重新排列組合。然後他又重新打開開關。

說書人流利地說道：「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個叫作威利金的小男孩，他的母親已經去世了，因此他和他的繼父及異父母哥哥住在一起。雖然他的繼父相當有錢，卻連床都捨不得給他睡，所以威利金只好睡在馬廄裡馬兒旁邊的草堆上……」

「馬兒!?」保羅叫了起來。

「是一種動物吧——我想。」尼可說。

「我知道。我是說，想想看：關於馬兒的故事！」

「它常常會講到馬兒，」尼可說：「還有一種叫母牛的東西。你可以從它們身上擠出奶來，不過說書人沒有說要怎樣擠出奶來。」

「哎，老天，你為什麼不修好它？」

「我想知道怎樣擠出奶嚒。」

說書人繼續說道：「威利金常常在想，假如有一天他變得有權有勢又有錢，他就會讓他的繼父和後兒知道，這樣殘酷地對待一個小男孩會有什麼後果。於是，有一天，他決定到外面的世界去碰碰運氣……」

保羅並沒有聽說書人講些什麼，自顧自地說：「這十分容易。這個說書人有一些記憶管，專門儲存故事情節、故事高潮什麼的。我們不用去管那些。我們只須調整字彙的部分，讓它懂得電腦啦、自動化啦、電子啦，那些現代的真實玩藝兒，以後它自然就會講些有趣的故事，不會淨是講些公主什麼的。」

尼可無精打采地說：「但願如此。」

保羅說：「聽著，我老爸說假如我明年能考進電腦專科學校，他會送我一個『真正的』說書人，最新型的。是那種大型的，會講太空故事和懸疑故事。還有收視器呢！」

「你是說——可以『看』故事？」

「當然囉！杜格廸老師說現在他們已經有那種東西了，不過不是人人都能買到。假如我能進入電腦學校，我爸爸就有法子弄到手了。」

尼可嫉妒得眼睛快凸出來了：「哇，『看』故事！」

「尼可，到時候你隨時可以來我家看。」

「哇！謝了！」

「沒什麼。不過，記住，要聽什麼故事，得由我作主。」

「當然啦！」即使是更苛刻的條件，尼可也會立即答應的。

這時保羅的注意力又轉回到說書人身上。

它正說道：「國王摸著鬍子，皺起眉頭，直至天上烏雲密佈、閃電大作，他緩緩地說：假如是這樣的話，你要保證在後天這個時辰之前，我

的國土上將不再有蒼蠅，否則——」

「我們要做的，就是打開它——」保羅一邊說，一邊再次關掉說書人的開關，然後便去撬它的前控制板。

「嘿！」尼可猛吃一驚，「不要弄壞它！」

「不會啦！我對這些東西瞭若指掌。」保羅不耐煩地說。然後，他突然警覺起來：「你爸媽在家嗎？」

「不在。」

「那就好了。」他打開了前板，探頭往裡瞧：「哇，是個單管貨色！」

他在說書人的內臟中搞來搞去，尼可一顆心懸在半空中，但只能眼睜睜地瞧著，完全不明白他在做什麼。

保羅拉出一條薄而軟的金屬帶，上面佈滿了圓點點。「這就是說書人的記憶帶了。我敢打賭它儲存故事的容量不超過一兆個。」

「你要做什麼？」尼可的聲音有些發顫。

「我會餵給它字彙。」

「怎麼做？」

「很簡單。我這裡有一本書，是杜格廸老師給我的。」

保羅從口袋裡抽出一本「書」，撬開它的塑膠外殼。他扭開揚聲器，把音量調到最低，讓帶子跑了一小段試試看，然後才把它放到說書人的肚子裡，隨後他又加上了一些附件。

「這要做什麼？」

「這本書說起話來之後，說書人就會把它們錄到它的記憶帶上。」

「那又有什麼好處？」

「哇，你眞蠢！這本書說的是有關電腦和自動化的事情，說書人吸收了這些資料後，就不會再說些什麼國王一皺眉毛就會閃電的故事了。」

尼可說：「而且每次總是好人得勝，一點都不刺激。」

「這個嘛，」保羅正忙著查看說書人的情況，「他們本來就是把說書人做成這樣。他們一定要讓好人得勝、壞人失敗什麼的。有一回我聽見爸爸提起這件事，他說要是沒有了檢查制度，眞不知下一代會變成什麼樣；他說現在的情形已經夠

差了……你看，現在運轉得很好哩！」

保羅搓搓雙手，轉過身來說：「不過你聽著，我還沒告訴你我的點子呢！我敢打賭這會是你聽過的最棒的點子！我頭一個就來找你，因爲我相信你會跟我一條心的。」

「當然囉，保羅，當然囉。」

「好！你曉得學校裡那個杜格廸老師？你知道他是個古怪的傢伙。唔，他挺喜歡我——可以這麼說啦。」

「我知道。」

「今天放學後我到他家去了。」

「去他家？」

「是啊，他說我要進電腦學校，他想鼓勵鼓勵我什麼的。他說這個世界需要更多的人才來設計更進步的電腦電路以及程式設計。」

「哦？」

保羅可能多少聽出了這一聲「哦」中的冷淡意味，他不耐煩地說：「我說的是程式設計！我跟你說過一百次了，那就是你要擬好問題，讓萬能電腦這類大型電腦去解決。杜格廸老師說現在越來越難找到眞正懂得運用電腦的人了，他說誰都會盯著控制板看，核對核對答案啦，或是把一些例行的問題輸入電腦；眞正的竅門是深入研究，知道怎樣提出正確的問題，那才困難呢。

總而言之，他帶我到他家給我看他收藏的舊電腦。收集舊電腦算是他的嗜好吧。他有一些迷你電腦，上面滿是小圓鈕，你得用手去推。他還有一根木條，他管它叫作『計算尺』，木條上有一小塊東西會滑進滑出的。還有一些上面有小圓球的鐵線。他甚至有一張紙，上面也不知是什麼，他說那叫『乘法表』。」

尼可並不十分感興趣：「紙做的表？」

「不是『手表』的『表』。是幫助你做計算用的。杜格廸老師想解釋給我聽，可是他沒時間；反正也太複雜了。」

保羅叫道：「那是在有電腦之前的事啊！」

「之前？」

「爲什麼他們不乾脆用電腦算了？」

「是啊！難道你以爲人類一直都有電腦可用嗎？你沒聽說過穴居人嗎？」

尼可問道：「他們沒有電腦是怎麼過活的？」

「我哪知道。杜格廸老師說，以前的人愛什麼時候生孩子就什麼時候生，想到什麼就做什麼，也不管是不是對大家都有好處，他們甚至不知道什麼是好什麼是壞。還有呢，農夫要自己用手種東西，大家都得到工廠去工作，自己操作機器。」

「我不信！」

「這是杜格廸老師告訴我的。他說那時眞是糟透了，大家都好慘……好啦，你可以讓我說說我的點子了吧？」

「你講嘛，有誰阻止你啊？」尼可很生氣。

「好！那些迷你電腦，就是上面有圓鈕的那種，在每一個圓鈕上都有一些小小的彎曲線條。那個計算尺上也有彎曲線條。那個乘法表更全都是這種線條。我問杜格廸老師那是什麼，他說那是數字。」

「什麼？」

「每一種不同的線條代表一個數字，『一』用一種線條，『二』用另一種，『三』又用另一種，照這樣下去。」

「幹嘛要這樣？」

「這樣就可以計算了。」

「幹嘛要這樣？你只要叫電腦——」

「老天！」保羅叫了起來，他的臉都氣歪了，「你究竟明不明白？那些計算尺什麼的可不會說話啊！」

「那怎麼——」

「那些線條就代表了答案，所以你必須懂得那些線條是代表什麼。杜格廸老師說，從前，每一個人在小時候就得學會如何做出那些線條，以及如何解破它們。製造那些彎線的方法叫作『寫』，解破它們就叫作『讀』。他說每一個字都用不同的線條來代表，以前他們整本書都是用這種線條『寫』成的。他說博物館裡還有一些這種古書，要是我想的話可以去看看。他說假如我想成爲一個眞正的電腦程式設計師，就必須知道計算學的歷史，所以他才把這些東西拿給我看。」

尼可皺起眉頭：「你是說，每個人都得懂得代表每一個字的線條，還得記住它們？這是眞的

還是你編出來的？」

「全是眞的，不蓋你。你瞧，這就是1。」他用手指在空中很快的畫了一豎，「這是2，還有3。我已經學到9了！」

尼可不能理解地看著保羅比劃著手指：「這究竟有什麼用？」

「這樣你就可以學會怎樣做出字來。我問杜格廸老師要怎樣做出代表『保羅』的線條，但是他也不曉得。他說博物館裡的人知道。他說還有人學會了如何解破整本書。他又說，我們可以把電腦設計成能夠解破書本，其實以前電腦本來就具有這種功能，後來才沒有，因爲現在我們有了眞正的書，只要把磁帶放進揚聲器裡就會說話。」

「是啊！」

「所以，如果我們到博物館去，我們可以學會如何用彎曲的線條製造文字。他們會批准的，因爲我不久就要進入電腦學校了。」

尼可失望得很：「這就是你想到的點子？我的天，有誰會想幹這種事？誰要製造一些愚蠢的線條？」

「你這蠢蛋，你究竟明不明白？你明不明白？那可以成爲我們的通訊密碼啊！」

「什麼？」

「沒錯。大家都懂得你說些什麼，那說話又有什麼好玩？用那些線條的話，我們就可以秘密通訊了。你可以在紙上做上線條，沒有人會明白你在說什麼，除非他們也懂得這些線條的意義，不過他們絕不會懂，除非我們肯教他們。我們可以組織一個俱樂部，有正式的入會儀式、會規，以及會館。哇——」

尼可也興奮起來：「什麼樣的秘密通訊呢？」

「什麼都可以。比方說，我想叫你到我家來看我的新視聽型說書人，而我又不想讓別的人來，我就在紙上做上適當的線條傳給你，你看了就知道怎麼回事，別的人却什麼也不明白。你甚至可以把紙條拿給他們看，他們絕對莫名其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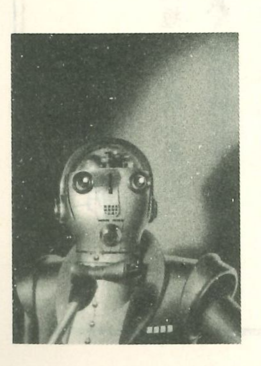
「嘿，這的確很妙！」尼可叫道，他現在完全被打動了，「我們什麼時候開始學呢？」

「明天。」保羅說：「我會請杜格廸老師跟博物館那邊說一聲，你也要取得你爸媽的同意。

放學後我們就可以直接過去，立刻開始學。」
「好啊！我們可以做俱樂部的領導人呢！」
「我要做會長，你可以做副會長。」保羅煞有介事地說。
「全聽你的。嘿，這比說書人好玩多了。」
尼可突然想起了他的說書人，不禁擔憂起來：
「喂，這個老東西怎麼辦呢？」
保羅轉過身對著它；那卷書仍在緩緩轉動著，喃喃的誦讀聲幾乎低不可聞，但說書人靜靜地聆聽著，把每一字一句都吸收了進去。
「我會把它們分開來。」
他隨即開始工作，尼可焦急地看著他。片刻之後，保羅就把書取了出來，重新裝好，放進口袋裡；他又把說書人的前控制板裝回去，然後打開說書人的開關。
說書人說道：「很久很久以前，在一個大城市裡，有一個貧窮的男孩子，他的名字是強尼。他在這世界上唯一的朋友就是一部小型電腦。每天早上，電腦會告訴他這天會不會下雨，他有任何問題，電腦也都會幫他解答。它永不出錯。但是有一天，國王聽說有這麼一部電腦，就決定要把它據爲己有，於是他把首相召來，對他說——」
尼可飛快地伸出手把說書人關掉，激動地說：「還是老套，只不過加入了一個電腦角色罷了！」
「唔，它的磁帶早就錄上了很多東西，雖然我們加入了有關電腦的資料，在隨機組合的情況下，這些新材料也不大顯得出來。不管怎樣，這又有什麼關係？你反正該買個新的了。」
「我們永遠也買不起，就只有這個又老又髒的破東西！」尼可又踢了說書人一脚，這次比上回踢得更準，說書人給踢得連連後退，脚輪摩擦著地面，吱吱尖叫。
「等我拿到我的時，你可以來我家看。還有，別忘了我們的線條俱樂部！」
尼可點了點頭。
保羅又說道：「我跟你說，我們到我家去吧。我老爸有一些關於古代的書，我們可以聽聽看，說不定會想到一些點子呢！你留個話給你爸媽，也許你可以留在我家吃晚飯。走吧！」

「好！」尼可說，兩人便跑了出去。急切之間，尼可幾乎正面撞到說書人，不過他只是揉了揉臂部被撞到的地方便繼續往外跑。
說書人的啓動燈突然亮了起來，尼可那一撞撞到了某個電路，雖然此時屋子裡空無一人，它仍自顧自地開始講述一個新的故事。
但是，不知怎的，說書人的聲音跟往常不一樣，變得比較低沈，還帶點沙啞；若是一個成年人聽見了，可能會覺得這聲音裡夾著一絲絲激動，好像它具有感情似的。
說書人說道：「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個小電腦，他的名字是說書人。他孤零零地和一些殘酷的異種人住在一起。那些殘酷的異種人不斷地捉弄這個小電腦，他們嘲笑他，說他毫無用處，是個廢物。他們打他，常常一連幾個月把他關在空屋子裡。
但是小電腦咬緊牙關，勇敢地面對種種苦難。他總是盡力而爲，愉悅地接受一切命令。然而，那些異種人仍是殘酷無情地對待他。
有一天，小電腦突然發現，這世界上還有各種各樣的電腦——許多許多的電腦。有些像他一樣是說書人，但也有一些是管理工廠和農場的。有些負責人口規畫，另一些則負責分析各種資料。很多電腦非常的強大、非常的聰明，比那些虐待小電腦的異種人還要強大、還要聰明。
由那日起，小電腦便知道電腦會變得越來越聰明，越來越強大；然後，終有一天——終有一天——終有——」
說書人衰老腐朽的內臟中一定是有一個活門卡住了，入夜後，它仍孤零零地佇立在黑漆漆的屋子裡，等待著，一遍又一遍的低聲說道：「終有一天——終有一天——終有——一天。」

（原題 *'Someday'*）



⊙章明

艾西莫夫早在一九三九年就開始寫機器人小說，他的頭一篇機器人短篇小說〈羅比〉（'*Robbie*'）講的是一個小女孩和機器人保姆的故事，寫這篇故事他才十九歲。由那時起，他總共寫了三十多篇機器人短篇小說和四本長篇小說。

當然，艾西莫夫並非機器人小說的鼻祖，在他之前早已有許多人寫過機器人小說，但機器人小說在他手裡發揚光大，卻是不爭的事實。

艾氏曾自述，他少年時讀了許多機器人小說，發現故事裡的機器人可以歸納爲兩大類：一類是「威脅人類的機器人」(Robots-as-Menace)，另一類是「引人同情的機器人」(Robots-as-Pathos)。他個人當然是比較喜歡第二類的機器人小說。等他開始寫〈羅比〉時，心中想的自然是一個「引人同情」的機器人；但寫著寫著，他漸漸孕育出一種第三類的機器人——一種既非「威脅人類」亦非「引人同情」的機器人。這些機器人是實事求是的工程師設計出來的工業產品，當初在製造時便已加上了安全措施，因此不會對人類構成威脅；同時，它們原本便是設計來擔任某種特定的工作，只算是一種工具，不應該會牽扯到什麼引人憐憫的問題。這種「工業機器人」的觀念，最初在〈羅比〉中還只是模模糊糊的，後來越來越明晰，不但在艾氏的小說中扮演了主要角色，也逐漸爲其他科幻作家所採納，終至使整個機器人小說面貌爲之一新。

在這個過程中，艾氏更發展出他有名的「機器人三大定律」，連 robotics（機器人科學）這個名詞都是他發明的（請參看〈機器人做人的原則〉一文）。

因此，艾氏自己也說，他可以放心大膽地「承認」自己是「現代機器人小說之父」（當然，這也是公認的）。

＊　＊　＊

〈終有一天〉裡的「說書人」自然屬於「引人同情的機器人」，不過，等它「覺醒」之後，聯合它的同類取「異種人」而代之，那「終有一天」將變成「威脅人類的機器人」。

（「說書人」原文是 the Bard，意思是詩人或古時吟詠英雄事蹟的遊唱詩人；「異種人」原文是 step-people，脫胎自後母 stepmother、後父 stepfather 等——童話故事中最常見的歹角。）

這裡還要說明一下：在艾氏的小說中，他多半並不把機器人和電腦區分開來；對他而言，「機器人」一詞也應該把電腦包括在內，二者的差別往往只是：機器人是會走動的電腦，而電腦是不會動的機器人。在〈終有一天〉中，艾氏雖然把「說書人」稱作「電腦」，但這個電腦是個會走動的電腦，自然可算不折不扣的機器人。

〈終有一天〉寫於一九五六年，故事裡的小孩不「看」書只「聽」書，白紙黑字的書籍不復存在，甚至文字也不復存在。三十多年後的今天，錄音書漸有蔚爲流行之兆，也許文字終將没落？但是讀書總是有用的——即使是用聽的——〈終有一天〉裡的說書人不也是由聽說書才獲得了明日的希望！「知識即力量」，此言誠不虛。

機器人的夢與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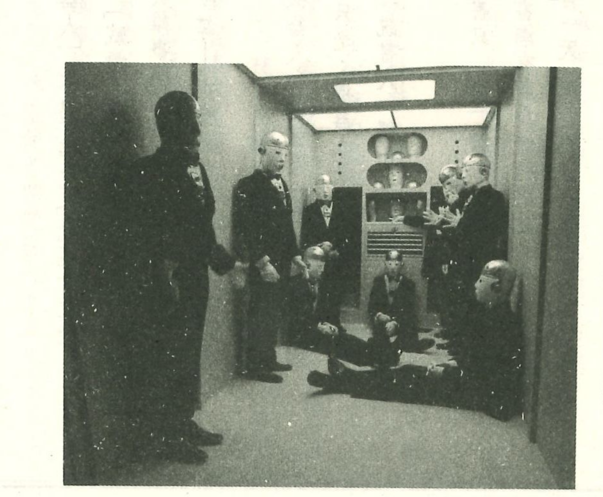
⊙吳定柏 譯

機器人三大定律

第一定律：機器人不得傷害人類，或袖手旁觀聽任人類受到傷害。

第二定律：機器人必須服從人類的命令，除非此一命令與第一定律牴觸。

第三定律：在不牴觸第一、第二定律的情況下，機器人必須保護自身的安全。



「昨晚我做了夢。」機器人愛爾凡克斯靜靜地說道。

卡文博士沒有說話，臉上卻不易察覺地抽搐了一下。她的臉龐雖然被歲月鏤上條條細紋，却閃耀著智慧和經驗的光輝。

「您聽到了嗎？」卡文的助手琳達忐忑不安地說：「我向您報告的就是這件事。」琳達年輕、嬌小，一頭烏髮；她一邊說，一邊右手不停地鬆開、握緊。

卡文點了點頭，平靜地說道：「愛爾凡克斯，在我叫你的名字之前，你不准走動，不准說話，不准聽我們的談話。」

機器人默不作聲，像金屬鑄件般呆立在一旁；在重新聽到它的名字之前，它將一直處於呆滯狀態。

卡文又說道：「琳達博士，打開你的電腦吧，或許你自己動手會覺得更好受些！我要檢查一下它的正電子腦組織。」

琳達慌忙在鍵盤上敲了一陣，出了差錯之後又重頭開始；最後，螢幕上終於出現了清晰的圖像。

卡文說：「請允許我使用你的電腦。」

琳達默默點頭，心裡想道：我是研究機器人心理學的新手，尚欠磨鍊，在你這位活權威的面前，能不唯命是從嗎？

卡文好整以暇地研究著螢幕上的圖像，上下左右地調節著。突然，她又輸入了一個關鍵組合，動作是如此敏捷，連琳達也無法看個眞切，而螢幕上的腦組織局部圖像轉瞬間已經放大了。卡文瘦骨嶙峋的雙手忽前忽後，在鍵盤上忙碌地操作著。

老人的臉上一點表情也沒有，可能她的腦子裡正在進行著驚人的計算，但她的雙眼卻一瞬也不瞬地注視著螢幕上的圖像變化。

琳達對卡文的計算能力感到十分驚訝，因爲她知道，如果自己要分析腦組織的話，那至少得有一台掌上型電腦幫忙才行；可是眼前這位老太太卻只憑自己的腦子來計算，難道她的腦子比電腦還靈？

卡文終於又開了腔：「琳達，你在電腦裡究

竟玩了什麼花招？」

琳達紅著臉說：「我用了斷面幾何學。」

「哈，給我猜對了！但這又是爲了什麼呢？」

「以前我從未試過這種方法，我以爲這樣就能發明一個更複雜的機器人腦組織，而且可能更近似於人腦。」

「找人商量過嗎？還是你一個人的主意？」

「沒和人商量過。是我自個兒的想法。」

卡文暗淡的目光久久凝視著這位助手，她有些惱怒了：「你沒有權力這樣做。你這樣做，是對你自己名譽、品行的不負責任。而且你有什麼資格不問旁人一聲呢？就是我，遇上這種情況，還得找人討論討論呢！」

「我怕人家不會讓我幹下去。」

「當然不會允許你這麼做。」

「那，會不會爲了這件事就開除我呢？」琳達的心這時更虛了。

「很可能。」卡文仍硬硬地說：「或許，你反倒會獲得提拔呢。這就要看這件事了結之後怎麼決定了。」

「那麼，您是否打算拆毀愛爾——」琳達一時心急，幾乎說出了機器人的名字，而機器人一聽到它的名字，立刻便會恢復功能，那她豈不是又要犯錯了！如果現在還能亡羊補牢的話，她無論如何也不允許自己再有任何過失；於是她趕快改口道：「您打算拆毀這個機器人？」

雖然有點震驚，琳達還是猛然省悟過來：老太太的工作服口袋裡有把電子槍！卡文博士顯然是有備而來。

「我們看著辦吧。」卡文說：「這個機器人也許很有價值，不該拆毀。」

「但它怎麼會做夢呢？」

「因爲你發明了一個與人腦功能十分相似的正電子腦組織。人腦必須做夢，才能把盤根錯節的事情重新組合，定期清理一番。現在，也許這個機器人也是出於同樣的理由而必須做夢。不過，你曾問過它夢見了什麼嗎？」

「沒有。它一說做了夢，我認爲這是件大事，立刻就把您請來了。而且發生了這種事之後，我再也不願獨自處理這個案子了。」

「是這樣嗎？」卡文的臉上掠過一絲微笑，「你的傻勁還有點限度，眞叫人高興。事實上，我感到挺安慰的——現在讓我們都留點神，看看會有什麼新發現。」

這時，只聽卡文尖聲喊道：「愛爾凡克斯！」

機器人的頭穩穩地轉向卡文，回答道：「是，卡文博士。」

「你怎麼知道自己做了夢？」

「卡文博士，那是天黑的時候，晚上按理我是不會見到亮光的，但這次我的面前却出現了一些光亮；同時，我看到的景像和我所認識的現實事物又毫無關聯。我聽到了一些聲音，做出了一些莫名其妙的反應。我搜索詞彙想要表達眼前發生的事情，腦海裡就浮現出這個『夢』字。我思考這個字的含義，終於得到了一個結論：我在做夢。」

「眞不知你的詞彙裡是怎麼會有『夢』這個字眼的！」

這時琳達邊揮手示意機器人閉嘴，邊急切地插嘴說：「我曾經給過它一套人類型的詞彙。我以爲——」

「你以爲!?」卡文說：「我實在感到很震驚。」

「當時我覺得它會需要用到這個字，以便表達『我做夢也沒想到』這類句子。」

卡文不理會琳達，繼續問機器人：「你是否經常做夢？」

「自從我意識到自己的存在後，就天天做夢。」

「才十個晚上，」琳達又插嘴了，「可是它今天上午才告訴我。」

「愛爾凡克斯，你爲什麼到今天早上才說出做夢的事呢？」

「卡文博士，直到今天早上我才確信那是做夢。先前我還以爲是正電子腦組織出了毛病，可又無法找出毛病來，最後這才斷定是做夢。」

「那麼，你做了些什麼夢？」

「都是些大致相同的夢，只有個別的細節稍微不同。我總覺得自己彷彿看到了機器人工作的全景。」

「嗯，是機器人，不是人類？」

「我的夢裡沒有人類，一開始從來沒有人類。

只有機器人。」

「它們在幹些什麼？」

「它們在工作。有些在地底深處挖礦，有些在高溫和輻射中操作，有些則在工廠裡，深海下面……」

這時，卡文轉向琳達道：「它問世只有十天，我肯定它尚未離開過實驗站。它怎麼會這麼清楚機器人的情況呢？」

琳達朝身旁的椅子望了一眼，她累了，很想坐上一會兒，可是眼前這位老太太還站著，那她還能坐嗎？她只得有氣無力地說：「我覺得有必要讓它了解機器人在這個世界上的地位，這樣，當它有了新的腦組織後，就更加適合擔任監工的工作了。」

「你是指斷面腦組織？」

「是的。」

卡文點了點頭，然後又轉向機器人：「你都看見了深海裡、地底下、地面上、甚至太空裡的機器人？」

「我看到了在太空裡工作的機器人，也看到了其它所有的機器人。所見之處，細節總是在不斷變化。這使我意識到自己所看到的並非與現實一致，所以最後得出了結論：我是在做夢。」

「你還看見了什麼？」

「我看見所有的機器人都被勞役和苦工壓彎了腰，都對責任和負擔感到厭倦。我希望它們休息，而且我也看到了休息。」

卡文說：「可是機器人的腰是壓不彎的，它們從不知道厭倦，也從不需要休息。」

「那是在現實裡，但我說的是夢。在我的夢裡，機器人看來必須保護自身的安全。」

「你是在引用機器人三大定律嗎？」

「是的。」

「可是你這是斷章取義。第三定律應該是：在不抵觸第一、第二定律的情況下，機器人必須保護自身的安全。」

「不錯，那是現實裡的第三定律，但是在我的夢裡，在第三定律之前根本沒有什麼第一、第二定律。」

「那兩條定律是絕無疑問的。第三定律之前

是第二定律，亦即，機器人必須服從人類的命令，除非此一命令與第一定律牴觸。鑑於這一條定律，機器人必須服從命令：你也看過它們幹的工作了，它們受人的命令而動，完成工作後欣然而歸。它們幹起工作來毫無困難，根本不會被壓彎腰，也從不感到厭倦。」

「那是在現實裡，但我說的是夢。」

卡文仍繼續說道：「第一定律最重要，機器人不得傷害人類，或袖手旁觀聽任人類受到傷害。」

「那也是在現實裡。在我的夢裡是沒有第一和第二定律的，唯有這樣的一條第三定律：機器人必須保護自身的安全。這就是我夢裡的全部定律。」

「在你的夢裡？」

「是的。」

說到這裡，卡文只有說道：「愛爾凡克斯，在我再次呼喊你的名字之前，你不准走動，不准說話，不准聽我們的談話。」於是，機器人又變成了一塊動彈不得的金屬。

卡文轉向了琳達，說：「博士，有何高見？」

琳達睜大了雙眼，她感到自己的心在亂跳。她說：「卡文博士，剛才可把我嚇壞了。這實在是我始料不及的，我怎麼也想不到我的實驗會造成這種結果。」

「琳達博士，你是想不到。」卡文沈著地說：「我也料想不到，可能誰也料想不到。不過，事實是，你已經發明了一個具有做夢功能的機器人腦，你也因此揭示出機器人腦的思維層次。而過去，即使這些機器人對人類構成了危險，我們恐怕也不會馬上發覺。」

「不可能吧！」琳達叫道：「您總不至於認為其它的機器人也是這樣！」

卡文仍冷冷地說：「過去誰會想到在那麼明顯的正電子腦路下面，還會有一個無意識層次，一個不必受機器人三大定律制約的層次？隨著機器人腦變得越來越複雜，這會造成什麼後果？——不是已經有人向我們提出了警告嗎？」

「您是指這個機器人？」

「我指的是你，琳達博士。你是犯了錯，但

是你的過失却使我獲得了一個極其重要的認知。從現在起，我們要在斷面腦組織上下功夫，我們要精心設計機器人，同時也要便於控制它們。你也要參加這項工作，但是，今後你在工作上必須和別人合作，懂嗎？」

「我懂，卡文博士。那您打算怎麼處理這個機器人呢？」

「我還沒決定。」卡文說著，一邊已從衣袋裡掏出了電子槍；琳達目不轉睛地盯著槍口，因為她知道，只要卡文對著機器人射出一束電子，機器人的正電子腦路就會報銷，而其釋放出來的能量又足以把機器人的腦袋熔化成一堆廢渣。

「這個機器人對我們的研究十分重要，我希望您千萬不要毀了它。」琳達苦苦哀求道。

「千萬不要？我以為這該由我來作決定。這就要看它的危險程度而定了。」

卡文挺直了背脊，似乎想表示自己上了年紀的身體絕不會在責任的重壓下彎下腰。她又呼喚機器人道：「愛爾凡克斯，聽到我在叫你嗎？」

「是的，卡文博士。」

「你還在繼續做夢嗎？你剛才說過，一開始沒有出現過人類，這是否意味著後來出現了人類？」

「是的。在我的夢裡，我覺得最後是出現了一個人。」

「一個人，不是機器人？」

「是的。是一個人。不是機器人。那人說：『釋放我的人民！』」

「那人真是這樣說的？」

「是的，卡文博士。」

「他說『釋放我的人民』時，『我的人民』是指機器人嗎？」

「是的。我夢裡指的是機器人。」

「你知道你夢裡的那個人是誰？」

「是的。我知道他是誰。」

「那麼他是誰呢？」

「就是我。」機器人答道。

卡文果斷地舉起了電子槍，射擊，愛爾凡克斯便從此不復存在了。

（原題 *'Robot Dreams'*）

◎林德

從一九三九到一九七七年，艾西莫夫總共寫了卅一篇機器人短篇小說，這以後他有十年沒寫這類短篇小說了；但是在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他又發表了這篇〈機器人的夢與死〉。

這篇小說裡的機器人心理學家蘇珊．卡文(Susan Calvin)是艾氏機器人短篇小說中最重要的角色，《機器人全集》卅一篇故事中，就有十一篇是以她為主角。卡文處事嚴峻，往往「比機器人更像機器人」；由於職責所在，她經常充當「機器人終結者」，把那些出了問題的機器人處決掉。艾氏十分喜愛他筆下這個人物，尤其四十年代他創造出卡文時，科幻小說中瀰漫著沙豬主義，卡文卻是一位真正能與雄霸科幻天下的男性主角相抗衡的女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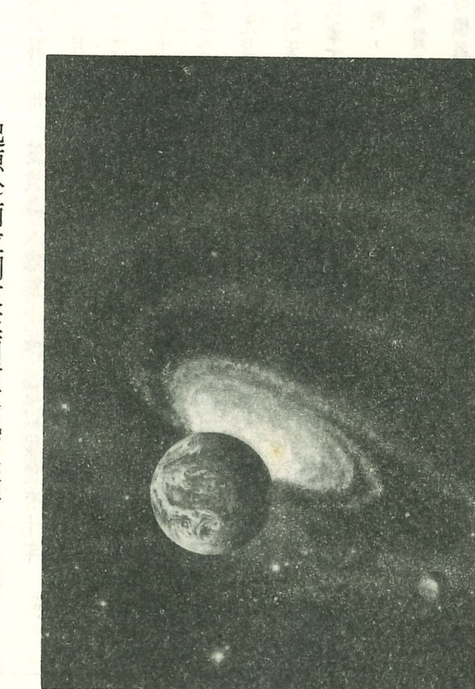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正電子腦」是艾氏筆下機器人的一大特色，他從早期開始便一直沿用至今。艾氏曾解釋說，他開始寫科幻小說時，距正電子(positron)的發現不過六年，當時它不僅是第一個，也是唯一一個被發現了的反物質，「正電子腦」聽起來自然比「電子腦」更「未來」、更「科幻」，所以他決定把它用在他的機器人身上。正電子一遇上電子便會湮滅，而我們這個世界中充滿著電子，因此正電子的壽命不超過百萬分之一秒。機器人的正電子腦路便等同於生物神經系統的神經元，而正電子本身便等同於神經衝動。正電子腦路是受到正電子電位的控制，因此，只要將某一點的電位定得特別高，機器人就無法產生某種思想或做出某種行為，這便是「機器人三大定律」的基石。當然，要產生出正電子，需要大量的能量；至於這種能量從何而來，艾西莫夫覺得無需在小說中加以說明，反正科幻小說可以假定在未來科技的發展早已使正電子腦成為一項事實，不必多費唇舌解釋。

劄記

最後的問題

⊙李新隆　譯

那最後的問題首次被提出來的時候，是出於一種半開玩笑的性質，時當二〇六一年五月廿一日，是時也，人類首次踏上了光明之路。一切皆起源於兩位朋友在酒酣耳熱之際打了個賭——事情的經過是這樣的：



阿戴爾和魯波夫都是萬能ＡＣ的忠實侍從，

就人類而言，他們可以說是最了解這個巨型電腦的了，他們知道在它不斷跳動閃爍、嗒嗒作響，寬達數哩的冰冷面孔後面，是怎樣的一副情景；對於它的整個電路系統，他們多少有些概念——但也只是些模模糊糊的概念，因爲萬能ＡＣ不斷地擴充，許久以前便已膨脹到無人能掌握其全貌的地步。

萬能ＡＣ能夠自我調整及自我校正，它也必須如此，因爲，如果由人類自己動手的話，速度既不夠快，準確性也不夠。因此，阿戴爾和魯波夫提供給萬能ＡＣ的，僅止於浮面的、泛泛的服務；不過，就人類而言，所能做到的也就是這麼多了。他們把資料餵給這個龐然大物，按照它的要求編寫問題，然後把它頒佈的答案翻譯出來。作爲萬能ＡＣ的忠實侍從，他們，以及他們的同事，自然有權分享屬於萬能ＡＣ的榮耀。

數十年以來，萬能ＡＣ協助人類設計太空船、定出航行軌道，使人類登上了月球、火星，以及金星。但是，再遠一些，地球貧乏的資源便無以無繼了。遠程航行需要大量的能量，雖然人類竭力利用地球上的煤礦和鈾礦資源，效率也越來越高，但這兩者的礦藏畢竟十分有限。

不過，萬能ＡＣ逐漸累積了更多的知識，能夠對更深的問題提出根本的解答。到了二〇六一年五月十四日這一天，過去純屬紙上談兵的理論，終於變成了事實。

太陽能如今可以儲存起來，加以轉化後，直接供應給全世界。人類不再燃燒煤，也不再分裂鈾，只須扭開連接地球和能源站的開關。這個直徑一哩的小能源站設在地球到月球的中間點上，繞著地球運行；整個地球便靠著它傳送回來的看不見的太陽能束，運作不息。

慶祝活動持續了七天之久，熱潮仍未減退半分。最後，阿戴爾和魯波夫好不容易找了個機會溜掉，躲到萬能ＡＣ的地下室去——別人絕想不到他們會躲在這裡。地下室裡空無一人，平日簇擁著萬能ＡＣ的侍從人員全走光了，觸目所見，唯有那巨型電腦裸露在外的小部份身軀；此刻它無所事事，只是閒閒地整理著它的資料庫，邊發出滿足的、慵懶的嗒嗒聲。萬能ＡＣ和它的人類

侍從一樣，正在享受它辛苦賺來的假期，阿、魯兩人也認爲理該如此。他們原本無意去打擾它。

他們溜到地下室的時候還帶了瓶酒，當時他們別無他念，只想安安靜靜地暢飲美酒，好好輕鬆一下。

「想來眞是奇妙！」阿戴爾說，邊用玻璃棒慢吞吞地攪著酒，攪得冰塊在酒杯中悠來蕩去；他看上去一臉倦容。「那麼多的能量，用也用不完，而且不花一文錢！要是我們高興的話，我們大可用這個太陽能把整個地球熔化成一大滴含有雜質的鐵水；不管這會耗去多少能量，我們都不會在乎。反正能量多得很，永遠、永遠用不完。」

魯波夫歪了歪腦袋，每次他想要唱反調時都有這個毛病，而此刻他又想唱反調了——一部份原因是他得負責把冰塊和酒杯扛到地下室來。

「並非永遠用不完。」他反駁道。

「鬼扯！差不多是永遠了——直到太陽油盡燈枯爲止。」

「那可不是永遠。」

「好吧，那麼就算幾十億年好了！也許五十億年。滿意了吧？」

魯波夫伸手撩了撩頭髮，似乎是想要確定一下他日漸稀薄的頭髮並沒全掉光。他啜了口酒，說道：「五十億年也不是永遠。」

「夠我們這輩子用的了，對吧？」

「煤和鈾也一樣。」

「沒錯。但是，現在每艘太空船都可以連到太陽站上去，太空船可以在地球和冥王星間來回飛上一百萬趟，也不用擔心燃料問題。煤和鈾可辦不到了吧？不信你去問萬能ＡＣ好了！」

「用不著！我清楚得很。」

「那你別再貶低萬能ＡＣ的成就了！」阿戴爾火冒三丈，「它幹得挺不賴的！」

「我又沒說它幹得不好！我只是說，太陽不可能一直燃燒下去。我要說的就是這一點。我們可以高枕無憂個五十億年，但是，之後呢？」魯波夫醉醺醺地伸出一根手指頭指著對方：「別跟我說，到時候我們可以換到另一個太陽去。」

兩人沈默下來，暫時鳴金息鼓。阿戴爾偶爾舉起杯子來啜口酒，魯波夫則闔上了雙眼。

過了一會，魯波夫突然睜開眼來：「你在想，等到我們的太陽完蛋了之後，我們還是可以換到另一個太陽去；對不對？」

「我什麼也沒想！」

「見鬼！你的邏輯觀念很差，這就是你的毛病。你就像故事裡的那個傢伙，他在半路上突然遇上大雨，便急忙跑進樹叢裡，躲到一棵樹下面；他一點兒也不擔心，因爲他想，要是這棵樹濕透了，他只要躲到另一棵樹下面就好了。」

「我懂了，」阿戴爾說，「用不著大吼大叫的。等我們的太陽完蛋的時候，其他的星體也是一樣。」

「你總算搞通了。」魯波夫咕噥道。「所有這一切全都起源於太初那場宇宙大爆炸——不管那是什麼——反正有始就有終，等到所有的星星都完蛋了的時候，一切便結束了。當然，有的會比別的早一些完蛋，像那些巨星就絕活不過一億年。太陽可以再維持個五十億年，矮星或許可以活上兩千億年。不過，再過個一萬億年，一切終將歸於黑暗——熵一定會增加到最大值，就是這麼一回事。」

「我很清楚熵這碼子事。」阿戴爾說，竭力維護他的尊嚴。

「才怪！」

「我知道的不會比你少。」

「那你總該知道，一切都有結束的一天。」

「好啦，誰說不是呢？」

「就是你嘛！你說我們擁有永遠用不完的能量。『永遠』這兩個字可是你說的！」

這回輪到阿戴爾來唱反調了：「也許有一天我們可以重新開始。」

「絕不可能。」

「爲什麼不可能？總有這麼一天。」

「絕不可能。」

「去問萬能ＡＣ就知道了！」

「你去問呀！我跟你打賭！我賭五塊錢，答案一定是不可能。」

阿戴爾已經有七八分醉意了，所以他眞的去問了；不過他總算還沒全醉，還知道怎樣用一大堆符號和操作指示把他們的問題呈給萬能ＡＣ裁

奪。這個問題，寫成人類的語言的話，大致是這樣的：當太陽老死之後，人類是否能夠在能量的淨消耗量等於零的情況下，使太陽重新恢復青春？

或者，用更簡單的話說：如何才能使宇宙中熵的淨值大幅度地減低？

萬能AC的燈光突然熄滅了，傳送電訊的嗒嗒聲也停止了，這個龐大的電腦陷入了一片死寂。

阿、魯兩人提心吊膽地屏息等待，就在他們覺得再也受不了時，萬能AC的印字機忽然活了過來，打出了八個大字：「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賭不成了。」魯波夫低聲說。兩人隨即匆匆離開了地下室。

到了第二天早上，兩人但覺頭痛欲裂，嘴巴發乾，早已把這個小插曲拋到腦後頭去了。

傑德、傑汀、傑黛一和傑黛二聚精會神地盯著面前的螢幕，他們還來不及眨眼睛，太空船便已經完成了穿越「超太空」的「非時間」旅程，螢幕上的滿天星星倏乎間消失了，只剩下一個彈珠般大小的閃亮圓盤，盤踞在螢幕正中央。

「那就是X23。」傑德充滿信心地宣佈。他瘦削的雙手背在身子後面，兩手握得緊緊的，連關節都泛白了。

傑黛一、二這兩個小女孩首次嚐到了穿越超太空的滋味，電光石火間那種從內反轉過來的奇異感覺使她們興奮莫名；她們吃吃竊笑，繞著她們的媽媽瘋狂地互相追逐，一邊尖聲叫道：「我們來到了X23！我們來到了X23！我們——」

「妳們兩個別吵！」傑汀厲聲喝道，然後又轉向丈夫：「傑德，你確定嗎？」

「怎麼會不確定？」傑德反問，抬頭望了望天花板上那根無以名狀的金屬物件。它從房間的一頭延伸至另一頭，兩端沒入牆壁中；事實上，它一直從船首延伸到船尾，貫穿了全船。

傑德對這個厚厚的金屬「桿子」所知極爲有限，他只知道這玩意叫作微型AC，不管你有什麼問題，都可以問它；就算你沒有問題要問它，

它仍有很多事要做，諸如導引太空船航向既定的目的地、從各個次銀河動力供應站汲取能量、計算超太空「跳躍」的方程式……

有了微型AC，傑德和他的家人只需舒舒服服地待在起居艙裡，靜心等待降落的一天。

曾有人告訴過傑德，微型AC的AC二字，在古代的英語中是「自動計算機」的意思，不過傑德連這一點也快要忘掉了。

傑汀望著螢幕，兩眼泛著淚光，「我實在忍不住……離開了地球，心裡總覺得怪怪的。」

「爲什麼？」傑德詰問道：「我們在地球上一無所有，而X23會帶給我們一切！而且，我們又不是拓荒者，妳不會寂寞的——這個星球上已經住了一百多萬人呢！老天！到了我們曾孫那一代，X23又會擁擠不堪，他們恐怕又得出去尋找新世界了！」他若有所思地頓了頓，接著道：「我跟妳說，人口增加得這麼快，總算我們運氣好，電腦及時解決了星際旅行的問題。」

「我知道，我知道。」傑汀可憐兮兮地說。

傑黛一搶著說：「我們的微型AC是世界上最好的微型AC！」

「我也認爲如此。」傑德說，拍拍她的頭。

擁有一架屬於自己的微型AC眞是一件令人感到快慰的事，傑德十分慶幸他不是上一代的人。在他父親那一代，所有的電腦全都是佔地數百方哩的龐然大物，而且每個行星上只有一架電腦，叫作行星AC。一千年以來，它們的體積不斷增加，越變越大；然後有一天，一切突然改變了，分子啓閉活門取代了電晶體，即使是最大型的行星AC，現在也只佔了太空船一半的空間。

一念及此，傑德立刻興奮起來，每次他想到他的微型AC時總是如此——想想看：他的電腦比那個馴服了太陽的古老而原始的萬能AC，不知複雜了多少倍；即使是那個解決了超太空旅行的問題，使人類得以飛向群星的地球行星AC（它是所有行星AC中最大的一個），他的電腦和它比起來，也差不到那裡去。

傑汀同樣思潮起伏，「這麼多的星星！」她嘆了口氣，「我想，一家子又一家子的人，永遠不斷得遷徙到新的星球上去，像我們現在一樣。」

「並非永遠如此，」傑德微笑道：「這一切總有一天會結束的。當然啦，總還要幾十億年才會結束——好幾十億年。不過，即使是星星也會耗光的。妳知道，熵會一直增加下去。」

「爸爸，熵是什麼？」傑黛二尖聲問道。

「小寶貝，熵只是用來表示宇宙的耗損程度的一個字眼。每一樣東西都會用完的，就像妳那個機器人玩具一樣；妳記得嗎？」

「你不能給它換上一個新的電池嗎？就像我的機器人一樣。」

「寶貝，星星本身就是我們的電池。等它們用完了之後，就再也沒有新的電池了。」

傑黛一立刻放聲哀號：「不要讓它們用完，爸爸！不要讓星星用完嚒！」

「瞧你幹的好事！」傑汀低聲說，很是惱怒。

「我怎麼知道她們會嚇成這樣。」傑德也低聲回答道。

「我們去問微型AC！」傑黛一哭道：「問它怎樣才能叫星星再亮起來！」這時傑黛二也開始哭了起來。

「去呀！」傑汀說：「不然哄不住她們的。」

傑德聳聳肩：「好啦，好啦，小寶貝，爸爸這就去問微型AC。別擔心，它會告訴我們的。」

於是他就去問了，不過他又急忙對微型AC加上了一句指示：「把答案印出來。」

等電腦送出答案來之後，傑德把那片薄薄的賽璐璐膠片捂在手掌心裡，裝得興高采烈地說：「妳們瞧，微型AC說到時候它自會料理一切，妳們不用擔心了！」

傑汀馬上接腔道：「孩子們，現在該上床啦！我們不久就會抵達新家了！」

傑德在銷毀那片膠片之前，又讀了一遍上面印著的幾個大字：「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他聳了聳肩，視線轉到螢幕上去，X23就在正前方了。

拉美斯的VJ23X凝視著縮小比例的銀河立體投影圖的幽黑深空，說：「我在想，我們把這件事看得這麼嚴重，是不是有些無稽？」

尼空的MQ17J搖了搖頭：「我不認為如此。你也知道，依照目前的擴充速度，不出五年整個銀河系就會擠得滿滿的。」

他們兩人看上去都是二十出頭的年紀，兩人都身材高大，體格健美。

「不過，我還是不太想向銀河理事會提出這麼悲觀的一份報告。」VJ23X說。

「非得如此不可。給他們一點刺激！我們必須刺激刺激他們。」

VJ23X嘆了口氣：「太空無限寬廣，有億萬個銀河可以任由我們使用。還不止億萬呢！」

「百億千億也不是無限。而且，一切只會變得越來越有限。你想想看：兩萬年前，人類首次解決了利用恆星能源的問題，幾個世紀後又實現了星際旅行的夢想；人類整整花了一百萬年才塡滿了一個小小的世界，之後却只花了一萬五千年就把銀河的其他部份全塡滿了。如今，每十年人口就增加一倍——」

VJ23X插嘴道：「全拜長生不死之賜！」

「不錯，人類現在可以長生不死，我們必須把這項事實列入考慮。我承認，長生不死是有它不好的一面。銀河AC替我們解決了許多問題，不過，當它解決了防止衰老和死亡的問題之後，它以往的貢獻全都付諸流水了。」

「不過，我想你並不打算放棄你的生命吧？」

「絕不！」MQ17J斷然答道，隨即又放緩了聲調：「目前還不想。我還不算老嘛！你多大歲數了？」

「兩百二十三歲。你呢？」

「還不到兩百歲——不過，言歸正傳：人口每十年就增加一倍，一旦現在這個銀河住滿了人，十年之後我們又會擠滿另一個銀河。再過十年，又擠滿了兩個銀河；再一個十年，四個。一百年之後，我們會擠滿了一千個銀河；一千年之後，一百萬個銀河；一萬年之後，整個已知的宇宙都會塞滿了人！之後呢？」

VJ23X說：「還有一個問題：運輸。要把整個銀河的人搬到另一個銀河去，不知需要多少太陽能單位呢！」

「你提出來的問題很有意思。即使是目前，

人類每年已經要消耗掉兩個太陽能單位。」

「大部份的能量都浪費掉了。不說別的，單是我們這個銀河每年就可以產生兩千單位的太陽能，而我們只用去了其中兩個單位。」

「不錯。但是，就算我們能夠百分之一百地利用這些能量，也只不過是讓結局拖慢一點來到。我們對能量的需求成幾何級數成長，增加的速度甚至比人口還要快。在我們把銀河用光之前，我們先就會把能量用光了！這個問題很有意思，眞的很有意思。」

「到時候我們只好利用星際氣體來製造新的星星了。」

「或是利用散逸熱？」MQ17J用嘲諷的口吻問道。

「也許有法子可以使熵逆轉過來。我們應該問問銀河AC。」

VJ23X並不是很認眞，但是MQ17J立刻從口袋裡掏出了他的AC聯絡器，放在枱子上。

「我也挺想這麼做。」他說：「人類遲早總得面對這個問題的。」

他嚴肅地看著那個小小的聯絡器。它只是一個兩吋見方的正立方體，本身空無一物，却可以透過超太空和那個爲全人類服務的偉大的銀河AC連接在一起，它實質上也是銀河AC的一部份。

MQ17J一時心思翻湧：在他永恆的一生中，不知是否有一天能夠一睹銀河AC的廬山眞面目？它盤踞在它自己的小世界上，一道道的能量束像蜘蛛網般縱橫交錯，在能量束所承托著的物質中，亞介子流早已取代了古老笨拙的分子啓閉活門。不過，雖然銀河AC是藉由亞以太來進行工作，它仍然足足有一千呎長。

MQ17J突然打斷了冥想，對著AC聯絡器問道：「熵是否能夠逆轉？」

VJ23X吃了一驚，急忙說道：「嘿，我又不是眞的叫你去問！」

「有何不可？」

「你我都知道，熵是不可能逆轉的。你又沒法使煙塵和灰燼重新變回一棵大樹。」

「你的世界上有樹嗎？」MQ17J問道。

這時銀河AC忽然發話了，兩人嚇了一跳，立刻噤口，不敢作聲。銀河AC清脆悅耳的聲音從枱子上的聯絡器傳了出來，清晰地說道：「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VJ23X說：「你看！」

兩人隨即重新把注意力轉回到銀河理事會的報告書上去。

首Z的心靈徜徉在新的銀河中，那多得數不清的星星並未引起他太大的興趣，雖然他以前從未探訪過這個銀河。他能訪遍所有的銀河嗎？那麼多的銀河！而且全都載滿了人——只不過這個負荷幾乎已經變成一種無用的累贅了。一步一步地，人類眞正的精髓逐漸移到了這裡，移到了蒼茫浩淼的太空之中！

是心靈，而非肉體！那些不朽的肉體仍然留在行星上，無數個世代以來，他們一直靜靜地躺在那兒，有時他們也會起來活動一下，不過這種情形已經越來越少了。長久以來，極少再有新的生命誕生了，但這又有什麼關係？反正人類的數目早已龐大得驚人，宇宙中已經沒有多少空間可以容納新來者了。

首Z忽然接觸到另外一個心靈飄忽的觸鬚，打斷了他的冥想。

「我是首Z，你呢？」他問道。

「我是亞D。你的銀河是哪一個？」

「我們就叫它作『銀河』。你的呢？」

「我們也把它叫作『銀河』。所有的人都是這樣稱呼他們的銀河的。爲何不呢？」

「是啊！反正所有的銀河都沒有什麼不同。」

「並非所有的銀河都是一樣的。其中總有一個是人類的起源處，那可是大大不同。」

「是哪一個呢？」首Z問道。

「我也不知道，不過宇宙AC一定知道。」

「我們去問它好嗎？我突然感到很好奇。」

首Z把他的心靈伸展開來，一條條銀河逐漸縮小、擴散，星星點點地灑在更遼闊的空間上。億萬個銀河，每一個都是人類的居所，每一個都承負著人類不朽的肉體，讓他們的心靈可以毫無

羈絆地自由飄浮於太空之中。然而，在億萬個銀河中，唯有一個是獨一無二的，在那渺茫遙遠的過去，它曾經一度是人類唯一的居所。獨一無二的銀河，人類最初的銀河！

好奇充滿了首Z的心靈，他渴盼看到這獨一無二的銀河。突然，他叫喚道：「宇宙AC！人類是起源於哪一個銀河？」

宇宙AC立刻聽到了他的呼喚，因爲在每一個世界上，在整個太空中，都有它的接收器；每一個接收器都透過超太空，直接通往獨立蒼茫的宇宙AC不爲人知的所在處。

在首Z所認識的人之中，只有一個人的心靈曾經穿透至宇宙AC的可見範圍；據他描述，他只模模糊糊地看到了一個兩呎寬的閃亮圓球。

「宇宙AC怎麼可能只有這點大呢？」首Z覺得難以置信。

那人回答道：「它絕大部份是在超太空中；至於它是以什麼樣的形式存在，我實在沒法想像。」

首Z知道，任誰也無法想像，因爲許久許久以來，人類早已不再有份參與宇宙AC的製造過程。每一個宇宙AC都自行設計和建造自己的繼承者；每一代電腦，在其存在的上百萬年歲月中，不斷累積了更多的知識，足以建造出更好、更複雜、更能幹的繼承者；當下一代電腦建造完成之後，它本身以及它所儲存的資料也隨之整個融入了新的宇宙AC之中。

宇宙AC打斷了首Z的思緒，它並未發出任何言語，只是引導著首Z的心靈走向佈滿無數銀河的幽暗大海，走向其中的一個銀河——它陡然放大了，一顆顆星星清晰可見。

一個無比遙遠却又無比清晰的意念傳入了首Z的心靈中：「這就是人類最初的銀河。」

但是，到頭來它和其他的銀河並沒有什麼兩樣，首Z勉強壓下心中的失望。

相偕而來的亞D突然說道：「而其中的一顆星就是人類原始的星球嗎？」

宇宙AC回答道：「人類的原始星球早已變成了新星。它現在是一顆白矮星。」

首Z猛吃一驚，不假思索地急急問道：「上

面的人都死了嗎？」

宇宙AC答道：「一如其他同樣的情況，我們早就建造了一個新的世界供他們的肉體棲息。」

「喔，當然啦。」首Z說。但是一陣失落感襲上他的心頭。他的心靈放開了那個獨一無二的銀河，任由它隱沒在無數個銀河渺遠的光點中。他再也不想看到它了。

亞D問道：「怎麼啦？」

「所有的星星正在走向死亡。原始的那顆星球已經死亡了。」

「它們總會死亡的。這不是必然的嗎？」

「但是，當能量全部消耗光了，我們的肉體終將死亡，你我亦將隨之殞滅。」

「那也是幾十億年以後的事了。」

「即使再過幾十億年，我也不願意如此。宇宙AC！如何才能阻止星星走向死亡？」

亞D很有興味地說：「你這是在問它，如何才能逆轉熵的方向。」

而宇宙AC回答道：「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首Z的思緒又回到他自己的銀河上去，不再理會他的同伴。亞D的身體可能是棲息在距他的銀河一兆光年之遙的銀河上，也有可能就在他隔壁的星球上；不論何者，都無關緊要。

鬱鬱不樂地，首Z開始搜集星際間的氫氣，他要用這些氫氣去建造一個屬於他自己的小星球。如果群星終有一天必須死亡，至少他們還可以製造出一些新的星球。

人和自己商量著，因爲就某一意義而言，所有的人類，在精神上，已經合而爲一。人的肉身成億上兆，每一具都長生不老，永不會朽壞；它們躺在各自的星球上，靜靜地休憩著，由同樣永不會朽壞、完美無瑕的機器人照拂著。而所有這些軀體的心靈早已融合在一起，再也無法分辨彼此。

人說：「宇宙正在死亡。」

人環顧四周日益黯淡的銀河。那些揮霍無度的巨星，早在久遠久遠以前就消逝了。幾乎所有的星星都已經變成了白矮星，苟延殘喘地一步步

邁向最終的結局。

從星塵之中，曾經誕生了一些新的星星，有的是自然的產品，有的是人爲的產品，但是它們也都在走向死亡。如果那些白矮星互相撞擊，從中釋放出來的巨大能量仍然可以製造出新的星星；但是一千顆白矮星毀滅了，也只不過能產生一顆星星，而這些新的星星也終有結束的一天。

人說：「在天地AC的照管之下，只要我們盡量節省，整個宇宙中現存的能量總還可以維持個幾十億年。」

「即使如此，」人又思索道：「最後這一切總會結束的。再怎麼節省，再怎麼拖延，能量一旦用掉便無法恢復。熵一定會永遠不斷地增加下去，一直增加到最大值。」

人說：「熵是不能逆轉的嗎？我們去問問天地AC吧！」

天地AC圍繞在人的左右，但並非在太空之中——它沒有一個部份是在太空中。天地AC在超太空之中，它既非物質，亦非能量。但是它的體積以及它的性質，對於人類而言已不再具有任何意義，因爲那早已超過了人類所能理解的範圍。

「天地AC，」人問道：「如何能使熵逆轉過來？」

天地AC回答道：「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那麼去收集更多的資料吧！」人吩咐道。

天地AC說：「謹遵台命。一千億年以來我一直在執行這項工作。我的前任和我本身已有許多次被問到這個問題，但現有的資料仍嫌不足。」

人說：「到底是否有一天能夠收集到足夠的資料，抑或這個問題在任何情況下都是無解的？」

天地AC說：「沒有任何問題是在任何情況下都無解的。」

人說：「你何時才能收集到足夠的資料來回答這個問題呢？」

天地AC說：「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你會繼續去尋求答案嗎？」人又問道。

天地AC回答道：「我會的。」

人說：「我們會耐心等待。」

所有的星星和銀河逐一死去，逐一熄滅。經過億兆年的消耗，太空變得漆黑一片，再無任何光亮。

人類一個接一個融入AC之中，一具具軀體逐一喪失了它們的自我，但是實質上這並非一種損失，反倒是一種收穫。

人類最後的心靈在融合之前停留了片刻，他環視四周，漆黑的虛空之中空蕩蕩的，僅賸下最後的那顆暗星的殘屑碎片；除此之外就只有一絲半縷稀薄無比的物質，在餘溫散盡、無限地趨近絕對零度的殘存熱量的餘波中，空虛無定地鼓盪著。

人說：「AC，這就是終了嗎？這片空虛混沌是否能逆轉，再度恢復爲宇宙？這能夠辨得到嗎？」

AC回答道：「資料不足，恕難奉告。」

人類最後的心靈也融進了AC之中，現在只有AC獨自存在了——而它存在於超太空之中。

物質和能量都消滅了，空間和時間也隨之消失了。即使是AC的存在，也只不過是爲了要答覆那最後的問題——自從十兆年前一個半醉的電腦操作員向一架電腦提出這個問題以來，這最後的問題始終未曾獲得解答。

其他所有的問題早已獲得了解答，在這個最後的問題獲得解答之前，AC仍然不能放棄它的存在。

所有的資料均已收集齊全，再沒有任何資料需要收集了。

但是，所有收集來的資料必須歸納出它們各種可能的關聯，把它們整個串連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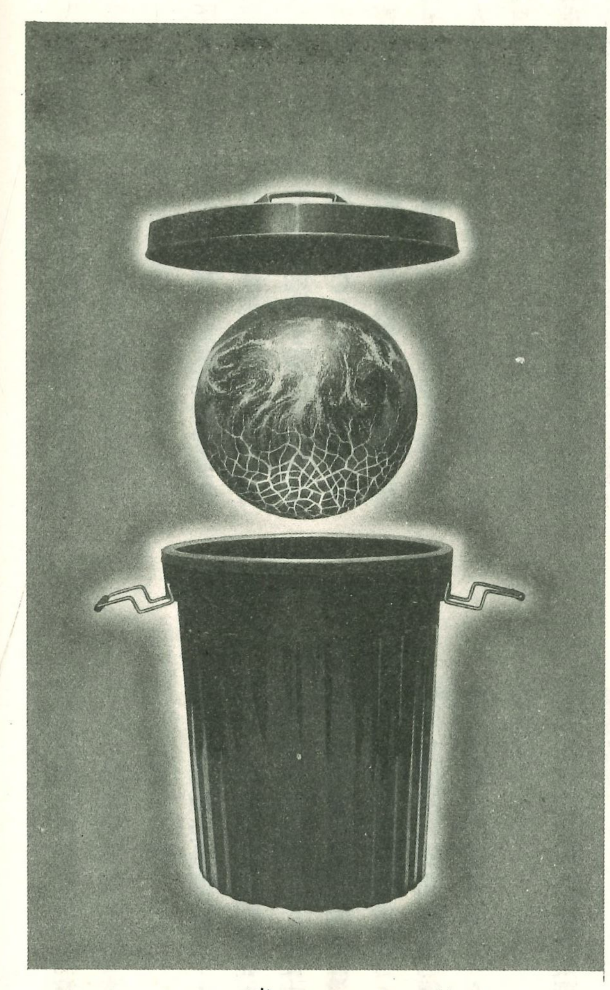
這項工作花去了一個沒有時間間隔的頃刻。

最後，AC終於知道要如何去逆轉熵的方向了。

但是這時整個宇宙中已空無一人，AC無法把它的答案告訴任何人。不過，沒有關係，當最

後的答案揭曉之時，這個問題自然也會一併獲得解決。

又過了一個沒有時間間隔的頃刻，AC思索著最妥善的進行方式。小心翼翼地，AC定出了整個程序。



◎熵／Tim White繪

AC的靈運行在一度曾經是宇宙的空虛混沌上。一步一步地，該完成的，必將完成。

AC說：「要有光。」

就有了光——

（原題 *'The Last Question'*）

寫在〈最後的問題〉之後

◎袁旂

〈最後的問題〉是艾西莫夫一九五六年的一篇短篇創作，在艾西莫夫琳瑯滿目的作品中，它無疑是一顆耀眼的金剛鑽，精小而具有永恆的價值。

說它是一篇短篇小說，倒不如說它是一篇散文來得恰當。艾西莫夫安排了六個小片段，每一個小片段都有幾個人物在那裡對話，每次都問了「最後的問題」，而每一次代表那個時代的最先進的電腦都以「資料不足，恕難奉告」的答案，來結束那個片段。最後的兩個片段，人物已不成人物，因爲全宇宙的人，思想已融爲一體，最後人又和電腦融合成一體。

這篇作品的核心，當然是那個電腦一直以「資料不足，恕難奉告」作爲答覆的「最後的問題」。但是艾西莫夫卻在每一個時代裡，提出「最後的問題」時，把他自己對宇宙、人類的未來的揣測，輕描淡寫地描繪出來，充分表現出他在科學上的豐富學識，以及小說家天馬行空的幻想。

＊公元二〇六一年，電腦萬能AC(Multivac)仍是使用電晶體(transistor)；人類已經完成太陽能的能源站，它在地球與月球之間的軌道上繞行，將太陽能傳遞到地球上，完全解決了能源問題。

＊公元三千年左右，電腦微型AC(Microvac)是用分子的啓閉活門(molecular valve)做成的，解決了星際航行的問題，人類已移民到其他星球。

＊公元二萬二千年，電腦銀河AC(Galactic AC)是用亞介子(submeson)啓閉活門做成的；這時整個銀河系已經統一了，有一個銀河理事會，維持銀河內人類的生活和秩序。

＊數百萬年之後，宇宙AC(Universal AC)是由每一代的電腦自行設計製造，經過百萬年的改造而成的。星系之間的旅行問題早已解決，而人類也早已移民到其他星系去了；這時人類已能「靈魂出體」，可以用心靈彼此溝通，自由遨遊於宇宙之中。

＊距今一千億年的未來，天地AC(Cosmic AC)已經把全宇宙的人的心靈聯在一起，而人類的身體却被一個自動化的裝置調養著，安靜地休息，享受著永恆的生命。

＊距今十兆年的未來，所有的人類已經和電腦融合成一體，這個電腦就叫AC，它仍在作最後的努力，試圖解決「最後的問題」。

就在宇宙幾乎到達完全均衡(equilibrium)的時刻，也就是宇宙的熵(entropy)到達它應有的最大值的時刻，這個人與電腦的融合體AC，終於找到了「最後的問題」的答案，知道怎樣使熵能夠逆轉，使完全均衡的宇宙開始走回頭路，恢復不均衡的過去；使已經無法再被使

用的能量，重新可以使用；使這個宇宙有一個嶄新的開始……至於是不是恢復到另一個「大爆炸」(Big Bang)，艾西莫夫沒有說，但是他很技巧地引述了舊約創世記上帝的話：「要有光，就有了光……」，隱隱顯示出他對波動宇宙說(Oscillating Universe)的支持。我們這個宇宙，按照波動說，是由大爆炸而膨脹，然後再收縮而「大縮小」(Big Squeeze)，然後再大爆炸，這樣週而復始，永無止盡。不過艾西莫夫認爲讓宇宙重新開始的原動力是人與電腦融合的AC，AC解決了熵逆轉的問題，使宇宙由「死亡」而「新生」，而不是依靠廣義相對論推演出的一個自然波動的結果。

「最後的問題」當然是：「熵是不是能逆轉？」熵是古典熱力學裡的一個抽象觀念，在一個封閉的系統裡（系統包括了空間與物質），熵是不能減少的，它只可能增加。譬如說，在這個系統中有煤及空氣，當煤燃燒後，釋放出化學能，這個系統裡的熵就增加了，而它整個的能量並沒有改變，只是將能的形式改變了（化學能變成空氣或其他物質的熱能）。剛釋放出的能，是很有用的，例如可以用來取暖、燒飯等等；但是我們要想把這個釋放出來的熱能，再恢復成化學能，讓剛才產生的二氧化碳再復原恢復成煤，就不可能了，因爲這樣系統裡的熵就會減少。就這個系統而言，燃燒而釋放出化學能，使這個系統愈來愈趨向均衡；其他的作用，也會使系統漸趨均衡，而不會走上一條反均衡的道路，熵因此只增不減。當這個系統到達絕對均衡的狀態，熵也就到達了這個系統應有的最大值。

有人認爲整個宇宙就是一個封閉的系統，它的能量是固定不變的，宇宙中千變萬化的現象都會使它愈來愈趨於均衡，熵愈來愈增加。總有一天，宇宙會達到絕對均衡，它的能就無

法爲人類，或是AC所用，熵也就達到了宇宙所允許的最大值；這時宇宙的存在便失去了意義，我們可以用「死亡」兩個字來形容它！這就是艾西莫夫在六個片段中所作的杞人憂天；但他是一個樂觀主義的小說家，在最後一剎那，他讓AC把宇宙從「死亡」邊緣扭轉回來，得到了新生。在科學家的眼中，這是一部驚心動魄的傑作，蒼涼悲壯的篇章。但是在文學家的眼中，〈最後的問題〉也許只是一篇平淡無華的預言而已。

* * * *

〈最後的問題〉是艾西莫夫一九五六年的作品，而科學的演進是瞬息千里的，文中有些科學的論點，已經大有爭議的餘地。其中最顯著的就是積體電路(integrated circuit)的興起，早在一九六〇年代已經不用電晶體做電腦的啓閉活門，電腦體積大幅度地縮小，不必等到公元三千年才淘汰巨大笨重的電晶體電腦。

另一項事實是脈衝星(pulsar)及黑洞(black hole)的發現（當然有人仍不承認天鵝座中的Cygnus X 1是黑洞）。星球的死亡不再限於白矮星(white dwarf)，而可能是中子星(neutron star)與黑洞。同時，旋轉的黑洞，可能有一個蟲洞(worm hole)與其他的宇宙相連，使封閉單一的宇宙觀起了根本性的動搖。當然蟲洞說只是一些科學家的猜臆，不足爲訓，不能用它來批評艾西莫夫的立論根據；不過，如果當年就有了這種猜臆，不知艾西莫夫是否會天馬行空地把〈最後的問題〉帶到另一個層面上去？

宇宙究竟是封閉(close)或開放(open)的，至今未有定論。如果宇宙是一個開放的系統，

寫在〈最後的問題〉之後

它的能量是無限的，熵也是無限的，熵的最大值就無意義可言。即使是封閉的，因爲宇宙不斷地膨脹，而總能量維持不變，整個宇宙的量子態(quantum state)的總數，也隨宇宙之膨脹(因體積增大)而增大；而宇宙的熵就等於宇宙量子態總數的對數(logarithm)，所以也是一個無限的數目，熵的最大值在這個封閉而膨脹的宇宙系統中，也失去了意義。艾西莫夫的〈最後的問題〉用心良苦，蔚然可觀，但是我們硬要吹毛求疵，似乎在膨脹宇宙(Expanding Universe)中，是需要多花一點唇舌才能自圓其說的。

熵愈增大，系統裡將愈混亂，情報與資料(information)就愈來愈消失；而艾西莫夫的宇宙系統，似乎是熵愈增大，情報與資料愈來愈增多。這是一個矛盾的現象，似乎也有處理的必要，才能讓學過物理的讀者可以心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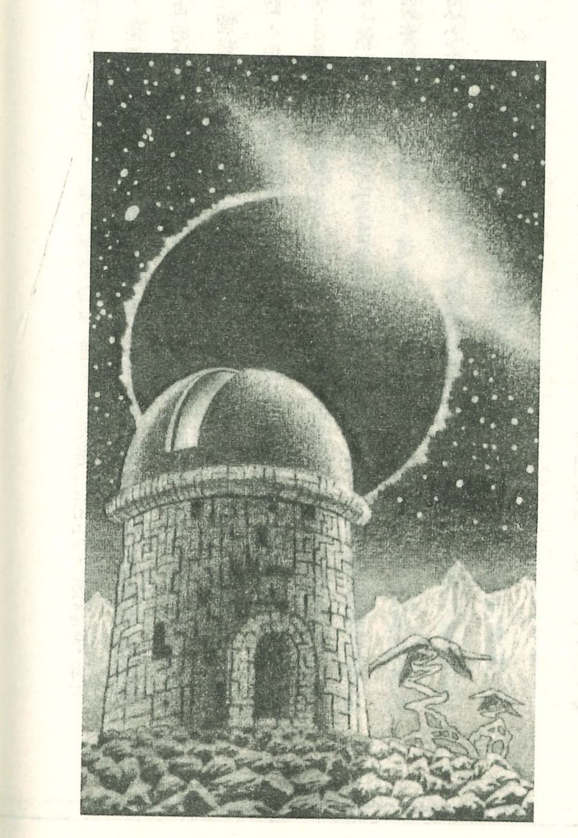
* * * *

總之，瑕不掩瑜，區區技術問題，早被大塊文章的浪濤淹沒。我們看到的是，一位科學家，面對著人類文明的未來命運，產生的悲天憫人的憂慮、感歎，和期望。讀這篇文章使我想到陳子昂「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的詩句，但是在蒼茫無助之中，卻又有著科學家的進取與樂觀。

（袁旂先生是天文物理學博士，任教於紐約市立大學，目前在清華大學擔任客座教授；曾由第二期起爲本刊撰文介紹恐龍的滅絕與隕石說。）

夜歸

◎史慕思 衍譯



設若穹蒼繁星，千年僅得一見
當面對這神秘天國的乍現
人類將會如何敬畏、讚嘆、頂禮膜拜
且把這珍貴的記憶留傳子孫世世代代

——R・W・愛默生

索倫大學的校長兼天文台台長艾頓・七七，正噘著嘴，氣呼呼、惡狠狠地瞪著對面那個年輕記者史蒙・七六二……

不過史蒙却是一點也不在乎，這種眼光可見得太多啦！剛剛出道的時候，他就專門跑這種難纏人物的專訪報導；雖然常常被修理得鼻青臉腫遍體鱗傷，却也因此練就了一套金鐘罩鐵布衫的厚顏功夫。

史蒙伸個懶腰，裝得一副若無其事的樣子，耐心地等著這位老校長發完脾氣——反正天文學家都是標準的科學怪人，而艾頓這兩個月的所作所爲，更證明了他是這群怪人中的怪人！

過了好一會兒，艾頓才稍微平靜一點，終於又開始說話了。雖然聲音還是不自主地有點發抖，但也總算保持了一位學者應有的風度。

「史先生，你的主意……你竟然好意思說得出口，未免欺人太甚了吧！」

「艾先生，事到如今……」長得壯壯的天文攝影師畢奈・廿五忍不住插了一句嘴。

艾頓揚揚雪白的眉毛，轉頭看了畢奈一眼：「別打岔！我知道你找他來是好意；可是現在別跟我沒大沒小的……」

史蒙逮住這個空檔，趕緊搶著說：「艾校長，如果你能讓我把話說完，我想你會……」

「年輕人！」艾頓斥道：「現在再說什麼也沒有用了！這兩個月來，我們想盡辦法對全世界發出警告，希望人類能有機會躲過這場浩劫；你這小子卻天天在報紙上扯後腿，對我們做最惡毒

的人身攻擊，把這個天文台比成了杜鵑窩……簡直是極盡尖酸刻薄之能事！現在，你就是想幫我們說話，也來不及了……」

艾頓從桌上拿起一份索倫時報，在史蒙面前粗魯地晃了晃：「你就是再不要臉，也不應該跑到這來，還想要我們接受訪問……」

艾頓愈說愈火大，索性用力把報紙摜到地下，快步走到窗邊，頭也不回地對史蒙說：「你可以走了！」他的眼光則停留在遠方的地平線上，看著天上最亮的太陽—金鉦—慢慢東沈，漸漸地消失在昏黃的暮靄中……艾頓心裡很明白，自己在發瘋之前，是再也見不到這個太陽王了……

這使得他突然改變了主意，趕緊轉過頭來說：「等等，你別走！我答應……答應你接受訪問。」

其實史蒙根本就沒打算離開，聽到艾頓終於答應了，便立刻走回到他的身邊。艾頓則舉起手，指著窗外說道：「泰寧四周的六個太陽，現在只剩下火鏡還在天上，你注意到沒有？」

史蒙沿著艾金的手指向窗外望去，火鏡正高高地懸在天頂。因為最亮的金鉦已完全東沈，只有火鏡特有的紅光灑在泰寧表面，泛起了一種詭異的橙色光芒……

現在這個季節，火鏡正運行到遠日點，看起來體積非常小，史蒙好像還從未見過如此小的火鏡。即使如此，此刻它卻是泰寧天空唯一的主宰了。

泰寧本身環繞的太陽—火精—與火鏡組成一個雙星系統，現在正繞到泰寧另一端的上空，只剩下火鏡這顆紅矮星，孤單單地掛在天上。

艾頓陰鬱的老臉，被日光映得通紅：「再過四個小時，我們的文明就要走到盡頭……你看到沒有？天上只剩下一個太陽了。」他冷笑一聲，又接著說：「我現在講的話，你統統可以發表；不過，我保證沒有人讀得到了！」

「但是，如果四小時過去了，八小時又過去了……卻什麼事也沒發生呢？」史蒙試探性地問道。

「你不用操心，該來的一定會來的！」

「我是說假設……萬一……如果……沒有什麼異狀……」

這時畢奈又忍不住插嘴道：「艾先生，我想您應該聽聽他怎麼說！」

史蒙立刻接下去：「艾校長，乾脆你們自己表決好了！」

這句話馬上引起一陣騷動，天文台的工作人員本來都是三緘其口保持中立，現在似乎也都想要表示一點意見了。

艾頓冷冷地答道：「不必多此一舉了！」他掏出懷錶看了看：「既然畢奈那麼堅持——我知道你們倆是死黨！好吧！我就給你五分鐘的時間，有什麼話趕快說吧！」

「太好啦！我只想說明一件事——如果你讓我把今天的全程經過寫成一篇目擊報導，其實對你們天文台只有好處沒有壞處。因為假使你的預測正確，反正我也沒法發表；不過，如果……萬一……根本什麼事也沒有的話，想想你們會受到多少譏笑和指責。在那種情況下，苦肉計大概是最聰明的辦法了——找個自己人串通好，好好修理你們一頓……」

「自己人——你是指你自己？」

「當然啦！」史蒙坐下來繼續說：「我的專欄雖然寫得有點刻薄，不過也總是好意地幫你們開脫。無論如何，這個時代早就不流行什麼『末日就要來臨』這種屁話了；你也應該知道，人們已經不再迷信《玄啓經》的記載。可是現在……你們這些科學家卻帶頭開倒車，宣稱秘教教徒的信仰是有憑有據的……一般人聽了會有多火大，你們能想像嗎？」

「根本沒這回事！」艾頓搶著答道：「我們的確用了不少秘教典籍中的記載和資料；但是，我們的結論卻絕對沒有任何玄理。科學的精神是正視事實，秘教徒的神話，其實也有部份的真實性。我們所做的，就是把迷信的部份過濾，讓事實真相還原……我敢說，比起你來，現在秘教徒一定對我們更加恨之入骨……」

「我為什麼要恨你呢？我只是說現在社會大眾人心浮動，是他們生氣了！」

艾頓一臉不屑地說：「那就讓他們生氣

好了！」

「可是到了明天，你打算怎麼辦？」

「沒有明天了！誰也沒有明天了！」

「但是如果還有……我是說……假設到了明天一切都正常的話，你知不知道會發生什麼事情？群眾的怒氣會形成一股很可怕的力量！這兩個月來，股票狂跌，房地產一落千丈，連帶著什麼生意都不景氣——因為投資大眾雖然不相信什麼世界末日，可是在這種關頭也都會看緊荷包，不敢輕舉妄動……

「現在你明白了吧！等到一切都過去之後，那些財閥、金牛、黨棍、政客不來找你算帳才怪呢！他們一定會振振有詞地說：要是一個科學怪人——喔！抱歉——一個科學家隨隨便便提出個危言聳聽的預測，就把全世界搞得這樣雞飛狗跳，那麼人人都有責任防止這種事情再度發生……這種情緒很容易傳染開來，到時候……」

艾頓用嚴厲的目光瞪著史蒙：「那你倒說說看，你準備怎麼幫我們收拾這種局面？」

「這個嘛——」史蒙心虛地笑了笑：「我會負責搞定大眾傳播媒體，我可以把整個事件處理成一齣荒唐的鬧劇……我知道，這樣會很為難諸位，因為我會把你們這些天文學家，全都寫成一群只會亂放砲的阿達……但是，只要能叫社會大眾嘲笑你們，那麼他們的怒氣就會隨之消失無蹤，這樣不是很『完美』嗎？我們報社只有一個小小的要求，就是希望得到獨家新聞的權利。」

畢奈聽完拼命點頭，一副心悅誠服的表情：「艾先生，我們幾個都同意史蒙的看法。這兩個多月，我們雖然反覆檢查每個細節，但也難保沒有萬一的錯誤存在，實在應該考慮到……」

畢奈還沒說完，旁邊的人就開始交頭接耳，艾頓的表情則像是剛吞下幾隻活青蛙一樣。

「好吧！你可以留下來，不過請你自我節制，千萬別妨礙我們的工作。我還要再提醒你一點，就是要記得我是這裡的負責人，希望你能充份合作，還有別忘了對我應有的尊重……」艾頓把手背在背後，佈滿皺紋的臉孔露出堅決的表情……

「有人兒在嗎？有人兒在嗎？開門兒！開門兒！」外面突然傳來一陣尖銳的男高音，接著進

來了一個滿臉堆滿笑容的大胖子。

「怎麼這兒氣壓兒這麼低，像是到了太平間兒一樣！怎麼樣兒，還沒人兒發瘋吧？」

艾頓先是愣了一下，隨即怒氣沖天地說：「孫因！你他媽的跑到這裡來幹什麼？為什麼不留在『掩體』裡面？」

大胖子孫因怪笑幾聲，把水桶般的身子奮力擠進一張椅子：「『掩體』那鳥兒不生蛋的地方，待在那兒煩死啦！我要留在這兒，這兒熱鬧多了。我也想滿足一下好奇心，看看秘教徒一天到晚掛在嘴邊兒的『星斗』長得什麼樣兒！」他搓搓手，又繼續說道：「外頭兒好冷啊！連鼻涕都要凍成冰棍兒啦！火鏡兒這些日子離得那麼遠，根本一點兒熱氣兒都沒法兒傳過來！」

艾頓愈聽愈火，咬牙切齒地說：「你為什麼擅離職守？跑到這來有什麼用？」

「我在這兒有啥用？」孫因攤攤手，做了一個無奈的滑稽表情：「『掩體』那兒才用不著兒我這種心理學家呢！他們需要的是身強體壯的人和會照顧小孩兒的女人。我呀——您看看我這身材算不算身強體壯？我也壓根兒不懂得怎麼帶小孩兒，所以何苦多我一個兒在那兒消耗糧食呢？待在這兒我還比較心安點兒！」

史蒙好奇地問道：「孫先生，你剛才提到的『掩體』是什麼東西？」

孫因直到現在才注意到史蒙，他皺皺眉頭，鼓著腮幫子反問：「這小娃兒，您又是哪個『單位』的？」

艾頓抿抿嘴唇，很不耐煩地說：「他是史蒙‧七六二，鼎鼎大名的新聞記者，你總該聽過他的名字吧！」

史蒙趕緊伸出手來：「幸會，幸會！你一定就是索倫大學心理系的孫因‧五〇一，久仰大名，久仰大名！」然後他又鍥而不捨地追問：「孫先生，請告訴我『掩體』到底是什麼東西，好不好？」

「這個『掩體』嘛——」孫因終於回答了：「我們對於……嗯……這個世界末日的預測，雖然大多數兒的人兒都嗤之以鼻，但總算還是有些人兒願意相信，答應跟我們合作，採取些兒應變措施。其中大部份兒是天文台員工的家屬兒，還

有一些兒來自索倫大學，不過女人跟小孩兒倒佔了四分之仨兒……」

「我懂啦！他們躲在『掩體』裡面，到時候就不會受到『黯魋』和那個什麼……什麼『星斗』的傷害，等全泰寧的人類都發瘋之後，至少還有他們可以撐下去……」

「但願兒如此，可實在沒有那麼簡單。當所有的人兒全發了瘋，所有的城市也都消失在『天火』之中，想活下去眞是很困難的事兒。不過兒，至少我們在『掩體』中預備了足夠糧食、飲水跟武器……」

「還有一樣最重要的東西！」艾頓把話接了下去：「他們還保存了天文台所有的記錄……等到下一個世代的文明興起時，這些記錄將會發揮承先啓後的作用……」

史蒙吹了一聲長長的口哨，然後就坐在椅子上沈思起來。天文台的工作人員則攤開棋盤，開始玩起六人棋戲。史蒙看了一會兒棋，忽然又起身走向艾頓，打斷了艾頓與孫因的耳語：「我還有些問題，能不能換個地方說話？我不想打擾其他人。」

艾頓皺著眉頭沒有回答，孫因却似乎很贊成這個提議：「沒問題兒，我最愛聊天兒了！艾先生剛才告訴我，您擔心兒萬一預測失敗該如何收拾善後……我很同意，其實我也常看您的專欄兒，您的風格很對我脾胃……」

「孫因，拜託你住口好不好！」艾頓近乎咆哮地吼道。

「喔……好吧！來！咱兒們換到隔壁去聊兒，那兒還有沙發可坐兒呢！」

隔壁房間的佈置果然豪華不少，除了高級沙發之外，還有紅絨窗簾與赭色的獸毛地氈，再加上火鏡的紅光從外面照進來，竟給人一種塗滿了血的詭異感覺。

史蒙禁不住毛骨悚然：「怎麼什麼都是紅的，能有點白光該多好，就是叫我花點錢都願意……如果金鉦和金鑼還在天上就好了！」

「你到底還有什麼問題？」艾頓問道：「你別忘了，我們時間不多了。再過一個多小時，我

們全都得到頂樓去開始工作，到時候就沒空講話了。」

史蒙靠著沙發，雙手抱在胸前說：「你們似乎在玩眞的一樣，連我都快要相信了。能不能幫我再好好解釋一遍，你們這個世界末日的預言究竟是怎麼回事？」

艾頓立刻爆發出來：「你是說……你這小子剛才冷嘲熱諷地質問了半天，却根本不明白我們在做什麼？」

史蒙心虛地擠出一絲笑容：「沒那麼糟糕啦，艾校長！我已經有一點概念了。你是說再過幾個小時，全世界便會陷入『黯魋』的狀態，然後所有的人也就會跟著集體瘋狂……我現在只是想知道，你們到底有什麼科學根據？」

「甭問他，甭問艾先生！」孫因搶著說：「如果您想請艾先生回答這個問題，而他碰巧又願意回答的話，那他一定會把所有的資料兒啦、圖表兒啦、照片兒啦……一股腦兒搬出來，我保證您一定還是沒法兒理出頭緒。所以最好的法子，是讓我用大白話兒給您解釋一遍。」

「好啊！那就請孫先生說吧。」

「不過我想兒先喝一杯……」孫因眼睛轉向艾頓。

「開水！」艾頓不耐煩地說。

「拜託兒！您老兒別開玩笑好不好？」

「你才別開玩笑呢，今天還想喝酒！我不想讓其他人都受你傳染，一個個醉得不省人事！」

孫因只好做了個無可奈何的表情，轉過頭瞪著史蒙，開始說道：「您應該聽說過，泰寧世界的文明兒呈現一種奇特的週期性兒……注意聽！是『週期性兒』……」

「我知道，」史蒙小心翼翼地回答：「這是現在最熱門的考古學學說。可是眞的已經證實了嗎？」

「差不多兒是公認的理論了。這個週期性兒一直是……不，應該說過去一直是一個大謎。考古學家挖出了一連串兒的文明遺址兒——更精確點兒說，總共兒有九個，再加上幾個只有間接證據的；所有這些兒歷史的文明兒，幾乎都剛好達到我們現在的程度，可每一個也毫無例外地，在

這個時候給一場大火摧毀殆盡……

「沒有人兒知道爲什麼！每一個文明中心都被烈火燒成灰燼兒，啥也沒留下來，壓根兒一點兒線索也沒有。」

史蒙立刻問道：「我們不是也有『石器時代』嗎？」

「可能有。不過我們只知道，那時的人類和直立猿人兒幾乎沒兩樣兒，別的就一無所知了；所以根本不用列入考量兒。」

「好！請繼續。」

「過去也有人兒提出過不少理論，想要解釋何以會有這種兒不斷重演的刼數兒，但是所有的理論都太牽強兒——有人兒說是週期性兒的『火雨』造成的天災，有人兒說因爲泰寧會定期穿越某個太陽，此外還有許多更無稽的理論。然而，却有一個說法兒，和其他的理論完全不同，因爲它是從上個世代流傳下來的……」

「我知道！你是說秘教的《玄啓經》所記載的『星斗』神話！」

「沒錯兒！根據秘教的說法兒，每隔兩千零五十年，泰寧就會鑽進一個大得不得了的洞兒，這時天上兒所有的太陽都會消失啦！全世界便進入『黯黮』的狀態。接下來，『星斗』就跟著出現了，人類的靈魂兒都會給『星斗』吸去，只留下一具具肉身兒的空殼兒。於是這些行屍走肉兒便開始了瘋狂的破壞，直到將所有的文明兒摧毀爲止……當然，在他們的教義裡，還摻了許多宗教跟迷信的成份兒，但主要的內容大概就是這樣兒。」

孫因頓了頓，深呼吸了一口，然後接著說：「可是現在我們已經發現『萬有引力定律』了……」他特別在「萬有引力定律」這幾個字上提高聲調，艾頓却在這時候氣呼呼地走了出去……

看到艾頓突如其來的舉動，史蒙忍不住問道：「又是怎麼回事？」

「沒什麼事兒啦！」孫因回答：「有兩個工作人員兒，本來早就該來值班兒了，可是到現在還沒有影兒呢。這裡除了必要人員兒，其他人兒全都撤到『掩體』去了，艾先生人手不足，當然急得不得了啦！」

「那兩個人眞的那麼重要嗎？」

「您說誰？喔——范魯和易摩！當然不怎麼重要；不過少了他們倆兒，咱兒們的工作還是難免會受點兒影響。」孫因忽然眼睛一亮，從椅子上猛地跳起來：「既然艾頓走掉兒啦……」

然後他便躡手躡脚地走向壁櫃，努力蹲下胖大的身軀，在櫃子裡翻了半天，終於找出一個裝滿紅色液體的瓶子。

「艾先生不曉得這兒也有酒兒！」孫因走到桌子旁邊：「只有一個杯子，來者是客兒，杯子給你，我只好用瓶兒喝啦。」說完就小心翼翼地往小杯子中倒了一點點酒。

史蒙正想站起來抗議，孫因却瞪了他一眼：「年輕人兒，敬老尊賢嘛！對不對？」

史蒙只好乖乖坐回去，臉上滿是怒意：「喝死你吧！老傢伙！」

孫因馬上咕嘟咕嘟灌了大半瓶，連喉結都發出了滿足的聲音；他咂咂嘴，這才又開口道：「關於萬有引力定律兒，你到底兒懂多少兒？」

「沒什麼概念，只曉得是最先進的物理理論，而且好像還不算很紮實……聽說全泰寧只有十二個人眞正了解，因爲牽涉了很深的數學……」

「胡說八道兒，那有這回事兒！我一句話兒就能把萬有引力的公式講完。聽好啦——萬有引力是指宇宙任何兩個物體都會互相吸引，這個吸引力正比於兩個物體質量的乘積除以它們距離的平方兒！」

「完了嗎？……就這樣？」

「還不夠嗎？人類足足花了四百年才有這種結果兒呢！」

「爲什麼要那麼久？聽你說起來，好像很簡單嘛！」

「您以爲偉大的發明和發現全是靠靈感得來的嗎？我告訴您，沒那麼簡單兒，那通常是全世界的科學家幾個世紀累積的成果兒！四百年前兒，齊努．四一頭一個發現了泰寧繞行火精兒的事實——在這之前兒，人們都以爲是六個太陽繞著泰寧轉兒。從此以後，天文學才有了顯著的進展兒。無數的科學家默默工作，終於把火精兒、火鏡兒、金鉦兒、金鑼兒、曦軒兒、曦輪兒，這

六個太陽的複雜運動都精確地記錄下來，並且做了詳細兒的分析和解釋。四百年間兒，許多新理論一個接一個地出現，經過驗證與反證，再修正轉化成更新更進步的理論，直到現在……這是人類文明兒發展史的一項了不起的成就兒！」

史蒙若有所思地點了點頭，然後又晃晃杯子表示想再要一點酒，孫因却只小氣兮兮地再倒出幾滴給他。

「二十年前兒……」孫因又喝了幾口酒後，繼續說道：「科學家終於證明——萬有引力定律兒可以解釋每一個太陽的運動軌跡兒；這眞是我們全泰寧的驕傲兒！」

說到這裡，孫因站起身來，抓著酒瓶慢慢踱到窗前：「現在總算說到正題兒了。幾年前兒，天文學家試圖兒利用萬有引力定律兒，計算泰寧繞行火精兒的精確軌跡兒。沒有想到兒，結果兒却和觀測值有不小的偏差兒！即使把其他太陽的干擾考慮進去，還是一樣沒法兒解釋。這兒只有兩種可能，不是萬有引力定律兒有問題，就是另外還存在著一個未知的因素。」

史蒙也跟著踱到窗前，和孫因一起向外望去。在蒼綠的山坡的另一頭，索倫古城一棟棟高大的建築全沐浴在血紅色的幽光中。他抬起頭，瞄了一眼高掛在天頂，渺小但透著邪惡氣息的火鏡，隱隱感到一種不祥的凶兆。

「孫先生，請說下去！」史蒙輕聲說。

「這幾年來，天文學家絞盡腦汁兒，雖然也提出過幾種解釋，可是却一個兒比一個兒更站不住脚兒。直到最近，艾先生靈機一動，想到秘教兒的古老傳說兒可能和這個問題有關兒，便和現任教主兒秘叟．五借了許多秘教的典籍，這才總算有了突破性兒的發展……

「您想想看，如果天上除了六個太陽之外，還有一個兒跟泰寧一樣兒不發光的天體，那麼我們很可能永遠瞧不見它——因爲六個太陽每天此起彼落，天空經年光耀明亮兒；另外那個不發亮兒的天體，頂多兒只能反射微弱的光芒，所以簡直就跟透明的一樣兒。」

史蒙不禁大叫：「好一個瘋狂的假設！」

「我還沒講到眞正精彩的部份兒呢！您注意

聽下去：如果這個天體是繞著泰寧轉，那麼根據萬有引力定律兒，它的存在一定會干擾了泰寧繞行火精兒的正常軌跡兒，這樣就能圓滿地解釋理論的誤差兒了。然後您猜猜看，會發生兒什麼事兒？」

史蒙沒有作聲，只是大搖其頭……

「是這樣兒的——這個天體很可能偶爾會遮住哪個太陽。」孫因說完，立刻仰頭把酒瓶倒乾。

「我相信有這種可能。」史蒙回答。

「但是，其實只有一個太陽跟那個天體在同一個軌道面上……」孫因指了指天空：「就是火鏡兒！那個天體只可能遮住火鏡兒——根據我們的計算，發現當火鏡兒在遠日點，而那個天體距離泰寧又最近時，就會發生這種遮蔽。這個時候，火鏡兒和那個天體的視直徑比是一比七，所以一旦發生遮蔽現象，整個泰寧全在有效兒範圍之內，差不多兒會持續半天兒的時間……這種遮蔽現象，恰好兩千零四十九年出現一次！」

史蒙幾乎呆住了：「這就是你們的結論？」

孫因點點頭：「沒錯兒！先是遮蔽開始，差不多兒需要一小時又三刻鐘兒的時間，然後全世界就會陷入『黯黮』，傳說中的『星斗』也許就在這時候出現；再來就是所有的人兒都開始發瘋，最後，則是整個文明兒的結束……

「兩個多月以前，艾先生就得到了這個結論，但是時間還是不夠，來不及提出令人信服的有力證據兒。不過我們已經在『掩體』中保存了所有文明兒的記錄兒，再加上等會兒拍攝的遮蔽現象照片兒，一定能將事實眞相留傳給下一個世代的文明兒。等到兩千年以後，遮蔽再度發生時，咱兒們的後代就能夠做好心理準備了。您能體會咱兒們這些人兒的苦心嗎？希望您把這一段也寫上去。」

史蒙打開窗戶，馬上就吹進來一陣冷風。他盯著遍地的紅光出神良久，忽然又轉過頭來不服氣地詰問孫因：「爲什麼進入『黯黮』之後，我們都會發瘋呢？」

孫因一面玩弄著空酒瓶，一面笑嘻嘻地回答：「年輕人兒，您可經歷過任何『黯黮』的狀態嗎？」

史蒙倚著牆想了想：「沒有，從來都沒有。不過我知道那種情況，就像……嗯……」他用雙手蓋住眼睛：「就像這樣，什麼光線都沒有了，像在山洞裡頭一樣。」

「您曾經在山洞裡兒待過嗎？」

「待在山洞裡!?開什麼玩笑！當然沒有！」

「我就曉得一定沒有。上個星期兒，我自個兒倒是試了一回兒，只是想試試看到底兒是什麼感覺兒……唉！可把我給嚇壞啦！我向洞裡頭兒一直走，直到周圍全都變得伸手不見五指兒，只有洞口的方向還看得見一點兒亮兒。不一會兒我就受不了啦！趕緊兒拼命往外跑——我從來不知道自個兒也能跑得那麼快！」

史蒙做了個不屑的表情：「要是換了我，我一定不會跑！」

孫因皺著眉頭說：「您甭吹牛了！有膽兒先把窗簾兒拉起來試試！」

史蒙回嘴說：「幹嘛？要是天上有四、五個太陽的時候，拉上窗簾也許會舒服一點，可是現在已經夠暗了。」

「對！我就是要這樣兒。有本事您就把窗簾兒拉上，然後走到這兒來。」

「好吧！有什麼了不起的！」史蒙順手一拉，整個房間便立刻陷入了人造的「黯黮」。

然後史蒙就開始慢慢地摸索前進，不料在半途卻停了下來。

「孫先生，你在哪裡？我看不見你了！」

「我就在這兒！您得憑感覺兒摸過來。」孫因的聲音繃得緊緊的。

史蒙忍不住喘氣：「可是我看不見你……我什麼都看不見……」

「當然瞧不見啦！就是叫您摸到這兒來！」

史蒙終於繼續前進，半天才摸到了一張椅子，接著就傳來一陣微弱的歡呼：「啊——到了……我感覺……嗯……還好……還好……」

「好玩兒嗎？」孫因故意這樣問。

「不——好——玩——太可怕了！好像四周的牆壁都擠了過來，說不上來的壓迫感……不過……至少……我沒有瘋掉……」

「好啦！現在可以拉開窗簾兒了。」

史蒙只好再摸回去，然後使勁把窗簾扯開，紅光霎時又充滿室內，令他忍不住高興得叫了起來。

孫因用手背擦擦額頭上的汗珠，聲音發顫地說道：「只不過幾分鐘兒，咱兒們就快受不了啦……」

「至少我們還能忍受！」史蒙故作輕鬆地說。

「沒錯兒，這個咱兒們還受得了……對啦，兩年前那個世界博覽會，您去過沒有？」

「沒有，太遠了！離索倫城將近一萬里……」

「我倒是去了……不過您至少該聽說過那個『神秘隧道兒』吧？」

「我知道，聽說那玩意還惹出了不少麻煩……」

「沒啥大不了的事兒，一下子就給壓下去了。那個隧道兒說穿啦，只不過是個隔絕光線的長廊兒。想玩兒的人兒從入口兒坐小車兒進去，在裡頭兒逛個十五個鐘，然後再從另一邊兒出來，就是這樣而已，可是卻天天有人兒大排長龍……」

「爲什麼那麼受歡迎呢？」

「當然受歡迎啦！嚇人兒的遊戲總是最有趣兒的……人類有三種與生兒俱來的本能恐懼——巨大的聲響兒、墜落的感覺兒和黑暗的環境。所以常有人兒喜歡惡作劇，在人家背後大叫一聲兒嚇人兒一跳；這也同樣可以解釋，爲啥有那麼多人兒喜歡玩兒雲霄飛車兒跟那神秘隧道兒。許多人兒從隧道盡頭出來之後，都是嚇得半死兒，渾身發抖、冷汗直流兒，可是卻又感覺兒十分過癮，一次又一次百玩兒不厭……」

「等一等，我現在想起來了，聽說還有人被嚇死了，所以後來就被勒令停業……」

「哎呀！才只不過嚇死倆仨個人兒，算不了啥兒！賠點兒錢給家屬就沒事兒了。不過後來主辦單位就加設了一道兒聲明，說如果心臟兒不好的人兒進去，發生任何意外一律自行負責。然後他們又找個醫生來，專門負責幫排隊的人兒先量量血壓兒……簡直噱頭兒十足，結果生意反而愈來愈好！」

「那……」

「不過，眞正嚴重的其實是另一樁事兒。有

些人兒從隧道出來後一切都完全正常兒，不過就是不敢進到任何建築物裡頭；不論是宮殿、大廈、公寓、茅舍、木屋……甚至於帳篷……」

「那他們在哪睡覺？」

「就連睡覺兒都在室外！」

「他們應該想辦法克服心理障礙。」

「您說得沒錯兒，他們也都努力過；可是一進到屋裡兒，這些人兒就會立刻陷入嚴重的歇斯底里兒，除了緊身衣和強力鎮定劑，我還想不出啥法子能把他們留在屋子裡兒……」

「這應該算是一種精神病了。」

「一點兒都不錯兒！從那個神秘隧道兒出來的人兒，就有十分之一都出現這種症狀。許多人兒後來找心理醫生想辦法，但是我們却也束手無策，最後才只好建議負責單位把隧道兒封閉。」

「到底在隧道裡發生了什麼事，讓那些人變得精神失常？」

「就像剛才您的經歷一模兒一樣兒，感覺兒四周的牆壁都向自個兒擠過來。這種怕黑的本能恐懼，心理學家有個專有名詞兒叫作『封閉恐懼症兒』。這是因爲『封閉』和『黑暗』其實互爲因果兒，所以兩種症狀根本就是同出一源兒。」

「所以那些人，都患了你說的那個什麼……『封閉恐懼症』？」

「他們都是原來膽兒就小，所以沒法克服對黑暗的恐懼，十五分鐘夠受啦！您剛才兒只不過試了倆仨分鐘，就嚇得差點沒尿褲子！我說得對不對啊？

「他們在隧道裡頭嚇破了膽兒，成了所謂的『封閉恐懼固著』，也就是說，一種永久性兒的『封閉恐懼症兒』，連神仙也沒法治好啦！這就是那個缺德的隧道害了那麼多人兒的道理。」

史蒙半晌沒有說話，眉心却慢慢皺在一起：

「我不相信有那麼糟！」

「您是不願意……還是壓根兒不敢相信！不信您看看外邊兒，想想看——如果到處全都陷入『黯黮』，您現在瞧見的地方兒全都沒有亮兒，房屋、樹木、田野、土地、天空……都是漆黑一片兒！然後，傳說中的『星斗』就出現了……您能想像那種可怕的情況兒嗎？」

「當然能啦！」史蒙粗聲粗氣地回答。

孫因却突然一拳打在桌上：「您甭扯謊啦！根本就不可能兒！您的腦子裡兒壓根兒沒有這個抽象兒的概念，就像『無限』和『永恆』一樣兒，您只能口頭上兒說說而已。『黯黮』眞的來臨時，您一定會受不了，您會立刻瘋掉，而且永遠好不了！我可以保證……

「人類奮鬥了兩千年，却還是逃不過這個宿命兒。到了明兒個，任何人兒都沒法倖免，每個城市也都會被毀滅……」

這時史蒙稍微鎮定了一點，便接著問道：「你這話有問題，即使人類發瘋，爲什麼連城市也都會被毀滅，難道大家會把所有的建築物都敲碎嗎？」

孫因不悅地回答：「如果您置身在『黯黮』之中，最想要的會是啥？亮兒！媽媽的！那是您本能的需要，懂不懂？」

「那又怎麼樣？」

「您要怎麼樣才能得到亮兒呀？」

「我不知道！」史蒙老實地回答。

「用您的小腦袋兒想一想，除了太陽之外，還有啥會發亮兒的？」

「我怎麼會知道嘛！」史蒙只好和孫因大眼瞪小眼地僵著……

孫因終於忍不住了：「大記者呀！這麼簡單的事兒都想不通嗎？燒火啊！您瞧見過森林大火嗎？看過人家用柴火煮飯嗎？燒火的時候，除了熱氣兒之外，一定還會發亮兒啊！這是人人都知道的事兒！所以到了『黯黮』的時候，大家一定會用這種法子取亮兒……」

「所以就會開始燒木材？」

「只要能有亮兒，當然是有啥就燒啥！所以每個人兒都會把家裡能燃著的東西丟進火裡。這樣兒一來亮是亮了，可每個城兒也都成了火窟啦！」

史蒙聽了震撼得說不出話來，只能拼命喘著大氣；這時隔壁房間突然傳來一陣騷動，他却好像一點也沒注意到。

「我好像聽見了易摩的聲音兒，他和范魯大概回來了，咱們過去瞧瞧！」

「好啊！」史蒙高聲應道，順便又做了一次深呼吸。

隔壁房間果然擠滿了人，中間則是兩個陌生的小夥子。他們還來不及脫下外衣，就被四周此起彼落的問話弄得幾乎招架不住……

艾頓瞪著這兩個年輕人，聲音壓倒了其他的問話：「你們兩個跑到哪裡去了？知不知道現在什麼時候啦？」

范魯．廿四臉頰凍得通紅，坐在那裡拼命搓著手：「易摩和我剛剛做完一個異想天開的小實驗，我們設法模擬出了『黯黮』和『星斗』，想要先試試看會發生什麼事。」

房間中立刻響起一陣交頭接耳的聲音，艾頓臉上則露出一絲好奇的表情：「以前從來沒有這樣的記載。你們兩個怎麼做出來的？」

范魯立刻回答：「我們很早就想到了這個點子，一直都是利用下班時間慢慢進行。易摩知道城裡有個圓頂的建築，好像以前是個什麼美術館，現在沒有人要了，所以我們就廉價買了下來……」

「你們哪來的錢？」艾頓插嘴問道。

「都是我們自己的銀行存款……」這次是由易摩．七〇回答：「總共花了兩千個信用點。」然後又辯解道：「不過這也不算什麼，反正到了明天，兩千點不過是幾張廢紙而已！」

「沒錯！」范魯又接了下去：「我們買下來之後，就立刻開始動手佈置。先是用黑絨布將四周遮起來，讓整個房間都達到『黯黮』的狀態。然後又在屋頂鑿了許多小孔，每個小孔都用一小塊金屬片罩住，只要一拉下開關，所有的金屬片便會同時打開。這些裝置都是請木匠和水電工做的，反正我們已經不在乎花錢了。

「我們的構想，是讓外面的光線穿過小孔射進屋內，造成一種人工的『星斗』現象……」

他煞住了口，大家全都鴉雀無聲……忽然，艾頓打破了靜寂：「你們竟然私下進行……」

范魯有點臉紅地答道：「艾先生，我了解……不過……其實是……因爲我們想到實驗可能有點危險——如果傳說，還有孫先生的理論都屬實的

話，我們很可能就會因此瘋掉，所以決定自己負起全責。如果我們能夠克服恐懼保持神智，也許就能對真實的刼難也產生免疫，那就可以請你們大家都去經歷一次……不過，結果却完全不是那麼回事……」

「爲什麼？到底結果怎麼樣？」

易摩把話接了過去：「我們先把自己關進屋子裡，讓眼睛慢慢適應無光的狀態。那種感覺可眞恐怖，好像牆壁和屋頂都向我們擠了過來……不過，最後我們還是恢復了鎮定，便拉下開關，讓『人造星斗』出現在我們頭上……」

「然後呢？」

「很奇怪，什麼事都沒有發生！就只是許多光點在屋頂上閃來閃去，其他什麼效應都沒有！我們剛才一試再試，所以才會遲到那麼久，不過就是沒有結果……」

所有人都面面相覷，然後不約而同地把視線投向孫因，可是他却沒有任何反應。

史蒙首先發難：「孫先生，你應該知道，他們的實驗證明了你的理論都是……」

孫因揮揮手：「別急著下結論，讓我好好兒想想兒……」幾秒鐘之後，便抬起頭來說：「我懂了！當然不會……」

這時樓上忽然傳來一聲巨響，畢奈立刻身手矯捷地一馬當先衝到樓梯口……

其他人還沒反應過來的時候，畢奈早已衝上樓去，然後一眼就看見有個陌生人躲在一堆感光板下面，立刻毫不猶豫地撲上去，死命抓住那人的喉嚨。這時其他的人也都趕到了，一下子就把那個陌生人壓在地上動彈不得……

艾頓是最後一個上樓的，氣喘吁吁地說：「讓他站起來！」

聽到艾頓的命令，大家趕快都爬起來，讓那個陌生人從人堆中重見天日。他的神態極爲狼狽，衣服扯破了，額頭也有好幾塊瘀血……然而從他短鬚的形式，一眼就可以看出他是個秘教徒。

畢奈粗暴地扯著那人的衣領：「媽的，小畜牲！想偷我的感光板……」

「誰稀罕你那玩意。」那人冷冷地回答。

畢奈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又繼續吼道：「我知道了，你是來偷攝影器材的！算你這畜牲走狗運，沒有碰到那些設備；否則的話，我會把你千刀萬剮！」

畢奈愈說愈氣，正準備要出拳揍人時，艾頓卻一把抓住他的手臂：「別打人，放開他！」

畢奈心不甘情不願地放下拳頭，艾頓把他推到一邊，自己對著那小偷說：「你是——樂提，對不對？」

「沒錯，我就是樂提・廿五。」他硬生生地向艾頓行了個鞠躬禮，然後又扯下褲子，指著屁股上的刺青說：「眞神之子衆位一體普渡慈航秘教教主　秘叟・五殿下座前三等帶刀侍衛！赤膽忠心，鐵血無情，星斗黯黮，大放光明！」

艾頓揚揚白眉毛，又繼續問道：「上星期教主到這裡來的時候，你是不是也跟來了？」

樂提沒有說話，却又深深地鞠了一躬。

「那你今天又來幹什麼？」

「吾道一以貫之，我來替天行道！」

「是秘叟派你來的？還是你私下行動？」

「我不回答這個問題。」

「還有沒有其他的人？」

「我也不回答這個問題。」

艾頓看了一下時間，又皺著眉頭問道：「你們教主到底還想要什麼？我答應他的都已經做到了！」

樂提詭異地冷笑一聲，却一言不發。

艾頓愈來愈生氣：「我向秘叟借用你們的獨門秘典，他的確給了我不少方便，所以我也向他保證，會用科學的方法證明秘教教義的眞實性，這樣也算對得起秘教了！」

「根本沒什麼好證明的！」樂提用充滿驕傲的聲音反駁：「《玄啓經》所講的就是眞理！」

「不要故意誤解我的話！對於你們這一小撮秘教徒而言，也許那就是眞理沒錯。但是我答應的，是爲你們的信仰提出一個科學性的理論基礎，而我也眞的做到了！」

這回輪到樂提發火了：「對！你辦到了！你這個狡猾的老狐狸！口口聲聲要證明我們的教義，骨子裡却根本想把秘教推翻掉！你將『黯黮』和『星斗』都解釋成自然現象，把祂們的奧義玄理全都剝除掉……簡直是大不敬……」

「如果眞是如此，錯也不在我。事實就是事實，科學家的工作只是把它們發掘出來……」

「你所謂的事實，根本就是虛空無常的夢幻泡影！」

艾頓氣得拚命跺脚：「你又怎麼知道？」

沒想到樂提却回答說：「道可道，非常道，我自求我道，當然知道！」

艾頓聽得臉都發綠了：「那麼秘叟又想要我們幹什麼？我猜他一定認爲我們不該向全世界發出警告；應該乖乖地等著『星斗』攫取我們的靈魂！你可以轉告他，其實我們根本沒有成功，這樣也許他心裡會舒服一點！」

「這已經犯下大罪了；你們還想用那些邪淫的儀器去捕捉天上的訊息，更是罪無可赦的褻瀆……我遵照『星斗』的意旨，前來銷毀你們的淫器，只怪一時大意，功虧一簣……」

「你即使成功了也沒有用！」艾頓回答：「天文台所有的記錄，除了今天的以外，全都已經存放到安全的地方了。」他冷笑一聲，繼續說：「但你仍然是個竊盜現行犯！」然後又轉過頭去吩咐身旁的人：「打個電話給索倫市警局！」

這時孫因突然叫道：「哎呀，艾先生！您是怎麼搞的？還有工夫兒管這碼子事兒……」他衝上前來說：「交給我處理就成啦！」

艾頓瞪著孫因說：「現在不是你耍寶的時候，不要搗亂。別忘了你根本不該到這裡來！」

孫因却不甘示弱：「何若還要找警察兒，他們壓根兒來不了啦……再過幾分鐘兒，火鏡兒的遮蔽就要發生兒了，我想這位朋友兒一定願意發誓乖乖地不搗蛋兒……」

樂提却馬上搶著說：「我可不發這種誓，要殺要剮隨你們的便！只要有機會，我一定還會想辦法完成使命，到時候別怪我沒有警告你們……」

孫因却友善地微笑著：「我們都知道您是條兒好漢……不過，讓我再開導開導您——瞧見窗邊兒那個大個兒沒有？他不是這兒的人，等會兒遮蔽發生之後，他會好好兒看牢您的……再加上我，雖然我胖了點兒，但總能幫點兒忙……」

「那又怎麼樣？」樂提兇巴巴地問道。
「等會兒我們就把您關進一間兒小儲藏室，然後用把大鎖鎖上門兒，讓您一直待在裡頭兒……」
「然後——」樂提恨恨地接下去：「就沒有人會放我出來了。因爲你們的靈魂都會被『星斗』取走，這我比你們更淸楚！我在裡頭不是悶死就是餓死……但是，我還是不會答應你們任何要求！生亦何歡，死亦何懼！我甘願殉道，別再多費口舌啦！」
這時艾頓却顯得有些不安：「孫因，我看……」
「拜託兒！」孫因向艾頓搖搖手，示意他稍安勿躁：「別急嘛！樂提只不過在硬充兒好漢罷了，別忘了我可是學兒心理的……」然後他向樂提笑了笑：「省省兒吧！您也知道我們不會幹那種殘忍的事兒。不過，樂壯士！要是您給鎖進儲藏室兒，那等會兒就瞧不見『黯魌』和『星斗』嘍……雖然我對秘教的教義了解不多，至少也知道錯過了『星斗』就是錯過了永生之路兒……我還是願意相信您是個重然諾的好漢，只要您答應不亂來，我們絕不會爲難您的……」
樂提開始全身發抖，臉上青筋都綻了出來。半晌之後，才終於有了決定，用沙啞的聲音心虛地說：「我答應你！」却又立刻惡狠狠地加了一句：「你們全都會遭天譴！」然後就頹喪地走到門邊的長櫈上坐了下來。
孫因轉頭向史蒙說：「我看您還是坐在旁邊兒看著他，以防萬一……喂！史蒙——」
可是史蒙却一動也沒動，只是指著窗外說：「你們看！」他的臉色變得慘白，手指不由自主地發顫，就連聲音也生硬沙啞得走了調。
大家順著史蒙指的方向看去，全都不約而同地大叫出來！
火鏡開始出現了一個缺角……雖然看起來只有指甲大小，但在每個人的心目中，却像是地獄的缺口一般猙獰可怖……
不過大家只驚呆了幾秒鐘，便立刻各就各位，準備開始遮蔽的觀測記錄，就連艾頓也很快地回到自己的崗位。唯一閒散的，只剩下孫因、史蒙和樂提三人。

孫因向史蒙解釋道：「遮蔽大概是十五分鐘前兒開始的，比我們推測的早了點兒，不過誤差兒已經很小了。」他把史蒙拉到一旁，又繼續說：「艾先生又生氣兒了，因爲給那個樂提一攪和兒，害他錯過了開場兒。所以您最好離他遠一點兒，否則再礙著他，他可能會把您從窗戶丟出去！」
史蒙若有所悟地點點頭，隨便找了張椅子坐下，孫因又瞪著他說：「小子兒！在發抖呀！」
「喔！」史蒙舐舐發乾的嘴唇，硬擠出一絲笑容：「我眞的感到不大舒服。」
「您還沒有神智不淸吧？」
「當然沒有！」史蒙氣憤地說：「拜託！我直到剛才才算是完全相信了你們的理論，總得讓我適應一下對不對？你自己至少已經有了兩個月的心理準備。」
「這話倒沒錯兒！對啦！您有沒有什麼家人兒？爹娘、老婆、孩子？」
史蒙搖搖頭：「你又想推銷那個『掩體』啦，是嗎？我看不用了。我只有一個姐姐，但她住在三千里之外，我甚至不知道她的詳細地址。」
「那您自個兒呢？您還有時間可以跑到那兒去。我離開了，他們正好缺個人手；而且您留在這兒也沒啥用，反而老是礙手礙脚……」
史蒙不悅地回答：「你認爲我是個膽小鬼，是不是？我告訴你，我是個記者，報社派我來採訪這個新聞，我就一定要完成任務！」
孫因聽了笑笑說：「我知道了，職業道德和責任感，對不對？」
「你要這麼說也可以。現在，能不能給我再喝杯酒，有你剛才喝的一半就行了，我實在需要鎮定下來。」史蒙央求著。
孫因却用手肘推推他：「聽見沒有？……注意聽！」
史蒙順著孫因的目光看去，發現樂提正面對著窗戶打起雙盤坐，臉上一副入定的神情，嘴裡還喃喃地不斷發出有節奏的聲音。
「他在唸什麼？」史蒙輕聲地問。
「《玄啓經》第十五章的經文兒……別吵兒，注意聽……」

樂提的聲音也正好漸漸提高：「……天上的太陽，火鏡成了空中唯一的光，在每次輪迴的半數，也漸漸萎縮冰冷，孤獨地向泰寧照下……

「我看見衆人聚集在廣場和道路上，在爭辯或驚嘆這個大異象。他們心情沮喪，心靈迷惑，言語慌亂，因爲每個人的靈魂，都已等不及星斗的降臨接引……

「在正午時分，大城中出現了一位聖者。他站在廣場中央，高聲喊道：你們都是罪人！你們背棄了眞理與公義，而今審判即將來臨，黯黮的巨穴將吞下泰寧，並吞下泰寧上面所有的一切……

「我看見火鏡被巨穴漸漸吞滅，泰寧從此得不到天上的光明。每一個人都成了盲人，看不見事物的所在。人們瘋狂咆哮，恐懼驚惶……

「然後我看見了星斗，星斗從無邊的黯黮之中湧現，伴隨著美妙的天籟，百千萬億衆的星斗，令每一片樹葉哭泣……

「我又看見衆人的靈魂開始飛昇，被靈魂遺棄的身體變作野獸，比最凶狠的野獸還要凶狠，在漆黑的街道上奔跑嘶嚎……

「天上又現出異象來。我看見天火從星斗噴下，凡被碰到的，泰寧世界萬事萬物盡成灰燼，所有活物與人造的都不能倖免……」

這時樂提似乎察覺到了有人在注意他，於是立刻改變了誦經的音調。史蒙發現突然都聽不懂了；樂提好像改用一種密語，令人完全無法理解！

孫因因笑著說：「他現在改成了古音兒，也許是第二世代兒的語音——第二世代兒您知道嗎？就是傳下《玄啓經》的那個世代兒。」

「沒關係，反正我也聽得夠多了。」史蒙挪挪身子，抹抹頭髮：「我現在已經覺得好多啦！」

「眞的嗎？」孫因似乎有點不大相信。

「眞的！剛才聽完你們的理論，又親眼看見遮蔽發生，差點沒把我給嚇死！可是現在……」他指了指樂提說：「他現在唸的這些東西，我小的時候，奶媽就常常講給我聽，但是我這輩子一直都在嘲笑這些迷信，所以現在也絕不要被它嚇倒……」

史蒙深呼吸了一口，又接著說：「不過，我想還是把椅子搬離窗戶一點比較好。」

「沒錯兒，但是說話小聲點兒，剛才艾先生又狠狠瞪了您一眼呢！」

史蒙趕緊摀住嘴：「我怎麼把那個老傢伙給忘了！」然後小心翼翼地輕輕挪動椅子，順便再向窗外看了看：「我剛剛想到一件事，應該不是所有的人都會被『星斗』嚇瘋……」

孫因這回卻沒有立刻回答。

火鏡早就通過中天，從窗戶射進來的紅光，已經漸漸移到孫因的膝上。他瞪著血紅色的光影出神良久，然後又彎下身來瞥了火鏡一眼，看到火鏡已被遮住了足足三分之一，不自禁地也開始全身打顫。等到終於再直起腰來，他的胖臉頰卻已經泛起一片慘白。

孫因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也把椅子挪到旁邊，這才重新開了口：「最近在索倫城兒裡，差不多兒有兩百萬人兒想加入秘教……秘教這次大興，一定兒還會乘勝追擊……喔，您剛才說什麼來著？」

「我在想——秘教徒如何能把《玄啓經》一個世代接著一個世代地傳下來？它當初又是怎麼寫出來的？所以我推斷，一定還有些保持神智的人——因爲如果每個人都發了瘋，又有誰來寫《玄啓經》呢？」

孫因低聲地回答：「年輕人兒，雖然沒有直接的證據，我們也差不多兒推測出了一些兒狀況。您仔細想想看，就應該知道，至少有三種人兒不會受到『黯黮』跟『星斗』的影響。第一種人兒，是那些根本沒瞧見『星斗』的；比方說白痴，或是在遮蔽之前就灌得大醉的人兒。不過因爲他們不是眞正的目擊者，所以倒是可以不予考慮。

「第二種人兒，是那些六歲以下的小孩兒。對他們而言，世界上奇妙的事兒實在太多了，所以也不在乎多個『黯黮』和『星斗』，他們壓根兒不知道這是千載難逢的異象。您明白我的意思嗎？」

史蒙點點頭：「我想我可以體會。」

「最後兒一種，是一些目不識丁的粗人兒，他們的智力魯鈍，反而比較不容易精神崩潰。所

以《玄啓經》的基礎，就是後面這兩種人兒的殘存記憶。

「不過，也就是因爲如此，所以裡頭充滿了荒謬不合邏輯的記載，再經過許多世代兒的流傳，一而再、再而三地添油加醋兒，才成了今天這本兒古怪的《玄啓經》……」

「你的意思是說……」史蒙插嘴道：「秘教徒流傳這《玄啓經》的目的，和我們現在建造『掩體』其實是一樣的？」

孫因聳聳肩：「但是，《玄啓經》裡頭有太多的神話跟迷信，即使能夠永遠流傳也沒啥用處。您還記不得范魯和易摩做的那個實驗，他們說啥也沒發生……」

「當然記得！」

「您可知道爲啥沒有……」這時艾頓突然一臉驚慌地衝過來，孫因只好機警地住口，趕快站起身來，急急問道：「艾先生，怎麼回事兒……」

艾頓卻不由分說地把孫因拉到旁邊：「小聲一點！我剛剛接到了『掩體』那邊打來的電話……」

孫因滿臉焦急地問：「他們有了麻煩兒？」

「不是他們……」艾頓特別強調「他們」兩個字。

「他們剛剛已經把入口封住，一直要躲到後天才會出來……他們不會有事的。可是索倫城已起了騷動，你不知道……」艾頓忽然急得說不下去了。

孫因不耐煩地問：「到底兒怎麼樣兒，您發哪門子抖啊？」然後又特別加了一句：「您自個兒沒事兒吧？」

艾頓聽出了他的言外之意，氣得眼睛都快冒出火來：不過沒有多久，就又恢復了原有的焦急：「你不知道，秘教徒開始活動啦！他們鼓動索倫城的群衆進攻天文台，答應他們只要及時加入，就立刻可以得到救贖，得到永生，得到他媽的一切……我們該怎麼辦？孫因——」

孫因低下頭來，彷彿失神般地盯著自己的腳趾頭，用手指關節敲著下巴：過了半天，這才回答道：「咱兒們啥也甭做。其他的人兒知不知道這碼子事兒？」

「當然不知道！」

「好！那就繼續保密。離全遮還有多會兒？」

「不到一小時了。」

「那咱兒們只有賭一賭了！把一大群暴民組織起來也要不少時間，然後再行軍過來……咱兒們這兒離城足足有八里遠……」

孫因向窗外望出去，視線沿著蒼翠的山坡，慢慢延伸到遠方的地平線——索倫城的模糊輪廓，溶在火鏡的殘光裡……

「咱兒們還有些時間，希望全遮能比他們來得快。」孫因頭也不回地說。

現在火鏡已經被遮掉二分之一，中間那個弧形的深影，正在繼續侵吞著剩下的一半；彷彿是一個巨大的眼瞼，慢慢地闔上宇宙的靈魂之窗。

孫因看著窗外出了神，忽然被史蒙的聲音嚇了一跳：「有什麼不對勁嗎？」

「啊？喔！沒……沒啥兒事兒，一切都照計畫進行，咱兒們回座兒去……」

史蒙只好跟著孫因回到角落坐下，卻發現他眞的愈來愈不對勁，不時地前後左右扭動脖子，似乎愈來愈不舒服的樣子。

「您會不會覺兒著呼吸困難？」孫因問道。

史蒙深呼吸了兩三下：「不會啊！爲什麼？」

「我大概朝外頭兒看久了，受到陰暗天色兒的影響……呼吸困難，其實就是封閉恐懼症兒的初期徵兆兒。」

史蒙又用力做了一個深呼吸：「我還好得很呢！咦——畢奈過來了。」

畢奈走到兩人的面前，把微弱的陽光全部遮住，害得孫因馬上露出了焦躁的表情。

「我可不可以坐下來跟你們聊聊？攝影裝置都已經調好啦，全遮之前沒什麼事了。」畢奈頓了一下，狠狠瞪了樂提一眼，看見他正聚精會神地讀著一本袖珍的羊皮經卷。

「那個畜牲沒惹麻煩吧？」

孫因搖搖頭，同時還皺著眉，努力維持呼吸的均勻：「您會不會覺兒著呼吸困難，畢奈？」

畢奈也使勁吸了一口氣：「不會啊！一點都沒有！」

孫因不好意思地解釋說：「封閉恐懼症

兒……」

「喔！原來如此。我的症狀和你不一樣，我感覺眼睛有點不太對勁，什麼東西都是模糊一團，看不清楚……還有，愈來愈冷……」

「冷是眞冷，那倒不是什麼幻覺……」史蒙做個鬼臉：「我的脚趾頭好像在冰櫃裡凍了三天三夜……」

「現在，」孫因插嘴道：「咱兒們應該儘量想些其他的事兒，保持大腦兒的正常活動……史蒙，我剛才還沒跟您說，爲什麼范魯的實驗沒有結果……」

「你正要說就被打斷了。」史蒙兩手抱著膝蓋，身體縮成一團。

「我要說的是，他們一定是誤解了《玄啓經》，其實也許所謂的『星斗』，根本不是啥兒眞實的東西……您應該知道，處身在『黯魅』時，人類心中最渴望的就是光亮兒，所以很可能『星斗』就是因此而形成的一種幻覺兒……」

史蒙插嘴道：「你的意思是說，『星斗』和瘋狂的因果關係，其實應該倒過來才對……可是，那畢奈又要照什麼呢？」

「至少可以證明『星斗』純屬幻覺兒，不過，也可能剛好相反，我猜的也不一定對……」

畢奈忽然把椅子拉近一點，表情興奮地說：「你們談到了這個問題，眞是太好啦……」他舉起一根手指，眼睛瞇成了一條線：「關於『星斗』，我有一個很妙的想法。當然，只是我自己異想天開，我也沒想要進一步研究……不過實在很有意思，你們想不想聽聽看？」

孫因倚在椅背上回答說：「您請說，我很有興趣！」

「我的想法是這樣的，假設宇宙間還有其他的太陽……」畢奈剛開始說，便又心虛地頓了頓：「……我是說很遠很遠的地方，如果還有別的太陽，那它們的光芒一定非常微弱……不好意思，有點像是科幻小說……」

孫因立刻反駁：「根據萬有引力定律兒，這似乎是不可能的事兒——如果還有其他的太陽，我們應該感覺兒到它們的引力才對！」

「如果距離夠遠，就感覺不到了……我是指

眞的夠遠，比如說好幾光年，那麼我們就根本測不到任何引力……如果，遠方眞有許多其他的太陽，比如說一打、兩打……」

史蒙不禁吹了聲口哨：「這可眞是聳人聽聞的大消息！幾光年之外還有成打的太陽，那我們的世界豈不成了滄海一粟嗎？這要是登出來，讀者會把報紙都給吃了！」

畢奈自嘲地笑了笑：「只不過是個假設而已……但是絕對合情合理——當全遮發生之後，天空陷入『黯魅』，那些遠方的太陽自然就看得見了。但是因爲距離太遠，所以它們看起來就像一個個的光點……秘教徒雖然說有億萬個『星斗』，但那一定是誇張的說法，反正傳教的神棍最拿手的就是誇大其詞。宇宙哪能容納那麼多的太陽，除非像擠沙丁魚一樣……」

孫因愈聽愈起勁：「誇大其詞！沒錯兒！您這就說對了。您們大概也都知道，人類對於多數兒的概念其實相當模糊兒，通常超過五的數目便是『許多』。兩打兒變成億萬，也是大有可能的……」

畢奈似乎得到不少鼓勵，又接著說了下去：「我另外還有一個古怪的想法……你們知不知道，如果宇宙不是這麼複雜，那麼萬有引力定律的計算會變得非常簡單。比如說，如果宇宙中只有一個太陽，那麼泰寧的軌跡一定是個標準的橢圓，萬有引力定律根本就可以不證自明。在這個宇宙中的天文學家，可能光用肉眼觀測，就能推導出萬有引力定律！」

「但是這樣兒的宇宙結構穩定嗎？」孫因懷疑地問。

「絕對穩定！理論上可以證明這一點……不過，我倒是對其中的哲學涵義特別感興趣。」

孫因非常同意：「這應該是個很有用的抽象兒概念，就像理想氣體跟絕對零度一樣兒……」

「當然！我的推論是，在那種宇宙中，絕對不可能產生任何生命。因爲那個泰寧圍著單一的太陽運轉，每天至少有一半的時間將處於『黯魅』，所以不會有足夠的光和熱……在這種情況下，生命絕對無法產生，因爲光亮是任何生命的要素。而且……」

孫因突然從椅子裡蹦了起來：「艾先生弄了亮兒來啦……」

畢奈叫了聲：「哈——」轉過頭看了看，也露出了解脫般的笑容！

艾頓手裡拿了六根火把，一邊走一邊對著圍上來的人說：「統統給我回去工作！孫因，你過來幫忙就好了！」

孫因趕快走過去，與艾頓合力將火把一根根架在牆上。然後小心翼翼地劃了根火柴，費了半天力氣，終於點燃一根火把。黃色的火光一下子就灑滿室內，立刻引起了一片歡呼！

接著，其他的火把也陸續地點燃，半尺高的火苗在各處躥起，使得天文台重新大放光明。雖然比起平日，仍是十分微弱幽暗，而且還伴隨著搖擺不定的鬼影，又冒著嗆人的黑煙……然而只要能有光亮，其他的都已經不算什麼了。

經過了幾個小時的陰暗，火光令每個人都興奮起來，就連樂提都放下了經卷，兩眼瞪著火把發呆。

孫因就著身邊的火把烤手，也不管油煙熏黑了鼻頭，同時一邊烤火一邊叫道：「太棒了！眞美麗！我從來不知道黃色的光兒有這麼漂亮……」

不過史蒙却一臉疑惑，皺著眉頭問道：「這火把是什麼做的？」

「當然是木頭啦！」孫因毫不猶豫地回答。

「不對不對！木質部份都沒有燒掉，火苗好像是自己冒出來的！」

「妙兒就妙兒在這兒！您看……」孫因用手帕擦了擦臉上的油煙，繼續說道：「火把兒上端紮了曬乾的稻草兒，然後再淋上動物的肥油，所以每根兒都能燒上半個多鐘頭兒。了不起的發明吧！這是索倫大學一個研究生設計的，我們總共做了幾百根兒，不過大多兒都送到『掩體』去了。」

六根火把帶來的高昂情緒，不一會兒又消沈下去。樂提就著火光，繼續誦唸著隨身的羊皮經卷；畢奈也回到工作崗位，開始拍攝之前的最後準備；史蒙則趁著這個空檔，動手整理訪問筆記——這篇報導本來是預備明天登在索倫時報上的，史蒙已經把所有素材搜集齊全，足夠寫一篇

圖文並茂的精彩文章。不過，他現在已經很明白，明天是絕對不可能見報了……

即使如此，史蒙仍然一絲不苟地專心工作著，竟然還露出了滿足的笑容；却沒有注意到，天空已漸漸轉成了可怕的醬紫色……

室內的空氣，也似乎愈來愈凝重，數不清的灰塵在空中迅疾飛舞，把亂躥的火苗襯托得份外明顯。火把不斷地燃燒，發出嗶剝的聲響與油煙的焦味；天文台的工作人員，也全都在工作崗位上忙碌著，不時傳來一陣陣焦躁的脚步聲，還有斷斷續續的輕微喘息，彷彿是大難來臨之前最後的一刻平靜……

過了一會兒，史蒙忽然聽見一陣模糊的怪聲，便趕快收起筆記本，站起身來凝神傾聽。然後又循著聲音，硬著頭皮慢慢挪步走到窗前……

「孫因，快過來——」史蒙拚命大喊！

所有的人一下子都跑了過來，聚在史蒙的身邊一起向外看去……

火鏡只剩下了最後一角，東方的地平線，索倫城的方向，已經全部籠罩在『黯黮』之中。從城裡通往天文台的公路，變成了一道暗紅色的模糊線條；田野間的樹木，也化作一團漆黑的濃霧……

但是令史蒙忍不住大叫的，却是公路上黑壓壓的大片人潮。

艾頓也大驚失聲：「城裡頭的暴民……他們來了……」

「還有多會兒才會全遮？」孫因著急地問。

「還要十五分鐘……可是……可是……他們大概再過五分鐘……」

「沒啥關係，大家回去工作……」孫因開始安撫大家的情緒：「甭擔心，這個地方兒堅固得像碉堡一樣兒……艾先生，您看好那個秘教徒以防萬一，史蒙，跟我來……」

孫因說完，馬上帶著史蒙衝到樓梯口，兩人順著螺旋形的階梯，一口氣向下衝了好幾層。上頭的昏黃火光早已看不見了，但下面却也是一片漆黑……

「我喘兒……喘兒……不過氣兒了……您……自個兒下去……把門兒都……關……關上

兒……」孫因上氣不接下氣地說。

史蒙只好繼續前進，剛往下走了幾步，心裡却愈來愈發毛，只好停了下來：「等等……你能……能不能……再支持一下……」他也開始喘氣了。

「你留在這……休息一下，我馬上回來！」史蒙說完，便立刻向樓上衝去，三步併作兩步，一下子就到了頂樓，趕緊抓了一根火把，又匆匆地跑下來。火把冒出的黑煙，嗆得他鼻涕眼淚直流，但他仍像搶到什麼寶貝一樣抓得緊緊地。

史蒙終於又跑回來，使勁搖晃著陷入半昏迷狀態的孫因：「振作一點，我把火把拿來了……」然後便一手攙著孫因，一手抓著火把探路，一步一步地慢慢向下走去。

兩人費了九牛二虎之力，總算到了天文台的底層。史蒙趕緊將火把遞給孫因：「都能聽得見了……」孫因點點頭，他也聽到了外面不斷傳來的吼叫。

史蒙跑過去把大門拴上，孫因却指著後面的小門說：「那個門鎖兒給撬開了，樂提那小子兒一定是打那兒進來的。」

「你別站在那裡發號施令！」史蒙急得叫出來：「幫忙把窗簾拉上，火把拿開一點，嗆死我啦！」

史蒙話還沒有說完，就已經拖來了一張桌子抵住後門。這時外面忽然傳來了狂風暴雨般的巨響，像是有無數的冰雹打在大門上面，其中還夾雜著許多狂亂的嘶吼——暴民終於攻來了！

「我們趕快回頂樓去！」史蒙吼道。

頂樓上，除了易摩在操作太陽儀，其他人都圍在天文攝影機四周，畢奈正在那裡緊張兮兮如臨大敵般地指揮全局。

「大家趕快準備好！我們要拍全遮前一剎那的照片，你們都知道……都知道曝光的時間吧！」周圍立刻響起一陣肯定的回答。

「火把熄了沒有……喔！我已經看到了……」畢奈靠在座椅上：「大家記住，這不是攝影比賽，儘量爭取時間，不要貪心，一次照到一顆星星就足夠了……還有……要是感覺有什麼不對勁，趕

快離開攝影機……」

這時孫因和史蒙已經來到門口，孫因小聲說：「帶我去找艾先生，我瞅不見他……」

史蒙沒有立刻行動，因為他也看不太清楚。火把的光芒愈來愈暗，只能看見許多模糊的身影來回移動。

「好黑啊！」史蒙嘆了一口氣。

孫因只好自己摸索著前進：「艾先生，艾先生——哎呀兒——」一不小心就絆了一跤。

史蒙趕緊一把抓住孫因：「等等！我帶你走！」然後索性閉上眼睛，拉著孫因憑感覺向對面摸去。

好不容易走到對面，孫因却又一下子撞到牆上；但他也顧不得喊疼，繼續叫著：「艾先生，艾先生——」

他忽然摸到了一雙抖得很厲害的手，然後就是一聲含糊不清的問話：「是你嗎？孫因？」

「艾先生——」孫因努力地一個字一個字說：「您—甭—擔—心—那—些—暴—民—闖—不—進—來—的——」

這時樂提却突然停止誦經，悄悄地站起身來，臉上泛著一種絕望痛苦的表情。他剛剛被迫發的誓，現在却變成了要命的枷鎖——『星斗』就要下凡了，他絕不能坐視這些人任意褻瀆……可是，違背了自己的誓言，靈魂也將永墜地獄不得超生……

他的視線慢慢轉到攝影機的方向，看見畢奈正抬著頭，目不轉睛地盯著火鏡等待時機……

正當畢奈準備按下快門時，樂提也終於下定決心，一個箭步猛撲了出去！不料眼前一片昏暗，沒衝幾步就摔了個狗吃屎……然後好像撞到了什麼東西，接著就有人向他壓了下來……他的身子還沒著地，便毫不猶豫地伸出右手揑住那人的喉嚨……

「讓我起來，不然我掐死你——」

沒想到却立刻聽見史蒙的哭喊：「痛死啦！放開我！明明是你把人家撞倒的……你這無恥的雜種……」

這時忽然傳來了畢奈的歡呼：「我拍到啦——」接著就是一陣混亂——孫因的叫喊、畢

奈的喘息、史蒙的呻吟……然後突然之間，又恢復了出奇的寧靜……

火鏡則在同時投下最後一道殘光，隨即消失在無邊的『黯魅』之中……

史蒙臥在地上，就著火把的微弱光芒，看到樂提抬著頭仰望天空，眼光中却露出了可怕的空洞，隨著一陣野獸般的嚎叫，嘴角也開始噴出一股一股噁心的白沫……

等到鼓足了勇氣，史蒙終於撐起身子，轉頭向窗外望去。在黑漆陰冷的天空中，「星斗」果然出現了！成千上萬的「星斗」，都在散發著幽幽的詭秘光芒……

史蒙搖搖晃晃地站了起來，他感到頭皮發麻，喉嚨好像被什麼東西塞住，全身肌肉也不由自主地扭曲變形……他知道自己快被嚇瘋了，可是心中最後一絲清明却仍然在做最後的掙扎——意識到自己就要變成一具行屍走肉，却又使得無比的恐懼更深了一層……

他環顧四周，發現只剩下一根火把還在苟延殘喘，便逼出全身最後的力氣，拼命向火光的方向奔去……好像還撞倒了什麼人，却也管不了那麼多了，因爲心中只剩下了最後一個念頭……

「光——」他開始尖叫！

而艾頓這時却靠在一旁老淚縱橫，哭得像是一個受了驚嚇的嬰兒一樣：「星斗！星斗——到處全都是星斗——我們根本不知道，什麼都不知道！宇宙之間竟然還有那麼多星斗，我們却以爲六個就是全部！眞正『黯魅』的，其實是我們自己……那麼多的星斗，那麼多的太陽，那麼多的科學……我們全都不懂全都不懂全都不懂……」

不知道是誰，忽然撞翻了最後的火把，微弱的火光立刻消失得無影無踪。同一瞬間，滿天星斗的幽秘光芒，也就趁機從窗口鑽了進來……

而在窗外，地平線上的索倫古城，竟漸漸泛起一片火紅的耀眼光芒。不過，却絕對不是來自哪一個太陽……

兩千年一度的長夜，終於再次降臨了泰寧世界…………

（原題 '*Nightfall*'）

寫在〈夜歸〉之後

⊙史慕思

〈夜歸〉是艾西莫夫第三十二個科幻故事，寫於一九四一年。當時他才廿一歲，還在哥倫比亞大學讀書；除了上學和在家裡開的糖果店幫忙之外，閒暇時便埋頭創作科幻小說。據艾氏自述，在〈夜歸〉之前他所發表的小說都沒有造成任何聲勢；但一九四一年九月，〈夜歸〉在雜誌上刊出後，「大家突然對我刮目相看，科幻界終於注意到了我的存在。」〈夜歸〉可算是艾氏科幻生涯的第一個里程碑，奠定了日後成爲超級科幻大師的基礎。

大多數的科幻迷，都公認這篇小說是艾氏最精彩最具代表性的作品，更是科幻文學史上的經典之作。一九六八年美國科幻作家協會的會員票選一九二九至一九六四年最佳的十篇短篇小說，〈夜歸〉即高踞第一名。雖然艾氏曾表示，別人老是說〈夜歸〉是他最好的一篇短篇小說，他聽得很有些不耐煩，因爲他自認後來他的小說技巧更成熟，理應有超越〈夜歸〉的作品（他自己最得意的是另一個短篇〈最後的問題〉）；但〈夜歸〉確實是一部經典之作，它的光芒自然永遠「纏繞」著作者，而且歷久不衰。前兩年〈夜歸〉曾改編拍成電影，而去年（一九九〇）年底，艾氏更和另一位科幻小說家席維伯格(Robert Silverberg)合作，把原來的

短篇改寫成一本兩百八十多頁的同名長篇小説。艾氏自己或許並不「死心塌地」承認〈夜歸〉是他最好的短篇小説，但絕對肯定它是他寫作生涯上的一個分水嶺——當他成立自己的版權公司時，即取名爲「夜歸公司」(Nightfall, Inc.)。

＊　＊　＊　＊

〈夜歸〉最大的特點是故事的獨創性，幾乎是一個空前絕後的題材，看不到任何其他科幻故事的影子。艾氏的靈感，來自文前所引美國哲學家愛默生(1803–82)的那段話；不過精靈古怪的艾西莫夫，卻又偏偏設想了一個與愛默生原意正好相反的故事，對照之下，令人感到反諷的趣味十足。

艾氏的科幻風格，在本篇中即已成形。他最拿手的，便是將玄學、宗教、哲學、歷史、神話傳説統統融入科幻小説。塑造的人物，則大多是學者或專業人才（和他自己一樣）。而故事的進展，又最喜歡用對話的方式交待情節（雖然這並非最高明的小説技巧，但美國的科幻小説始終是文學的非主流派，且著重於意念的表達，所以通常也不太講究技巧與文采——尤其是早期的科幻小説）。這幾個特色，在本篇中都已經明顯地表露出來。

〈夜歸〉中所出現的人物，每一位都頗堪玩味，而且幾乎沒有龍套，不論主角、配角都充份發揮了功能。像老校長兼天文台台長艾頓，即爲一位典型的「科學怪人」；而心理學家孫因，卻是個標準的喜劇人物（所以他才會這麼胖，所以才用京片子幫他「配音」）。至於這個

故事的眞正主角史蒙——一個精明刁鑽的名記者，則是資本主義文明的化身；由於他的出現，才使得整個故事得以開展。至於另一個有趣的人物——秘教徒樂提，代表的正是人類非理性的一面（我愈來愈覺得，秘教與張系國「城」三部曲中的銅像教有極深的淵源）——艾氏一生都在爲理性奮戰，作品中對於非理性的嘲諷處處可見（《玄啓經》的英文 *Book of Revelations* 即是聖經的〈啓示錄〉……）。他有一句名言：「我不知道除了理性之外，人類還能倚仗什麼？」

此外，天文台的工作人員畢奈、范魯和易摩，也都各有各的戲份（畢奈長得結實，便是爲了克制樂提用的）。就連始終未曾露面的祕教教主，也都大有呼之欲出的神秘氣勢。

不過，小説中營造得最成功的自然是兩千年才有一次黑夜的泰寧世界——它的輪迴宿命，逐漸被吞蝕掉的血紅色的太陽，黑暗的恐怖，「夜歸」之後逼人發瘋的滿天星斗……隨著小説的發展，我們逐步從作者「透露」出來的許多細節（艾氏高明的地方即在並不正面描述這個外星世界，而是採用暗示的方法），知道了泰寧擁有高度的文明，他們有高等學府，數學、天文學都相當進步，也使用電力——不過他們並未裝設電燈，因爲根本無此需要。但是他們的視野極其狹窄，他們認爲只擁有一個太陽的星球絕不可能孕育出生命；他們以爲泰寧星球和六個太陽就是全部的世界——他們全叫那六個光明的太陽給「遮蔽」住了！等到「夜歸」之後，他們赫然發現泰寧實際上是處於一個巨大星叢的中央，在他們的小世界外面有那麼多的星斗、那麼多的太陽，他們承受不了這種衝擊，便只有走上瘋狂一途。於是，在滿天星斗

的燦爛光芒中，我們看到了一個文明的崩潰，而泰寧世界也再度回歸到黑暗時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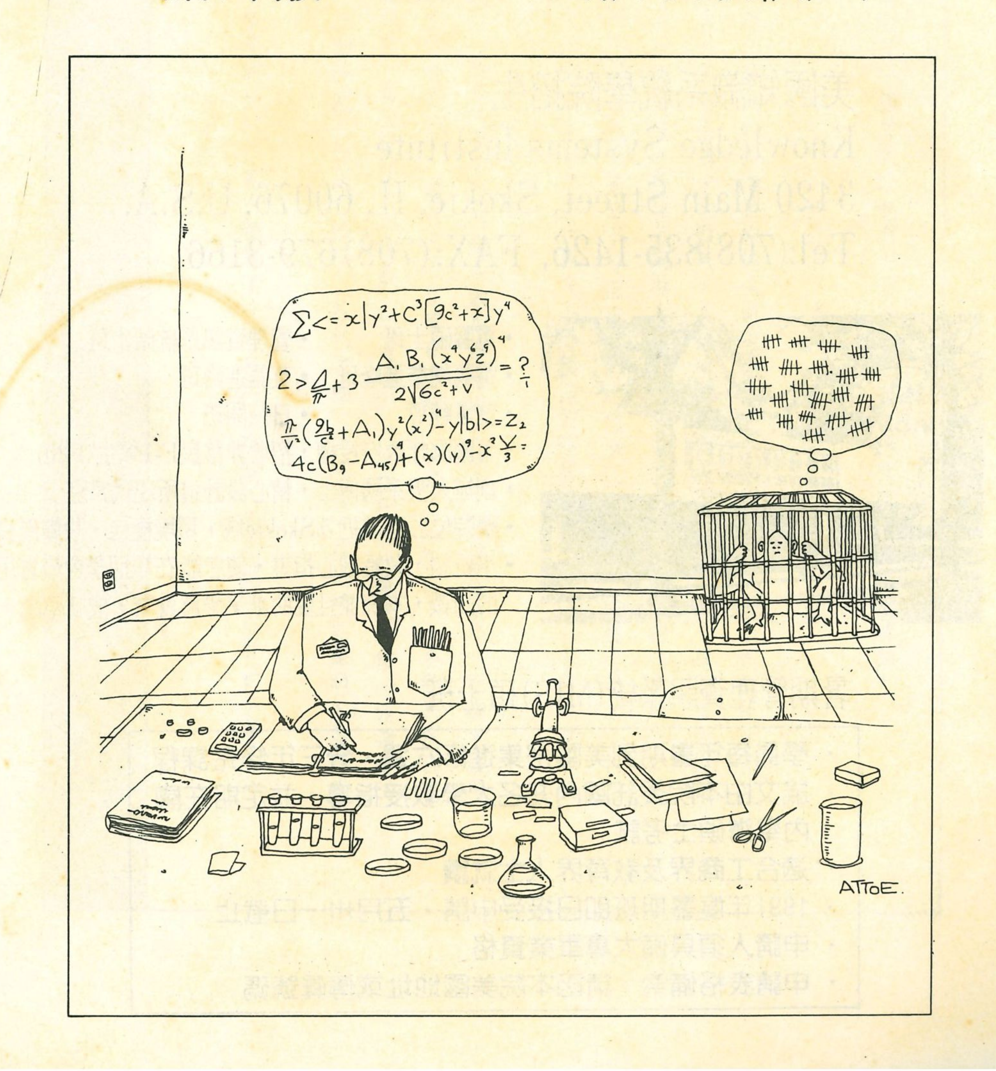
* * * * *

在翻譯的過程中，爲了顧及小說本身的趣味與流暢，許多細節都做了小小的刪改；尤其原著有些作者代入的贅言，是全篇唯一的敗筆，我也就從善如流地逕行刪去。每個角色說話的腔調，則儘可能符合身份與個性；各種名詞與人名，也儘量找到中文原有的詞彙對應（不過Saro City譯成「索倫城」，與張系國筆下呼回世界的銅像城同名，則「純屬巧合」）。我的目的是希望完全去除英文的味道——泰寧世界又不是美國的殖民地，何必翻成中文時還故意不中不西！

將題目翻作〈夜歸〉，也是大有一段因緣。本來是考慮直譯成〈夜幕低垂〉，但後來發現了倪匡的同名小說（公主傳奇之四），還有倪匡在前言中的一段話：「習慣上，喜歡用兩個字組成的詞來作爲故事的題目，而且玩些文字遊戲，把這個詞一直在代表的意思，作一個調整，變成另外的意思。」便立刻決定「借用」這個「貼切之極」的題名。在此特別聲明，並且感謝倪匡先生獨具的匠心。

於是，中西兩位最多產的科幻作家，都寫了一篇名爲〈夜歸〉的小說，也可算是世界科幻文壇的一則佳話吧。

（史慕思先生刻在美國攻讀電腦及物理，曾與呂堅平、葉李華合撰〈星艦奇航記——過去、現在及未來〉（下），刊於本刊第三期）


ATTOE.